



温瑞安说英雄·谁是英雄系列(之三、四)

惊艳一枪·伤心小箭

(台湾) 温瑞安 著



## 内 容 提 要

天衣居士，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本是同门师兄弟，元十三限贪慕权势，投入奸臣蔡京门下，与武林正道与忠臣义士为敌，他的徒弟天下第七更杀害了天衣居士的儿子。天衣居士为儿子报仇，反死在元十三限的手下，诸葛先生忍无可忍，约元十三限决斗，使出了他那也所罕见的“惊艳一枪”……

本书为“说英雄·谁是英雄”中的一种。

## 武侠小说系列总序

根据港、台、马“自成一派合作社”、“敦煌出版社”和“朋友工作室”的叶浩、何家和、吴明龙、陈丽池诸人的收集统计，迄一九九四年二月一日为止，有我同意出版的正版书共（588）五百八十八册，以我名字或近似名字（包括温瑞安、温凉玉、温端安、温瑞汝、温瑞安、舒侠舞、汤瑞安、温瑞女等）出版的盗/翻版书，共一百一十七（117）册，另伪/假书七十一（71）册，合共七百七十六（776）册，若以每册十万字计（有的多于，有的则少于），则是有七千七百六十万字。若每册只印二万本（有的多于，有的少于）计，则共印有一千五百五十二万册，若每册有四位读者看过（尤其武侠作品，在港台等地租借传阅远多于个人购阅），则大约有六千二百零八万人（次）读过（不管真假版、正伪作），大约是香港人口（进入一九九四年，香港人口晋入六百万）的十·三四七倍。

这统计有三个特点：一是仅就手上已搜集得到的版本计算，否则不论正伪著作，就算提供者一再强调确有其书，都不计算在年。一是本统计只以版本计算，即系：（A）依据每一次加印新版（而不是按前版再印，三印、四印等，从封面至内容都全无增删修订者）作算。（B）这不代表作者本人写了多少本书，而是以出版了若干本书作算。我本人确有不少书写定了还未付梓的（例如散文集、短篇小说、剧本、诗、评论集、新评术数专栏等等），也有不少书是一再推出的（例如《四大名捕会京师》、《碎梦刀》、《大阵仗》、《开谢花》、《谈亭会》等，迄今至少已在各国各地——从年蒙古到马来西亚雪兰莪——推出了逾18种不同版本）。（C）本统计乃概括了：中国大陆、台湾、香港、马来西亚、新加坡、韩国、日本、美加之各国各地之版本。

尤其是中国大陆，更是各种版本混淆杂乱，其中大都为翻版、盗印乃至伪作、假书，令人防不胜防，令读者无所适从，令购买者在经济和时间上都蒙受损失。这种情形，各地都有，尤以中国大陆中南部为甚。故而，有些读友问起本人所“著”某书时，作者也只好苦笑：“未尝拜读”云云，实在是情何以堪。

故而，我将相当数量作品的著作版权，慎重交予中国花城出版社，由他们精心策划推出，我相信这在中国大陆享有盛誉、极为知名、制作认真的出版社，能善待我这些“视同天女”的作品，尤其在中国南部地区的出版与发行上，能在这“天下大乱”式的书市上为读者树立一个“长治久安”的好榜样。

我谢谢他们。

还有我那些一直楔而不舍的读友们。

温瑞安 于一九九四年四月一日

### 内容提要

天衣居士，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本是同门师兄弟，元十三限贪慕权势，投入奸臣蔡京门下，与武林正道与忠臣义士为敌，他的徒弟天下第七更杀害

了天衣居士的儿子。天衣居士为儿子报仇，反死在元十三限的手下，诸葛先生忍无可忍，约元十三限决斗，使出了他那也所罕见的“惊艳一枪”……

本书为“说英雄·谁是英雄”中的一种。

## 第一篇 王小石的石

这故事是教训我们：

要了解对方是怎么样的一人，只要看他有什么样的敌人。他是怎样的一人，就会有怎样的敌人。朋友固然难得，但他是你的朋友，也是别人的朋友，而且朋友可以是五花八门，良莠不齐；敌人却是有足够分量与你为敌的人，他甚至可以激发你上进、奋发；敌人差劲，就是自己差劲。看不起敌人，等于看不起自己。所以敌人更可贵。一个高手的敌人必然也是高手。

“杀敌”的意思是杀掉敌人或是把敌人打得永不翻身；如果敌人一息尚存，或者还有败后复活的机会，就千万不要以为目前的胜利是永远的不败。

## 第一章 先生

### 一 朝令七改

蔡京下令，要王小石暗杀诸葛先生。

——他的理由是：诸葛不死，国无宁日。

言外之意是：他不死，你死。

如果王小石杀不了诸葛先生，蔡京便要动用他的生杀大权，把“金风细雨楼”在京城里连根拔起！

王小石受过金风细雨楼楼主苏梦枕知遇之恩，而且他和正副楼主都有结拜之义。金风细雨楼，已成为他到京师来之后的第一个家。

看来，为国为民，在情在义，他都只得必杀诸葛！

王小石无可选择。

他只有暗杀诸葛。

——“三日内必杀诸葛，否则提头来见。”

现在已过了两天。

还有一天。

——要吃饭就得煮饭。

——要有学问就得读书。

——要杀诸葛，首先得要接近诸葛。

如何接近诸葛？

——这点似乎不难。

——蔡京和傅宗书之所以选王小石来执行狙杀诸葛先生的行动，除了因为王小石的武功高强、行藏未受注意、并跟官府朝廷毫无瓜葛之外，还有两个重大的原因：一，他聪明机敏，且工于书画医艺，与诸葛先生正好兴味相投；二，他是天衣居士的门人，天衣居士正是诸葛先生的二师兄，就凭这个关系，由王小石来执行暗杀诸葛先生的计划，当然是最适当的人选因为他有一百种理由去接近诸葛先生，并且绝对能接近诸葛先生。

问题只在：他杀不杀得了诸葛先生？

这问题，王小石答不出来。

至少现在还不知道。

——有很多问题，现在还没有答案的，但只要过了一段时间，答案就自然会出现。

时间，无疑可以解决很多问题。

时间本身才是最大的问题，所以，没有什么事情是时间所不能解决的。

所以王小石在等。

——等时间来为这问题下答案。

——他在等下令。

——等杀死诸葛的命令！

命令怎么还下不来？

下来了。

命令是由龙八太爷身边的亲信下达的。

龙八身边有八名后亮花顶、前开雕袍的武官，都是非同小可的人物，但在这项行动里，他们只成了传达信息的人。

命令在中夜遽至。

“ 诸葛先生于今晨卯时到‘ 神侯府 ’ 与七情大师对弈，这是杀他的最好时机！ ”

王小石侍命而发。

他整衣系剑、正待出发、忽然又接到命令：“ 有变。诸葛转赴‘ 青牛宫 ’，改于今晚亥时潜入‘ 青牛宫 ’ 行刺为宜。 ”

王小石居然还了个呵欠，倒头就睡，养足精神，准备是夜行刺。

但他尚未睡着，指令又至：

“ 刺杀诸葛一事，目标已生警觉，行刺一事全盘取消。 ”

王小石看到这指令，反而没有睡。

他在等。果然在丑时初又来新的指示：

“ 诸葛先生因查重案，会在未时与门下的冷血、追命，出现于三合楼。 ”  
随即消息再变：

“ 诸葛在未赴三合楼之前，会先经过瓦子巷，那才是最佳妙的狙杀地点。 ”

王小石开始摆动双脚，搓揉十指。

时正隆冬。旁人看见，最多只以为他感觉得冷，而不是紧张。

——他是不是有点紧张呢？

指令却来得一次紧过一次，端的是非常紧张：

“ 诸葛先生中风病倒，病由树大夫主治；先行格杀树大夫，再假扮御医，申时行刺诸葛。 ”

王小石看了这回的指令，喃喃自语：“ 忒也凑巧！ ”

接着、又来了一道密令。

信封上标明是“ 最后密令 ”：

“ 傅相爷邀宴诸葛，西初聚于孔雀楼。相爷碎杯为号，即行格杀。 ”

之后，就不再有任何指令。

龙八太爷的“ 龙城八飞将 ”，为了要传递消息，也出动了其中七人。

王小石屈指一算，在子初到丑时未的两个时辰之内，总共接到了七道命令。

刺杀的地点、时间、方式，也一连改了七次。

无论再怎么改，只有一点是不改的：

人，还是要杀的。

诸葛，还是一定要死的。

——问题只在：王小石杀不杀得了他？

（ 杀得了也得杀，杀不了也得杀。 ）

（ 他不杀诸葛，太师蔡京和丞相傅宗书，就会对付“ 金风细雨楼 ”，就会逼城里的江湖好汉无所容身，就会使方恨少、唐宝牛、张炭、温柔这一千人都得身入牢笼，而且，他们也必不会放过自己！ ）

（ 在情在理，为人为己，都必杀诸葛！ ）

## 二 终生名菜

约会情人，要在花前月下，不管月上柳梢头，还是夜半无人私语时，都要讲究情调。

杀人呢？

酉时。

没有比这更幽美的时分。人们工作了一天，各自拖着疲乏的身躯回家，家家升起了炊烟，人人围在桌前晚膳，孩子们在门前嬉戏，扑抓遍地的点点流萤，天空也布起了会眨眼的星灯，户户点亮了会流泪的烛光。温馨无比，无比的温馨。

没有比这更忧伤的时刻。看黑夜如何逐走黄昏，听大地如何变得逐渐沉寂。雪，在没有阳光的融解下，如何要冻结窗内的烛火；人，在工作了一整天之后，如何让疲惫去绝望了明天的期待。幽黯无尽，无尽的幽黯。

这是个特别美丽和特别凄其的时节。

这时候，王小石就在风刀霜剑里，来到“孔雀楼。”

他要杀人。

——必杀诸葛！

孔雀楼三楼北四窗挑出了一盏灯笼。

灯笼亮着朱印“傅”字。

王小石一看，立即上楼。

这时候，孔雀楼上都是客人。

食客。

一家大小来吃个饱的、跟三五友好来小酌的、跑江湖的、于一整天活的、潦落不得志的、当官发财得意的，全在这儿，各据一桌，或各占一席，聊天的聊天，充饥的充饥，醉翁之意的醉翁之意。

人多极了。

几乎客满。

——如此兴旺发达，岂能联想到万民疾苦、边疆告急！

王小石一上楼，见到一个手里拿着个鸟笼的相师就问：“你喝的是什么茶。”

相师想也不想，即答：“检查。”

王小石立刻就上二楼。

因为那是一句暗号。

（王小石问：“点在不在上面？”

对方答：“在。”）

在——他就上去。

上了二楼。

一上二楼，他就问那个不住打喷嚏的店伙：“山有好树，就有好水；一家好酒楼要用什么方法才能留得住永久的客人？”

店伙答：“终生名菜。”

王小石听罢，即上三楼。

因为那也是一句暗号。

（王小石问：“一切行动都照常吗？”

对方答：“照样。”）

于是他上了三楼，到了北四房。

房前站了两个人，腰系蟒鞭，背插金鞭，目含厉光，站在那里，就像两座门神，一看便知是曾经着意打扮，其中一人，不知怎的，王小石觉得有些眼熟。



三楼都是为贵宾而设的厅房，虽人客满，但人客都在房里，反而很觉清静。王小石一步上楼来，那两人完全不动、不看、不回头，但王小石却感觉到他们已在留意着自己。

他毫不犹豫的就走了过去。

直走向北三房。

还走过了北三房。

到了北四房。

他施施然经过那两人身前。

走进了第五房。

王小石一掀开帘子走进厂进去，在那一房人的诧异与询问声中，他已冲了进去。他不等傅宗书的掷杯为号，已一脚踢破两房相隔的木板墙，墙倒桌翻，王小石就看见四房里有两个人正离桌而起。

其中一人，紫膛国字脸，五络长髯如铁，不怒而威，惊而镇定，正是诸葛先生。

另一人，深目浓眉，脸透赤色，仓皇而起。

座上还有几个人，但王小石一眼望去，只看见这两人。

王小石冲了过去。

那人大喝一声：“拿下！”

有三个人已欺近王小石，另外一人已护在那人身前。

那三名逼近王小石的人，一人施展擒拿手要制住王小石的攻势，一人举藤盾要拦住王小石的刀光，一人以扫堂脚、拦江网猛攻王小石的下盘。

这三人的攻势，王小石决不是应付不了。

不过，如果他要应付这三人的攻势，他的攻势就免不了要一缓。

他不想缓。

他不能缓。

他发出了刀和剑。

空手发出“隔空相思刀”、“凌空销魂剑”。

这三人立刻倒下了两人。

可是王小石背部也受重击。

他的血涌在喉间，但还没有溢出唇边，他已冲近诸葛先生身前。

诸葛先生身前的那名侍卫立即出刀。

一出刀，刀就断成七截。

七截刀分七个部位激射向王小石。

——原来那不是刀，而是暗器！

王小石拔刀。

刀光惊艳般地亮起，一如流星自长空划过。

七截断刀，自七个方向射出。

有人闷哼，有人哀号，有人自血光中倒了下来。

刚才三人中剩下的一人，和护在诸葛先生面前的高手，一前一后，夹击王小石。

这时，诸葛先生已跃到了窗前，准备跳下去——落大街，要杀他就难若登天了。

王小石双袖忽然一卷，把一前一后两名敌手都卷飞出去，撞向诸葛先生！

——如果诸葛先生这时跳下去，就一定给这两人砸个正着，以这种猛兽，

只怕非死亦得重伤不可！

诸葛先生忽如游鱼般一溜，避过窗口，背贴板墙，那两名高手不及半声呼叫，已自窗口掉落街心。

王小石身形展动，已到了诸葛先生身前。

他只求速杀诸葛。

就在这时，他的胸际又着了一击。

重击。

他闷哼一声，那一刀像一记无意的顾盼、刻意的雷殛，直劈诸葛先生。

刀光如深深的恨，浅浅的梦，又似岁月的泪痕。

诸葛先生忽然尖啸起来。

速然之间，他只一举手、一投足间，王小石那一刀就不知怎的，给一种完全无法抗拒的大力，转移了并空发了那一刀。

那一刀虽然空发，但刀势依然击落在诸葛先生身上。

诸葛先生大喝一声，身后的墙轰然而塌，他已退身到北三房里。

这时，那两名给王小石推出窗外的高手，这时才蓬、蓬二声落到地面。街外传来惊呼。

王小石跟进北三房。

北三房杯碎碗裂，有人惊呼，有人摔跌。

王小石什么都看不见。

他看不见其他的人。

他看不见杯，看不见碗，看不见酒，看不见桌，看不见椅，甚至连墙都看不见。

他只看见一个人。

诸葛先生。

——他要杀他。

——非杀不可。

他拔剑。

他拔剑的时候，前面迎过来，后面追过来、左右包抄过来的至少有七个人向他发出了攻袭。

狠命的攻袭。

但当他拔出了剑的时候，那七人都已倒了下去，就只剩下了剑光。

那三分惊艳、二分滞洒、三分惆怅和一分不可一世的剑光。

那一剑的意境，无法用语言、用图画、用文字去形容，既不是快，亦不是奇，也不是绝，更不只是优美。

而是一种只应天上有、不应世间无的剑法。

这一剑刺向诸葛先生。

这一剑势无可挽。

（如果前面是太阳，他就刺向太阳；如果前面是死亡，他就刺向死亡；如果前面站着是他自己，他就刺向自己——）

诸葛先生只做了一件事。

他突然分了开来。

一个好端端的人，不可能“突然”给“分”了开来。

他的头和四肢，乍然间像是全“四分五裂”了一般。

然后骤然一分而合，头和手脚，又“合”了回来。

但就在那一“分”之际，诸葛已破解了王小石那不可一世的一剑。

（王小石见过这种奇招。）

（在六分半总堂的决战里，“后会有期”的“兵解神功”，便是能把自己的四肢分成前后左右四个角度折裂，像骤然“断”了，或这然“长”了起来一样，攻击角度可以说是诡异已极！）

现在诸葛使的也正是这一招。

王小石嘴角溢出了鲜血。

——刚才受重击的伤，到现在才流到唇边。

诸葛先生一招破解来势，并不恋战，立刻疾退。

背后的大桌连着酒菜给撞翻。

至少有十一个人、连同刚才守在外面的两座“门神”，也向王小石冲了过来。

王小石不退。

从他闯入席间起，他从来就没有退过半步。

他刀剑齐出。

诸葛先生如一只白鹤般掠起，更如一只铁鹞般弹了起来，轻如一只蜻蜓；那两座“门神”的金鞭和蟒鞭，同时击向王小石。

王小石没有避。

软鞭卷在脸上。

脸颊上登时多了一道血痕。

金鞭打在肩上。

王小石哇地咯了一口血。

但他手上的三颗石子，已疾射而出！

诸葛先生左右膝各中一枚，额上又着一杖，脚一软，登时往前仆跌，王小石剑下刀落，就要砍下诸葛先生的人头——

忽听有人雷也似地暴喝一声：

“住手！”

“ ”的一声，星花四测，一人随手抄来一把斩马刀，竟格住了他的刀和剑。

王小石一看，只见那人气派堂堂、神威凛凛、炯炯有神、虎虎生风，正是当今丞相傅宗书！

### 三 破、破、破、破、破、破、破！

——无稽！

不正是傅宗书要他去杀死诸葛先生的吗？怎么现在反而是傅宗书来救诸葛先生！

——荒唐！

“不许杀他！”傅宗书沉声怒叱。

王小石道：“是太师和你自己要我杀他的！”

“我们要你杀的是诸葛！”傅宗书道，“他不是诸葛！”

王小石的样子，完全写着“啼笑皆非”四个字。

他望着翻倒的桌椅、推倒的门墙、狼藉的碗筷、还有倒在地上起不来的七八个不知姓名的高手，他的表情，就是完全无法接受傅宗书所说的话之写

照。

“你们这是什么意思？”他只好问。

——他拼了一死，受了不轻的伤，要一鼓作气的杀了诸葛先生——结果，眼前的诸葛先生竟不是诸葛先生。

“要不是这样试一试你：焉知道你是不是真的要杀诸葛先生？谁知道你杀不杀得了诸葛先生？”傅宗书说，“除此之外，也没别的意思。”

“有意思，”王小石惨笑道，“那么，我现在有没有资格去杀诸葛先生？”

“有，绝对有；”傅宗书把手上的判官笔交给了其中一座“门神”，“我们对你已完全放心。你已经过关了。”

“谢谢。”王小石嘿笑道，“那么，这个差一点便死在我手上的人，到底是谁！”

——此人能在“举手投足”间破去“相思刀法”，再以“兵解神功”破解“销魂剑法”，竟然只不过是傅宗书手上一个“傀儡”：几乎是代诸葛先生而死的“牺牲品”。

“他是龙八，”傅宗书笑了，“江湖人称龙八太爷的就是他。”

龙八一张脸涨得赤红，喘气犹未平息，只忿忿地盯着王小石；如果他的眼睛可以杀人，他早就把王小石剁为肉碎了。此除。他额角还淌着血，两条腿也无法挺直——王小石的石头毕竟不是好消受的：就连“铁砧板”龙八太爷也一样禁受不起。

龙八死里逃生，心有余悸。他在江湖上的地位极高，在朝廷里好歹也是一品大官，今日却几乎给人格杀当堂，只涨红了脸，像一只发怒的螃蟹，气得舌头也有些打结起来：

“他……是来杀我的？”他问傅宗书。

“是，”傅宗书笑道，“也不是。”

那名手拿金鞭的“门神”接着傅宗书的话锋道：“他是来杀你的，不过杀的不是你。”

另一名手执蟒鞭的“门神”接道：“他其实是来杀诸葛先生的。”王小石乍听此人说话，不知怎的，又有点耳熟。

龙八脸上的赤红渐转成青紫：“你邀我来孔雀楼，便是要我给人误以为是诸葛先生？”

傅宗书说得更直接：“我要你来这里给人暗杀！”

龙八一屈膝就跪了下去，竟琅琅地道：“感谢相爷重用之情！”

然后又咚咚叩了三个头，恭恭敬敬地道：“感谢丞相大人救命之恩！”

傅宗书铁色的脸已蕴露了一点笑意。

一丁点儿。

——仿佛笑是一种施舍，他决不肯多施予人，以免伤本身似的。

“这两位，好鞭法，”王小石用手抹了抹颊上的血痕，又用手抚了抚肋上的鞭伤，“是‘大开神鞭’司徒残、‘大阅金鞭’司马废吧？‘开阖神君’司空残废何在？怎下一起来？”

——“大开神鞭”司徒残、“大阅金鞭”司马废以及精擅“大开大阖神功”的“开阖神君”司空残废都是武林中的绝顶高手，听说这三人都是元十三限的护法。

那两座“门神”笑了。

“他，不是诸葛先生，”傅宗书指着龙八，悠然道，“所以用鞭使鞭的，

也不见得就是司徒残、司马废。”

王小石也不再问下去，只说：“那么，我可以去杀诸葛么？”

傅宗书转向王小石，双目凝注，吐言如金石交鸣：

“你以什么理由去找诸葛先生？”

“我是天衣居士的徒弟，”王小石答，“到开封府来自然应该去拜会三师叔。”

“你来京师已非一日，为何迟至今日才来拜见先生？”

“因为我有骨气，我并非来投靠先生；我要自己在京城里干出一番事业，才去拜晤三师叔。”

“那么你现在有大成成就了么？”

“没有。可是我有消息，要向先生告密：太师和相爷有意要招揽京城里的各门各派，如不能收为己用，即要赶尽杀绝；我要三师叔多加提防，这行动的目标无疑是针对三师叔和四大名捕。”

“你是从何得知此项机密？”

“我是金风细雨楼的人。金风细雨楼楼主苏梦枕是我结拜大哥，他手上有一座‘白楼’专门收集资料情报，我王老三自然能从那儿探知线索。”

“你为什么要告诉他这些情报？”

“因为苏梦枕野心太大，不甘于收编招安，但又不敢公然反抗，所以想利用我通知诸葛先生，以制止太师和相爷的计划。”

“诸葛先生武功高强，远胜龙八，且近日他身体欠佳，时有四大名捕在身边卫护，你如何下手？”

“诸葛先生以为我是他的师侄，且来通风报信，可见忠心；我请太师身边的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四位引走四大名捕，我再趁其不备，冒死行刺——另外，我还要向相爷相借一物。”

“什么东西？”

“‘五马恙’”。

“唔。诸葛先生精通医理，一眼便看出你在近日曾受过伤，这点你又如何解说？”

“我受的是‘大开神鞭’司徒残和‘大阅金鞭’司马废的鞭伤；他们都是元四师叔手上的人，而元四师叔正是太师身边的大将。”

傅宗书缄默了半晌，目中像经过一阵什么过滤澄清似的，终于露出一一种神色。

那是“激赏”和“信任”的神色。

——一种像傅宗书这样的人物绝难一见的神色。

“好！”傅宗书脱口道，“我问了你七个问道，即是给了你七个难解的结，已都给你一一破去。”

王小石淡淡地道：“不破解又何必去找诸葛先生！”

“尤其最后一项：这本来就是我叫他们来打你两鞭的深意；”傅宗书在赞赏之余还不肯道出这两名“门神”的真正身份，“你的回答正合我意。”

“一个大说谎家说的必然是有七成真话；”傅宗书又道，“真正会说谎的人，平时决不轻易骗人，到了要紧关头，才能瞒天过海。”

王小石忽然问：“我向诸葛道出大师和相爷的机密，相爷不见罪吧？”

“不这样又如何取信于诸葛？不如此就杀不了诸葛！”傅宗书慨然道，“何况，你也确然说中了我们的心意。”

“可是我向相爷所要求的事物，相爷还没答应呢。”

“‘五马恙’？”傅宗书哈哈一笑，“你放心吧，还有‘诡丽八尺门’的‘藕粉’呢！到时候，全都会灌入诸葛先生肺腑里，就等你给他补上一刀——或者一剑。不过，你要记住，以诸葛先生的绝世功力，就算中了剧毒，也只能制他于一时，杀他，还得凭点真功夫！”

王小石目光一亮：“相爷早在诸葛身边布下高手？”

“你放心吧，”傅宗书说，“总之，你听到那人说‘终生名菜’四字便是自己人。”

王小石长吸一口气，一字一句地问：“那么，我要在什么时候下手？”

“诸葛先生今晨卯时会在‘神侯府’与七情大师对弈。”傅宗书也肃然道，“他近日身体欠和，这是杀他的最好时机；另者，鲁、燕、顾、赵四人都都会配合你的行动。”

王小石一怔，道：“这岂不是我收到的第一道指令？”

傅宗书冷然道：“本来我的命令从来就不改。”

王小石双眉一轩：“我的要求也不改。”

傅宗书斜睨看他：“你不妨把你的请求再说一次。”

“杀了诸葛，我要求太师、相爷擢升苏大哥和白二哥，取代诸葛先生在朝在野的地位。”

“唔。”

“要是我能杀死请葛，仍希望留在京城，不想做一辈子逃犯。”

“行。”

“如幸得手，请太师和丞相大人能对江湖上的好汉网开一面。”

“这个容易。”

“并请太师进疏皇上，免除奢靡、废采花石，近日民不聊生、盗贼四起，皆因此而生，小石忠言，望蒙不弃。”

“王小石，你忒也多事！”

“还有一事。”

“你原来只有四个要求，怎么现在又生枝节？”傅宗书脸色一沉。

“这枝节是因今天之事而生的，可怪不得我。”

“你说说看。”

“行刺之后，我想直接向太师禀报成绩。”

“什么？”傅宗书怒道，“你这是不信任我了！？”

“不是，”王小石坦然无惧，“这件事，太师是亲自来找我我才做的，我很应该亲向他报告一切；另外，我所要求之事，大师也一一亲口答允的，杀人之后我投靠太师，也是太师亲自邀我的。像今天在‘孔雀楼’的刺杀，似真如假，有时也难以适从，谁知道这是不是诸葛先生手下的人？或是他所布的局！我要亲自向太师禀报，才能放心。”

“……”傅宗书沉吟不语。

“杀身成仁，舍身取义；为情为义，生死不理。”王小石冷笑道，“如果连面也不予一见，我王小石真是活腻了不成？犯得着这样去舍死忘生！”

“好！”傅宗书断然道，“太师一定会在‘我鱼殿’静候捷报佳音！”

然后他一字一顿他说：

“记住，太师要验明正身：诸葛先生的人头！”

四道。道。道。道。道。道。

诸葛先生与七情大师在“神侯府”里对弈，一听是“天衣居士门下王小石求见”，立即予以接见。

他一见王小石，便“哦”了一声。

他没有问他为什么而来，没有问他为何现在才来看他，更没有问他为何而伤。

“你师父好吗？”他问的是天衣居士。

“家师身体一向欠安，”王小石端然他说，“三师叔是知道的。”

“苏楼主好吗？听说他最近一直在‘青楼’里没有下来？”诸葛先生接着问，“据闻你已跟他结义，他杀戮太重，你何不去劝他一劝？”

“我已经好久没见着苏大哥了，”王小石望着桌上那一盘还未分出胜负的残棋，“他是江湖中人，金风细雨楼大局全是他一力主持，有时候，就像一局棋子一般：在自己虚弱遇险的时候，反而要虚张声势，大开大杀，让对方慑于声势，不敢抢攻，才能望在以攻代守之中，喘得一口气。”

他停了一停，才再说下去：“我师父常说：动的事物，难以看出虚实，一只马蜂的利器只不过是一根刺，要不是他飞动得快，就像地上平铺着一支针一样，不容易把人刺着。可是真正的大动，大起大落，反而是极静的，例如星移斗转、日升月落，尤不在动，但却能令人恍然未觉。”

“有道理。”诸葛先生银眉一整，指了指棋盘，道，“就像一盘棋局里：车是车、马是马、帅是帅，必要时，帅可作车用，马可作车使，但在平时，各有各的规范，才是长期作战和生存的打算。苏梦枕南征北伐、屡生战端，也许为的不过是掩饰自己的困境。不过，身为副楼主的白愁飞，为何又要招朋结党、多生事端？”

“惊雷总是要在无声处听得，好诗总是要在刀丛里寻获；”王小石说，“招摇生事，树大招风，在有些人身上是件愚行，但在有些人身上而反是明智之举。大动就是静，大巧反而拙。一个艺高胆大、聪明才智的人，就像一把锥子跟一堆钝器都放在口袋里一般，迟早会割破布袋露出锋芒——但所谓‘迟早’，那是可迟可早的事；有些人能等，有些人不能。把姿势扳高一些，当然会给人当作箭靶，但既能成箭靶，就成了明显的目标，想要扬名立万，这无疑是一条捷径。不然，想要沉潜应战，也得要沉潜得起才成：否则，江湖后浪逐前浪，武林新叶摧落叶，小成小败，不成器局，死了丧了败了亡了，也没人知、无人晓。对一些人来说，一生宁愿匆匆也不愿淡淡，即使从笑由人到骂由人至笑骂由人，只要率性而为，大痛大快，则又何如！”

“有道理。”诸葛先生道，“正如下棋一样，有时候，要布署杀局，少不免要用一两子冲锋陷阵，去吸引敌方注意，才能伏下妙着。‘六分半堂’看似已给‘金风细雨楼’打得只有招架之能，但决不可轻视。”

“棋局里有极高明的一着：那就是到了重大关头，不惜弃子；”王小石说，“六分半堂是壮士断腕，弃的是总堂主雷损，但他们的实力、势力和潜力，全都因而保全了下来。现在主事的狄飞惊，曾低了那么多年的头能活在六分半堂里头，而今熬出了头，所谓‘隐忍多年，所谋必大’，那是个绝世人物，是决不可轻敌的。要看对方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应该要看他的敌人；他有什么样的敌人，他自己就是什么样的一个人。朋友难得，敌人更为可贵。”

“有道理。”诸葛先生道，“棋局里的一些妙着、伏子，开始下子时往往不知其为何用，直至走了数步，或走数十着后，甚至在着紧关头之际，才

会见着妙用来。‘迷天七圣’看来已全给‘六分半堂’联合‘金风细雨楼’所打垮，你看关七还能不能再起？会不会复出？”

“关七还没有死，只要他还没死，一切都是可能的。”王小石说，“事实上，关七忽然销声匿迹，也是好事：因为‘迷天七圣’已升腾过急，根摇树倒，在所难免。大凡人为之事，无论争强斗胜，游戏赌博，必有规矩，无规矩不成方圆。有规矩法则必有打破规矩法则的方法和人。不破不立，是庸材也。能破不能称雄，要能立才能成大器。人要可破可立才能算人杰，而到最后还是回到无破无立，这才是圆融的境界，同时也自成一个规矩——直至其他的人来打破这个规矩。关七这样如同‘死’了一次，他自己打破了自己所立的规矩，只要他人不死，心不死，大可以也还可以重新来过、从头来过。”

“有道理。”诸葛先生说，“那就像重新再下一盘棋。可是你师父是有用之身、绝艺之才，何以不重出江湖，为国效力？”

“人各有志，不能相强。”王小石道，“有些人认为要决杀千里、横行万里，才算威风过瘾；有的人喜欢要权恃势、翻覆云雨，才算大成大就；但有人只爱闲种花草忙看月，朝听鸟喧晚参禅，就是天下最自在的事了。家师身体不好，而且对外间江湖恩怨、世情冲突，很不以为然；他如此性情，与其料理乾坤，不如采菊东篱更适其性。”

“有道理。”诸葛先生抚髯道，“你刚才说过：什么样的人就会有有什么样的敌人；你看我会有什么样的敌人？”

“师叔是为国为民、大仁大义的人，你们的敌人，当然就是国敌民敌，其他普通的敌人，你老还不会放在眼里！就像四位高足，四位名捕师兄。他们持止卫道，跟一切无法无天的盗贼对敌，那是‘公敌’，而不是他们个人的‘私敌’。为天下对敌音可敬，为私利对敌可鄙。你们的敌人，通常也是百姓的‘头号大敌’，也即是‘天敌’——这才不易收拾，不好对付的大敌。”王小石说，“因为你们的敌人厉害，所以非大成、即大败，成者遗泽万民，败者尸骨无存，故尔敌对之过程，愈发可歌可泣、可敬可羨！”

“有道理。”诸葛先生一口干尽杯中酒，“你自己呢？一个剑侠、一名刀客，要无情断情才能练得成绝世之剑、惊世之刀，你师父说你天性多情，绝情刀法、无情剑法练不成，却练成了‘仁剑仁刀’，这却可以刀仗剑持道行于天下么！”

“仁者，二人相与耳，人与人之间相处，本来就是有情有义的。如果为了要练刀法剑招，而先得绝情绝义，首先便当不成人了，还当什么剑侠刀客？却是可笑而已！人在世间，首先得要当成一个人，除此之外，铁匠的当打铁，教书的识字，当官吏的为民做事，要做刀客剑侠的才去练好他们的刀刀剑剑；如果连人都当不成，为绝招绝学去断情绝义，那岂不是并非人使绝招、人施刀剑，而是为绝招所御、为刀剑所奴役？”王小石展开白如小石的贝齿一笑道，“的确，在江湖上，做人要做得相当坚强才能当得成人；在武林中，早已变成友无挚友，敌无死敌，甚至乎敌友不分，敌就是友，友就是敌。可是，当一个人的可贵，也在于他是不是几经波澜历经折磨还能是一个人——或许，我眼中元敌，所以我‘无敌’。”

“好！好个无敌！”诸葛先生拍案叫道，“有道理！”

他一见王小石至今，已说了七次“有道理”。

“来人啊，”诸葛先生兴致颇高，“上酒菜。”

七情大师含笑看着这一老一少，他似乎完全没听到两人的对话，只对着



一局残棋，在苦思破解之法。

菜肴端了上来，果然风味绝佳。

“好酒！好菜！”王小石禁不住赞道，“听说负责师叔膳食的是一位天下名厨，而今一尝，果是人间美味！”

诸葛先生笑了：“尤食髓妙手烹好，天下闻名。你要不要见见这罕世名厨。”随即拍了三下手掌。

不消片刻，便有一个瘦子行出来，虽是长得一张马脸，嘴大颧削，但举止之间甚有气派。

诸葛先生向他引介王小石，尤食髓笑道：“王公子，请多指点，这道‘炮胖淳母’，算是我爱烧的、先生爱吃的终生名菜，你不妨试尝一尝。”

王小石一听，心头一震。

（——“终生名菜”！）

（也就是说，尤食髓就是傅宗书在诸葛先生身边所伏下的“卧底”！）

尤食髓既然说了这句“终生名菜”，就表示说：“五马恙”和“藕粉”都已经下了，就在诸葛先生身前的酒菜里！

王小石心里忖思，口里却说：“我那四位师兄呢？”

诸葛先生慈蔼地道：“他们在外边替我护法，要不要我召他们进来跟你引见引见？”

王小石忙道：“既然他们有事在身，待会儿再一一拜见又何妨！”

诸葛先生含笑端详了王小石片刻，忽道：“你有心事？”

王小石一笑：“谁没有心事！”

诸葛先生白眉一扬：“你身上有杀气。”

“杀气分两种：一种是杀人，一种是为人所杀；”王小石反问，“不知我现在身上的是哪一种？”

“两种都有；”诸葛先生目露神光，“杀人和被杀。”

“刚才我杀过人来，但杀不着。”王小石面不改容。

“杀气仍未消散，”诸葛先生问，“你待会儿还要杀人？”

王小石只觉手心发冷，但神色不变：“是。”

就在这时，忽见两人电驰而至，急若星飞。

一个年轻人，剽悍冷峻；一名中年人，落拓潇洒。

诸葛先生即向王小石道：“他们是崔略商和冷凌弃，是我三徒和四徒，江湖人称追命和冷血。他们如此匆急赶来，必有要事。我先且不跟你们引介。”

王小石“哦”了一声，目光大诧。

那落拓的中年汉子，急掠而来，呼息丝毫不乱，一揖便道：“世叔，外面有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借故挑衅，扬言要闯进来找世叔，大师兄和二师兄正拦住他们，争持不下。”

诸葛先生银眉一耸，道：“他们都是蔡太师的心腹，如此闹事，必有原故。你们快去助铁手和无情，我稍过片刻便出来应付他们。”

追命一拱手，道：“是。”这时冷血才向王小石迎面赶到，叫了一声：“世叔。”他们虽是诸葛先生的徒儿，但都称之为“世叔”；诸葛先生待他们，既有师徒之义，亦有父子之情，不过，他一向都因有隐衷，只许他们以“世叔”相称。

“哦？”王小石忽问：“我们见过。”

诸葛先生正待引介，王小石忙道：“两位有事，就不叨扰了。”

诸葛先生便道：“待办完事你们才好好聚聚吧。”

手一挥，追命、冷血二人，领命而去。

诸葛先生再饮一杯酒，不慌不忙他说：“蔡太师和傅丞相的人，跟神侯府的人一向有些误会，常生事端，请勿介怀……这，也许就是二师兄不肯出道多惹烦恼之故吧！对了，你适才不是说还要去杀人的吗？”

他含笑问：“不知杀的是谁？”

王小石看着他，嘴里遽然进出了一个字：

“你！”

“你”字出口，他已拔刀、出剑！

## 五 变变变变变变变……

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一齐出现在“神侯府”前，不顾御前带刀侍卫副统领舒无戏的力阻，要进见诸葛先生。

舒无戏坚持不让他们闯入：“就算你们要拜见诸葛先生，至少也得让我先行通报一声。”

鲁书一道：“我们有急事，通报费时。”他位居“六合青龙”之首，堂堂须眉男子，说话竟是女子声音。

舒无戏道：“就算你们是来拿人，也得先交出海捕公文。”

“拿人？谁要拿诸葛先生！”燕诗二晒然道，“我们乃奉丞相之命，有事紧急通报诸葛先生，这不是比哪门子的海捕公文更重大！你要是防碍了我们，后果自负！”

这时，一人以手自推木轮椅而出，道：“到底是什么事？”他身后跟着一名威武大汉。

舒无戏一看，见是无情和铁手来了，知道纵有天大的事，这两人也担得上肩膀，登时放了大半个心，把事情向无情铁手道分明。

无情听罢便道：“到底是什么要事？为何这般急着要见先生？”

赵画四哈哈笑道：“诸葛先生是缩头乌龟不成，躲在里面不肯见人么！”

铁手脸色一沉，无情也脸色发寒。

鲁书一假意叱道：“老四，你可别口没遮拦，丞相和先生相交莫逆，你这把不长牙的嘴别替相爷开罪了朋友！”

鲁书一这般一说，无情和铁手倒不好发作，铁手道：“有什么事，先告诉我们也一样。世叔正在见客，诸位稍待片刻可好？”

燕诗二冷笑道：“我们有的的是要紧的事，要是出了事，你们可担待得起！”

无情也不禁有气，“是什么事，我还倒想听听，四位尽说无妨。”

赵画四又是哈哈一笑：“我们就是不要说予你们这些小辈听。”

燕诗二冷笑道：“我们是非要见诸葛先生不可。”

赵画四哈哈笑道：“若有人阻拦，我们冲进去也无妨。”

铁手再也按捺不住：“四位真的要乱闯神侯府，那也休怪我铁某人粗鲁无文了。”

这时，冷血和追命也闻风赶至，舒元戏知道冷血的性情刚猛，连忙把两人拉到一旁，说了情形，并要冷血追命先行走报诸葛先生，以行定夺。

鲁书一却又叱喝道：“老二，老四，这是什么地方，岂容你们出言无状！得罪两位神捕大爷，万一私仇公了，你们可是一辈子都睡不安寝、食不知味

了！”

这几句话，说的讽刺人骨，偏又不好发作。

无情只道：“我们不是不让四位马上进去，只是国有国法，家有家规；你们既未事先约好，又未投帖，未免过于仓卒。我们若拜会丞相大人，当亦不敢不守礼节；至于神候府，也不是没教养的所在，不是阿狗阿猫胡言乱道一番都可以混进来的。”

这番话，倒是听得赵画四和燕诗二脸色变了，鲁书一却在一旁做好做歹地道：“说的好，说的好，只不过，我们此来，为的不是我们自家的事，而是你家的事。你们却不急，我们还急死才怪呢！”

这样一说，倒是缓了下来，不急于求见。

如此一急一缓，一张一弛，倒令铁手、无情好生不解。

这时，追命、冷血只得到诸葛先生的指示，赶了出来。

追命即道：“我们已通报世叔，因席间有客人在，他请各位稍候片刻，即行接见。”

“有客人在？”鲁书一故意问，“那是位什么客人？”

“一位稀客。”追命答等于不答。

“可是腰间系一把似刀似剑、不刀不剑的利器的年轻人？”鲁书一追问。

“正是……”追命话未说完，已听到府内传出一声惨嚎。

——诸葛先生的声音。

“糟了！”鲁书一不分悲喜地叫了一声。

冷血、追命、铁手、无情、舒无戏，全都变了脸色。

——府里发生什么事了！？

——那年轻人是个什么样的客人！？

客人有分好几种：有的客人好，有的客人坏，有的客人受欢迎，有的客人不受欢迎。

有的是稀客，有的是顾客，有的过门是客，有的是不速之客。

——但刺客能不能算是“客人”？

无情、铁手、追命、冷血神思未定，一人已飞掠而出。

正是那名腰系如刀似剑的青年人。

他衣已沾血。

他神色张惶。

他手上提了个包袱，包袱绢布正不断地渗出鲜血！

这时，鲁书一正说道：“不好了，我们正要赶来通知诸葛先生的是：我们接到密报，有一名腰佩可刀可剑利器的青年，今夜要行刺诸葛先生冷血怒吼一声。

他迎了上去。

以他的剑。

但他一拔剑，那披发戴花的燕诗二就立即拔剑。

剑光一出，金灿夺目，由于太过眩眼，谁也看不清楚他手中之剑是长足短、是锐是钝、甚至是何形状！

相形之下，冷血的剑，只是一把铁剑，完全失色。

燕诗二一面出剑，一面叱喝：“你干吗要向我动手！”

两人各抢攻三剑，又攻七剑，再互攻五剑；两人衣衫都渗出了血迹，但仍无一剑自守。

四大名捕里，追命的轻功最好。

王小石飞掠而出，急若飞星，他已长身而起，要在半空截击王小石。

那头戴面谱的赵画四却更先一步，一脚飞踢追命，一面喝道：“你敢暗算！”

追命回腿接过一脚，对方却连攻十七八脚，追命腿若旋风，如舞双棍，格过这一轮急攻，但王小石早已逸出围墙——

王小石正要翻出围墙，无情一振腕，两道神箭疾地激射而出！

可是就在神箭激射的刹那，两张书页，飞旋而至，正切在箭身上！

书纸是轻的、软的。

但现在飞切而至的书页却比任何淬厉的暗器更锐利。

书页一到了鲁书一千中，就成了利器。

他扬下发出书页，边还咆哮道：“还敢对我们放暗器！”

同一刹那间，铁手和一直双手环抱、默不作声的顾铁三已两人四手交换了一招，然后都退了一步，身子晃了一晃。

就这么一阻之下，王小石已逃出“神侯府”。

只有舒无戏没有去追。

他在诸葛先生发出惨嚎的一刹那间，已返身往内掠扑。

他要查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此际，他惊恐已极的声音在寒月下清晰晰地传了过来：“天啊，诸葛先生给人杀了！——快捉拿刺客！”

四大名捕一听，神色灰败，如着电殛，登时无法恋战，追命和铁手，循上小石逃逸的路向急追而去，无情和冷血则急回扑神侯府。

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则各对望一眼，那是一种“我们成功了”的庆幸之色。

半个时辰后，铁手和顾铁三各自在不同的地方，哇地吐了一口血；刚才在“神侯府”前那一战，他们两人动手最少，只交手一招，但战情最是激烈。

王小石急奔“我鱼殿”。

他身上还带着伤。

伤口的血正渗透着衣衫。

他手上的包袱还淌着血。

断头的血染红了雪地，一行滴到了“我鱼殿”。

“王小石回来了。”

“王小石得手了。”

“王小石提着诸葛先生的人头回来。”

消息一个接一个，一次比一次更精确，更紧密。

在“我鱼殿”里等候消息的傅宗书一听，饶是他平日沉着干练、喜怒莫测，此际也不免喜溢于色：

——杀死诸葛先生这等头号大敌，毕竟是件大事。

他一面传令：“快传。”另向左右两座“门神”和龙八吩咐道：“王小石胆敢狙杀诸葛神侯，待我验明后，就给我当场格杀！”

龙八和两门神均恭声应道：“是！”当即发话叫刀斧手暗中准备。

语音才落，王小石已如一支箭般窜入大殿：在冬夜里，他额上隐然有汗，衣衫尽湿。

王小石一人大殿，便问：“太师何在？”

傅宗书反问：“诸葛的人头呢？”

王小石疾道：“请太师来，我立即献上。”

傅宗书道：“宫里临时有事，圣上已召太师密议，一时三刻，不能回来；太师要我先验察首级，明日才予你犒赏。”

王小石一跺足：“他不能来了？”

傅宗书道：“我来也不是一样。”

“不一样。”王小石叹道，“但也只好这样了！”

他把包袱扔向傅宗书。

龙八一手接过，打开一看，烛光映照下，赫然竟是一名马脸高颧汉子，临时还张开血盆大口、像要扑人而噬。

——那是尤食髓的人头！

傅宗书变色。

王小石已出刀。

他一刀斫伤了正要拔出金鞭的“门神”。

王小石同时出剑。

他一剑刺伤了正要扬鞭的“门神”执鞭的手。

同一刹，他揉身扑向傅宗书。

傅宗书比他更快，迎面一拳，格的一声，王小石鼻骨碎裂。

傅宗书变招更速，一脚踹在王小石左肋上，嘞的一阵脆响，至少有三根肋骨断在这一脚下。

傅宗书铁袖反卷，把王小石连刀带剑飞卷出去。

接着他发出一声断喝：“乱刀分尸！”

然后他返身掠向内殿。

——蔡太师就在内殿“忘鱼阁”里等他的消息。

——太师才不会在“我鱼殿”去面对一名“杀人犯”。

——而今“必杀诸葛”行动有变，应当立即通知太师才行……

王小石已给他击退。

王小石已为他所伤。

傅宗书身形甫动，倏地，飞跌中的王小石在半空奇迹般猛一挺身，“嗤”的一响，一枚飞石，已迎面打到！

傅宗书怔了一怔。

在这一刹那那里，他只想到：

（王小石已受了伤！）

（这只不过是一小块石子！）

（自己练的“琵琶神功”，可以刀枪不入！）

（龙八额上也挨过一颗石子，也不过是栽了个斤斗而已！）

（怕什么？）

（……）

往后他已不能再想下去。

那枚石子，来得奇急，而且十分突然，他避不及，也闪不开，但若真要全身腾挪，也可以避重就轻，让石子击在别的地方，他自己至多在地上翻几翻、滚几滚、撞上些椅子、桌子和手下而已！

傅宗书不想自己在手下面前显得那么狼狈。

他已运聚“琵琶神功”，要以铁砧般的脸为硬接这一枚石子。

可是他错了。

他不知道王小石在半天前，故意施以一石只伤而杀不了龙八，便是为了使他作出错误判断；也没料到王小石拼着挨他一拳一脚双袖，来使他掉以轻心，才发出这一颗石子。

这一颗石子，已是王小石毕生功力所聚。

“噗”的一声，石子穿入傅宗书前额，像打破一只蛋壳似的，自后脑那儿贯飞而出。

王小石一招得手，已惜傅宗书双袖飞卷之力，掠出“我鱼殿”。

龙八惊骇莫己，连忙扶住傅宗书徐徐倒下的身躯，睚眦欲裂，怪叫起来。

那两座“门神”，以及一千侍卫，拔刀亮剑，挺枪搭箭，猛追王小石。

王小石半瞬不留。

他断了骨头，但还有骨气。

他流了热血，但还有血气。

他杀不了首恶蔡京，但终于诛杀了另一大恶傅宗书。

他已得手。

他已甘心。

他现在唯一要做的事是：

逃亡。

王小石开始了他的逃亡岁月。

## 六 逃—逃—逃—逃—逃—逃—逃—

逃亡的感觉是：你不甘心受到伤害，但偏偏随时都会受到伤害，而且任何人都可以轻易伤害到你。

逃亡不是好玩的。

王小石听过戚少商（详见《四大名捕》故事之《逆水寒》）说过他逃亡的故事：如果能够不逃亡，宁愿战死，也不要逃亡。一旦逃亡，就要失去自己，忘了自己，没有了自己。——试想，人在世间，已当不成了一个“人”，他还能做什么？

可是此际王小石不得不逃亡。

因为他杀了傅宗书。

傅宗书乃因仗蔡京之荫而起，充其量不过是“蔡党”的一个傀儡，他受任拜相为期也极短，且因巴结献谏于蔡京，作恶无数，为人鄙薄，日后正史里不见有载这一位“短命宰相”，裨官野史也大多只轻提略述。——可是不管怎么说，王小石所杀的确是当朝宰相。

傅宗书一死，蔡京一党大受打击，惟赵信仍对蔡京恋恋不舍，是以蔡氏父子，手上仍握有重权，也很快的便由蔡京再任宰相，重掌大局；不过，在这人事浮沉变动的短时间里，暴征苛政，缓得一缓，诸葛一党和朝廷正义之士，得以略展抱负，使天下百姓受济者众，虽只是昙花一现，但无疑能替腐败时局保留一线生机。

这不能不说是王小石之功。

——王小石倒戈一击之功。

——王小石那一颗石子的功劳。

当然，蔡京一党也因此决不会放过王小石的。

蔡京决心要将王小石追杀万里、挫骨扬灰。

他自有布置。

（王小石呢？）

（他现在唯一要做的事是：逃！）

逃才能不亡。

为了不亡而逃！

是为“逃亡”。

王小石杀了傅宗书的事，很快就遍传天下：有的人说王小石大胆，有的人说王小石好胆，但几乎人人都认为王小石胆子虽大，性命难保。

性命难保是一回事，但人生里总有些事，是杀了头都得要做的——至少对王小石而言，这就是明知不可为但义所当为的事，要是重活一次、从头来过，他还是会再做一次的。

而且，至少到现在，他还没死。

他还没死，他只在逃。

他逃出开封，逃到洛阳，逃到扬州，逃过黑龙江，逃到吐鲁蕃，买舟出海，隐姓埋名，逃上高山，逃入深谷，如是者逃了三年。

整整三年。

三年岁月不寻常。

光隐荏苒，就算十年也只是弹指而过，但在逃亡中的一千个日子里，风声鹤唳，杯弓蛇影，吃尽苦中苦，尚有苦上苦，那种岁月不是人过的。

更不是未曾逃亡过的人所能想像的。

——为了“不露痕迹”，就连一身绝艺，也不敢施展。

——为了“忍辱负重”，空有绝世之才，却受宵小之辈恣意折辱讪笑。

——为了“真人不露相”，以至天下虽大，无可容身，恹恹惶惶、席不暇暖。

就这样空负大志，忍辱偷生的活了三年。

——这是为了什么？

这都不过是王小石自找的。

——是他手上一颗石子所惹的祸。

是他一念之间所做下的事。

对一个在逃亡的人而言：逃亡本身还不是最苦的，究竟何时才能结束这无涯的逃亡岁月、恢复一个自由自在之身呢？这答案可能永不出现，这才是逃亡最令人绝望之处。

这使得受尽风霜的王小石，作下了一个决定。

——返京！

——要看一个人是不是人材，最好是观察他倒霉的时候：是不是仍奋发向上？是不是仍持志不懈？是不是在落难时仍然有气势、有气派、有气度、有气节？

失败正是考验英雄的最好时机。

王小石虽然因为危机四伏，不敢再像以前率性而为、任侠而行，但在他浪迹天涯的三截春秋里：他还是去了不少地方、学了不少事情、做了不少功德、结识了不少江湖上的英雄豪杰。

英雄莫问出处，要交真心朋友，正是应在一无所有时。这时候所交的朋友，多半都可以共患难、同闯荡的；至少，你没权我没势的，除了以心相交，彼此都一无所图。

王小石几乎每逃到一个地方，他都在那儿建立了他的友谊，增长了他的识见，以及扩大了他自己的关系。

——这难保不是王小石日后的“本钱”。

所以，有人曾问过：要是王小石不逃亡，他会是怎么一个样子？

答案很可能是一句话：

英雄都是在折磨历难中熬出来的。

人在危难中，有一件事是切切要避免的，那就是不可以怀忧丧志。

人在成就里，不妨杞人忧天；但在生死关头里，却不可灰心丧志。

王小石既然要逃，就不放弃。

——不肯放弃他的生命。

——他的生命是他的。

他要活下去。

要活下去就得要坚强、坚定、坚忍、坚持。

他记得诸葛先生一见着他，就问过他类似的问题，他也肯定地作了答复：

——大凡人为之事，无论争强斗胜，游戏赌博，必有规矩，无规矩不成方圆。有规矩法则必有打破规矩法则的方法和人。

——不破不立，是庸材也。能破只能称雄，要能立才能成大器。人要可破可立才能算人杰，而到最后还是回到无破无立，这才是圆融的境地，同时也自成一个规矩，直至其他的人来打破这个规矩。

——有时候，要布署杀局，少不免要用一两子冲锋陷阵，声东击西，去吸引敌方注意，才能伏下妙着。

——棋局里有极高明的一着，那就是到了重大关头，不惜弃子。

——真正的大移大动，大起大落，反而是极静的，一如星移斗转、日升月落，无不在动，但却能令人恍然未觉。

——惊雷总要在无声处听得，好诗总要在刀从里寻觅。

——江湖后浪逐前浪，武林新叶摧落叶；小成小败，不成器局，死了丧了败了亡了，也没人知、无人晓。对一些人而言，宁愿一生匆匆也不愿淡淡，即使从笑由人到骂由人至笑骂由人，只要率性而为、大痛大快，则又如何！

——棋局里的一些妙着、伏子，开始下子时往往不知其为何，直至走了数步，或走数十着后，甚至在着紧关头之际，才会见出妙用来。

——持正卫道，跟一切无法无天的盗寇对敌，那是“公敌”，而不是个人的“私敌”。为天下对敌者可敬，为私利对敌者可鄙。“公敌”通常也是老百姓的“头号大敌”，也即是“天敌”——这才不易收拾，不好对付的大敌。

——因为敌人厉害，所以结果非大成即大败，成者遗泽万民，败者尸骨无存，故而敌对之过程，愈发可歌可泣、可敬可羨！

——在江湖上，做人要做得相当坚强才能当得成人；在武林中，早已变成交友无挚友、敌无死敌，甚至敌友不分，敌就是友，友就是敌。可是，当一个人的可贵，便在于他是不是历经波澜几经折磨之后还是一个人——或许，我眼中无敌，所以我“无敌”。

诸葛先生一见面就问了王小石那么多的话，等知道王小石确有决心并勇于承担之后，他才会默许王小石这样行动的。

在这之前，王小石确未曾见过诸葛先生，甚至也未与他通过消息。

如此，蔡京和傅宗书才会相信王小石确会手刃诸葛先生。



因而，蔡京、傅宗书才没料到王小石要杀的是他们两人！

所以，王小石才会“得手”。

——他只“得”了半“手”：他只杀了傅宗书。

他初见诸葛先生之际，已不及也不便说其他的话了：在两人之间，只有一见如故的信任和默契。

当时，尤食髓就在帐后，要是诸葛先生把他斥退，他必会向蔡党发出“事有蹊跷”的警示；要是直言，则教此人听去，早有防范，更是不受。

这件事其实从来没有变过。

王小石上京来，因为自度志大才高，有意要闯荡江湖，一展抱负，但他却不一定要有千秋名、万世功，只想试一试。不试一试，总会有些憾恨。

可是对于蔡京一党弄权误国、专恣殃民，他一早就十分激愤、不齿。

他是非分明，但一向并不爱恶强烈。

他与苏梦枕、白愁飞结义，引为相知，一旦“金风细雨楼”大局已定，他自觉再留在楼里，难免会与白愁飞相争，且苏梦枕亦有些作为使他无法苟同，为免事端，他便离开红楼，专医跌打并治奇难杂症，顺便连白愁飞一向经营的字画店，也包揽了过来干他的卖画医病的生涯。

十分自得其乐。

但当蔡京动用了傅宗书、天下第七、八大刀王还有“六合青龙”之四，前来威迫利诱，要他非杀诸葛不可，反而激起他的一个念头：

——杀蔡京！

——除一大害！

——要是能杀蔡京，自己虽死无憾。

——就算杀不了蔡京，至少可阻止蔡京暗杀诸葛先生的阴谋，那也是一桩好事。

——要是杀不了蔡京，能杀得了傅宗书，也算是不枉了。

是以，他将计就计，决杀蔡京。

王小石决非昏昧之辈：

他很清楚，真正欺上瞒下、只手遮天、怀奸植党、镇压良民的人，是蔡京而不是诸葛先生。

他很明白，真正险诈骄横、空疏矫伪、颠倒是非、无法无天的，也是蔡京一党而非诸葛先生的人。

——不杀蔡京，朝政日非，一切兴革，无从着手。

——蔡京大权在握，是以挟天子以令诸侯；蔡京口才便给，足令人为他两肋插刀而在所不辞；蔡京书艺高妙、广结人缘，手上有无数心腹，在朝在野，唯一可以节制他的人，就只有诸葛先生。

——杀了诸葛，蔡京就可以恣意而行、目空一切！

诸葛先生一向为民除害，鞠躬尽瘁，为保忠良，屡遭罢黜。有他在的一日，还能为腐败朝政，保住一口元气；他力阻蔡京暗图篡登极位之野心，又力谏君王履行绍述遗志，所以常两面不讨好。他的四位徒弟，除暴安良、平寇扶正，但他们的大敌往往就是当朝权贵和土豪劣绅，有时处身于法理冲突、情义矛盾的两难处，受到朝官责难，遭到百姓埋怨，但他们仍力撑危局、力挽狂澜，以良知行事、以良心行道。

——诸葛先生和四大名捕要是丧命了，蔡京岂不是可以横行金銮殿？天下岂不变了蔡京的了？

——更何况诸葛先生还是王小石的师叔！

所以王小石已一早决定：

不杀诸葛。

杀蔡京！

## 七 不幸中之不幸？大幸中的大幸？

大凡世上能功成名就者，绝少有笨人。

蔡京决不是笨人。

他要不是绝顶聪明，也不可能长期篡居大位、位极人臣、朋党天下、翻云覆雨了。

他知道王小石未必对他忠心。

甚至也未必真心。

他派人跟踪王小石。

他先派赵画四和叶棋五紧蹙王小石之后，看他有什么异动——一有异动，先杀王小石；若无异动，俟王小石杀了诸葛先生后，一样也会杀了王小石。

——既然是王小石杀诸葛先生，蔡京还假意派人来通知诸葛先生，只是守门的四大名捕坚拒美意，后果自负；而诸葛之死，也变成是他们“自在门”门内“自相残杀”的事了。

——到头来，若是皇上追究起来，最多也不过是往另一个“自在门”的高手：元十三限身上一推，不就了事。

蔡京聪明。

王小石可也不笨。

他苦于无法通知诸葛先生。

他也不能告诉他的朋友。

——所以无论方恨少还是唐宝牛，张炭或是温柔，都不知道他心里有什么打算。

蔡京为了加强王小石对诸葛先生和四大名捕的厌恶与仇恨，他下令早已潜伏在“迷天七圣盟”当卧底的朱小腰和颜鹤发，故意引王小石一众人等去瓦子巷。

——瓦子巷里早已排好了戏，只等王小石一来就上场。

所以有“四大名捕”强征暴敛的事。

——那卖帽的“老板”，其实就是傅宗书身边的两座“门神”之一：这就是为什么王小石后来一见其中一座“门神”，就觉得眼熟。

蔡京还是低估了王小石过目不忘的本领。

——其中一名抬轿的“僮子”，就是另一名“门神”，因为当时在瓦子巷里他曾喝了几句，是以王小石一听他的声音，就觉得有点耳熟。

蔡京也轻视了王小石人耳不忘的功夫。

当时，在轿中的“无情”，是叶棋五扮的；他故意当众“收红”、“抽行头”，并出言侮辱温柔，存心与王小石结怨，并在半途的雪地上暗算王小石；他是有意杀死唐宝牛、张炭或温柔，让王小石悲愤若狂，必亲杀诸葛和四大名捕方能甘心。

除了叶棋五在轿内施放暗器，还有赵画四以梅花施暗袭，当时，王小石

和天衣有缝，已尽力抢救，但眼看还是棋差一着之际，却有人放出飞箭破去叶、赵的暗器。

王小石当时曾经仔细观察过受到暗狙的现场：

施放飞箭及时援助的人是乘轮车而至的。

车轮在雪地上留下微痕。

于是王小石作出判断：

——这才是真正的四大名捕之首：无情！

无情的暗器不是靠内力发射，而是仗赖精巧强劲的弹簧机括，所以发出来的劲道虽厉，但与内力发射的暗器是略有不同的。

至于梅花，则是赵画四发的；他的轻功高明但内力却不怎么如何，一旦以飞花施暗袭，内息微乱，攻敌之际，便总共震落二十五朵梅花。

王小石在愁石斋前的石板街，看过追命和铁手两人要请张炭回衙一行时所留下的痕印：铁手内力极高，下足过重，连石板都为之凹陷留痕，宛如铁鏊。追命则长于轻功，踏花元损其艳——如果来的是铁手，梅枝必折；来的若是追命，梅花不落。

——更不可能会是冷血。

——冷血能拼，轻功却是不高。

那分明便是蔡京手下的人，故意使王小石以为是四大名捕向他下毒手。

这种做法已不止一次，也不只针对王小石，当日在“发党花府”，任劳任怨对群雄下毒，也用的是四大名捕的名义，后终让王小石无意间揭破，那其实是白愁飞主使的阴谋。

居心之毒，可想而知！

恰巧，那时际，张炭因偷盗了铁手和追命的“吞鱼集”，而遭两人追索。原来，蔡京等人在城里暗自收揽王小石的行动，精明干练的四大名捕亦有觉察，只是他们并不知道王小石就是天衣居士的徒弟，也就是他们的同门师弟。

铁手与追命有意把张炭“请”了回来，而王小石过来要人时，冷血便有意一试王小石的武功。

四人之中，冷血血气方刚，比较沉不住气，便是他一力要“称王小石的斤两”。追命与铁手觉得这也不妨，此事一直瞒着他们的大师兄无情。

是以，冷血与王小石一战之中，王小石终仍在三十招内不出刀剑，但也撒出石块，冷血并不计较“石子是不是武器”，放了张炭——其实不管成败，他只要和王小石一战，并无意要留难张炭。

这一战反而使王小石暗自惊心：

——冷血已是四大名捕之末，武功尚且如此之高，要是自己真的要去行刺诸葛先生，四大名捕一旦联手，岂不是应合了江湖上那句：“四大名捕，天下无阻；四人联手，邪魔无路。”自己决无胜机！

——（幸好自己横看竖看，都不似是邪魔。）

——自己一直没有机会向诸葛先生说出原委，要是诸葛先生真以为自己蓄意行刺，单止派出四大名捕，就够不易应付了！

王小石暗自惕惧，在与冷血一战之后，只猛看手中掌纹，试图在相法中预知自己的凶吉安危，故令张炭大惑不解。

等到进入神候府后，王小石一见诸葛先生，就感觉到这个人情练达的前辈，早已看出他的来意，并且绝对信任他的诚意：在七次问答之中，双方坦诚相对，既无辈份之隔，亦无敌友之虞；两人都神会意传、肝胆相照。

后来，冷血与追命进来之际，冷血还向王小石做了一个鬼脸。

——像冷血这样一位冷峻的青年，居然向王小石做鬼脸，无疑让王小石很是诧异。

所以王小石“哦”了一声。

可是王小石毕竟是聪明人。——在诧异之外，他也很快的体悟了冷血的用意。

——我们是友，非敌。

——你的用意我明白。

——我们支持你。

诸葛先生已用他门内特殊的联络方法，通知了他四个徒儿，一切佯作不知、将计就计，不妨照样与“六合青龙”的人起冲突，以助王小石计划得成。

诸葛先生唯一担心的是：

王小石是不是承担得起后果？

——无论事成与否，后果都十分严重。

王小石的回答令诸葛先生满意。

他觉得自己应该放心和放手，让这年轻人去做这样了不起的一件事。

于是王小石不杀诸葛。

他杀了尤食髓。

——尤食髓正是尤知味的哥哥。

——在《逆水寒》一书里，名厨尤知味出卖息大娘，与四大名捕中的铁手结怨，后来尤知味身死，尤食髓自然要为弟报仇，他原为蔡京司厨，是以转而至神侯府卧底。

王小石砍下了尤食髓的头颅，情况紧急，他已不及与诸葛先生解说原委。

他疾离神侯府。

四大名捕假意大乱、佯作要追——要是真的追赶，四大名捕也未必真的截不住王小石的。

这一来，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反而要留在神侯府附近探察局势，为傅相爷和蔡太师诿罪圆谎，王小石趁此赶至“我鱼殿”——敌人以为自己得利大捷之际，正是防守最弱、最易疏失之际。

当年，六分半堂的雷损就是利用这一点反扑金风细雨楼的。

这一点，王小石自然深记。

但他也没有忘记，金风细雨楼也反利用这一点，反制六分半堂。

——成败殊难预料。

——生死却未可知。

无论如何，都得一试。

在这之前，傅宗书曾下令要他在孔雀楼狙杀诸葛先生，他就断定诸葛决不会在楼上。

——要是诸葛先生在孔雀楼上，傅宗书就决不会在那儿：一，诸葛先生和傅宗书一向道不同不相为谋，傅设的宴诸葛未必会去，诸葛的邀约傅更不一定会到。二，傅宗书决不会蠢到在叫人刺杀诸葛之际，自己竟会在当场，如此岂不是瓜田李下自暴居心。三，傅宗书既请刺客狙袭诸葛先生，自己当然不会在现场，以免“殃及池鱼”。

以傅宗书的地位，根本不必冒这种险。

所以王小石料定那一役只不过是试验。

故此他也全力以赴——不如此就决不会派他行刺；但他在发出石子时留了力。

他所留的才是他必杀的一击。

傅宗书见王小石果然卖命，于是便放心让他去刺杀诸葛。

王小石算定自己如果“得手”，蔡京或傅宗书必予以接见——主要是强仇已了，不免喜极忘形，而且还须验明大敌正身，这正是他动手的大好时机！

只不过，蔡京仍是审慎过人；他去见王小石，一因是他自己主动找王小石，之前无人得悉；二因，他带去的高手如云，根本不怕有人闹事，所以才会亲自出马。——一旦王小石提出“杀了诸葛要见他”的意思，他就反而不出来了。

——让傅宗书去验察人头就好了。

——有险不妨让人去冒。

有功不妨自己来领。

这是蔡京一向以来的做人原则。

所以，王小石才“得”了半“手”。

——如果蔡京也在，王小石是否能够也杀得了他呢？

——如要是杀得了蔡京，还杀不杀得了傅宗书？

——若是杀了蔡京，王小石又逃不逃得出“我鱼殿”呢？

这些答案，谁也不知。

幸与不幸，都是指已发生了的事情。

没有发生的事，谁也不知会是幸或不幸，不幸中之大幸，大幸中之不幸，不幸中之不幸，大幸中之大幸！

蔡京设给他一个局。

他破了局。

——蔡京原拟利用他而除去一名政敌，结果，反而失去了手上一名大将。

## 八 夕照·栈桥·波澜·人影

进时容易退时难。

——这是用来形容一人江湖深似海的话。

曾经上过京、威风过、人过江湖的王小石，时常念起在京的那段岁月。

——温柔还温柔吗？

——雷纯还纯不纯？

——张炭还黑似炭否？

——唐宝牛没改牛脾气？

——方恨少还会不会书到用时方恨少？

他想到心都乱了。

也心都疼了。

他想起结义大哥苏梦枕：他的病怎么了？他的伤好了没？幸好自己已在行动之前，表明已跟“金风细雨楼”一刀两断，恩尽义绝了，因而，照理是不会连累苏大哥的吧？

另者，傅宗书暴毙，蔡京如失右臂，诸葛先生跟四大名捕格外提防，白愁飞与任劳、任怨残害京城武林同道一事，也激起各门各派的义愤，一起联合同气，蔡京一伙顾忌颇多，招安及铲除京城各帮各会的事，一时不敢贸然

进行。

王小石担心的反而是：

白愁飞野心太大，杀性太强、他会不会对苏大哥不利？苏大哥又容不容得下白二哥？

这些，王小石虽然烦忧，但并不想参与。

他想逃避。

——他觉得自己是金风细雨楼的逃兵。

——他已没有资格去过问金风细雨楼的事。

他以为自己此生永远也不会再入武林。

他唯一不放弃的是：每天不是对着日起日落、就是随着月升月沉，练他的剑和习他的刀，风雨不改，阴晴不变。

——任何武功，都得要练出来的。

练武虽不是他争权达成野心的手段，但绝对是他的兴趣，一个人把一种“锻炼”当作一种“兴趣”，一定会有所成，只看成就高低而已。

——没有家底和背景的人，能够崛起和冒升的方法，只有靠才能。

——才能是要勤奋努力和淋漓发挥才能有才有能的。

一个真正有志气的人，在最没有希望的关头，仍然不改其志。一个真正不平凡的人，就算想要平平凡凡的过一生，但总会有不凡际遇。

三年之后，王小石又回到了开封府。

王小石回到京城的原因有四：

一，他父亲和姊姊的惨死。

王小石自小为天衣居士抚养成人。他的父亲叫王天六，外号“金宝大侠”，只在千山与万山之间的老龙沟一带，有点薄名。

王天六开的是镖局，替人保金子元宝，倒是命福两大，没失过手，也没动过手。他总共替人走金镖二十四次，走一次怕一次，未走前失眠，到埗后胃痛，到中年之后，有点小储蓄，就索性关镖局、办布庄，洗手不干，倒也落得平安。

王天六武功平平，早年也想在江湖上扬名立万，闯过两年江湖，见武林中风大雨大、浪高涛高，还是收心养性，回家的好。

他原本把王小石托交天衣居士，为的是跟这饱学之士学文。他根本不知天衣居士会武，而且武功之高，是他毕生连做梦都梦不出来。

当时王天六仍在走镖，怕有闪失，连累家人，其时王母因病而歿，他便把王小石交给天衣居士带回“白须园”抚养。

王小石还有一个姊姊，略谙武功。

后来，王天六知道儿子也有习武，颇不以为然。他也并不知道儿子的武功有多高——他以为至多不过像他一样，再练也练不出些什么名堂。

王小石要赴京师，王天六也并不反对，他认为儿子不妨闯荡闯荡，长长见识，最好在京城里能结识些达官贵人，日后能提携他飞黄腾达。

在京城岁月里，王小石从未提及他的家事。

更未向人提起他的家人。

王天六在武林中，也籍籍无名、没人注意。

所以，当王小石进行反刺杀计划时，并不担心家人的安危。

但在行刺之后，他即赶返老龙沟。

他觉得还是把老父母姊接走较为安全。

他并不惶急。

他深信：无论官府再怎么查，能查到他的家底时他已赶返千山，届时早已把家人送到安全的地方了。

他行动虽快，但一路上为了要逃避追捕，无论如何，也有诸多耽搁。

挨到了千山老龙沟时，已是三个月后的事。

“美罗布庄”只剩下一堆瓦砾。

——据救人的隔篱邻舍说：约在两个月前的一个夜晚，布庄神秘起火，里面的人都跑不出来，等到大火扑灭过后，人们发现布庄里有两具尸首，一男一女。

王小石悲不能抑、痛不欲生。

他没想到自己的所作所为，竟会牵累家人。

他也更没料到：官方的行动竟会如此之快！

——他们是怎么查到自己身世的！？

对于这一点，王小石大惑不解。

他要找出到底是谁透露自己的身世和究竟是谁下的毒手——要查出这两点，必须要回开封府。

二，他仍时常念起苏梦枕、白愁飞、温柔、雷纯、方恨少、唐宝牛、张炭、何小河这一干好朋友。

他们过去的所作所为，真像是一场真实的荒唐梦。王小石回想起来，仍不胜依依：仿佛他们曾合力推动了光阴和岁月，再贮放在记忆里永远保持鲜美。真的，那是他们将太阳升起、把月亮变圆；大家在一起的时候，日子再难过也是快乐的，而且，年纪再大也仿佛尚未成年。

——哎，心情决不可以输给追忆啊！

王小石心底里常有这样子的喟息。

这样子的追忆。

想到回到记忆里，先得要回到记忆发生的地方，和记忆里的人在一起，那么，记忆才不是过去的记忆，而成了日后的回忆。

京城仿佛变成了一个遥远的呼声，日日夜夜、朝朝暮暮的在王小石咫尺间低唤。

三，逃了这么些年，王小石倦了。

追击依然。

追捕持续。

王小石已厌倦流浪。

所有能躲的地方，他都躲过了；他想要回到京城——这是他唯一还没躲过的地方，也是官府决没想到他胆敢再回来的地方。

世上最安全的地方，就是最危险的所在——这句话不一定对。或许，把价值最高的画就挂在墙上，不识货的笨贼或许真会给瞒过去，但你若是到战场去打仗，就未必真的能活着回来。

不过，大隐隐于市，至少，蔡京没想到王小石会回来——他还敢回来！？

这一路来，有些时候，明明是遇上难以解决的危境，但不是有江湖道上的好汉义助，就是官方对自己的行踪似是视而不见。王小石知道那是自己曾在“发党花府”对群雄有救命之恩，而诸葛先生和四大名捕亦暗中请托各路捕役手下留情所致——只不过，他杀的是当朝丞相，谁都不敢明目张胆的来支持他而已。

再说，近日来追缉风声也大为减弱。

蔡京很忙。

——就算他是忙着作威作福，忙着玩，忙着害人，也是在忙。

至于蔡党的人并没有什么为傅宗书报仇的心意。傅宗书一向不愿施恩于人，蔡党的人也认为人在人情在、人死两还清，何必为一个已死去的人多费心力！

就为了这三个理由，王小石偷偷地潜了回来。

他一回到京城，就入瓦子巷。

他马上就受到开封群雄，尤其是“发梦二党”的热列欢迎。

——他们的命是他救的。

——他们矢志要维护王小石。

这次重返京师，王小石改名为王大痴。

他不想再出道。

他只想待在京城一角，听听苏大哥的消息，暗中查访杀父之仇，如果可能，也想看看温柔、见见唐宝牛他们。

另外还有一个希冀，那也是他回开封来的第四个理由：

——他重返“白须园”时，天衣居士已不在那儿。

——师父一直没有回来。

——师父去了哪里？

——他是听到自己行刺的消息，赶来京城？还是出了什么意外，遭了毒手？

这使得王小石终于下了回京的决心。

这次回京，跟四年前，王小石卖马赶京，心情竟是大不相同。

当年他但觉金风细细，烟雨迷迷，眼前刀里江山，什么都阻不了他闯荡江湖的雄心豪情，就连春雨楼头、晓风残月里的萧声，他也觉得是一种忧悒的美。

而今，人依旧，烟雨依旧，心情却不一样了。

夕照、栈桥、波澜、人影，莫不是一种凄然。

他仍带着那柄剑。

有一段时候，他在京城里十分风光，那时候，佩剑上街，是不必掩饰的。

而今，他的剑（刀）当然是用布帛重重裹住，闪闪躲躲，见不得光，就跟四年前他初来时一样。

而他也从只懂得梦想的男子变成了只有一些梦想的汉子。

到了京城，他才听说这些日子以来，开封府武林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大事。

这些事都跟王小石有关。

——与王小石的师父天衣居士，更是生死攸关。



## 第二篇 小限

这故事是告诉我们：

越是高明的人物，越会犯平常人所犯的毛病。正如下越大的赌注，越是输不起一样。高人也是人，高手也一样会失手。

以不变应万变，以亿变对千变。只要抓住敌人的性情，就等于洞透了对方的优点和弱点。

笑和哭，只代表这人有感情，但并不代表他没有骨气。好汉一样可以狂歌痛哭。

## 第一章 以万变应不变

### 一 布局

刺杀傅宗书的那一夜，王小石一出“神侯府”，诸葛先生即行召集冷血追命铁手无情聚议。

“我看，”诸葛先生推测，“王小石志在刺杀蔡京或傅宗书，当时事出匆然，已不及分说。”

冷血道：“我跟他交过手，他武功很是不错，但傅宗书、蔡京身边有‘六合青龙’、‘八大刀王’、天下第七、任劳任怨、‘一爷一将二门神’还有‘铁树开花，指掌双绝’，王小石是不易得手的。”

追命道：“不过，‘六合青龙’至少有四人还留在附近打探消息，‘八大刀王’和‘铁树开花’一向跟随‘翻手为云覆手雨’的方小侯爷，任劳任怨则是朱刑总的左右手，不见得全都在蔡、傅二人身边形影不离的。”

铁手问：“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让人真以为我死了；”诸葛先生道，“稳住那四条青龙再说。”

果然，不久旋即传来傅宗书遭刺杀的消息。

铁手又请示诸葛：“我们该如何配合王小石？”

“动用暗里的力量，使他能平安逃出京师再说；”诸葛先生道，“傅丞相遇刺，全城沸荡，朝廷必有传言此事是蔡京所为，蔡党一定设法止痛疗伤，招兵买马，重新布置杀局。对于这点，你们有什么意见？”

无情道：“蔡京本意是安排王小石刺杀世叔您的。”

诸葛先生知道无情向不轻易说话，每言必有深意，便点头道：“但王小石却杀了傅宗书。”

无情说：“他一定将错就错，面圣进谗，说世叔教唆门内王小石行刺当朝宰相。”

铁手马上就明白了无情的意思：“由于王小石在行刺傅宗书之前，确是从神侯府出去的，有此铁证，加上蔡京播弄，主上可能真的会怪罪下来。”

诸葛先生白眉一展，道：“所以，你的意思是——”

无情的容神白得像花之魂、月之芒、雪之魂、玉之魄：“先下手为强。”

傅宗书遇刺之际，蔡京就在“忘鱼阁”里，离“我鱼殿”仅数十步之遥。天下第七和叶棋五、齐文六就守候在他身边。

那时候，他正跟一个神容俊朗、浓眉星目、脸如冠玉、谈笑自若的青年交谈。

蔡京问：“在苏梦枕直赴六分半堂与雷损决一死战一役里，雷损也把你请过去六分半堂？”

那少年人有些腼腆似地答：“是。”

蔡京再问：“可是，在那一役里，你出手一剑，帮的却不是雷损，而是苏梦枕。”

那少年正是“神通候”方应看，他答：“是。”

蔡京问他：“为什么？”

方应看答：“因为义父曾经吩咐过：京城里有三大帮会，互相牵制，其中‘迷天七圣盟’作恶多端，‘六分半堂’也不干好事，只有‘金风细雨楼’有点侠骨义风，要我尽量保住他们一口元气。”

蔡京却问：“当时，朱月明也去了，他是偏帮六分半堂的吧？”

方应看答：“是。”不必要时，他在蔡京面前，决不多说一字。他脸上一直维持着一个相当清朗稚气的微笑。

蔡京追问：“可是雷损炸棺假死，当时，只有你跃空升高、目睹一切，明知有诈，却未向苏梦枕示警，是不是有这件事？”

方应看答：“是。”

蔡京即问：“何解？”

方应看脸上有一种未脱稚气的成熟：“义父只嘱我保住苏梦枕一口元气，雷损杀他，我自然出手拦阻，但雷损要逃，为保中立，我亦不便道破。”

蔡京笑问：“因为你觉得：近日京城里的‘迷天七圣盟’已溃不成气局，‘金风细雨楼’与‘六分半堂’互相牵制，反而是好事；你无意要促成其中之一坐大，是也不是？”

方应看答：“是。”

蔡京又问：“不过，待雷损率众全力反扑金风细雨楼之际，你却送了一面屏风给苏梦枕，里面却藏了个雷媚，是否有此事？”

方应看答：“那是雷损着人把我派去送贺札的人制住，中途掉了包。”

蔡京再问一次：“所以雷媚并不是你送去的？”

方应看这次答：“不是。”

蔡京目光闪动：“但是，雷媚听说却是你的红粉知音？”

方应看微讪，但他仍是答：“是。”

蔡京又问了下去：“雷损派了雷媚伏杀苏梦枕，可是雷媚却在重要关头倒戈相向，反而杀了雷损，这……你可在事先知情？”

方应看眼里已流露出钦佩之色：“雷媚刺杀雷损，是因为怀恨雷损；雷损既杀了她的父亲雷震雷，又夺去六分半堂的一切，还迫她当了他见不得光的情妇，而且，雷媚早已为苏梦枕所重用，成为金风细雨楼里的‘四大神煞’之郭东神。这些事，我原先只略知一二，但在雷媚刺杀雷损之前，我并不知情。”

“那好，”蔡京的态度缓和了下来，在他心里，倒是对眼前这年轻人极为赏识，极望能收为己用——如果一旦能用方应看，就等于也收揽了他的义父方歌吟入自己麾下：有方歌吟这等绝世武功，何愁诸葛先生诸如此类的人物！“现在，京城里又回复‘金风细雨楼’与‘六分半堂’争雄的局面，你有什么看法？”

“外表看来，金风细雨楼占尽上风，六分半堂似给打得回不了手，事实上，暗潮汹涌，六分半堂根基依然稳固，他们随时可以结合江南霹雳堂雷门的实力，跟金风细雨楼一争天下。只不过，不同的是：以前是苏梦枕与雷损龙争虎斗，可是雷死苏病重，现在争雄斗胜的是白愁飞和狄飞惊了。”方应看有条不紊、侃侃而谈，脸上依然挂着个讨人喜欢的微笑，“更应注意的是：关七也还没死。据悉‘迷天七圣盟’正重新整合势力，要在京城里一争天下。”

蔡京点头道：“所以，京里的帮派，而今还是‘金风细雨楼’、‘六分半堂’、‘迷天七圣’三分天下？”

方应看点头道：“正是。”

蔡京忽然用一种特别温和的口吻道：“可是，三十年前，武林各门各派，都尊令尊为首，按理说来，你理所当然是这一代的武林至尊才是。这种雄心，你不是没有的吧？”

方应看心头一粟。他的眼色由敬意迅而转为惧意，只答：“应看身受朝廷恩厚，只愿为国效力，以报大师知遇，怎敢再涉足江湖是非、武林恩怨！”

“那也不然，”蔡京的笑意里有无尽的精明与骄矜，“把这些后武勇一身绝艺的豪杰之士，引入军中，为国效力，也是美事。”

言罢微笑不语。

方应看沉吟良久，微带笑意，似在回味蔡京的话。

这时候，一级带刀侍卫“一爷”急报：傅宗书遇刺，刺客王小石。

蔡京下令全力且全面追捕王小石之后，心里也确茫然了一阵，痛失臂助，而且居然看错了王小石，既使蔡京心里惕省，心头也很不痛快。

他却问方应看：“这件事，你有什么看法？”

“不管这刺客是不是诸葛先生派来的，”方应看说，“他是负责戍守京畿皇廷的，都有疏失之罪。”

蔡京问他：“你的意思是？”

“怨在下直言，傅相爷遇刺，在朝在野，最大得利者显然是诸葛。”方应看知道自己该把话说明；就算像蔡京这样聪明的人早已明白他的暗示，但正因为这样聪明所以自己更要说个分明，“相爷与太师是知交，相爷既遭不幸，太师说什么也不能让凶手逍遥法外，更不能任由杀害相爷的敌人痛快自在！”

蔡京们髯微笑，徐徐离席，走到栏旁，笑看一株寒梅，只悠悠他说：“诸葛与我，也是好友；故友相残，同根互煎，教人奈何！噫！”

方应看心里骂了一句：老狐狸。外表不动声色，以不便留在此地打扰太师处理公事为由，即行辞别。

方应看一去，蔡京即行召见龙八人阁密议。

龙八急急来到，一人阁，即叩跪，再三请罪，痛斥自己保护相爷不力。

蔡京并不追究，只问明刺杀情形，龙八一禀报后，即行请教：“太师，您看这事儿……”

蔡京沉声道：“咱们还是小觑了王小石，倒教诸葛正我得逞了。难怪王小石的字写得浮游不定，神兴闪烁，原来，他是在与我们虚应事故！”

龙八又问：“现在该如何对应呢？”

“全面缉拿王小石归案；要活的——活的才能连诸葛老儿一并打杀！”蔡京不徐不疾地道，“此外，明日你随我入宫，在圣上面前，好好告那老不死一状！”

龙八一听，反而觉得傅宗书一死，太师更加重用自己，心头忭喜，恭声应道：“是。”

蔡京负手走了几步，忽道：“还有一事。”

龙八忙道：“太师吩咐。”

“诸葛这样做也好，反而能迫出那一号人物……”蔡京沉沉自语，然后吩咐道，“明晚你去请动一个人。”

龙八有点惊疑不定地问：“大师说的是……”

“元十三限。”蔡京道。

他负着手、微蹙着眉、心中不无感慨。傅宗书一死，接下来要布署的事可多了：要重新再布杀局，与诸葛再决高低。他也正好利用这事件和这件事，狠狠的给政敌一次致命的打击。其实，傅宗书死了也好，这些日子以来，他一手培植他起来，可是眼见他势力逐渐坐大，不好控制，而他武功又高，更

不易收拾，最近，居然还偷偷练字呢，分明是要讨好圣上，居心不良，而今，教人杀了也好，正好可使自己重新秉政，再揽实权。圣上是决不会罢黜他的；没有了他，赵佶可也当皇帝当得不牢靠哩。诸葛教人杀了傅宗书，正好可借此再度逼出元十三限，因为傅宗书曾拜元十三限为师，诸葛先生的人杀了傅宗书，无疑如同向元十三限下战书……当然，要元十三限跟诸葛正我拼命，还得先找出一个“引子”——

蔡京想起了天衣居士。

## 二 和局

次日清晨，诸葛先生再三坚求面圣，皇帝赵佶虽然极之讨厌诸葛，觉得他古板拘泥、诸多节制，但因诸葛曾数度救过他的性命，保住大位，加上诸葛先生央服侍天子起居生活的米公公说项，所以赵佶还是在下午起床之后勉强的接见了。

诸葛先生率先禀明昨夜傅宗书遇刺一事。

赵佶自然是勃然大怒。

诸葛先生道明刺客曾先到神侯府行刺他，但失败而退。诸葛先生表明曾听刺客泄露出主谋人乃太师蔡京。

——这招叫做“以毒攻毒”。

——又叫“以其人之道还治其身”。

赵佶听得恚怒莫名，连叫反了。蔡京跟傅宗书虽早已勾结、同属一党，但一向昏庸，只顾玩乐的皇帝赵佶并不知情，他只知因群情汹涌，主黜蔡京，只好虚应事故，要蔡京的相位让贤；蔡京暗中调度，使傅宗书拜相。两人声息互通、沆瀣一气，但在皇帝面前，却故意对小事各持己见、争辩不休，表示两不相干，只为国相忍。

这举措甚得赵佶欣赏，常赞“蔡卿气量过人”，其实蔡傅二人，只是唱戏一般，只瞒得了这昏昧皇帝便算。

故此，赵佶反而以为傅宗书向与蔡京不和，自己能使他们两人和诸葛先生互重谋国，更见英明；而今一听诸葛所奏，似实有其事，真以为蔡京容不下傅宗书，想买一凶杀二人，不禁龙颜大怒。

于是他传召蔡京，当面责问。

蔡京一听，先在自己右臂割了一道血口，着人包扎，然后才匆赴皇宫。

他才入宫，已知诸葛先生先他来过，他心知不妙。

他一看赵佶面色，就知皇帝疑他七分，当下先行跪叩请罪，叩得额角红肿老大的一块，自然痛得声泪俱下，一面表示要神武皇上“降罪”，一面要英明圣上“明察”。

赵佶见他如此，可见他还不该太横妄放肆，眼中确有他这个皇帝，于是问明他犯的是什么“罪”？要“察”什么事？

蔡京立即表明傅宗书之死，他要负责。

赵佶倒是觉得诧异，问他何解？

蔡京半怨半嗔地说：他和傅宗书二人，相忍相敬，向以国事为重，但见有人倚老卖老、恃宠生骄、居心叵测、党同伐异，担心会危及圣上，所以便私下召揽豪杰之士，来暗中保护皇上，不料有眼无珠，错识宵小，那刺客早为诸葛收买，先行刺杀傅相，更要进而狙杀他，他还着了一刀，幸能保住老

命，尚能继续为皇上效命。

这下赵佶可为难了，蔡京说是诸葛干的，诸葛说是蔡京做的，正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依赵佶看：两个都像，两个也都不像；可是他心中袒护蔡京，再看蔡京伤处，血犹汨汨渗出，赵佶自觉精明，明察秋毫，至少蔡京真个是受了伤，为保护自己而担惊受害，实在是忠心可靠。

当下他又斥退蔡京，不过十日，再赐封赏，如此一来，浮沉起落，都由他一手翻覆，正可谓天威难测，赵佶对自己的英明手段，不禁十分得意。

处理了此事，他已大感伤神，正该恣意作乐一番，以不虚度苦短人生。

诸葛先生面圣启奏罢，退了出来之后，会合了守候的冷血与追命，同行去拜会米公公米苍穹；至于铁手与无情，早就分别去通知黑白两道中他们论得起交情的友好，对王小石的逃亡，或助一臂、或放一马。

米公公则是皇帝赵佶跟前最信任和最受宠的内监，无论宫廷上下，还是朝廷将官，都对他十分敬重。

是以诸葛先生向他虚心请教：“傅相遇刺，闻说太师颇为震怒，公公知人深矣，目光如炬，不知对这件事有何真知灼见？”

“我？老咯！哪有什么见解！”米公公摇手摆脑他说，“不过，丞相之位，是蔡太师一向恋栈不忘的，也是势在必得的；反而对宫廷之外各帮各派一揽麾下之计，近日难免会暂时搁置吧。”

诸葛先生连忙称谢。

米公公的看法实与诸葛先生不谋而合。

三人在离开皇宫回神侯府的路上，冷血因有感处，便有问于追命：“蔡京确是派王小石前来行弑世叔，但傅宗书遇刺，决非蔡京之意，世叔却何以说是蔡京叫人下的手呢？这样岂不成全了蔡京或傅宗书的美名？”

追命笑了：“此言差矣。傅宗书和蔡京名誉如何，后世史家自有评议。世叔若不这样说，蔡京便会先进谗言，说是世叔派人狙杀傅相：这就叫‘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料敌机先！”

他拍了拍冷血岩石般的肩膊，又道：“世叔这招，是先行打乱蔡京的步策。对付恶人，如果事事讲理，那只有节节败退；对付小人，如果事事讲理，也只有步步失策了。世事有时不妨以不变应万变，有时也不妨以万变应不变。”

冷血仍有点不以为然：“可是，那也是瞒骗皇上……欺君之罪啊！”

“当皇帝是只爱听他自己想听的话的时候，就无所谓欺君不欺君了；”追命小声但正色他说，“有时为了要达到目的，少不免要运用手段。”

冷血只沉吟地道：“只是，不择手段后所达到的目的，是不是跟原来的目的有很大的分别呢？”

“没有目的，就没有手段；”追命用一种玩世不恭的语调说，“但没有手段，往往也失去了目的。”

他微喟地说：“四师弟，人在乱世，难免要用点非常手段；只要心意是出乎于善，情义乃出乎于诚，也就不计较些什么旁枝末节了。世叔是做大事的人，于大事的人，自然需要非凡手段。”

蔡京的手段更是一流的。

他刚自赵佶跟前告退，就去求教米公公。

“这件事，我确是受人冤诬；”蔡京一年里总教人往米公公这儿送上金银珠宝，数以万计，但他在米公公面前，却是只字不提，而且神情甚谦、执

礼甚恭，“不知公公有何高见？”

“高见？不敢当！”米公公呵呵笑道，“我只是个不管事也管不了事的内监，能管得了什么事！不过，对方利用这招反扑，确是高明。为今之计，最宜勿生枝节，先等风平浪静，保持和局最好。待浪息波平，皇上天怒自息，届时太师只要能把稳丞相大位，其他小事，还怕不能一如摧枯拉朽，一一收拾吗！”

蔡京笑逐颜开，拜谢而出，未久，又命人送大礼于米公公，反正财宝取之于民，用之于己，慷他人之慨，多送多有，无需吝嗇。

### 三 乱局

古往今来，真正好的局面，定必都是和局。

以和为贵，和气生财，君子和而不同，在在都说明了“和”是快乐的源泉。

——不过，对一些人来说，和则无利可图，乱倒可混水摸鱼；乱世出枭雄，和平时世，反而无甚可为。

蔡京领“六合青龙”离去之后，米公公回到内宫住处，赫然正有“血剑神枪”方应看自酌相候。

米公公一面笑着赔罪，说是要劳候爷久等，一面道出诸葛先生和蔡京互争的一动一静。方应看听得仔细，听罢就带笑地问：“依公公来看，现在的局面是不是由明争转入暗斗？”

米公公一笑道：“反正明争也好，暗斗也好，这局面都对你我有利无害，大有可为。现在是暂时的和局，难保不正是酝酿着日后的乱局。”

“这次似乎是蔡京吃了点小亏，”方应看审慎地道，“以蔡京的为人，就会这样算数吗？”就算在谨慎的时候，他脸上笑意依然。

“当然不会，”米公公吃了一粒花生，喝一口酒，再吃一颗花生米，“不过，蔡京与傅宗书一早已貌合神离，未必尽如人所料那么配合无间。傅宗书亦非等闲之士，他善观形察色，更长于掩藏锋芒、擅于应变，蔡京并非庸手，心中有数。且观蔡京为人，多年以来，他倒是落落大方、能容能用，故有不少有才之士，投入他帐下，但真正为他所重用的和大力提拔的，莫不是三流以下的人物！这些二三流、甚至不入流的人物，嚣张得势，一味阿谀奉迎，善拍马屁，本身且不要说骨气，连志气也欠奉得很，但际遇却远远凌驾于才智之士之上，浮嚣跋扈，横行无忌，这正是蔡京辱杀真正才智之士的方法！盖因才识之士，有日能与他争长短，这些人全是废物，永远都赢不过他，他才放心乐用；这些人都是为了保自己地位而为他卖命，勇于内斗，挤兑能人，蔡京才能长保大位，永垂不朽。另一方面，又博得肯提拔擢升部下之名，而又得到受他恩泽的人感激报答，真是好人当尽，坏事做尽。”

方应看听了，一笑饮酒。

“不过，这种人物也有好处：他永远懂得收买人心、照顾自己人；”米公公咪咪笑着，又吞了一粒花生，呷了一口酒，“到目前为止，我还算是他的自己人吧。”

“他们会因利而照顾自己人，也会因利而出卖自己人的；”方应看似还有顾虑，“依公公之见，蔡京确会另有异动的了。”

“反正，他越动，局面就越乱；局面越乱，对你一统武林，就越有好处；

其实，他是在帮你，他忙他的，你隔山观虎斗就好，最多不过不时射一支冷箭、放一把大火而已！”米公公吃吃地笑道，又说，“蔡京当然不是善男信女，他表面唯唯诺诺，但我看他至少会去进行一事。”

方应看即问：“什么事？”

米公公嚼着花生，眼眯得像一根横着的针：“找一个人。”

方应看当然问下去：“什么人？”

米公公用袖子抹了抹嘴边的残沫：“元十三限。”

“像他那么一个聪明人，”他说，“自然不会忘了在这时候起用这个不得了的人物去对付诸葛先生。”

他又去挟了一粒花生米，扔进嘴里，嚼得卜卜作响：“我们且看这和局，能和到几时？且看看这乱局，乱到几时！”

方应看这回沉吟良久，才道：“可是，元十三限和诸葛先生份属同门，会为蔡京而自相残杀吗？”

米公公并没有马上回答他的问题。

他嚼着花生，卜卜有声、津津有味。

方应看马上为他斟酒，脸上又浮现那略带稚意、惹人喜欢的笑容。

“当年，韦青青这武林异人，收了四个徒弟：首徒懒残大师，神龙见首不见尾，云游四海，早已不知所踪。懒残大师原名叶哀禅，年少得志，青年当官，后辞官闯江湖，光大‘自在门’，中年后看破红尘，遁迹江湖，不问世事。二徒是天衣居士，因体资所限，无法练成绝世武功，但见识学养，战阵韬略，六艺五红，无不卓绝。至于诸葛正我和元十三限。两人都是文武双全之士，只不过诸葛先生运气较佳。神宗时期，诸葛先受到王安石的越次赏拔，与王韶策上平戎三策；旋又在哲宗时期与苏氏三父子交好，并为司马光重用。司马温公卒后，旧党几遭排斥尽去，但诸葛先生因三度救过当今圣上，保驾有功；圣上再偏袒宠蔡京，但也不致要罢黜诸葛，是以蔡京一直视诸葛为眼中钉，但一因忌于当今天子，二因惧于诸葛先生武艺高强、精明警觉；三因诸葛手上四名爱将：四大名捕。在江湖上各有地位，在武林中也声望显赫，蔡京若然贸然动手，万一一个不讨好，诸葛先生便大可趁机反扑——就像这次杀傅宗书的事一样。”

米公公一口气说到这里，像说书似的，哼了几声，喝一口酒，又唉了几声，再呷一口酒，然后又扔一粒花生米入嘴里，又送一口酒。

“也许便是因为这样，蔡京才急着要把开封府的武林人物，不是一网打尽，就是一举收揽吧？所以他才会使白愁飞在‘发党花府’做出那样子的傻事。这事一旦教人揭破，蔡京和白愁飞都碰了一鼻子灰了，日后想要笼络道上的好汉，谈何容易！”方应看周虑地道，“或许也因为如此，元十三限更加嫉恨诸葛先生吧？”

“便是如此。所谓同甘共苦，真是说的容易做的难。有时候，同患难虽已不易，但共富贵更难。糟就糟在元十三限，武功才智，无一在诸葛先生之下。他志大心高，原要报国效力，但在王安石越次人对、大权在握之际，他投效皇弟赵顼，而遭王安石弃而不用，只好投蔡确门下，甚不得志。俟司马温公拜相之际，报复新党，他因受蔡确之累，被贬戎州。直至蔡京任相，因要节制诸葛，所以才调他回京，但又防他坐大，闲置不用。屡经蹉跎，英雄已老，空负奇志，元十三限自然郁愤不平。”米公公一边吃花生一边喝酒一边追述往事，“诸葛先生其实也有顾念同门情谊，曾为元十三限说项；但元



十三限十分倨傲，虽怀才不遇，但决不接受诸葛先生的援手。两人因怀抱各异，又各事其主，曾数度交手，但许是元十三限较为不幸吧，从来都没有胜过一次——”

方应看眼神一亮，这样看去，很有点像是一个聪明而淘气的孩子：“所以元十三限恨诸葛先生入骨，誓要打倒诸葛泄忿？”

“据说他们还有些私怨；”米公公哼了几声，他甚至闻到自己体内散发出一种老人味——一个在老去的人身上才会传出来的味道。他很不喜欢这种味道，这味道尤其在他喝了酒之后、疲乏了之后会更浓烈。可是他又极嗜饮酒，而人总是会疲倦的。“至于那是什么积怨我就不晓得了。”

“可是，元十三限也是个聪明人，他会为蔡京杀诸葛先生吗？”方应看还是这个问题。

“本来不会——要是会，蔡京早就出动元十二限来杀诸葛先生了，何必要差王小石去？元十三限此人自视甚高，极为倨傲，他对诸葛先生嫉仇已极，直若深雠巨恨，但暗箭伤人的事，他还是未必肯干。”米公公一面说着，一面在想：这年轻人闻着我身上的味道没有？怎么他看来一点感觉也没有？究竟是少年沉着？还是反应迟钝？还是怕我生气佯作嗅不到？“不过，蔡京到这时际，一定会调出一个人来。”

“谁？”方应看问得快而慎重。

“天衣居士。”米公公道，“他们的二师兄。”

“天衣居士？”方应看重复了一句，马上就问，“天衣居士会为这件事而出动吗？”

“天衣居士生性淡泊，一般江湖恩怨，他都不肯插手，至于朝廷斗争。他更不会理会。只不过，蔡京决不是个简单的人。”米公公用一种仿佛在看一场好戏的奋悦说，“天衣居士，退出江湖已二十五年。二十五年前，蔡京还没当上户部尚书之前，早已安排好了一个人，一直照应着天衣居士。

他笑笑又道：“要不然，怎可说隐居就隐居？你以为真可以不食人间烟火，饮风吃云吗！天衣居士虽然不涉江湖是非，但他依然沉醉于琴棋诗书画艺，喜爱花草树木鸟鱼，时有些发明，时作些风雅，住得舒适，活得悠闲，你以为他真的是神仙？如不去抢劫偷盗，又不做事谋财，他哪里可以过这般写意生涯！”

方应看心里一面惊震于蔡京的老谋深算，一面暗佩米公公的深闻博知：“公公的意思是：蔡京早在数十年前，已在天衣居士身边伏了一人，以财力支持那人，成为天衣居士的恩主——”

“那人也是很多身怀绝学之士的恩公——蔡京不方便做的事，他指使其他的人去做，有一天，他便利用这些关系来让人对他报恩。”米公公挥不去自己身上发出的老人味，只好拼命喝酒，喝得自己都不大分得清究竟那是酒味还是老人味，心中才较宽和一些，“所以，蔡京手边总是奸诈小人得道，但手下也不乏能人。”

方应看这回小心翼翼地问道：“负责天衣居士的人是谁？”

“多指横刀七发，”米公公眯眼笑道，“笑看涛生云灭。”

方应看这次不笑了，神色凝重了起来：“公公的意思是……其他五位也是……？”

“当世六大高手中，你就是‘谈笑袖手剑笑血，翻手为云覆手雨’的‘神通侯’方应看：‘笑看’，蔡京当然想要用你，但公子决非他掌中之物；”

米公公说着说着，语音忽然变得又尖又细，连他自己几乎都不能辨别那是自己的声音，使他觉得一阵悚然。这些日子以来，他常有这种情形，有时梦中乍醒，竟一直觉得自己是一头怪兽，刚杀戮了許多人。他这种感觉，发生得愈来愈频密，愈来愈明晰，愈来愈紧迫盯人，仿佛他身体里有一头可怕的兽，随时要把他吞掉一般。“蔡京想把六大高手尽收囊中，他还没那么大的本领。不过，多指头陀确是他的人。”

方应看微讶：“多指头陀？五台山的多指头陀？”

“正是精通少林‘多罗叶指’和‘拈花指’，但却能以五台山正宗气功‘无法大法’施为的多指头陀。”米公公觉得他身体里似有“另外一个人”替他说话，“这数十年来，照顾天衣居士起居饮食、无有不从，而又能不令他生疑的，除了这位多指头陀，还能有谁！”

方应看微噫一声。

过了半晌，他的笑容又回来了，像阳光映在水上一样的浮了上来，极难得也极好看：“……天衣居士、元十三限、诸葛先生，还有‘大开大阖三残废’与‘四大名捕’；”他像是品评雅赏奇花异卉般地道，“要是还加上懒残大师和他的徒弟沈虎禅，那真有热闹可瞧了。”

“懒残大师，失踪已久，到底还在不在世上，仍然成谜。沈虎禅正与万人敌及铁剑将军为敌，现今是不是还活着，只有他自己知道；”米公公觉得“自己”又“回来”了，他大力地嚼着花生，来证实自己神智仍然清醒；只是当他精神稍为宁定时，那种该死的“老人味”又回来了。“这些年来，元十三限摒除一切杂念，苦创‘伤心神箭’，诸葛先生忧烦国事、将绝艺倾囊相授于四大名捕外，潜修‘浓艳一枪’。元十三限曾三度找诸葛先生决斗，但也败了三次；近十年来，他们各练绝技，这一战只怕得要不死不散。”

方应看笑了。他的笑容甚是灿烂好看。

“这样说来，局面又要开始乱了？”

“对小侯爷您这样的人杰而言，局面越乱越好。不乱又焉能显示出你平定天下的能耐？要是不乱，小侯爷又怎能名正言顺，再像方大侠当年一样，统领武林、君临天下了！武林中已有许多年群龙无首了呀！”

“对，乱就是大有可为。平静的局面是出不了英雄的。”方应看也笑着说，“蔡京虽然恣肆跋扈，但他是意图偏安，才能维持他的专权；这样不痛不快，那就太没志气了，不懂顺流应世的人，就该下去。赵家天下，积弱已久、积怨已深、积重难返，公公与金元帅早有盟誓，若能里应外合，他日蔡京的位于，就是您坐的了。”

“我倒不是贪图权贵。小侯爷，你是深知的，我小时就给赵姓皇帝抓去阉割，一家大小，全死在党锢之争里，所以不管对赵家还是新旧二党，一无好感。”米公公觉得那只奇异无比、庞大无匹的“野兽”又在心底里凄吼了一声，“这件事，小侯爷一向都是与我同一阵线的。否则，金主又何必派了大王营里三大悍将：契丹、蒙古、女真族的高手来为你执鞭掌辔？”

方应看忙道：“那是金主厚爱。”

米公公眯着眼看他：“你的‘血河神剑’练成怎样？”

方应看答非所问：“义父始终不肯授我‘天羽奇剑’。”

米公公又问：“金主苦心暗中把他们的独门‘乌日神枪’的要诀授予你，却不知练成怎样？”

方应看微叹了一声。

这一回，他倒了喝了一口酒。

一小口。

然后回答。

“希望能真个看到诸葛先生的‘艳枪’，好长长见识。”

这是问非所答。

这时候，到米公公心中掠过一阵寒意：眼下这个他日尚还仗赖他成大事的年轻人，最可怕处就是不愠不躁、高深莫测。有时，他也弄不清楚：到底是自己在督导他，还是他在领导自己？

他只知道：体内的那吼声，是愈来愈大，愈来愈响，愈来愈近，愈来愈清晰了。

#### 四 饭局

天衣居士养了一只鸟。红嘴、黑羽，聪明伶俐、活泼可爱，每天都会拟人声音报上：“今天是正月初三……”如果是“过年”，它还会说上几句吉利的话儿；要是“中秋”，它还会“吟”上一两首有关月亮的诗。它还会在每个时辰交接之际报时。

有时天衣居士心情不好，它就唱歌；天衣居士没胃口的时候，它还会用有尖钩的啄子，挑桌上最好的菜，送到天衣居士嘴边去。

天衣居士当然十分疼爱它。

他至少养了三百三十三只珍贵罕见的飞禽，其他走兽还不计其数，若连猫狗龟兔一起算，恐怕八辈子也算不清。

但他独爱这只鸟。

这只鸟不爱跟别的动物在一起，清高而且孤僻，也不爱跟别的人在一起，它只爱跟他在一起。

天衣居士觉得他俩之间很有缘。

这只鸟名字就叫做：

“乖乖”。

有时它闲来无事，也会叫自己的名字，但发音不准，叫成：

“怪怪”。

说实在的，一只那么通人性的鸟，天衣居士喜欢之余，也有点觉得“怪怪的”。

可是他是那么喜欢它，他们俩是那么有缘，天衣居士自知一向兴趣繁多，可谓玩物丧志、心不能专，也就不在乎再特别钟爱“乖乖”一些了。

天衣居士近月来心情不好，那是自从王小石要去京师展身手之后，心情就没有好过。

——大概是因为寂寞吧？

天衣居士禁不住时常想起：有王小石在身边时的热闹快活。

王小石是一个对什么事情都以坦荡的胸襟、快乐的心情去面对的人。

这样子的人不但能令自己快活，也能令在他身边的人感到快乐。

王小石走后，天衣居士的心情，就黯淡得多了。

这时候，他不禁有点后悔：

后悔当日没有娶下织女。

——当年若娶了“一针见血，名动天河”的织女，现在就不会那么寂寞

无人管了吧？

“你喜爱高山流水、琴棋书画多于喜欢我；”他记得当日织女这样嗔怒的跟他说过，“其实你这种人，只爱你自己！”

当时，她就以“一针见血”的“密织急绣、乱针分尸”，即行把绣好的鸳鸯帕拆去一只鸳鸯，掷还给他，愤然而去。

而今，那巾帕还在怀里，大概那儿还兀自游着一只孤独的水鸟吧。——不知那一只现在怎样了？

这样想着的时候，天衣居士又消沉了起来。

“乖乖”便过来轻啄着他的手背。

天衣居士也没料到自己竟会出门去。

而巨还是重人江湖。

——去的竟然还是京都！

他原本准备在“白须园”终老。

本来，就算有人拿刀子架着他的脖子，他也决不愿再出江湖。

——其实根本不可能有人进得了“白须园”，因为那儿他已把自己这些年来所修所创的机关阵势，全布置在那儿，就算是大师兄懒残大师亲至，也未必能破得了。

除了王小石之外，世上只有一二人能来去无阻。

其中一个是因为他让对方来去自如。

他信任这个人。

这个人当然就是多指头陀。

多指头陀在当世高手里是唯一能以五台山禅宗气功‘无法大法’施为少林绝技的，除此之外，他的九只指头（非但不比人多指，反而比人少上一指），名动天下，任何乐器，不管再新再古，只要给他弹上片刻，不管它有没学过，皆能成曲，且比浸淫多年在此乐器上的人更精更巧；有时候，他一人能弹出九十九人合奏时的繁复曲音来！

他也善弈。

更善抓鱼。

急流之中，鱼游其间，他能以空手拨下水中游鱼的一片鳞而不沾其身；天衣居士的“乐鱼斋”养鱼无算，这些鱼儿也难免偶而得病，正需要多指头陀这灵便的九只手指。

多指头陀这种种长处，都投合天衣居士的兴味。

何况，这些年来，天衣居士得以潜修此地，怡然自适，起居饮食，全仗多指头陀照顾，而且还照顾得无微不至。

他曾问过多指头陀，何来的钱？

“庙里的。”

多指头陀主持一家“老子庙”，香火鼎盛。

“那是佛陀的香缘钱，我怎能挪用？罪过罪过！”

“布施给菩萨的钱，不就是施予众生的吗！”多指头陀却说，“居士是众生里的绝世人物，无异仙神，这些俗物若能为居士所不弃，才是本寺光荣，功德无量。”

于是多指头陀继续支持天衣居士起居生活所需所费。

日久之后，天衣居士也习以为常了。

他待多指头陀为好朋友。

多指头陀也别无所求。

直至这一大……

多指头陀请天衣居士“吃饭”。

“吃饭”，这一个很特殊的事情。

古人早有“民以食为天”之说，甚至认为：“夫礼之初，始诸饮食”；饮食不仅可快朵颐，还具“养生逆死，敬事鬼神上帝”之用。天子皇室以祭祀为大事，连用以烹饪的鼎都当作是国家宗室的威仪。

古人更以牛、羊、豕为“三牲”、祭祀或烹宴时，天子才配三牲齐备，是称“太牢”，诸侯只能杀牛羊，叫做“少牢”，一向以来，饮食都要遵规守矩、礼法森严，若非祭祀，诸侯还不可杀牛、大夫不可杀羊、士不可杀犬豕、庶人不可吃珍贵之物，壁垒分明，际分森严。

武林中人，当然并不严遵规律，但莫论朝廷、江湖还是武林中，“吃饭”——有时候也是一个很特别的名辞。

有人请你“吃饭”，通常不止是“吃一顿饭”而已，其中也包括了相聚、叙议、交际、应酬，甚至还会有笼络、施恩、示好、谈判、炫耀、试探……诸如此类、千奇百怪的“意图”。

连你请人“吃”一顿“饭”，有时候也隐含了不少你自己都不一定“吃”得出来的“意图”。

——这时候，“吃饭”就不再是“吃饭”了。

——吃这种“饭”，要比“办事”还得要打省精神、如履薄冰。

所以，有些饭，吃的不是“饭”，而是人情；有些饭，十分“不好吃”；有些饭，是“不得不吃”；更有些饭，宁可自己吃糠，也不可以去吃。

当然，多指头陀的“饭局”并不复杂。

他只请了两个人。

他自己和天衣居士。

饭菜也很简单。

吃的是斋。

不过，用意却很不简单。

——其实，世上最简单的事情，细想深思都不甚简单，譬如你喜欢一个人，或恨一个人，仔细分析简简单单的，那是多少因素造成的！

饭局之后，天衣居士就离开“白须园”，再入江湖，直赴京师。

因为他听到了几件事。

这些事件他无一能忍受：

——王小石杀了当朝宰相傅宗书，现在，黑白两道、朝廷武林都要拿王小石归案。

——元十三限唆使他的徒弟“天下第七”杀了“天衣有缝”，为的是阻止他去追查当年“长空帮”那案件。

天衣居士只好立即启程。

王小石是他的徒弟。

他唯一的徒弟。

他不忍心他会给人悬首城门。

——何况，他就当他是自己的亲生儿子一样。

“天衣有缝”是织女的儿子。

也是他唯一的儿子。

他对这个儿子从没尽过做父亲的责任。  
——织女叫他做“天衣”，从父姓“许”，就表示对他从未忘情。  
他又怎能让儿子白死！  
他要去责问元十三限，为何不遵守当年的约誓！  
如果这些都是别人告诉他的话，他容或还会再三考虑、谋而后动。  
但这是多指头陀告诉他的。  
他信任多指头陀。  
事急，匆迫，他什么也没带，什么也不带，只带走了“乖乖”。  
因为他不舍得离开它。  
他一离开“白须园”，“老成沟”的“美罗布庄”就失了火；是以，王小石重返千山，既见不到他的父亲和姊姊，也找不到他的师父天衣居士。

## 五 入 局

这时际，元十三限应邀出席太师的饭局。  
饭菜上桌。  
蔡京请他入局。  
按照元十三限的性情，一般的饭局，他也决不出席，吃这种饭，喝这种酒，他真宁愿不吃不喝，饿肚子算了。  
可是太师有请，他不能不去。  
主要是因为：  
无论怎么说，他都欠了蔡京的一点情。  
这些年来，他身怀绝艺，但从未得志过，要不是还有蔡京的照顾，他虽不致于饿死于途，但说不定就真的只好用自己的一身绝学，只能用在打家劫舍、杀人放火、于没本儿的买卖去了。  
长期的不得意，使他壮志消磨、抱负成空，剩下的，也许不过一身傲骨和不服气。  
他觉得自己多蹇，一直都没有出头的机会；自己身怀绝技，但偏是不够运，三次比拼，都输了给诸葛一招半式；输的不是武功，而是若非缺了天时，就是失了地利，要不然，就是少了人和！  
皇上身边，已选用了诸葛；小帮小派，他还看不在眼里；小官小将、他也不屑投靠。——要不是还有蔡京赏识，恐怕偌大京师，竟无他元十二限的一席栖身之地！  
蔡京是要重用他了，可是，听太师说：几次本待在圣上前举荐他引兵抗金，但都遭诸葛先生从中作梗，所以才屡不见用。  
元十三限一向寡言。  
他只在心里一千遍一万遍地喊着：诸葛正我，你已走运走了大半辈子，好让我也走几步吧！你在当年抢走了我心爱的女子还不算，还这样逼人于绝，有朝一日，让我得遂青云，看我怎样收拾你！  
开始的时候，元十三限还很执著于是非曲直，蔡京所作所为，他有许多都不同意；可是，经过数十年的失意闲置，加上蔡京蓄意颠倒黑白，元十三限也渐失去了持平之心，偶尔也作出一些偏激之事，于是便受到武林同道的鄙薄。  
他心里总想：我也当侠者，我也想行侠道，我身手比人都好，但际遇

比谁都差！想我行侠为侠，为何不在我入魔道之前拉我一把？如果能一朝得志，扬威天下，洗尽大半生宝剑锈蚀，沦为魔道就魔道吧！谁对我好。我就对他好；让对我坏，我就对他更坏！至于谁对谁错，谁还理得！

所以，他甘心为蔡京所用。

不过，蔡京曾示意要他暗杀一些政敌、名将，元十三限是绝对不肯的。

就算要他狙杀诸葛先生，元十三限亦不愿为。

——他要光明正大的打败诸葛，证明他是最出色的，而不是鬼鬼祟祟的暗杀！

他一直为无法打败三师兄诸葛正我而耿耿于怀，近来更苦练“伤心神箭”以图雪耻。诸葛先生几次在皇帝面前替他争得可以大展拳脚的官职，但若不是为他所拒，就是给蔡京从中破坏，两人怨隙渐深。

其实，元十三限在江湖上已极负盛名，如果他放开胸怀，不事事与诸葛先生比较，理应觉得自豪才是。他的武功战阵，放眼天下，能跟他一拼的人已寥寥无几；他手上调教出来的武将、禁军，莫不是在朝在野各享威名。况且，诸葛先生一面受蔡京一党的挤兑，一面要承受天子的压力；他同时想维护法纪，但又难以情义兼顾，为朝廷效得了命，又失了江湖义气；为百姓请命时，又开罪了不少高官同僚，正可谓是有苦自己知。

至于三十七年前为“布袋美女”小镜姑娘所引起的误会与恩怨，使元十三限含忿黯然而去，但诸葛先生也独身终老，并未占着便宜。

可是人在局里，就算是绝顶聪明的人，也未必看得清楚。

——有时候，反而是越聪明的人越是看不清楚。

其实，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局，每个人都在局里——谁又能把局里局外，看得一清二楚？就算能清楚大局，又有谁能左右大局，置身局外？

“饭局”里还有其他跟元十三限相识（但未必熟悉）的将官和武林同道。

蔡京便在“饭局”里告诉他一些事：

——丞相傅宗书遇刺身亡。

——行弑者是王小石。

——王小石是天衣居士的徒弟。

——刺杀傅宗书当然是由诸葛先生定计，由天衣居士派人执行：这便是诸葛先生与天衣居士联手的第一步。

——三天前，天下第七遭天衣有缝的追杀，天下第七在迫不得已的情形下，已杀了许天衣。

——许天衣正是天衣居士的儿子。

——而天下第七和傅宗书都曾在元十三限手上学过武艺：天下第七学的是“仇极拳”和“恨极掌”，傅宗书也跟他学过“拳打脚踢一招二式”。虽然两人学的并不多，元十三限也并没有正式收他们为徒，但好歹也可以说得上是元十三限的门下弟子。

蔡京也告诉元十三限，天衣居士已离开“白须园”，直扑京城。

他一到京师，就与诸葛先生会合，下一步，就是杀元十三限，再对付蔡京自己。

蔡京只把话说到这里。

剩下的，他只例举或出示这几件事和这几个事件的“铁证”，以示他没半句虚言，更没一句诳语。

元十三限一直在听。

他没说什么。

数十年来，他一直未曾得志过，但为了不让人看出他失意潦倒，所以一向古冠古服、仪容讲究，就连脸上那一道长长的刀疤，也只更显煞气威严，一点也不寒酸落拓。

他只静静的在听，并没有什么剧烈的反应。

至多，只听到轻微“卜”的一声，也不知是什么事物折断了。

然后，就轮到座上的高手说话了：龙八太爷、“天盟”总舵主张初放、“武状元”张步雷、“落英山庄”庄主叶博识、“镖局王”王创魁、还有“风派”老大刘全我、“海派”老大言衷虚、“托派”老大黎井塘、“捧派”老大张显然都“依次”、“及时”说话了：

“诸葛老儿实在是太目中无人了！太师，这这这可怎么能忍啊！”

“天衣居士不是跟元大侠有约在先的吗？怎么没招呼一声就毁了诺。也太没把元老哥您放在眼里了吧！”

“傅相爷和天下第七，不是都曾受过元大侠的指点么！王小石和天衣有缝到底是奉谁之命，老要找自己人的麻烦！”

“太师，我说这次哪，恐怕是‘自在门’的恩怨可算到家邦社稷上面去了！”

“太可恶了，可惜我自度武功还跟诸葛老儿差一大截，否则，只要太师一点头，我王某人立即拼老命去！”

“王兄，这你可多事了，论武功，有元大侠在，几时才轮到你我呢！”

“幸好还有元大侠在，看诸葛小花还能飞得上天！”

“……不过啊，任是元大侠武功盖世，一旦天衣居士赶来与诸葛正我会合，可不是好对付的哦！”

“怕什么！元大侠自有分数！”

就这样一唱一和的说下去，元十三限始终没说什么，只是，在座有耳力好的，又听到轻轻而闷闷的“卜”地一响。

未了，龙八在席上问蔡京：

“大师，这事您看如何料理，请吩咐一声。”

“听说，天衣居士已练成‘破气神功’，一身功力，都已回复了，他和诸葛先生联手，定然天下无故，——真除非是元卿和懒残大师一齐出手，否则，也难怪他们那么气焰高涨了。”蔡京只淡淡地道：“这是他们‘自在门’的事，一切都要看元卿的了。”

说时，目光斜睨元十三限，嘴边还牵了一抹微笑。

诸葛、天衣……是你们一个迫人太甚，要我在京城里抬不起颜面，一个毁约在先，居然已偷偷地练成了“破气神功”！难怪了，原来你们已联手对付我，好，我元某人还有一口气在，怎容得你们如此辱我！我已一忍再忍了，好，事到如今，再忍就不是人！

元十三限整装备马，束发戴冠，以决一死战的心情，佩上了他的“箭”。  
伤心小箭。

——使他伤心的箭。

——伤人心的箭。

其实，今晚元十三限已受了两次伤。

他伤的是心。

——一次是在他听闻蔡京说诸葛先生如何嚣张跋扈、得寸进尺之际。他



拗断了左手无名指，强烈的痛楚让他强自忍了下来。

——一次是在众人七口八舌半讽半劝理应由他处理这两个“欺君罔上”、“背信弃义”的同门时，他用手指捏断了他左胸第七根肋骨，才勉强忍了下来。

这是因为多年来的不得志，才教他学会这种忍法。

也是因为多年来的不得意，他才会这样忍法。

可是他现在已不再忍了。

——忍无可忍，就要杀人！

这时候，龙八有问于蔡京：

“太师，依您看，元十三限对此事会不会袖手不理呢？”

“不会，”蔡京断然地道，“毫无疑问的，元十三限是个身怀绝艺的高手。试看他们那一派的武功，凡是一门绝艺，只要授于他人，不管是不是门徒弟子，一经转授，立即从本人身上消失，毋论功力如何高深、浸淫多少时间都一样。可是，元十三限教了那么多人那么多绝招，但他的武功还是绝顶高强的。”

“只是，”他悠悠地又道，“他虽然是一个绝顶高手，不见得也绝顶聪明。说来可惜：他是一个极为小气的高手。”

“太师认为他会出手？”

“他现在可能已经出发了，”蔡京说，“就不知道他要找天衣居士，还是诸葛先生。不过，不管他找谁，我们都准备好了。我既已有万变以应他们之不变，也不怕他们以千变来攻我的万变。任他怎么变，谁也逃不过我的五指山！”

“真可惜，”龙八扼腕的说，“这三人都是高手，却不是不通世俗，就是不知好歹，要不然就是量狭气隘，闹得要自相残杀。”

“自相残杀？”蔡京微笑反问龙八，“你不是一直期盼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早些完蛋，好让你施展所长的吗！”

他的神情也没什么特别的，眼神也不算凌厉，但饶是当日雄视天下的文臣傅宗书，而今威镇八面的武将龙八，都总觉得他每一眼都能盯进自己的心坎里去。

那一晚，因蔡京有令而出席饭局的一众高手，不知怎的，都没什么胃口，而且都觉得寒气侵入，只是在蔡京的面前，死硬撑着，不好意思让牙齿打颤。

其实蔡京本人，连同内力深厚的龙八，也觉得寒意刺骨。

——自从元十三限一人席，他们就觉得一种迫人的阴寒。

元十三限脸上的神情，也寒做似冰。

凡是有元十三限在的地方，就会冷，而且寒。

连跟他在一起的人，久了之后也会发出侵入的寒气：天下第七跟他学了一套“仇极掌”，日后凡他过处，就寒意迫人。

有次，连他自己也觉得这个冬季大过寒惊，于是教人生了炉炭火，但仍然森寒砭骨；他走出屋外，只见外头早已是阳光普照、大地回春。

他才知道寒意是来自他的身上。

心头。

## 六 危局

天衣居士是一路担忧着往京城的方向前来的。

他先在洛阳找一个人。

一个多年的老友。

温晚温嵩阳。

他已多年不出江湖，现在要重拾天涯路，少不免要去请教一些仍在道上呼风唤雨的朋友。

有些朋友，天衣居士不想去请托；有些朋友，根本也请托不上；有些朋友，天衣居士也决不会当是“朋友”——他一向自视甚高，但又生性平和，所以才结庐深山、不问世事，自适自在便是福。

要找这样子的朋友，他当然第一个就想到“大嵩阳手”温晚。

温晚并不讶异他的来临。

——自从“天衣有缝”的死讯传了开来，他就知道，至少有三个久已不涉足京师的人一定会按捺不住了：

第一个当然是天衣居士，因为他知道许天衣是他的儿子。

第二个自然是“神针婆婆”，她就是当年名动天下的“织女”，她的儿子就是“天衣有缝”许天衣。

第三个是他自己。

——因为“天衣有缝”是他的得力助手、也是他的爱将，甚至也是他心目中的爱婿。

他比谁都清楚，天衣有缝是深爱着自己那个宝贝刁蛮女儿温柔的。

他可没老。

他眼里雪亮。

心里分明。

——神针婆婆托他“照顾”许天衣，其实，是这孩子“照顾”了洛阳温家才是。

——无论大小繁琐事务，天衣有缝都打点得头头是道，无微不至，无不周到；许天衣绝对是他心目中的“乘龙快婿”。如果那刁蛮女能嫁了他，自己都可以放心了。

也不知天衣有缝急不急，温晚可代他急——天衣有缝老是把深情藏在心底，柔儿这急烈性儿可不解风情的啊。

是以，他决定要给天衣有缝“煽一煽风，拨一拨火”。

他表示要把女儿嫁给“洛阳天王”那宝贝儿子金大十。

这下可真非同小可，许天衣痛苦思虑一番之后，马上采取“行动”，向温柔表明一切。

这都落在温晚眼里。

——但也不知是温柔不明白许天衣对她的心意，还是以为温晚真的要把她许配给金公子，她也立即采取了“行动”。

她逃婚去了。

一路逃到开封。

于是，温晚派遣天衣有缝，把他的女儿追回来。

他知道以天衣有缝的轻功与身手，要追回温柔决非难事，他还以为自己这妙计，一举两得：到时候，这么长的一段路程，小两口子边行边作伴，还怕不日久生情？

他却没料到：以天衣有缝的纯厚，以及温柔的拗执，许天衣找到温柔果不是难事，但要劝她回家可是难若登天。

何况，温柔一进京就跟开封府中的恩怨情仇缠个没了，不是说走说能走、说去就可去的。

——在遣天衣有缝赴京找回温柔的同时。温晚和神针婆婆都要许天衣顺便“明查暗访”一下：当年发生在“长空帮”的一件奇案，他们都要天衣有缝留意：到底是不是元十三限教人下手干的。

温晚在京城里有许多朋友。

——他在官场中仍握有相当实权。

——他在武林中也有相当声望。

——洛阳温氏的“家底”，还算“厚实”。

——有“权”、有“势”、有“家底”，还怕没有“朋友”么？

温晚叫天衣有缝不妨去投靠一个“老朋友”。

——这位“老朋友”在京城里很有实力。

——这个“老朋友”欠过温晚的“情”。

——天衣有缝去投靠他，正是两得其便。

——“老朋友”正是“六分半堂”总堂主：雷损！

可是温晚也断断意料不到：

天衣有缝抵达京城不久后，雷损已然在金风细雨楼战死。

——接待天衣有缝的人，变成了“六分半堂”新任接班人狄飞惊。

更令温晚意外的是：

——女儿还没有回来，但天衣有缝也命丧开封，下毒手的人据说是天下第七！

这就使得温晚无法再坐镇洛阳了。

——不为天衣有缝报仇，他就愧对两个“冤家老友”：天衣居士和神针婆婆！

所以，就算天衣居士不来找他，他也会去找天衣居士。

这两个老友终于在洛阳会面。

“洛阳依旧，你也多年未重游故地了，”温晚跟他说，“我就大胆的耽搁你几天，由我安排些旧友来跟你把臂同游。”

“你呢？”天衣居士反问他。

“我答应过红袖神尼，”温晚说，“我得要先上小寒山一趟，不过，待事情一了，我会尽速赶回来的，那时，我们再一起赴京。”

天衣居士笑了。

他极好洁。

身上的衣服，连一丝皱纹也没有。

脸上的皮肤，也一样没有皱纹。

看他的样子，仿佛连心都不会有过伤痕似的。

其实当然不是的，人生在世，一向都是欢心易得，安心难求；欢欣易获，宽心难留。

天衣居士只是比较一般“拿得起、放不下”的人“放得下”一些。

——或许，他之所以放得下只是因为他根本没“拿起来”？

“我知道你的意思；”天衣居士说，“你看我这样子，赴京要是惹上蔡京，准没好收场的，所以你要伴我赴一趟危局，是不是？”

温晚马上笑道：“当然不是的。老哥你就算不动手，单凭你的法宝，阵势和奇门遁甲，谁能逼得近你！若论奇变，天底下纵有万变高手，也得要丧

在居士你的亿变之手！”

“你这可是折煞我了！”天衣居士笑着摇了摇头，“温兄，你还是不能当官。”

忽然扯到当官的事来了，温晚倒是一愣，问：“怎么？”

“你跟三十年前一样，难得说谎，一旦迫不得已，还是眼不敢直视；”天衣居士笑着说，“官场上哪有这般不善于说谎的！现在当官的，官愈大，撒的谎就愈大——你这样怎当得了大官！”

“所以，我才回到自己老家当这劳什子官，这叫‘父母官’：万民暖饱如己事，天子呼传不上朝；年来何事最销魂，绿水青山书作城！”温晚说，“我有自知之明。”

“我也有自知之明。”天衣居士说，“我知道我敌不过元四师弟，不过。依我看，四师弟也不至于要加害我。我一上京，就会有‘六分半堂’的支援，另外，诸葛三师弟一定会保住我这身老骨头——你放心，拆不了的；万一是拆了，也就罢了，也活到古稀之龄了，够本啦。”

“你……”

“你就别搪我了，否则，我倒要对你施施妖法了。”天衣居士半逗趣半认真地道，“京师的危局，我这身老朽倒是要试闯一闯。”

天衣居士既是这般说了，温晚也不好强加阻挡，只好说：“居士兴致倒是颇高！”

“我这叫老不死，回光返照！”天衣居士笑道，“你少为我担忧得脸无人色的，我又还没死，你把愁容留着日后用得上才用吧！”

温晚忙道：“我倒不是担心这个……”

“是担心令媛吗？”天衣居士问，“听说她也去了京城……？”

“这疯丫头，都是我宠坏她了！让她回来，看我可不打折了她的腿子！”温晚一提到温柔，语气也悻然了起来。“不过，听说她在京师，和令徒倒是挺熟络的。”

“这个……”天衣居士笑了，“待我到了京城，定会找到了世侄女劝她回家。不过，我可不能跟她说：她老子要打跛她的腿！这样一说，她倒是奉旨不回家了！”

“没用的！那丫头不受劝、不听劝的！”温晚气得吹胡子，“不劳了！你劝也是白劝！”

“不见得！我只要说……”天衣居士笑了笑，“说句谎话就得了；不过，她要是听了我这世伯的劝说而回来，你可不要责罚太严，以免我在世侄女面前颜脸无存，日后挺不起老骨头来当人世怕了。”

“说谎？”温晚奇道，“说什么谎？”

“就说你病了。”天衣居士胸有成竹地道，“她一定立即就回。”

“她有那么孝心就好了……”温晚喟息地道，“我也不是担心这个。”

天衣居士诧异问：“那么，你担心的是——”

“我真不明白，像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这样大智大慧的一流高手，大家都斗了数十年了，怎么还会这样闹下去，造成这样子的危局；”温晚说，“这到底是怎么生的祸端呢？”

天衣居士长叹了一口气。

温晚忙道：“要是不方便，我只是随便问问而已，决非……”

天衣居士截道：“你想知道？”

他没等温晚回答，便悠悠而简略地道出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一段长达四十年的酷烈斗争的经过。

## 第二章 人心大变

### 七 杀局

仁宗时，邕州西南之地，时有作乱。其中侬氏族人，掠杀尤甚。其中有智高者，勇而善战，先求封于宋廷，不许，便据地称王，失陷邕州，再一口气收下横、贵、藤、梧、龚、康、端、封等八州。仁宗大惊，狄青请帅，时韦青青手上四大弟子参军翼助狄青，叛军终为平敕。

智高败退逃入大理，纵火焚城，伺机而起。

仁宗生怕智高再兴风作浪，于是请能人潜进大理刺杀智高。

他七次亲自请叶哀禅执行任务。

叶哀禅确是文武全才。他曾在韩琦、范仲淹麾下效力，历好水川之战和渭水之役，每次都智勇过人，杀敌无数，但朝廷积弱，欲振乏力，大势所趋，西夏交战，都是铩翎而归。后返朝中，又历朋党之争，相互诋毁，叶哀禅本已心灰，时又因一段伤心事，更加意懒，故挂冠而去，看破红尘，之后，世间便没了叶哀禅，只有云游四海不知所踪的懒残大师。

于是，刺杀智高的任务，便落在叶哀禅三个师弟的身上。

天衣居士自幼体弱，从来心善行仁，后为“禽兽”夏侯四十一所伤，任、督二脉封塞切断，气不能运转丹田，不管文才武略再高，但高深的武功全练不得、不得练。所以在这件刺杀行动里便全派不上用场。

理所当然，这任务就由当时年轻锐气、心高人傲、志大才盛的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两人一力承担了。

当时，元十三限锋芒毕露，诸葛先生沉潜自负，两人时有争锋，但仍交情甚笃。元十三限老是觉得诸葛先生运气比较好，如果说两人分头追凶，诸葛先生总会在他选择的路上顺利逮着在逃的凶手，而自己却陷入泥沼之中；要是皇帝要分别召见两人，接见元十三限那天恰好地震，传召一事自然作罢；见诸葛那天却风和日丽，天子便叫诸葛正我一起与他狩猎。

元十三限当然没有仔细的去辨别：有许多“运气”，的确是不能掌握的，但有更多的是诸葛先生自己“挣”得来的。

譬如“追凶”一事，诸葛先生就凭他的智慧，推断“凶徒”大概是往哪个方向逃遁，因而作出选择。他义不容辞地去抓那个“凶徒”，因为“九死一生”仇厉生的“九死无悔神功”，恐怕非元十三限所能应付的，诸葛先生不欲四师弟涉险，而且，他自信可凭机智计擒仇厉生。

元十三限自然也不知道：在很多情形下，诸葛先生已然收敛礼让，不与他争。有时，元十三限也是聪明人，他感觉到三师兄有意让他，这令他更不高兴，觉得这是一种侮辱，一种鄙视；这比击败他还令他愤怒。

不过，元十三限再嫉妒，也只是光明正大的与诸葛先生争，决不施险诈伎俩。

这次，刺杀智高的行动前，他们作了一个约定：

谁先杀了智高，以后便谁服了谁，再也不敢心有不甘。

——元十三限这回矢志要好好表现一下，击败诸葛。

——诸葛先生则以为这样可免除后患，他知道四师弟是个笃守信诺的人，不管谁胜谁负，这次定了优劣，以后都可以免去许多烦恼。

人活在世上，能不能免除烦恼？

答案当然是：不能。

几乎可以这样说：没有人可以绝对免除烦忧。

甚至可以说：完全没有烦忧的恐怕也不是人了。

诸葛先生是智者，但智者也一样不能免忧：通常，一个智者除了说明他是个聪明人之外，也暗含了他是个要常运用智谋解决问题的人。

是故智者常忧：

知足常乐。

元十三限不知足。

他一直忿忿不平。

——诸葛能，我如何不能！

殊不知天底下偏就有些事是你能我不能的——正如有的事是我能你不能一般。

诸葛先生决心要输。

——只要他输了，元十三限赢了，气便可以平了。

诸葛就是要元十三限心平。

只要心平，自然就能气和。

——可惜的是，世上有一种人，你给他玫瑰，他要的是幽兰；你给他金银，他却要珠宝。

你要让人、容人，首先还得要那人知道你的容让，你敬人一尺，人敬你一丈，这才是有来有往。但有的人根本就不容让你的容让，结果是得寸进尺，得尽进丈，到最后，你只好忍无可忍、让无可让，不如打从一开始就不忍不让、寸步不退的好！

有的人，你让他，对他而言，不是善意，而是侮辱！

世上有的人，巨常把敌意当善意，有的人则把善意当敌意，有的人却把敌意巧妙的隐藏在善意之后，有的人心存善意却给人误解为敌意。对元十三限而言，诸葛先生任何善举，他都当成敌意；对诸葛先生来说，元十三限一切敌对行动，他都以善意化解。——要是你呢？

其实对人常存善意，不是要求好报，而是使自己活得开心。

——要求报仇只会树敌结仇，不把自己的快乐时光让仇情敌意吞噬，不把自己宝贵光阴枉送在仇恨敌人上，将对敌的时间拿来帮人，而且施恩不望报，这才是自求多福的最佳途径。

诸葛先生潜入大理，他本来有三次机会、突破敌阵、垂手可取智高性命。

但他却没有下手。

他把智高手下“七绝神剑”中的六人击败、击溃、击退，可是却没有对智高下杀手。

他把智高留给元十三限。

事实上、他一口气击败“七绝剑”中的剑神、剑仙、剑鬼、剑魔、剑妖、剑怪，本身也元气大伤。

他以为“七绝神剑”中只剩一人，元四师弟定必可以应付得来。

不料，这“七绝神剑”中的“剑”，是一个少年人的代号，以他一人的武功，却足以跟前面六名同门合起来匹敌。

元十三限刺杀智高之际，却遇上这最难惹的“剑”。

两人大拼一场，元十三限仍重创了“剑”，但他自己也受伤不轻。

除了伤，还有愤。

——他以为诸葛先生故意把最难缠的人留给了他。

他即退回“白须园”养伤，恰好诸葛先生也在那里，要不是天衣居士从中化解调停，元十三限立即就要和诸葛先生决一死战了。

天衣居士化解的方法是：

移转两人（尤其是元十三限）的注意力：

那时候，他知道夏侯四十一人在襄阳。

——夏侯四十一就是暗算天衣居士的人。

天衣居士本来就身体羸弱，无法修习极高深的武艺，但本来还是有一些武功底子，这一点“武功底子”，是大侠韦青青调教的，故而在武林中也非同小可了。

可是，他却受夏侯四十一的暗算，以致任脉错断，督脉伤乱，元气无法修持，真气不能凝聚，都是拜夏侯四十一所赐。

至于他跟夏侯四十一结仇，完全是因为插手管一件“闲事”。

这“闲事”是：

蔡京党人，下令他们在武林中的第一号“心腹爪牙”，给人暗称为“禽兽不如”的夏侯四十一，去研制出一种药物，让人在受死刑、斩首时不得发声、一副沮败惭疚的模样，且不得让人看出来是曾下过毒。

要这样做，是必要的。主要是因为：朝廷常以十恶不赦的罪名处死一些犯人，可是这些死囚自知元罪、受屈而死，所以挺胸而立，毫无惧色，更无愧意，赴午门受戮时，怒目圆睁，大骂不已；或到菜市口行刑，也昂首阔步，了无惭容，且视死如归，高歌慷慨，以濒死前的豪色浩音，指斥朝廷腐败，如此民不畏死，以致沿途民众为他们挥泪喝彩、送食慰问、奠祭跪拜。

这样的话，还成何体统！？蔡京一党，每日冤杀的人数以千百，怎能让这等“罪犯”有辱“国体”！？所以他们找了许多酷吏刑官来研究出一种万全的方略，务使受刑人不再发声，让人看去自知罪孽深重，只能低首受戮。

于是，有人发明出种种器械，使处死的犯人气管、喉咙切断的技术，但又很难完全不令明眼人发觉，于是，便要夏侯四十一发明一种药物，能完全达到这种效果，并暗令任劳任怨，习得一种奇功，让犯人在内力冲激下，自动自发，开声认罪。

夏侯四十一是武学大师，最擅于暗算，但他却不是药师。

为了达成蔡京的命令，更为了要讨好权相，他只好去救助于“老字号”温家。

——“老字号”温家一门均是制毒好手。

但这儿却产生了一个问题：

“老字号”温家也不是人人都是使毒的。“老字号”本身又分为四个分支：

制毒的是“小字号”。

藏毒的是“大字号”。

施毒的是“死字号”。

解毒的是“活字号”。

夏侯四十一却先找上了洛阳温晚。

温晚却隶属于“活字号”一脉的。

他还是“活字号”三大主帅之一。

他一口拒绝向囚犯施毒的事。



夏侯四十一老羞成怒，但也不敢即时开罪“大嵩阳手”温晚。

——温晚在古都洛阳的势力，非同小可，这种人，势力延及黑白二道，能不招惹，还是不去招惹的好。

所以他去找“死字号”的高手温砂公。

可是温砂公也不肯替他下毒。

——“死字号”的人擅于下毒，但不见得个个都没有骨头、不顾原则的为权相宦官卖命。

夏侯四十一又去找“大字号”的温帝。

因为他确听说过“老字号”中已一早研制出这种药来。这种药吃下去了，人只会一直说自己的不是，伏罪认错不已，至死方休。

而收藏这药的是“大字号”。

所以他去找温帝。

温帝也不欲为蔡京党人效命。

但他也不敢开罪蔡京。

正在为难之际，天衣居士却出现了。

他是闻温晚之言，所以赶来阻止夏侯四十一，勿要为蔡京等人作这种伤天害理的事。

他原跟夏侯四十一有过三面之缘。第一次是夏侯前来请教他破阵之法，天衣居士以为他是要破金人入侵所布之阵，所以授他破法，结果他却是带人去破了梁山泊好汉“智多星”吴用所布之阵。第二次是夏侯负了伤，给“神针仙子”的“怒绣狂花”针法刺伤背脊从“大椎”、“陶道”、“身柱”、“神道”、“至阳”、“筋缩”、“脊中”等七大要穴，要天衣居士为他推穴活筋。天衣居士看在武林同道的情份上，也就做了。第三次是夏侯四十一问他借取一只双咀鹈鹕。鹈鹕是一种捕鱼的鸟，又名鸬鹚，俗名水老鸦。当时皇帝赵佶纵情酒色，断丧过度，以致一时无法再效鱼水之欢，药石无效，便求助于仙丹，仙丹不行，便托符咒。所谓仙道，诸多索求，其中包括一只红咀鹈鹕。这事其事有自，诗经“曹风”之“候人”有诗云：“维鹈在梁，不濡其喙。彼其之子，不遂其媾。荟兮蔚兮，南山朝响。婉兮变兮，季女斯饥！”鹈鹕捕鱼，自有男女交欢媾合的喻意。蔡京知道红咀鹈鹕不易找，但为了讨好君王，自到处搜求，趁机剥削。夏侯四十一知天衣居士处或许会有，于是拜会求索。天衣居士爱禽畜如命，无论对方许下什么重利权诱，他都不将鹈鹕给这些妖道炼制什么劳什子的“仙丹”，夏侯四十一平白丧失巴结主子机会，早对天衣居士暗恨在心。

这次天衣居士劝夏侯四十一勿要做这种丧尽天良的勾当，夏侯四十一表面唯唯诺诺，但其实阴奉阳违，暗里威迫利诱，要温帝交出“唯命是从”之药。

温帝仍在犹豫。

夏侯四十一恶向胆边生，他竟以天衣居士的名义，先杀了温帝的老婆家小，并恫吓温帝说诸葛先生等人已知道他他要献出毒药、残害忠良，所以要杀他全家，既然事已至此，他不如就真的献药求蔡相爷的庇佑。

到了此时此境，也不到温帝不从不了。

夏侯四十一也觉察出温帝的将信将疑。

所以他也做绝了。

他布的是杀局。

他先拿温帝做试验。

他制住了他，让他先自服食“唯命是从”。

结果，温帝果然并不如何“唯命是从”——他只是累。

很倦。

疲乏得连抬头、食饭、眨眼都无力。

可是并没有认罪、知错、自我批判。

夏侯四十一这时候再露出狰狞面目，要他交出真的“唯命是从”。

到这时候，也不轮到温帝不交了。

他交了另一种药，夏侯四十一也迫他写下了药方。

温帝也只有写下了。

——写的时候带着诡异的微笑。

写完了之后，夏侯四十一就杀了他。他不喜欢看对方微笑，尤其不喜欢看到一个在他手边垂死的可怜虫还带着这等诡异的笑意。

夏侯四十一这样做，却激怒了天衣居士。

他在夏侯四十一返京的途中，截住了他。

他责问他，为何要为虎作伥，为何要下此毒手？

夏侯四十一的反应是：

后悔。

他的“后悔”是有“行动”的。

——在让天衣居士感觉到他痛悔的同时，他已向天衣居士下了杀手。

天衣居士本来没有提防。

但他却感觉到一种杀气，还有一股暴戾之气——一般人在动了杀机之后，杀人之前，眉心总有一种颜色，头上总有一股气，眼里总有一道光显示出来的。

天衣居士发现了这等浓烈的杀气。

所以才能及时逃开了夏侯四十一的暗袭。

两人一番恶斗，天衣居士的“相思刀”和“销魂剑”与夏侯四十一的“割发弃袍移形换位大法”约莫打个平手，但天衣居士一面交手，一面脚踹袖卷，把周围岩石，布成阵势，打到三百回合，夏侯四十一已困在阵中，纵天衣居士不再出手，夏侯也出不得阵来。

这一来，夏侯四十一不战已败。

他突然端坐下来，脸色青白，颤抖不已，然后大喝一声，大彻大悟，跪地请罪，自断尾指，声泪俱下，要求天衣居士放他一马、饶他一命，日后，他要日行三善、诛邪驱恶，以报大恩，以赎己罪。

天衣居士是个惜才之人。

他不忍心杀夏侯四十一，又希望他是真心改过、造福武林，所以便自撤了阵，让夏侯四十一得以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这一来，他又入了夏侯四十一精心布置的杀局中了。

天衣居士放了夏侯四十一，但夏侯四十一的仇家却找上天衣居士。

那是“神针仙子”。

人称“织女”。

## 八 情 局

说来也真凑巧，织女声势汹汹的找上天衣居士之际，那天正好下着小雨，天衣居士正在跟他养的牛边弹琴边说话。

“牛啊牛，我近日的红鸾星和桃花劫星并照，可是别说美女了，连鬼影也没一个，你看我们‘自在门’四师兄弟，是不是真的应验了师父的平生：‘一人自在门，永世孤枕眠’谶句？少年风流客，青年潇洒人，中年自在侠，壮年自了汉，别到头来成了老年孤单公才好！”

那头牛“哞”的一声，算是以鼻子回答了他的话。

却听一女音快利地道：“没想到这世上不但真的有人对牛弹琴，还对牛说话。”

天衣居士也微吃了一惊。

——居然有人能神不知、鬼不觉的潜入他所布的阵势里，还进入了他的茅舍“不输斋”！

——而且还是个女的。

他一抬头。

打了个照面。

他一眼看到，心里暗叫一声：

完了！

她来了！

——她撑着伞，在灰惨惨的霾雨迷漫中，她亮丽丽的站在雨中。

她终于来了。

——她是谁呢？

天衣居士并不认识她。

但她就是她。

天衣居士只看了她一眼，就知道她就是自己一直以来都在等待、已等了数十年的女人。

她来了。

是她。

——一定是她。

因为不会是别人。

天衣居士失魂落魄的在那儿，直至那头牛又叹了一口气，他才知道对方用手里的一口针，正斜指住自己的印堂。

他却连眼也不眨。

“神针门织女？”

“你为什么要救夏侯四十一这种败类？”

对方反问。

她原就是为这个而来的。

她只问。

她不打算会有回答。

她也不要人回答。

但她的下一个问题却是等待回答。

而且一定要回答。

“那王八蛋在哪里？你马上告诉我，我立即去杀了他。”

他知道上回夏侯四十一背门七大要穴受刺戳，必是这位织女下的手，而那一次夏侯四十一穴道受制是他一手解救的。

所以织女已把他当作一丘之貉。

他心知夏侯四十一是躲在襄阳古城中。

夏侯四十一告诉天衣居士：他要在那儿伏杀一名叫三鞭道人的人物——“三鞭道人”本来是权相蔡京布伏在江湖上的一名杀将，而后摇身一变，变成了个据说能呼风唤雨、念咒延寿的法师仙道，要皇帝求鸩鹑研粉以壮阳的奇法，就他“灵机一动”时下的主意。

他天天都有新主意，一时要金银珠宝，一时要奇禽异兽，一时要童男贞女，偏是皇帝信他，任他为所欲为，所以为满足他的欲求索取、满口雌黄，害煞了不少平民百姓，叫苦不已。

这段时日，这三鞭道人正好来到襄阳，要搜寻古都美女，夏侯四十一便告诉天衣居士，他要为民除害、将功赎罪，第一个要剪除的，自然就是三鞭道人，而且他要潜身在三鞭道人身边，才能伺机下手。

天衣居士相信有“改邪归正”这回事的。

所以他力劝织女，不要追杀夏侯四十一。

“人是会改过自新的。作恶的也是人，一样会有人性，只要他能痛悟前非，有朝一日就能洗心革面，造福天下。”

织女冷笑。

她冷笑时像玉一样，带点寒意，但仍是明亮。

明亮得像白色的柔光。虽然柔，但却还是一种光芒。

一种幽低。

“你相信他那种人也会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你可知道：救了不应救的人，一如害了不该害的人一样。”

天衣居士道：“善恶只在一念。人谁无过？你以前做错了，现在可以做对过来；以前是个坏人，以后可以变好。恶人一旦一心向好，要比杀了恶人更有意思。如果他们作了恶，纵然没有人收拾得了他们，他们终究有一天也会受到良心上的责备的。”

织女用一双妙目用力地看着他，道：“你果然是夏侯狡贼的同伙。”

然后她这回不待天衣居士的解释，便已出了手。

她的武器是针。

急针穿乱线。

密针绣飞云。

天衣居士发现这女子的动作不是做出来的，而是“流”出来的，像一种流露、一种倾吐、一种自然的律动，她本身不（止）是一个人，而是一道自自然然、随心所欲的流水（河流）一样。

天衣居士为她的动作（举止）所述眩。

当时，织女的武功还不是十分的高，她能伤夏侯四十一，主要是因为夏侯过于好色，一时不防，加上织女的同伴小镜冰雪聪明，故意使夏侯分神，才能以“神针密绣”刺伤了他。同样，她能闯入天衣居士的“不输斋”，主要还是因为天衣所布之阵，恰与她的针法线路吻合，她以绣法攻破。

其实织女要刺天衣居士，恐怕也力有未逮。

可是天衣居士还是给刺了几记。

白衫破处，溜过几串血珠。

那不是天衣居士避不开。

而是他对她流水般的英姿迷眩的结果。

这时，织女却停了手。

因为她已发现天衣居士并没有还手。

——她虽刺伤了他，但就凭这些小小伤口，她还真“伤”不了他。

而她也知道天衣居士无心伤她。

所以她住手。

不打了。

——女孩儿家就有这个本领，说打就打。就像她们无缘无故就可以生气一般，也可以忽然之间就不生气了。

她们可以说不打就不打了。

一切只看她们“高兴”。

织女忽然之间就不打了，不为什么，只因她“不高兴”再打下去了。

她在临走前却说：

“所谓恶人自有恶人报，其实难以尽信，因为善人也一样会有恶报。至于所谓恶人自有天收拾，他们自有良心上的谴责，其实是假的，纵有，也是一时就过去了，恶人又可当他的开心快活人去，可是为他所害的人，连后代都可能因为他一时的恶行而世代都继续受害下去。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恶人变好难，好人变坏却易。”

说罢她还一笑。这一种欲显而夺丽的一笑，有信心足以在十年内仍让他常常忆起这一笑真好。

之后她就走了。

“你不肯告诉我夏侯狐狸在哪里，我也总会找到他。”

她要杀夏侯四十一。

因为夏侯四十一辱杀了她至少三位在“神针门”里的绣花姊妹，用的是三种不同的方法：一个叫小影姑娘的，给他看上了，但却不肯听他的，他下了迷药，把她奸污了，而且还呼朋唤友，叫蔡京门下一群狐群狗党轮着来，恣意淫辱，结果，小影姑娘嚼舌自尽。

另一个叫小映姑娘的，也不幸给她看中了，因为她父亲在官场中也能撑得起场面，所以夏侯四十一先行进谗，激怒蔡京，蔡京把小映姑娘全家收押天牢，夏侯四十一打点一切，进入天牢，奸辱了小映，安然离去，并唆使蔡京矫旨斩杀小映全家。

还有一个叫甄宁的女子，先是得罪了他，而他又垂涎她的美色，但甄宁的兄长甄可羨在黑白二道都有头有面，连蔡京也不欲得罪他。他便“另辟蹊径”，先行以卑鄙手段，趁其兄甄可羨渡江之际，凿舟沉船，在水中狙杀了他，又表示自己能找出及对付凶手，使甄宁孤身向他请求，他趁机又侮辱了她。待得禽兽欲过后，他向她说明：他就是杀她哥哥的凶手，甄宁忿而与之拼命，终于仍死在夏侯四十一手中。

是以，织女对夏侯四十一，恨之人骨，自是非要杀他不可。

透过小镜神通广大的父亲，织女又打探得夏侯四十一人在襄阳。

而且他就住在三鞭道人的道观中。

织女去行刺夏侯四十一。

可是却中了机关。

正在危急之际，天衣居士却闯了进来，以他非凡的知识，对机关阵法瞭如指掌，随手破去机关，救出织女。

自此之后，他跟织女热恋了起来。

织女是个娇小、活泼、明朗、快丽的女子。

她像一首亮丽而迷人的诗句，每一次读都有领会；而他就像一本了不起的书，对她而言，读一辈子都读不完。

他们热烈的相恋：就像蝉和秋天一直都是最深情的对照。她那两片薄得几乎看不见的唇，和他那三络深埋着唇的长髯，终日都在她的柔肤上拂拭吮啜不去。

而且这抵死的缠绵主要还是来自织女的邀约。

虽然她是个连媚笑的时候也很正经的女子。

他们热烈地相恋了一段时间，直至小镜姑娘的出现，天衣居士的情局就变得“本来是风景，终于走上了一条绝路”。

小镜是织女的好友。

小镜有一种随随便便的美，织女站了过去，白天也略嫌浓妆，晚上也略嫌艳抹些了。她连忧伤也是单纯的。

她不像织女。

织女喜欢教人。

她有她做人的一番道理。

她当然认为她才是对的。

她的直觉比太阳直射眼瞳里还直接。

所以她有时会干涉天衣居士的想法。

这恐怕是天衣居士唯一不十分喜欢的。

男人都愿意拥有十分听他话的女子，但没有男人希望自己的思想和做法全受女人的左右或控制。

为了意见上的争持，两人的热恋中难免也有热脸的冲突。

不过天衣居士总是容让织女。

——反正嘛，他第一次见她时就受了伤。

他常向织女道歉。

他一向认为：真正的爱是应该说抱歉的——你要是不说，那是你的损失。

可是小镜却不一样。

她柔顺。

她乖。

她喜欢向他学东西。

她佩服他。

所以他也喜欢她。

疼她。

他越疼，就越是疼出一种感情来。

这感情并没有越轨。

但织女已忍不住了。

她听到不少流言。

她跟天衣居士大吵。

大闹。

这种争执是最容易伤害彼此的真情的。

织女负气而去。

她走的时候，也正下着细雨，针织斜绣一样的急密。

他是从织女留下的字条里才知道：她已为他珠胎暗结。

于是他天涯海角的找她觅她，但遍寻不获。  
后来他突然“福至心灵”，想到了一个人。  
夏侯四十一！  
——她会不会去杀夏侯四十一？  
她是因为要杀夏侯四十一才会跟他相识的。  
他是因为从夏侯四十一手里救了她才会跟她接近的。  
他俩的恋情破裂了。  
然而夏侯四十一仍然活着。  
——织女会不会觉得：杀了夏侯四十一，就等于亲手结束掉她和自己的这段恋情呢？  
猜对了。  
天衣居士去找夏侯四十一：他要责问他为何迟迟未动手诛杀三鞭道人。  
“万玉观”的机关留不住他。  
道观里的陷阱更阻不了他。  
连那些凶神恶煞的道士们也拦不到他。  
所以他找到了夏侯四十一。  
也见着了织女。  
这时候，他才完全领会：夏侯四十一有多卑鄙、多可耻、多不能饶恕！  
不知怎的，织女竟给夏侯四十一用歹毒手法制住了，而他剥光了她的衣服，封了穴道，就绑挂在身上，拗着纤腰，略贲的小腹，一丝不挂，以致夏侯四十一身前身后，全缠绕着织女白皙如雪的肢体。  
连耻部的纤毛都可一览而见。  
天衣居士怒极。  
他后悔自己不听织女的话：  
——为何不一早杀了这恶徒，以致如今累了自己、也害了织女！  
他要杀了他。  
可是他忿怒。  
他的愤怒必然影响了出手。  
这时候，三鞭道人也杀了出来，天衣居士一方面投鼠忌器，另一方面又生怕夏侯四十一等伤害了织女，加上他本无元气长力，久战不宜，终于为三鞭道人放倒，并给夏侯四十一以“禽掌”、“兽拳”重创了任、督二脉。  
这时，幸有一人及时赶到。  
这人是女子。  
正是小镜。  
小镜姑娘不是一个人来的。  
——要只是她一个人来，来了也没有用。  
她把负伤的诸葛先生及元十三限引来。  
诸葛和元十三限虽然都受了伤，但合他们二人之力，要战胜夏侯四十一和三鞭道人，那还是完全不必置疑的。  
甚至也无可置否。  
——只不过，他们二人也万万没想到，他们正在援救身陷杀局中的二师兄，而两人却也正是一脚踩入了情局里。

## 九 破局

那时候，负伤不轻的诸葛先生和身受重创的元十三限，相遇于“白须园”，几乎又要交起手来。

但他们却遇见了小镜姑娘。

遇上了小镜姑娘，他们的脾气便发作不出了。

小镜那时候很急。

她要急着去救织女。她知道整件事都是因为她才发生的。她不该令自己的好友滋生误会的。

她立即远离天衣居士，但却已来不及了。

误会已经造成。

破镜难以重圆。

不过，天衣居士在赴“万玉观”前，曾先来找过她，她也认为织女极有可能去找夏侯四十一算账。

她是女人，无论如何，女人都比男人更了解女人。

她聪明巧丽，但并不炫才（其实这才是她最明巧之处），一向温顺柔静，织女曾因天衣居士为夏侯四十一疗伤一事大为懊恼：她本不是夏侯之敌，好不容易才趁他色迷心窍之际伤了他要穴，却给天衣居士轻易治愈了，天衣居士当了个大好人，却是不给她颜面，怎教她不恼！可是，小镜却认为：天衣居士向来行事都留情面余地，此举只是正使夏侯四十一能化戾去恶，不见得就是针对织女而为！小镜当时才十六岁，要比织女还年轻四岁，她出身权贵世家，因不满其家族作风，羡慕江湖儿女的英侠作风，英雄好汉的义烈作为，所以毅然脱离世家羁绊，以一种安宁恬柔的姿态加入浩荡的江湖岁月里。

由于织女明艳朗丽，而且一手神针，名满天下，以“大折枝手”和“小桃花法”称绝武林，江湖上自然有不少昂藏八尺，为之绕花逐蝶。织女向来守身如玉，但因早在江湖上逐风赶云，对各种不同性情的男人早有阅历。不似小镜姑娘，腴腆害臊，故而织女常挺身保护这易羞赧的小妹妹。不过，小镜心细如发，单只在在天衣居士的个性意向的判断，就比织女准确。

可能因为真正在武林中闯荡的美女本就不甚多吧，而能在江湖上已闯出名堂有真材实艺的美女更少之又少了。大凡侠女必绝色、妖女必美艳，那只是江湖传说、小说家言，以及纯属以阳刚过盛江湖汉子寂寞而热切的想望而已。实际上，当一个人要历经过许多锻炼，许多风霜，许多挫折与失望，还能保持明朗心境和明丽容色，都是极为不易的事，何况，练武、格斗、打杀，更是煎熬形神心力的事情，就算是一个本来纤巧柔美的女子、当一层一层的打熬上来之后，也得形神俱疲、心力交瘁，有几人还能娇艳如昔、清丽如旧？

不过，织女绝对是个例外。

她依然漂亮，而且清朗。

只是，她因历风经霜，所以除了明丽之外，也锐利了一些。

这锐利乃源自她性格上的清朗。

——在江湖上，你不伤人，人就得伤你，所以一定要懂得保护自己，防卫别人。

——就算柔弱，也不能示之于外，否则，强大的人就会趁机吞噬你，而不是十分强大的人也会来欺负你，甚至连原比你柔弱的人也来分一杯羹。

这是武林中争强斗胜的定律。

也是江湖上竞强汰弱的惯例。



所以不可示弱。

只可示强。

久而久之，织女便变得愈来愈强悍了。

她是个强悍的女子了——虽然她本来只是个爱绣花、喜欢鸟狗小猫、高兴就吃吃吃笑个不停的貌美女子。

织女出来闯江湖，是她觉得有本领的女人不该只在家里绣花，不可以未嫁之前听父亲的话、嫁了之后听丈夫的话、没了丈夫之后就改听孩子的话。

——既然已有一身本领，就该做有本领才能做的事。

——女人没道理会输给男人的！

——何况女人还比男人有耐性、有悟性、而且能刚能柔！

——更且女人比男人漂亮！

她决意要出来闯江湖后，便摔了不少斤斗。

她遭人讪笑。

受过侮辱。

她咬牙忍着。

坚强应付。

坚持到底。

然后报仇。

所以她才变得愈来愈强悍，至少以强悍来包装她那脆弱的心，这样看去，岁月只使她变美，没有把她变老。

她的悲哀似乎小得还看不出来。

可是这种悲哀也最深沉。

她下决心要美下去、漂亮下去、凶悍的活下去。

小镜则不一样。

她本来就娇生惯养，因不喜家人所作所为，才决意避入江湖。

她要以江湖的动荡来清洗她背景的阴霾。

奇怪的是，江湖并没有把她变坏，反而变好；武林并没有使她更坏，反而使她那极精致的表情更切实的吻合她那极精致的心情。

她像衣白而不沾尘的飘过多风多浪的江湖，不掠风，不惊浪，仍然心情如水，心水清得几可以失去了岁月流年。

就是她，认为天衣居士决非夏侯四十一同一路人，那时候，她还没见过天衣居士。

织女三次潜入“白须园”，虽没触动机关，但也渗透不了。

她很苦恼。

那时，小镜自然也看出来了。

她一向当织女是姊姊。

亲姊。

她觉得织女虽然强悍，但其实人很好，很真诚，很肯帮人，且很维护她。

——织姊只是武装了自己，怕受伤害；正如许多强者一样，外表越强悍的人很可能也是内心最脆弱的人。

她其实常协助织女，只不过，在外表上，她反而要织女觉得是她帮助了自己。

强的人不能输。

——一个人不能输已是一种大输。

弱的人不能赢。

——一个人输已成了习惯，叫他赢已。一时还真赢不过来了。

但柔强的人却是能胜能败。

——因为能拿得起、放得下、甚至可以不拿不放、即拿即放。

小镜是这种人。

她听说织女到白须园遇到的布局。

——那儿有石凳、橡林、小溪、桥墩、水蓊花、白兰花树、香茅、红毛丹、还有高粱。

她知道那是一个阵式。

她一向学识博杂，大致推出那是一个以紫微星垣布出来的阵势：“机月同梁”。

——此阵的妙处，是以天机、太阴、大同、天梁各星曜之力转注于阵中每一事物，因而合成令人无法破解的格局。

但还是有破解之法的。

破法就是：

先让这互为奥援的星垣之力破了局。

——天机在此阵是智多星，计攻不易取。

——天同是福星，能耐惊险，一时难取之得下。

——太阴正值庙旺，女子攻取此星，最怕破不了阵，却先伤了自己的格局。

——只有先攻天梁。

——天梁是清官。

——清官不怕威吓、武力、强权、危艰。

——但清官怕贪财。

——故而先让天梁化禄。

“待下雨天的时候，你用八角系小铃的黛绿油纸伞过去，在酉戌亥三方位的树木前各插一枝桃花，或在巳辰卯位置的事物前盖上一方绣花手帕，再全力攻往东南死角，此阵可破。”

织女将信将疑。

但她相信这小妹妹的话。

她果然照着小镜的话去做。

而且也果然成功了。

因而她会上了大衣居士。

天衣居士第一次在雨里伞下见着织女，她那伞角铃铛的声响，始终在他心里索回不去。

叮铃铃……叮铃铃……伴和着雨声，比什么音乐部好听。

他特别喜欢织女的个性。

因为他自己性情温和。

太平和了——以致似乎缺少了一些激情。

他就是他心湖的浪花。

所以他们找了一点点借口，就交了手、救了命、恋了爱。

却也为了一点点理由就生了勃谿。

天衣居士因为织女而认识小镜。

“你知道我是怎么攻破你的‘机月同梁’阵吗？”

有一天，织女笑嘻嘻地问。

“谅你也没办法攻破我的阵。”天衣居士也打趣着问，“怎么？我家大小姐女侠的明师是谁？”

织女即兴致勃勃的为他介绍了小镜。

天衣居士从此就认识了小镜。

没料，小镜的出现，却破了他俩的情局，但又制造了两个僵局。

## 十 僵局

小镜的长处是：懂得柔顺。她懂得怎样做一个女子，并且知道如何做回一个女人。她不好胜。她不逞强。——弱者才逞强。——没有绝对信心的人才好胜。她可不。她喜欢让人好过、开心。别人开心她也快乐。所以她常常快活。

因为她常使人愉快。她爱向人请教。——其实，被她请教的人，大致上还多不如她。天衣居士则不然。他实在不只是个聪明人。而是智慧。聪明的人还不一定能有智慧，但有智慧的人定必聪明。他对医卜星相、阵法韬略、五行术数、奇门遁甲、琴棋书画、政事园艺无有不通，而且精专。但他并不爱炫耀。且十分潜藏。他无野心，既无意要变革天下，只想过逍遥快活的日子。小镜姑娘常向他请教，他也知者无不尽言。小镜玲珑剔透，悟性奇高，常只略加点化，即行省悟。天衣居士自然很喜欢她。这是一种云深见山高的感情。

——他两人性情太相近了，以致反而激发不出爱情的火花来。

这跟织女不一样。

织女跟他的情感是高山流水相映。

可是织女不明白这种道理。

所以才跟天衣居士决裂。

小镜知道天衣居士到“万玉观”救织女，很急。

她本也想和天衣居士一道儿去。

可是不能。

——织女要是见到她和天衣居士一起出现，以她那性子，恐怕是宁可没有人来救也罢。

不去。她又不放心。

她知道以天衣居士独力对付夏侯四十一，尤其织女可能还落在夏侯手上，只怕有险。

幸好，这时，诸葛先生到了。

诸葛先生来到“白须园”的时候，小镜正在一口布袋里。

她的武器就是一口布袋。

她在练功的时候，多要藏身在布袋之中。

——这布袋就叫着“乾坤艳红袋”，这布袋不但可以收拾对手、对付敌人，还有一种独特的功能，人若藏身其中练功，习一时辰可收别人一日之效。

不过，她这布袋是得自他人之手，还未能完全熟悉使用之法。

这一回，她恰好在布袋里练功，却因心念天衣居士是否能救得织女，一时迷惚，竟给布袋里的杂气所困，无法自解，挣不出来，眼看就要闷死在布袋里。

恰好这时诸葛先生却来了。

天衣居士跟他同一师门，白须园的阵式还难不倒他。

他找不到二师兄。

却找到了一口会蠕动的布袋。

他用了七种手法来解开布袋。

——要来的不是“自在门”的高手，这布袋还真是解不开，活美人也就变成是死美人了。

布袋启处，只见一云鬓半乱、星眸半闭、给闷得有点晕乎乎的美人露出半身来。

诸葛先生的心房如给打中一拳。

这是诸葛先生首遇小镜。

小镜待知道来的是天衣居士的师弟，喜出望外，便要带他一起去“万玉观”接应织女。

但她给布袋闷得有点晕昏昏的，于是便要到“清浅小居”略作梳洗再走。

这时，元十三限恰好也翻入此处。

——“清浅小居”也在“白须园”里，那是天衣居士留给织女和小镜住的地方。

这也可以说是小镜的“家”了。

元十三限也是“自在门”的人，这阵势当然也拦不了他他一向多疑，乍见有个女子，不知是敌是友，便先行跟踪盯梢个究竟再说。

这一跟，对这俏妙的情影，已有好感。

而且，他竟发现，这女子连在自己家里也可以迷了路！

她走来走去，竟都走不出去。

——其实，小镜虽然聪明灵巧，但平时却也是个小迷糊，心神恍惚的时候，也常在家里迷路；心不在焉时，见了熟人也认不出。

事实上，有大智大慧、能解决大问题的人，不一定能对小事小节也能应付自如；同样的，能把日常小事琐事都处理得头头是道者，不见就能克服重大的事体。

好笑的是，元十三限忍不住现身出来，为小镜引路。

小镜一点也不讶异他的出现。

她对“白须园”也并不熟悉，那时候，她也未理解天衣居士、诸葛先生、元十三限师兄弟之间的关系。

如果她那时能了解，以小镜置身事外时的冰雪聪敏，或许便能避开他们之间的一场僵局了。

那天晚上，她见了诸葛先生之后就迷了路。

带她回到“白须园”大堂“金河广场”的是元十三限。

于是元十三限又跟诸葛先生会上。

——当真是“冤家路窄”。

元十三限误以为诸葛先生把最可怕的敌人“剑”留给他应付，害他受了伤，他本来一见诸葛小花就要大闹一场。

可能还会大打出手。

可是，当着小镜的面前，他俩既没有吵，也没有闹。

而且还静静的让小镜姑娘拿出天衣居士的药物，接受疗伤。

甚至还听从小镜的话，为彼此的伤口涂药煎药。

接下来，小镜就道出天衣居士赴“万玉观”一事。

两人当然责无旁贷的赴“万玉观”。

他们及时赶到。

天衣居士因无法在织女受胁持下攻击夏侯四十一，还受了重伤，正危急间，他的两个师弟来了。

夏侯四十一是何许人。

他一下子即放弃战斗，提出要求：

他可以放了织女，条件是他们也放他和三鞭道人一条生路，否则，他宁可杀了织女，力战到底。

天衣居士要求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答应下来。

织女虽穴道受制，但神智未失：“不可以，杀了他！”

天衣居士不能这样做。

“一定要杀了他！这畜牲！”

她受过凌辱，所以恨绝了夏侯四十一。

天衣居士仍然要求二位师弟答允条件。

诸葛先生一下子就看出了：织女对二师兄极为重要。

所以立刻他答应下来。

元十三限是因为小镜的目光。

那是央求。

——对元十三限而言，这是他唯一绝对服从的“命令”。

“你逃得了今天，”元十三限对夏侯四十一说，“你终究还是必死在我手上的。”

所以，夏侯四十一放了织女。

因此，夏侯四十一和三鞭道人得以安然身退。

天衣居士也因而受了重创。

伤了筋脉。

——他本来就先天体质羸弱，经此一役，他对高深的武功就更加不能修习了。

织女跟天衣居士虽然误会冰释，织女对天衣居士为她负伤更感内疚，可是织女因受了夏侯四十一如此大辱，心里有了阴影，加上妊娠期的不安，性情也变得多疑易怒了起来，动辄与天衣居士争吵不已，使许笑一十分懊恼。

他们五人聚在一起时，是“自在门”最有力量之际。

全盛时期。

他们为国杀敌。

为民除害。

为江湖打抱不平。

为武林主持正义。

——如果他们能这样结合在一起，为国为民为武林做事，那是天下之福、黎民之幸。

可是，另一种僵局也逐渐形成了。

那是小镜和诸葛先生、元十三限的微妙关系！

元十三限喜欢小镜。

他在尚未见到她容颜前已给他的风姿迷住了。

诸葛先生也深爱小镜姑娘。

解开布袋的一刹那，那惺松的女子仿佛早已在他的怀抱里睡了几个恬静的百年！

爱情的可怕是：易发难收。

爱情也总是不讲究来龙去脉。

诸葛先生喜欢她，因为她不仅是他的红粉，也是他的知音。

无论琴棋诗书画、刀枪剑戟，还是茶酒歌舞、礼仪经典，诸葛先生跟小镜都一谈不能底止，有她在，他日丽中天般的生命里有了她的温柔夜晚，她的寂寂长夜里也有了她的灿华烛照。

他生命了她的夜晚。

她柔情了他的亮。

可是他的心思比森林还要隐蔽。

因为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深爱小镜。

自从见到小镜之后，他不再那么桀骜不驯、那么孤僻暴戾，他平和了、温和了、人也和气多了，就算愤怒时也可以开心着的。

因为小镜是他命途多舛时暂摆放一边的温柔。

这柔情他是与生俱来的，只是他给不得志冲昏了神智，一时遗忘而他是能够成为一个好人的，就算仍然不得意——但他不能失去小镜。

那也许是他最重要的向好的、向上的、向善的最后一个（也可能是唯一的一个）机会。

故尔成了僵局。

## 十一 迷局

元十三限觉得自己再也不能输给诸葛先生。

——再这样输下去，自己也不认为自己仍然是一个顶天立地的人。

甚至连人都不是了。

一个人不能老是输下去，输久了，会觉得自己是个不会赢、不能赢、没有资格也不值得赢的人了。

一旦如此，胜利就与他绝缘了。

——就算我在事业上不如他，难道在爱情上也不及他么？

怎么！？

元十三限自信样子长得比诸葛先生好看。

他高大。

诸葛矮。

他俊。

诸葛只有一张带点女性化的脸。

他也自觉武功还胜于诸葛。

而且他对小镜情有独钟、深情专注。

诸葛却一向都有很多女人。

诸葛小花一向都风流蕴藉。

——他原名“正我”，但他不喜欢这名字，他嫌它太“正”了，也太“自我”了；他自号“小花”，因为他喜欢“花”，他说过：“为了看一朵漂亮的花，那人一生便不算白活；每天只要看见一朵花，那一天便没有白过。”

天衣居士却正好跟他相反。

他原姓“许”，原名“笑一”，他却认为自己的人已太懒闲散漫，应该改个比较庄重一点的名字，所以叫做“国屯”。

元十三限没有别名。

亦无绰号。

因为他不让人为他乱取。

——取得不贴切的他不高兴，取得贴切的他不承认，所以取名的人都给他杀了，绰号自然也流传不下去了。

以他这种人的脾性，是败不得的。

但他却常败给诸葛先生。

所以在爱情这一环节上，他更败不得。

因为已失败不起。

可是，可惜的是，一个输不起的人往往就是个赢不得的人。

真正的赢家多常是不怕输的人。

诸葛确然本性风流，人以为他主持正义，性情定必古板保守，其实不然。

日后，他之所以能多年来在这好玩贪乐的皇帝身边任事，扶植国家精英，保存民族元气，便是因为他能从善如流、能投人之所好但又不损己之原则的性情所致。

他有很多女人。

艳名四播的青楼女子，名动京师的大家闺秀，剑胆琴心的江湖侠女，温柔可人的小家碧玉，他有的是她们系于其身的柔情千缕。

但他只对小镜姑娘动了真心。

真情。

坏就坏在这里。

当你动了真情，就不能轻松对应。

因为你已经放不下。

所以玩不起。

一个玩不起的浪子就不是浪子。

诸葛先生不是浪子。

他是个智者。

——可是，一个放不下的智者，也绝对不是个真正的智者了。

诸葛先生曾经很崇仰一位武林前辈。

——这前辈姓李，原是一个探花，他惊才艳羨，有绝世的武功，也有绝顶的才情，从情怀到人格，都令他心仪不已。

但他一直都“不佩服”这位“小李探花”用情的态度。

“小李探花”为了报答他好友的救命之恩，竟把他心爱的女人拱手让给了好友，自己黯然离去……

——这是啥玩意儿！？

这看来寂寞、伤情、潇洒，其实，这只是最最元聊、自私、自以为好汉的作法！

——那女人成了什么？

货品？礼物？还是一个不想要了的包袱？他这样做，换回来的不是伟大，而是“痛苦”：

三方面的“痛苦”。

——他自己的，女友的，救命恩人的。

“小李探花”是个了不起的武林前贤，他每一刀的风华，每一举措的风采、都成了典范。

但不是他的用情。

——在“情”字上，他造作、自私、一厢情愿，连个市井卖猪肉、街上扫地、并边打水的阿猫阿狗都不如。

诸葛先生常为“小李探花”惋惜。

他可不会这样子。

——真要爱一个人，就得为他痴为他狂，不要推来让去的，误人害己。

没想到，俟发生在自己身上时……

却仍是成了迷局。

当局者迷。

这是个道道地地的迷局。

诸葛先生深爱小镜姑娘。

但他知道有一个人爱得比自己更深，更不能失去小镜。

那就是元十三限。

他的师弟。

他希望他的师弟能有成就。

——他一向认为元四师弟会比自己出色。

他也不想再打击元师弟。

——再要有误会，只怕这一生一世都解不了了。

可是就算是这样，他也没打算把小镜让给元十三限。

——爱不是财物。

——它不是“身外物”。

——爱在心中。

——爱是不能让的。

不过，他却以为元十三限对小镜而言，比自己更为合适。

因为自己风流不羁。

小镜决不能容忍这些。

她是水一般的女子。

禁不得浊。

受不住搅扰。

元十三限则对情认真、专注、深刻不移。

再说，自己立意既在人世间跑这一遭，就打算为国为民尽点心力，但人逢乱世，光只是全力要完成这一小愿，只怕就随时得付出全部生命的代价；他虽然深爱小镜，但仍不可能为她而弃绝江湖、隐身山中。

——她跟他在一起，只有涉险的份儿，不安定的遭际，说不准还有悲惨的下场。

元十三限则不会。

——只要有了小镜为妻，他相信师弟是个可以放弃一切的人。

小镜需要的是这样的男人。

元十三限是。

诸葛先生却知道自己不是。

所以，他再聪明绝顶，但在感情上仍有勘不破、看不透之处。



……或许是因为他那时候还太年轻之故吧！

——智慧，毕竟不同聪明，是要岁月和阅历浸透出来的。

他以为小镜姑娘也对元十三限有爱意。

——她对我那么好，可是对元四师弟也很好，她一定是难以取舍了吧？既然如此，自己又何必使她为难、令她心伤呢？

他不了解小镜在他未直接表达心意之前，也不便明言她爱的只是他；她对元十三限好、那只是友情，此外，也因少女天生的矜持和心思，想以元十三限来激起诸葛先生的妒意。其实，她对两人的感情是分明不同的，不一样的：她们两人人在局中，看不出来、天衣居士可是瞧得分明。

所以有一日，他去问小镜。

他是去劝她。

他是过来人。

——他不想小镜因一时把握不住，把绝景推入了绝境。

他自己也深受爱情之苦。

他不愿自己欣赏和关心的人也受到祸害。

没想到他这一插手，却使大家都坠入了局里；

两个局中！

## 十二 两局

第一个局是天衣居士许笑一为人布下的，但他自己也踩入了局里。

他去问小镜姑娘：你喜欢谁？

小镜姑娘反问他：你说呢？

他不假思索地便答：诸葛。

答对了。

确是诸葛先生。

这点天衣居士看得很准。

旁观者清。

——虽然，元十三限的样子比诸葛先生要俊美多了。虽然，元十三限对小镜看来比诸葛先生用情还深。虽然，元十三限的机会要比诸葛先生好多了——诸葛小花似有意避开小镜，元十三限千方百计去亲近小镜；但饶是这样，天衣居士仍然认为小镜爱的是诸葛。

——许是因为美丽女子总是易对浪子动情之故吧？不过诸葛也不算是个彻底的浪子，或是因为美丽女人总是不注重注重她的人，而总是较注重不注重她的人之故罢？可是小镜似乎不是个不懂珍惜所能拥有的和已经拥有的女子。而且，看来不动情的诸葛正我，在天衣居士看来，已不“正”不“我”，浑身上下活着，都只为了个小镜姑娘，几乎生死不理：所以像他那么个原是智能天纵的人，弄得神魂颠倒，硬要强作冷漠，却隐瞒得如此失魂落魄，连他在“白须园”里养的鸚鵡都能啄得出来、猓獠不必眨眼都看得到、狗不用鼻子也闻得到！

他深爱小镜，毫无疑问。

她也爱诸葛，虽然她多半时候只跟元十三限说话——这不是好现象，女孩儿家总找“兄长型”的人谈心，可是元十三限显然并不知道这一点，一味受宠若惊，只要小镜肯跟他聊天、要他做事，请他帮忙，他就开心得不在乎

天长地久，只在乎刹那拥有。

不过，天长地久也只是无数个刹那聚合而成的，元十三限至少觉得当时幸福，那么，那时的确已是他最大的幸福了。

——今天，她没跟诸葛说话，只跟我说话。

——今天，她跟我一起到后山去，研讨如何以剑招化为箭招，她并没有找诸葛一道。

——今天，她见我为她布解“七星正晌阵”，烈日如炙，汗落如雨，她用怀绢为我抹汗呢，啊，别说淌汗了，就算流的是血，也是不枉了……

他是这样想的。

真正的爱情本来就是一厢情愿的事，能恋爱只不过是一厢变成两厢情愿的意外。

天衣居士却不是这样想的。

所以他“自告奋勇”地去问小镜。

多年之后，他也扪心自问：

——他为什么要去管这一档子事？

主要他是关心：关心小镜，还有他两个师弟从恩怨变为情仇。

另外他也特别关心：关心小镜，他对她有一种照顾之情。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情感呢？他其实也说不清楚。也许是他先两位师弟认识小镜之故吧？他觉得自己对她该有些责任。或许是因为他先相识织女而致与小镜永远只可能是“兄妹之情”的原故吧？他觉得他和她之间似有些遗憾。总之，这使他好奇地问了这一句话，而且多管闲事的管了这一桩他原本该当置身事外的事。

他道破了小镜女孩儿家的心事。

小镜哭了。

她不知怎么办才好。

——诸葛待她冷淡。

她不知他心意若何。

——元十三限对她热烈。

她开始只是用他来激诸葛小花，后来对他也真正生了一种“父兄之情”，现在却不知如何来婉拒他而不使他伤心！

天衣居士见小镜梨花带雨的忧烦，他便忍不住挺身而出揭破了这当局者易迷的天机：

“正我是喜欢你的，正是因为他喜欢你，所以才要逃避你，因为他以为你喜欢的是元师弟，而又不想伤四师弟的心。”

小镜也迷茫了。

她也不想令元十三限伤心。

她开始明瞭元十三限对诸葛先生的宿怨。

她不想因为自己的关系而使两人怨隙更深。

但如果不伤元十三限，自己和诸葛就得要伤心。

——伤一辈子的心。

小镜别的事都很无所谓。

可是爱情不能无所谓。

爱情本身就非得要拿不起放不下的。

爱绝对是同时付出和获得的。

她不知道该怎么办？

她问天衣居士：我该怎么办？

天衣居士是个聪明人。

聪明人懂事。

——懂得做人处事。

在人生里，懂得做人要比懂得做事更重要。

一个真正够聪明的人，是晓得自己决不可插手别人的几件事，例如：

——家庭事。

——志业取向。

——感情上的事。

可是，像天衣居士这样的一个聪明人，却还是管了不该管的事。

——到底他是为了显示他的智慧？能耐？还是要讨好、取悦小镜姑娘？或是他自己也没弄清楚自己也身陷在另一迷局里？

这只有他自己才知道了。

（或许，连他自己也不晓得。）

他要助迷局里的人。

但他自己却在另一迷局里。

——就像他劝别人不要自杀，但却杀死了自己，而受劝的人却成为得要偿命的凶手！

他也不想元十三限将诸葛小花恨得更深。

但又要元四师弟死心。

所以他竟想出了一个“点子”：

牺牲自己！

既然小镜不爱元十三限而若表明爱的是诸葛先生定必使元十三限更恨他的三师兄而且因为元四师弟对小镜深情痴恋是以诸葛小花也不敢对小镜表露心迹故此天衣居士让四师弟知道小镜爱的是自己而让他死了这条心！

这是一个长句。

这也是一个很长的故事。

实际上，故事本来很短，意外却很多，它的后果和后遗症也很悠长可怕。

天衣居士设了一个局。

他和小镜对话。

缠绵缱绻。

他故意让元十三限听到。

他要元十三限知道小镜爱的是他。

——好让他“知难而退”。

可是，他意料不着的是：元十三限听到了的同时，织女却也听到了。

织女气忿极了。

她留字、出走，从今以后再也不会理会天衣居士了。

当然也不会予他解释的机会。

天衣居士发了急，可是没有用，本来已经有了裂纹而今竟已破碎了的镜子，是不可能复原的。

同一时间，诸葛先生也踩入另一局里。

由于对感情上的难以取舍，逼使他要冒险中求平静，所以他一个人去对付剑神、剑仙、剑鬼、剑妖、剑魔、剑怪还有“剑”等七大剑手，自份必死，却把杀智高之功留给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那时受尽感情上的创伤。

这反使他生起一种必杀的力量，而且还突破了他武功上的难关。

他真的杀了智高。

——他这回也“感觉”得出来：

是诸葛先生“让”他得手的。

所以他杀了智高之后，即与诸葛先生并肩作战，击退“七绝剑”。

——诸葛其实并没有战败，他虽然负伤仍未痊愈，但上次那一战，“七绝神剑”七人所负的伤，要比诸葛小花和元十三限更重。

这一次，是师兄弟二人联手退敌。

在诸葛先生的感觉里：是无十三限出手救了他。

他庆幸。

感谢。

同时也发现了元四师弟的心丧欲死。

他恭贺元十三限杀了元恶，便试探对方伤心的理由。

这时候，元十三限觉得诸葛三师兄很亲切。

——同是情场伤心人！

他把小镜所恋者是天衣居上一事告诉了诸葛。

诸葛大为震动。

——小镜喜欢的竟是二师兄！

——二师兄怎对得起织女！？

——四师弟怎经得起伤心？

他决意去质问天衣居士。

恰好天衣居士因织女的误解，已无精打采、心情黯淡。

对诸葛先生的逼问，天衣居士几要动手——他都是为了诸葛才受累的！

幸好诸葛是个冷静的人。

——除了对爱情，他一切都很明晰、明理、明智。

他从天衣居士的匆急和冤怒中觉察：天衣居士和小镜姑娘的关系决非奸情，而是别有内情。

他追问始知：天衣居士是为了他，才会跟织女致生误会、因而决裂。

这时，他们的对话，却都给一人听去。

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是伤心、孤寂、悲愤的。

——没有人帮他。

——他是一个儿的。

——他甚至觉得自己就连恋爱也没有权利。

人人都在骗他。

欺他。

诓他。

没有可信的人。

他恨绝了他们。

——这使得他一厢情愿的以为：是诸葛先生请天衣居士来讹骗他。

他冲出来，大骂：

“你们两个狗东西，我这辈子都不会原谅你们！”

然后就走。

诸葛和天衣都追截不到他。  
元十三限善于故布疑阵。  
但他却在半途遇上了一个人：  
小镜。  
满脸泪痕、满怀伤心、气煞了也是恨绝了的小镜姑娘。  
因为她的亲父被狙杀了。  
凶手正是元十三限！  
于是他们就坠入局里，永难翻身！

### 十三 残局

残局就像欢聚的人忽然都变成了白骨。  
收拾残局就像是收拾吃剩的菜肴一般：它毕竟曾经美妙、美味过。  
可是现在到底只是一堆垃圾。  
智高是小镜的父亲。  
小镜本来就姓智。  
她原看不过眼家族的所作所为，离开家庭，但有人杀了她父亲，这仇却决不能不报。  
她从目睹者口中得悉，杀父仇人正是元十三限。  
她要杀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气极了。  
他自知中了诸葛先生的“计”。  
他向小镜解释。  
小镜当然不听。  
她向他出了刀。  
她的刀叫做“雪泥刀”。  
刀如雪。  
——每一刀却能把人砍成肉泥。  
元十三限可气惨了。  
——既然你不信我、既然大家都坑我、既然我活着也没有用、你要我死我就死吧！  
于是不闪。  
不躲。  
硬受她这一刀。  
刀着。  
——因要报杀父之仇，小镜这一刀自然下手不轻。  
她本来是一刀要仇人的命。  
但仇人竟然不避。  
而且这“仇家”本是她好友。  
——不久前她还蓄意伤了他的心。  
所以她留了手。  
元十三限脸上挨了一刀。  
从今以后，他那张俊美的脸，就破了相，毁了容。  
——一道刀疤，从右额角，自右颞角，深，而且长，并且十分厉怖。

小镜也觉得十分畏怖。  
她本来要再斫第二刀。  
而且她已砍了。  
第二刀就斫入元十三限左胛骨中。  
刀锋已嵌在体内。  
——只要再一发力，就会把他砍为两爿。

小镜却住了手。  
在此时停了手。

“你……为什么不避？”小镜怖然问，“为啥……不还手！？”

“你杀我，我心甘情愿；死在你手上，我做鬼都不会报仇。”血流披脸的元十三限惨然道，“我只是不甘、不平、不服气……”

“我爹是你杀的……你有什么不服？”

“你爹是乱贼逆党，杀害无辜不可胜数，杀了他也无不对，你是他女儿，为报父仇杀我，也是理所当然。但我只恨——”

“恨？”

“恨受人利用！”

“谁利用你？”

“诸葛正我！这道貌岸然的阴险小人！”元十三限道出了：诸葛先生力敌“七绝神剑”，却故意把诛杀智高留给自己。

——诸葛先生这样做，无疑是把元十三限推入了跟小镜必然决绝的局面。

——诸葛先生更唆教天衣居士假意和小镜暗结情缘，一方面把织女气走，另一方面可做尽好人，不费吹灰之力诓走元十三限，而可轻易赢取佳人芳心。

——诸葛心毒，可想而知。

元十三限不知道诸葛也不知道智高竟是小镜之父，恨只恨自己中了计。

小镜听了，也大力惊疑。

——将信将疑。

这时际，诸葛却正好见元十三限伤透了心，而天衣居士为了相帮自己，以致跟织女成冤家，他不能自释，竟做了一件他以前最鄙薄“小李飞刀”所作所为的事。

——逃避。

——逃开感情的漩涡。

他这一“逃”，是去替天衣居士把织女“追”回来。

他虽然把事情的要害，费了极大的唇舌，向织女解释清楚了。

但织女那时已产下“天衣有缝”：许天衣。

她在感情上，已经倦乏了。

而且她患了一种病。

一种奇病。

她突然间完全苍老了——老得致使苦苦在找她（天衣居士）、帮她（诸葛先生）、害她（夏侯四十一）这些人面对面时也全认不出她来。

她竟不必易容就没人认出她。

她在心情上饱受打击，非常凄凉。

她专注在刺绣上。

——这一来，她那出奇不意、化腐朽为神奇的针法，才真正光大了：“神针门”，名成天下。

诸葛先生终于找着她了，是因为一幅刺绣。

——绣的虽然是明山丽水，但却以一种残山剩水的笔调来勾勒，悲山哀水的针法来刺绣。

下针的人心情必然凄苦。

所以他找上了物主。

他认不出她却仍认出了她的作品。

果然是织女。

经他解释之后，织女仍不再回头。

她已失去了回首的心情。

她跟天衣居士实在太无缘了，以致她每次和他在一起，不是他有难，便是她有难，所以，这使她以为天意如此，不敢再和他在一起了。

小镜却在诸葛找上织女的时候她也找到了织女。

她只知道诸葛凭了一件刺绣品找到了织女。

她并没有跟去。

她相信了。

她相信了元十三限的说法。

她生疑了。

她怀疑起诸葛先生的人格来。

——要是她能跟诸葛先生进入“锦绣山庄”的“女红居”，见了织女的容貌，她就断断不会迁怒于诸葛了。

可是她是聪明人。

聪明人懂得保护自己，纵然受伤也不受重伤。

她也不想再看到丧心病狂的诸葛正我和天衣居士妻室织女依恋的情状。

所以她逃离。

逃离之后的她，想要报仇。

——如何报仇呢？

伤他的心。

——伤一个人的心要比伤人的身体还伤！

她决意要伤他的心。

——如何使他伤心？

她决定要嫁给元十三限。

这还不够。她还要元十三限定立大志。

——立志杀诸葛小花，替她报仇、报父仇、报心里的仇！

小镜嫁给元十三限。

她不仅把身子给了他，还把“伤心小箭”也给了元十三限。

——伤心小箭是以情为弓、爱为矢，原本是智高的宝物。

但智高永远没有机会使用它。

因为他好的是权力。

不是武功。

好权而有权的人永远是个忙人。

忙人总不能好好读书。

也很难专心习武。

所以智高只保有“伤心小箭”，但却不会用它——给别人他不情愿，自己练又没有时间。

而今小镜把“伤心小箭”给了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自己有一套“心箭大法”。

——那是韦青青青亲授的。

而今正好派上用场。

这是一种绝世的箭法。

——只要学成了，就必能射杀诸葛先生！

可是他一直收拾了不诸葛先生。

因为他没有练成。

要真正练成“伤心小箭”还有一个要害：

那就是“山字经”。

——“山字经”普天之下，只有一人修得。

那就是三鞭道人。

许是因为失去了才知珍惜，得到了却不知道珍爱，小镜嫁给了元十三限之后，不但小镜不快乐，元十三限也很不快乐。

那时候，诸葛先生因断然舍弃了爱情的羁绊，在事业声名如日中天，受到朝廷新党和天子的奖掖，很快便成了足以号今天下、权倾朝野的人物。

许是因为这样的比照下，元十三限更自惭不如，所以才更加沮丧不忿吧？

他一直练不成“伤心小箭”，而以其他武功又不易取胜于诸葛，这样的话，既不能替自己雪耻，更不能为小镜复仇，这样的话，小镜是白嫁给他了。这些焦虑使他的性子更加多疑、暴戾、火躁吧？

其实他比诸葛幸福。

因为他有了小镜。

而且他比诸葛幸运。

因为他不必卷入朝廷和宫廷中的丑恶斗争里。

可是他不服气。

他觉得自己运舛。

不过，这也许是因为他感觉到：

——小镜其实爱的是诸葛，而不是他，只不过，小镜因为太恨诸葛，所以才利用自己，去报杀父之仇……说来说去，还是为了诸葛，连嫁给自己，也是为了诸葛，不是自己！就算她嫁了给他，他很清楚的知道，她的心并没有！至少决不是他的！

所以元十三限不敢去面对。

他只有猛练“伤心小箭”。

伤心的人练伤心的箭。

人伤心。

箭更伤心。

本来，元十二限、诸葛小花、天衣居士还有织女和小镜，都是一时之选的绝世人物，可是，为了一点儿俗世的争强斗胜，还有勘不开情这一关，以致不欢的不欢，不快的不快，本来有小怨的也成了大讎，终于各自为政，互相攻讦，零星落索，以致“自在门”星殒月沉，而道消魔长，肆威不已。

残局只是花开成了花落（谢）。

更可怕的是死局。



## 十四 死局

死局是本来盛放的鲜花现在变成了一堆枯枝。

天衣居士任、督二脉给切断，加上织女不肯原谅他，他只有避居白须园，不复过问世事。

可是夏侯四十一仍然找上了他。

本来，夏侯四十一也闯不过天衣居士所布的阵势。

但夏侯的特长是：

暗算。

暗算首先要“设伏”。

他本来已到手的“唯命是从”，献上给皇帝，却差点落得个“斩首示众”。

——不死已算命大。

全仗三鞭道人说好话，才保住一条性命。

原来，夏侯四十一也是聪明给聪明误。

温帝开始献给他的，就是“唯命是从”这种令人意志崩溃、认错伏罪的药。

但夏侯四十一就是不信。

他迫杀温帝，取了另一包药物。

——他曾把药强迫温帝吞下，果然温帝并不怎么“言听计从”，所以他更认定了自己推测不错。

他没想到温帝是温家的人。

“老字号”温家的人。

温家善于用毒。

惯于用毒的人因为经常接触毒，所以自然产生了一种抗毒的体质。

因此服食了“唯命是从”的温帝并不完全唯命是从。

这导致夏侯毁的是真药，而献上的是假药，以致蔡京斩杀数名王安石当政时期的清官廉臣时，给这几个濒死不屈的人指天拍地大骂了一顿。

蔡京大怒，皇帝也大怒。

夏侯四十一几乎就“人头不保”。

所以他回返襄阳，心痒痒想盗取天衣居士在“白须园”的宝物，以献给权相皇帝，再讨他们欢心，重新起用自己。

——有的武林人，虽然有一身绝顶武艺，偏就是习惯于奴颜婢膝，非要捞个一官半职不能心足。

他打的是天衣居士的主意。

不过他攻不进白须园。

所以只好用计。

——最易令天衣居士动心的计策是：说他已擒住织女了。

以夏侯四十一这种最大的特长就是暗算和害人的人，自然有一百个以上的方法，使天衣居士相信织女已落在他的手上。

何况，以前织女确曾落在他的手上，这事成了永世的阴影，影响了织女和许笑一的一生。

夏侯四十一就算不贪图白须园的奇珍异兽，他也断断不能让天衣居士活下去。

因为他跟天衣居士已结下深仇。

他侮辱过他的妻子。

他重创了他的躯体。

天衣居士为了调停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的磨擦，也把二人斗气的目标，转移到他的身上，他要求两位师弟为他报仇，以致夏侯面对这两大煞星，承奔走避，几乎给逼疯了，也真的给逼得走投无路。

这是早年的事。

终于，诸葛先生和元十三限完全决裂了。

诸葛先生已在朝廷任职，日理万机，分身乏术。

元十三限则继续失意、继续不得志、继续要打倒他那永远打倒不了的诸葛先生。

这是最好下手的时机。

他在三鞭道人处，请了几个帮手，去对付天衣居士。

可是人算不如天算。

其实天算有时也不及人算。——因为有时人的心思比天意还难测。所以真正的天威只是有权的人莫测变幻的性情而已。元十三限一直攻不破“伤心小箭”的秘诀，可是，在他学这种绝学的过程里，他的人变了。完全变了。变得更暴戾。更自我。更决绝。小镜也变了。她要元十三限学成。——学不成，只怕元十三限也得要完了。于是，她在晚上出去。天亮的时候，她便回来。她教他“山字经”。一日一些。三月学成。——其中大关节已攻破，剩下的，就靠元十三限自己的悟性了。元十三限也没问她去哪里。她去了哪里，只有自己最清楚。她去找三鞭道人。跟他讨“山字经”。三鞭道人是什么人，她也最清楚不过。不过三鞭道人好色。她一定要“山字经”，就只有自己去交换。也因此之故，给她偶然听得：夏侯四十一诱杀天衣居士的计划。她转告元十三限。她欠过天衣居士的情。她要他去救他。——救他自己的师兄。

元十三限会去救天衣居士吗？

——天衣居士曾帮诸葛先生而联同小镜骗过他。

夏侯四十一果然把天衣居士引了出来。

“到头来，”他狞笑着对天衣居士说，“你还是死在我手里。”

他也是用织女（那时已号称为“神针侠女”）所编织的作品，那是一个酷似许笑一的小男孩子绣像，来引出天衣居士。

“不过你放心吧，”夏侯四十一得势不饶人，“我迟早会搜出织女，这一次，我再玩她一遭过后，就不会放过她了。她很快便会到地府里和你相会，连同据说那个是你的孩子！”

天衣居士仍在劣势中设了阵，让夏侯四十一一时攻不进去。

可是，这时候，元十三限却到了。

那是一场大战。

十分剧烈。

一个，对七个。

元十三限连杀六人，最后只剩下了夏侯四十一。

夏侯四十一央求：“你别杀我。我可以帮你暗杀诸葛小花！”

天衣居士却要求元十三限杀了夏侯四十一。

“你杀了他，我什么都可以答应你，”天衣居士第一次对有生命的事物动了莫可挽回的杀机，“你若放了他，他一定会去害织女母子的。”

元十三限似乎有点犹豫。

然后他的眼和刀疤部发了亮——仿佛是他脸上的刀痕替他作了决定：

“你知道我为何本来就打算放过你吗？”

他问夏侯四十一。

夏侯喜出望外。

“因为你像我一样，都是惹人憎厌的可怜虫。”

夏侯四十一自知不是元十三限的对手——当你决不是对手的对手的时候，他的话就算毫无道理，你也得当足至理名言来听。

可是元十三限又问：“你知道我为何又要杀你吗？”

这回夏侯四十一大吃一惊。

“因为你不该惹上自在门的人，他们说什么都是我的同门，我可以自己动手来杀他们，但绝用不着你们这种败类来踩上一脚、插上一手。”

然后他就动手。

这是一场生死格斗。

夏侯四十一确非易惹之辈。

但他的“割须弃袍大法”却为天衣居士所破。

论武功他也决不如元十三限。

不过，元十三限击杀夏侯四十一那一招，也当真是奇绝至极！

夏侯四十一双手举锋利无比的快剑，以锐气破罡风，上空跃起，双手举剑，一斩而下。

他要一剑把敌人斩为两片。

元十三限却横杖封架。

他手上只是一根木头拐杖。

这一剑而下，夏侯四十一横行江湖四十八年，从来都是所向披靡，不但斩立断，同时也斩立决。

但杖并没有断。

斩了这一剑后的夏侯四十一，忽然就丧命了。

死了。

原来那一斩反而把元十三限注在杖上的内劲全都引发出来。

他在研通“伤心一箭”的过程里，早已通悟了七十七种奇术。

他己成了一个“斩不得、杀不得、死不得”的高手！

夏侯四十一跃到半空，奋力斫下了他那一击，却陡然丧失了性命。

元十三限知道他的“伤心之箭”虽未完全练成，至少，他的“势剑”、“仇极掌”、“恨极拳”都快练成了。小镜还把他的一身绝学化成了诗、书、画、棋、文、拳六种奇功。

——要完全练成“伤心一箭”，得需要先把“忍辱神功”练好。

练好一种内功，不是短期的事，也不是可以速成、立成的。

——要速成反而欲速则不达。

——想立成反而不成。

他杀了夏侯四十一，就对天衣居士说：“我救了你的性命。你曾经帮诸葛小花骗过我，我本当杀了你，但我却救了你，而且还替你杀了敌人，你怎么报答我？”

天衣居士惨笑道：“请吩咐。”

“你的阵法韬略，尤其奇门杂学，要比我厉害。那是因为你不必花太多

时间在高深的武功上，所以只好在这方面多下苦功。可是，我不希望看到你任何一处比我强的地方，更不喜欢看见你和诸葛小花联手；”元十三限老实不客气他说，“白须园是好地方，不如你就在这儿终老吧！否则，要死要活，就看你的选择。”

他的用意很明显：

他要在江湖上少一个“可以跟他竞争的人”（不管在哪一方面），更且要诸葛小花“少一个可以帮他的人”。

天衣居士笑了。

从今而后，他不出山。

——出山作啥？

他无志于名。

不好权。

更不重利。（这时候，多指头陀已开始接近天衣居士，予他极为可观的金钱上的支持；他当然是蔡京派去的，而且已一早派去了：因为蔡京一早就看出天衣居士虽然不是一着活棋，但却是一颗要子，若不能用之，也要先稳住他再说。当然，这一点，天衣居士自己并不知道。）

他连爱人也没有了。

——他还出山于什么？

所以他的回答是：“没事的话，我决不出山。如果出山，你如果杀得了我，尽可以下手杀了我。你放心吧，不是很多事能让我出山的。”

元十三限的回答则是：“你也放心，如果我要杀你，也一定杀得了你。”

其实，元十三限在开始修练“伤心箭”的时候，性情就开始变了，变得绝情、绝义、绝对不快活。

后来，他终于知晓，光以“忍辱神功”，还练不成这“伤心箭法”，还得要“山字经”的要诀来配合。

可是他不求人。

——求也没有用，三鞭道人不会给他的。

所以小镜代他去求。

——她看得出来：如果元十三限练不成“伤心神箭”，只怕就得要走火入魔了，这变成了：不成功，便成仁！

她去求三鞭道人。

——“山字经”只是正统道藏、云笈七签中不收入的符篆法诀，对一般人乃至修炼之士，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助力，但其中的部分要诀，却能破解修炼“伤心一箭”的奥秘法门。所以，这部经典，有的人珍视如命，有的人却得之无用。

用这种“没有用的经文”去换“活的美人”，三鞭道人自然是愿意不过。这部经书也是他用极其古怪的手段，自他人手里夺来的。

更高兴的是：三鞭道人所提供的“山字经”，是一种颠倒了、倒错了、跳接了、删增了的“山字经”。

那是蔡京打听清楚后，吩咐他做的手脚。

——如此一来，便可以元十三限失心丧魂、走火入魔，重则身亡，轻也成了疯癫，以他如此盖世武功，一旦成了魔头，大可牵制不少白道高手，这正是蔡京所愿。

当时蔡京仍只是户部尚书，他已察觉诸葛先生势力日益高涨，因生怕对

头的师兄弟们一样当了权，造成如他蔡氏一族权倾满门的势力，所以出此毒计先毁掉元十三限再说。

——他还拿不准元十三限说不定会跟诸葛先生联手：他们毕竟是同门师兄弟！

他没料到的是元十三限的杀力。

他居然可以倒练“山字经”。

——这“山字经”脱页、脱句、颠倒、倒装，但他居然不通的自修得通，不明的自解到明，不能练的他也练成了“能”！

所以终于把“伤心神箭”练成。

但他的性情也大变。

练成的那一天，他先杀了小镜。

那是他的第一箭。

好一支“伤心箭”。

他一早就知道小镜和三鞭道人的奸情。

他更知道小镜是为了他必须得到“山字经”。

他杀了小镜，也伤尽了心。

他第二个便是找三鞭道人。

但三鞭道人已然“不见”了。

而后他找上了故人：

诸葛小花。

这一回，诸葛小花可不忍让他了。

以前，他因为元十三限曾是他的师弟而不忍伤之。

后来，是因为在杀智高事件中曾并肩作战，并且误导元十三限杀了小镜的父亲而歉疚，更不忍杀害他。

而今则不同了。

元十三限杀了小镜！

诸葛先生痛心。

愤恨。

他力战元十三限。

当元十三限使出看家法宝——伤心箭——的时候，他也使出了他为惦念小镜而自创的绝世招法：浓艳枪。

元十三限取之不下。

他终于发现，除非自己先把师父所独传给他的“忍辱神功”练好，否则，他决杀不了诸葛先生。

——因为诸葛太厉害了：

一个人如许成功，身在高位，还如此不忘奋发进修，也不忘虚心谦抑。

更不忘初衷：为民请命！

元十三限虽然不能取胜，但这一战却惊动了蔡京。

蔡京决定改变主意，他重用元十三限。

——既不能杀之，不如用之。

用他来对付诸葛小花。

如此，这几个本来有绝世之才，惊世之学的不世人物，结果：小镜香消玉殒，织女心灰意懒，天衣居士深居不出，元十三限为奸佞所用，只剩下一个诸葛正我在维持大局，铁肩担重任，辣手持正义。

至于元十三限在杀妻之际，却不意惊走了他那时才五岁的儿子。

从此以后，他找不到他的儿子元次郎。

后来，他却因机缘巧合，收了个徒弟；他也懒得替他取名字，但日后在江湖上，人人都称之可怕人物为：

“天下第七”。

而他们就在如此恩怨岁月里，纠缠在死局中，忽惚过了近四十年。

### 第三章 以一应变万变

#### 十五 器局

温晚听罢这一段三十多年前武林中绝顶人物的恩怨情仇，自然感慨。

可是他是一个极端清醒的人。

所以他问：“你怎么知道是蔡京唆教三鞭道人：提供一个胡乱篡改了的‘山字经’给元十三限呢？元十三限现在知道这事的真相么？”

这其中还有内情。天衣居士的情怀仍缅留在过去的碎梦残影里：“‘山字经’原本是‘长空帮’收藏的奇书。那一次去刺杀智高，不止我们师兄弟，还有长空帮的梅醒非、伏魔将军赫连铁树、金花镖局局主金小肚、‘天外天’白训这些武林好手，没有他们牵制住智高的兵力，我们才欺不近去、近不了他的身！其中梅醒非便是用献上‘山字经’为由，诱智高现身。”

温晚道：“智高既有了‘伤心箭’，就算不练，也必贪图‘山字经’的要诀。人总是贪心的，何况是野心大如智高者。”

天衣居士道：“便是。‘山字经’是诱出了智高，但智高并没有得到‘山字经’，我们也没有因而取得‘伤心神箭’。倒是由梅醒非领导派去剿匪的长空帮，总共派出一百八十一人，却全部丧命，而且全都在胸膛上炸开了一个洞，‘山字经’也从此消失不见。”

温晚道：“这桩武林血案早已震动大下，许多人都要为长空帮报仇雪恨。长空帮曾是天下第一大帮，在武林中立过不少大功大德，方歌吟方大侠把大位让给梅醒非之后，飘然远去，却生了如此惨祸，实令人伤愤。所以不少曾受长空帮大恩的武林豪杰，都矢志要为‘长空帮’雪此深仇。说实在的，能一口气杀尽长空帮连梅醒非在内的一百八十二人，而且看来还是死于同一人之手，这人武功已高到匪夷所思的地步。”

天衣居士道：“所以，金小肚和他的‘金花镖局’，誓要为‘长空帮’梅醒非等人报此血仇，结果，也跟一众武林人等，全遭了毒手。”

温晚道：“致命伤也是：胸口，一个洞？”

天衣居士点头。

温晚道：“后来，听说‘天外天’白训查到了凶手，而凶手是一位叫善哉大师的。”

天衣居士道：“这善哉大师原本就是一名杀手，后来隐姓埋名，出家为僧，成了得道的方外之人。”

温晚道：“由于他的背景给人揭发，加上当时种种罪证，显示他就是人神共愤、罪大恶极的凶手。据说，他逃匿到三鞭道人的道观里，是三鞭道人把他检举出来的。”

天衣居士道：“所以，三鞭道人也因而顺理成章的得到了善哉大师手里的‘山字经’。日后，这‘山字经’因小镜的乞求，才落到元十三限手中，可是原来是蔡京布的局，先要三鞭道人改动了经文，让元师弟落得个走火入魔的下场。但他没料得着的是，元老四天生毅力惊人、悟性过人，居然仍是以此练成了‘伤心神箭’。蔡京下令三鞭改动经文一事，却是多指头陀告诉我的。他告诉我的时候，已迟了一步，元四弟已学成了‘伤心箭法’，这时候，谁告诉他是错的，他都认为是对的；而且谁说他是错的，他便杀掉谁。我三番四次想劝元四师弟，他都视我为大雠，听也不听。”

温晚皱眉道：“多指头陀……他又从何得悉的呢？”

天衣居士道：“这个人在宫廷里很有点办法，蔡京也曾企图招揽过他。只是他不为所动而已。”

温晚道：“你信任他？”

天衣居士笑道：“这些年来我多亏了他，怎不信他！”

温晚道：“看来，你对善哉大师灭杀梅醒非、金小肚等人一案，似乎很不满意？”

天衣居士道：“我认为其中是有疑点：第一，善哉大师所用的兵器，对死者的伤口并不一致。第二，凶手侦破得太轻易了，也擒杀得太轻松了，像这么一个棘手元凶，犯案累累，照理不会那么容易便败露了形迹。第三，三鞭道人在这件事情的‘身份’，一反他平日助纣为虐，胡作非为的行径，更加可疑。所以，‘善哉大师便是杀金小肚、梅醒非等人血案元凶，经已认罪伏诛’这一说法，我很怀疑，所以，我认为其中定必有不为人所知的变数，我也请了一些人去查过，但苦未有头绪。”

温晚道：“我也思疑，所以亦请人去查，而且还有了一些线索，有些事可能还与你有牵涉。”

天衣居士目光闪亮：“哦？”

温晚微叹一声，道：“我派去查这件当年血案而有眉目的是许天衣，可惜他已遭了毒手？还不知是不是跟查这件案子有关……如是，却是我害了他。”

天衣居士道：“是我那孩子命薄，没有害不害的事。元四大可杀害我，不该找他的徒弟来杀天衣的。他既然这样做了，我便得出山去助诸葛老温晚再度说出了他的担心：“元十三限既然可杀你儿子，也一定不会放过你。”

天衣居士笑了一笑，满怀倦意地道：“……也许，我和他和诸葛的事，也该了一了了……逃避终归不是办法。”

温晚道：“你真要上京去，看来，武林大局必然有变。”

天衣居士笑道：“我才没有那么重要。”

温晚也笑道：“连你都出动了，天下顶尖儿的几张位子又得要换人了。”

天衣居士道：“连洛阳温晚也赴京去，这才是天下大势必乱、各方势力重整之兆呢！”

温晚叹道：“其实，我不能马上陪你赴京，得先上小寒山，也是为了和红袖神尼等待一个重大的消息。”

天衣居士微笑道：“我可以猜得着，那是关于什么的消息。”

两人相视而笑。

温晚忍不住道：“我还是不放心你一人赴京。”

天衣居士拍拍他肩上的鸟：“我不是一个人的，我还有乖乖。”

温晚笑道：“它再乖巧，也只不过是一只鸟。”

忽听“啾”的一声，小鸟儿竖起了毛，倒像一头怒猫，像针对温晚的小窥了它而“恶形相向”。

温晚立刻说：“当然，它也是一只了不起的鸟。”

那只鸟的竖毛立即软了下来，而且用一种十分趣怪的神情，偏着头儿去望温晚。

天衣居士用手指抚摸着它的头背：“它更是一只脾气暴躁的鸟。”

对它主人的评语，这鸟儿却没有激烈反应。



温晚道：“至少，它善于观形察色。”

天衣居士道：“一个人懂得做人要比懂得做事还重要。正如翰林中人，懂得读书比死读书更切要。鸟也一样。”

温晚道：“武林中人，也无不同。懂得练武比一味苦练重要。元十三限把倒错的‘山字经’从不通练到通，凭的便是信心、毅力和悟性。其实，凭他的才力，就算没有得到‘山字经’，一样能练成‘伤心神箭’，他为‘伤心箭’所付出的代价委实是大大了。”

天衣居士深有同感：“人在世间，为了一点点的成就和利益，所付出的时间和心力，实在是太恐怖了。”

温晚道：“所以你是聪明人。你爱的不是争强斗胜，不好杀戮逞能，不苦习杀人术，反而活得自在。‘自在门’里，你最自在。”

天衣居士道：“不，最自在的是大师兄。他是不是尚在人间，仍无人知道，只怕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这才是大自在。大自在者能无所不在，无所不能。我只因任督二脉受创难愈，加上心底创伤难痊，灰心丧志，无意出山而已。”

温晚道：“你不是已练成‘破气神功’了吗？‘自在门’的‘破气神功’，一旦能通，就算残废无内力者如四大名捕中的无情，也能凭轻于鸿毛重逾泰山之心法，练成至高深的轻功和发暗器——不，放射‘明器’的巧力，你要是练，以你聪悟，早就能不需经任督二脉而另辟运气脉络了！”

天衣居士笑道：“所以武林中人，常不解无情为何全无内力，却能射出可以独抗唐门的暗器，又可以练成几可与追命和太平门媲美的轻功来！道理一如给他一幅一流的画，天真的小孩会当它是真的风景，而第一流的赏画者也当它是一幅比现实里的风景更真的实景，反而只有一般人才以为它只是一幅画！重于水者即沉，轻于水者会浮，但大船、木筏、舢舨，无一不重于水，却一样能浮。一个残废的人，写字依然可以力透纸背，笔划银钩，雄浑凌厉，那又为何不能施展区区的以巧力发射、靠机械发力的暗器！这其中有大关节在。君不见一些至艰深的大道理，明白的却只是些圣人和朴实无华连书也不多读的乡民么！其实大道理都是浅显易明的，难的只是去实践罢了。我自己本不喜欢练武，别人喜欢，我就点化他，让他少费些气力，少走些冤枉路。我自己对武功并没有重大兴趣，就像不好色的人视红粉为骷髅，不爱钱的人视黄金为粪土一般，这也没啥特别。人生一世，如白驹过隙，花在争霸称雄上，以力是尚，我认为不值得，如此而已，所以，‘破气神功’虽然懂得，也没真的好好去练，只传了给一二人，也偶然修习一下，当作玩儿罢了。这倒都让大人见笑了，我原就是个游手好闲、不务正业的人！”

温晚哈哈大笑，然后肃然道：“人生下来除了好好做一个人和好好过一生之外，哪有什么正业！举世滔滔，无不是争名夺利、逞能好胜之辈，我就是喜欢你的淡泊无为，不过，你这次复出，要对付的是元十三限，这可是个不世人物，他手上调教出来的十一个徒弟：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叶棋五、齐文六、‘六开神鞭’司徒残、‘大阖金鞭’司徒废、‘开阖神君’司空残废，天下第七，还有一位仅知有其人不知其名的高手，这些都是武林中极为难斗的好手，你这样过去，我怎也不放心。”

天衣居士道，“大人毋要担心，我虽不才，但也总算还有几个偏帮我的年轻朋友。”

温晚抚髯道：“如此最好。他们是谁？”

天衣居士道：“‘黑面蔡家’的‘火孩儿’蔡水择、‘七大寇’中的唐宝牛、方恨少，‘七道旋风’的张炭和朱大块儿。”

温晚奇道：“你跟黑面蔡家交情很深么？”

天衣居士道：“‘黑面蔡家’是打造兵器起家的。武林中人谁都要靠他们铸造一些趁手兵器来。我向不用兵器，所以无求于他们。有很多武器的蓝图，还是他们派人来跟我索取的，且有很多是我替他们设计的。他们常派蔡水择这孩子来，我见他机伶可爱，也指点了他一些武功。”

温晚道：“听说，‘黑脸蔡家’还送了一件特别的兵器：那就是相思刀和销魂剑，来向你表达谢意。”

天衣居士道：“那是一对很管用的兵器。我把它转送给小石头了。”

温晚道：“你跟‘桃花社’的‘七道旋风’也熟？”

天衣居士笑道：“他们的老大赖笑娥颇悉奇门阵法，通晓旁门杂学，时与我讨论，朱大块儿曾在我门下学过艺，才加入‘桃花社’的。张炭又是‘天机’组织的人，他们的龙头张三爸几次想劝服我成为专门诛杀贪官污吏、弄臣权宦的‘天机’组织的供奉，我都没答应。他们常遣这熟悉‘八大江湖术’的张炭来跟我联络。他们两人，也都可算是我不记名的弟子。”

温晚道：“可是你跟‘七大寇’的成员也一样熟络！”

天衣居士道：“其实我也不算太熟，只不过，‘七大寇’给人追缉惯了。他们的老人沈虎禅在辈份上又是我的师侄，有一次，他们遇到了凶险，沈虎禅便把唐、方二人托避于白须园。他们两人住在那儿一段时日，不是打架就是骂架，输了的一方，我总是忍不住点拨了一两下子，所以他们也可算是跟我有点似师似徒但又非师非徒的关系。”

温晚道：“这五人若肯出来助你，则是最好不过，但他们手底下的功夫，似还不够硬。我手上也有四人，也想得你许可，跟你出去长点儿见识。”

天衣居士道：“你的心意，我是知道的。你是要人保护我，但又怕我挂不住面子，便说成这样子。”

温晚笑道：“怕只怕老哥你不答应。双拳难敌四手，好汉不吃眼前亏，而今元十三限是蔡京手上红人大将，万一翻起脸来，身边有的是爪牙，打不过你，累也把你累死了。人说：入得了城，银票不妨多带；走得江湖，朋友不妨多交。你多领几个人去，有事好照应。”

天衣居士道：“我再是推却……便是不恭了。却不知大人欲遣派谁人跟我一道？”

温晚道：“当然都是最得力的人选。这儿我有四个心腹，正好一个是‘老字号’温家的，一个是‘西川蜀中’唐门的，一个是‘太平门’梁家的，一个是‘下三滥’何家的人。”

“哦？”天衣居士道：“先说贵门高手吧。”

温晚道：“我是‘老字号’中隶属于‘活字号’的。在‘活字号’里，近年出现了一个年轻能手，就叫做温宝。我想他跟你去学点东西。”

天衣居士道：“大人推荐的，自然是一流好手，必能帮得上我的大忙。唐家堡来的不知是谁？”

温晚道：“唐七昧。”

天衣居士讶然道：“‘独沽一味’唐七昧？”

温晚道：“正是。”

天衣居士道：“听说他的暗器别出蹊径是第一个以嗅觉来发射暗器的好

手。”

温晚道：“他是。”

“‘下三滥’派出的又是谁？”

“‘老天爷’何小河。”

“这女子虽出身青楼，但为人却一点也不下三滥。”

“她曾受过‘活字号’一点恩情，所以，我把她安排在京城里，本来是协助我老友雷损，后来雷损闹得太过分了，终遭恶报，而何小河也因‘八大天王’高大名惨死，心灰意懒，重返洛阳，暂时寄身于我们门下。”

“她既然已意懒心灰，又何必必要她再涉江湖？”

“其实她还没有甘心。”

“她要报仇？”

“她要报‘八大天王’高大名惨死之仇。”

“……”天衣居士沉吟半晌，又问：“‘太平门’的人呢？”

“梁阿牛。”

“‘用手走路’梁阿牛？”

“正是他。”

“大人手上真有的是人才，这些英雄年少，都是不易服人之辈。一个成功的人其特色是：手边往往有很多人才。”

“我没有什么本领，他们会给我这个面子，纯粹是因为我平时尽一切心力，善待他们。我一向都是疑人不用，用人不疑的。”

“可是这八个字两句话里有的是大学问。用人难，难在知人。是人才已不易得，但能否死心塌地为你所用，这就更难了。有时候，用人比杀人还难。杀人只要把人杀死了便可以了，但用一个人，还要他活着为你效命，简直是难上加难。疑人不用，但你所疑之人，可能是人材；用人不疑，惟你所信重之人，其实是要害你的人。能看得透、勘得破这一点，何其不易！”

“这也没什么了不起。我要用他，就推心置腹。万一看错了，让他倒戈了，我也认栽就是了。如果不用他，也不碍着他，由他自去了算了。这世上总有一些人，站在那儿老是碍着大家的路，既不肯思进，又不愿改过，这叫害群之马，遇上这种人，有时才真算是没办法。”

“有这种人吗？您手上？”

“有。”

“譬如谁？”

“至少有一个。”

“哦。”

“她是小女。”

天衣居士笑了。

“你要我带这些人上京去，大概还有别的深意吧？”

“我的用意，大致跟居士的别有用心一致。”

两人拊掌哈哈大笑。

然后温晚在笑意里拭抹了眼边的泪痕，肃容道：“你知道我为什么到今天还把持着个小小官位恋栈不放？”

天衣居士道：“因为举世皆浊，你不得不独清；天下俱醉，你不得不自醒。”

温晚澹然道：“醒的也不止我一人，若普天之下，只有我尚醒，早不可

挽矣。就是因为有诸葛这些人在苦苦维持大局，我实在放下不得——不是放不下，而是不忍心放下；不是不舍得，而是不能够舍得。”

天衣居士捋髯道：“如此说来，我避世而居，说来惭愧。”

温晚道：“人逢乱世，不求闻达，这是清风傲骨。”

天衣居士微笑道：“我本是：但愿老死花酒间，不愿鞠躬车马前。你却道：万事遗来剩得狂，十年汉晋十年唐。”

温晚道：“我也不登天子船，我也不上长安眠。别人笑我忒疯癫，我笑他人看不穿。不过，到头来，我还是有些看不穿的，而且，也是故意看不穿的。活在世间，啥都看穿看透的话，到头来，只有活不下去一途了。”

“所以你才养士？”

“养士为了做事。”

“那一定是大事了？”

“是。”

“愿闻。”

“你既然问了，我说。就算你不问，我也是准备说的。如果你不来，我也拟赴京去，为的就是办好这件事。”

“连‘嵩阳大九手’温晚都得出动，一定是惊天动地的大事了。”

“我要杀人。”

“蔡京？”

“是。”

“果然。”

“你早知道了？”

“若不是蔡京，谁值得你亲自动手？如果不是蔡京，大宋何致积弱至此？要是不杀蔡京，上好中国衣冠，亦沦落为狄夷乎？你不杀蔡京，诸葛不便动手，还有谁能杀蔡京！？”

“有。”

“谁？”

“你。”

“我不行。”

“你不忍杀他？”

“杀这等祸国殃民的败类，挽救万民沉沦的大局，没有‘不忍心’三个字。只不过，杀一个人就算命不比他好，也得要命比他硬。以这个观点，我是断断杀不了蔡京的。”

“你不能，但你教的人能。”

天衣居士怔了一怔。

“你是说小石？”

温晚点头：“他是个不世之才。”

“可惜他现在人在何方？是否还活着？我都不知道。”天衣居士惨笑道，“他的命也许还不够好，也不够硬，但他的格局甚大。”

“对，”温晚甚表赞同，“看一个人，就看他的器局，成不成才，像不像话，全仗于此。王小石能助苏梦枕一战功成定江山，又能退身卖字画医跌打而不改其乐，能在瞬间战书、诗、铁、画四大高手，允蔡京杀诸葛，却又在火石间转诛傅宗书，这等非凡举措，非要有大器局不能成事。”

然后他下断论道：

“所以王小石很可能是蔡京的天敌。”

他接着又道：“也许上天就是派这人来收拾他的。”

天衣居士静了下来。

这一刻，他是极想念王小石的。

多年来，王小石侍奉他就像亲父一般，他待他也像亲子一样。他现在在哪里？仍在风声鹤唳的逃亡中吗？天衣居士在这一刻是如此无由的惦念着他。

## 十六 搅局

他是那么强烈的怀念王小石，以致他在那一刻以一种激情的语调告诉温晚：

“其实，我带那么多人赴京，为的也是杀人——至少杀了罪魁祸首：蔡京。

“我已隐居这么多年了，活到一百岁死还是死，不如做点痛痛快快轰轰烈烈的事才爽爽落落高高兴兴的死。”

“大宋江山，快要给这一群蛆虫吸干吸尽、销亡殆尽了，不过，中国气局，根基尚在，不是举手便可斩杀的。要大好河山不变色，五陵豪杰尽欢颜，首先得要诛杀蔡京！”

“杀蔡京已经是雄心壮志之武林人物的一大目标。”

“也是最好玩和最有趣的一个游戏。”

“杀死蔡京。”

杀蔡京。

——这就是他们共同恪守的信诺。

也是奋不顾身的目标。

他，有一张镀了一层金似的脸。

所以平常时他是戴面具的。

今天他没有。

他在镜子前观察自己的气色：

他看到杀气。

——一缕灰气自眉梢升起：破坏来自他的兄弟朋友。

他冷笑，心暗忖：一向如是。

他的兄弟，朋友，向只碍着他的前程，从不对他提携援助。

他已在道上。

他人在驿站“大车店”。

他发现自己的气色如此，就知道不日内就有杀戳。

——也到了决一生死的时候了。

于是元十三限就发出了信号。

那是一种很特别的信号，混在风里，只有“自在门”训练出来的子弟，才能接收得到。

——对于太高和太低的声波，我们一般人都听不到。

只有在听觉里校正了频率才听得见。

如果你有这种收听别人听不到的本领，或者拥有这种收听他人无法听见频道的机器，那你就可能听得到人家在肚里咒骂你的话和在心里赞美你的语言还有千里外亲友的声音！

天衣居士也是在路上。他们一路上都乔装打扮，分批往京城推进，行动非常谨慎小心。

他们在咸湖附近集合，正要拟定下一趟行程，但这时候，他就感觉得出来。一，元十三限已经出动了。二，他们已在对敌状态。三，厮杀很快就会展开。

他不觉有点愁眉不展起来，他身边至少有四个人发现了这一点。

“什么事？”

“恐怕元十三限已快发现我们的行踪了。”

“这么快？”

“元师弟有的是这个本领。”

“我们本来就是来对付他的，他发现了只是提早对决，怕什么？”

“不。我们下手的对象仍是蔡京。他们愈早发现，便会把战场往前推移，我们越是无法接近京师，对我们的目标则愈难入手。”

“那我们该怎么办？前进？还是后退？”

“有时候，后退不一定便是吃亏；前进也有可能是送死。你知道京城是在什么方向？”

“北方。”

“我们先向南行。”

“那不是愈走愈远了吗？”

天衣居士笑了。

“有时候，你为了确实能抵达北方，所以才应该往南走一阵子。”

“那岂不是离京城愈远了？”

“不。一是已杀入京师，接近目标。否则的话，离京一千里和离京五百里，效果完全都是一样的：那就是无法下手。当不能奋进时，勇退就成了一种转进，敌人要追击你，就要远离大本营；若按兵不动，我们则可缓一口气换一种方式又再偷袭过去。”

“我明白了，”蔡水择道，“那我们转移的路向，宜隐秘，但又走漏一点风声，让敌方知道。”

唐宝牛却教训他道：“什么！？我们是故意引他出城离京呀，万一他们不知道，岂不前功尽弃了！？”

温宝笑了。

笑哈哈，不作声。

朱大块儿比唐宝牛还大块头，但心细如发：“别人容或不知，但元十三限这样子的对手，却一定能觉察到。若走得太张扬，他反而不信。知己知敌，百战百胜。”

天衣居士笑道：“我们还得在京里找一些人来扰乱他的心神，搅一搅局。”

这回又是蔡水择发问：“谁？”

“‘发梦二党’的人，”天衣居士道，“他们曾欠我一点情，加上天衣有缝生前在生死关头帮过他们，而且他们人多势众，在市肆民间影响力可谓树大根深，正好执行这种搅局的任务。”

蔡水择仍是问：“就算为了报恩，‘发梦二党’的首脑温梦成和花枯发，就敢为此开罪蔡京吗？”

天衣居士道：“蔡京曾命白愁飞、任劳、任怨等人血洗花枯发的寿宴，他本来是意欲嫁祸朱月明，但却给八大天王、天衣有缝、王小石等揭破了他

们的假面具，现在，京师里一帮武林豪杰，谁都知道蔡京和白愁飞是断容不下他们的，他们也都不甘受戮，正待奋起一击。”

蔡水择问：“我们怎样才能通知发、梦二党配合行动？”

天衣居士微笑向张炭注目：“我们有‘天机’组织的高手在。”

“天机”是江湖上最善于传讯的组织。

“刺客”之间，一向都有极为严密的传信方式。

张炭是“天机”龙头张三爷的义子。

他当然也擅于传信：

唐宝牛见蔡水择转去跟张炭传信去，便没好气地笑道：“蔡水择这笨瓜蛋，老是问个不停，大家都懂的事，只有他不懂，真懵。”

唐七昧道：“对，他最笨。有次，我听唐青说他跟班家几兄弟在一起，班文拿出一锭金子和一两银子问他：‘你选哪一样？’你知道他怎样？他真的去选了一两银子！真是笨到家了！那时唐红不信，唐青就说：‘你也试试看。’唐红就拿了三两银子和一两银子，摆在他面前，问他：‘你要哪样？’你道他如何？他竟还是选了一两银子！你看他有多笨哪！”

这时，蔡水择见张炭找了间米行，把一张纸条卷成蒜头模样，夹人粒大色白而杆软有芒的“雪里栋”堆里，不一会就有人取去，蔡水择叹道：“民以食为天，无处不卖米，乡镇必有米行，凡舟、关、市、镇、乡、街、桥、井、店都代为传信，不致传递有误。”

张炭只“哼”了一声，不理他。

蔡水择讨了个没趣，回到天衣居士身边，方恨少见着有趣，自己讨了一锭银子，又叫唐宝牛掏出一角碎银，问他：“我们来玩一个把戏可好？”

蔡水择睁大了熊猫眼问：“什么玩意？”

方恨少兴致勃勃地道：“这儿有一锭银子和一角碎银，要是给你，你选哪样？”

蔡水择呆呆地道：“给我？”

唐宝牛更加热衷：“对，给你，给你，哪份你喜欢，你就拿去。”

蔡水择钝钝地道：“真的？”

唐宝牛、方恨少都一叠声说：“当然是真的。”

唐七昧仿佛看得津津有味，向大家笑说：“看哪，傻子又来表演白痴脑袋了。”

何小河啐道：“怎么这样捉弄老实人！人家可没惹着你们。”

唐宝牛道：“咱们只是给钱他取，又不是欺负弱小！”

梁阿牛诧道：“真有那么呆的人么！”温宝却只笑呵呵的，不作声。

却见众人一阵爆笑，蔡水择果然选了一角碎银，心满意足地走开去了。

大家见蔡水择果真笨到这样子，都笑得直打跌。

温宝却不笑了，只说：“聪明，聪明。”

众人不解其意：“你说谁聪明？”

“当然是小蔡了。”

“他？！他也算聪明？！难道你活昏了头，也跟他一般脑袋不成？！”

温宝笑道：“要是他拿大的那份，哪有那么多呆子拿钱出来给他自选？他看来吃亏，其实是发了不少财！”

唐宝牛、方恨少、唐七昧等全呆住了。

只张炭不屑地冷笑了一声，喃喃地道：“他可精似鬼呢！跟他同行一道，

等着挨欺受骗吧。”

未几，在京师里，听说至少有三十一路风烟二十七路飞骑，要谋刺蔡京。

还有一帮人马，从相师、郎中、箔匠、油坊、刻字匠、浅盐匠、农佃、青楼女子都掺杂其中，据说要拭君换朝，他们的切口是：“四大侠客辅一龙，敢教酷日换丽天。杀身成仁相顾惜，得遇风云上九重。”

京畿内，一时为之风声鹤唳。

## 十七 变局

元十三限的人手已聚集了。

不过，鲁书一和燕诗二因事不能到，来的是赵画四、顾铁三、齐文六和叶棋五，还有“大开大阖三残废”中的司马废、司徒残及司空残废。

另外还有两个蔡京派给他的人手：

“捧派”老大张显然。

“风派”老大刘全我。

这时候，他正拟大举迎截天衣居士，却收到这样的信息；天衣居士已率众折南而去。

且越去越远。

大家本来斗志高昂的准备出袭，听到这个消息，有的松了一口气，有的十分无瘾，有的破口大骂天衣居士是无胆匪类，有的兴味索然，主张追击。

元十三限的脸色发金，目光也发金。

大家问他：要追袭还是散去？

他只说：等待。

他等什么？

没有人知道。

也没有人敢问。

接近他的人，都几乎没给“冻僵了”。

——那是一股可怕的寒意，只要给他看在眼里，仿佛就立即冻上心头。

直至有人快马来报：

元军师，请即回京。

何以？

京里来了刺客，要害太师，要拭圣上。

众人听了都骇然。

我们中了天衣匹夫的计了！

他在“调虎离山”。

我们速回京师救驾。

元十三限却沉着语音下令：

移师甜山！

大家都给这一道命令震住了。

也怔住了。

——京城位于“大车店”之北三百里，天衣居士正从咸湖南奔酸岭，离京师有九百里之遥，甜山则是在京城以南七百里，为何元十三限既不北上返京保护皇上，也不发兵南追下杀天衣居士，却要移师于甜山？

难道元军师疯了不成？



我们去酸岭做什么？

等人。

等谁？

天衣居士那一伙人会自投罗网。

他们……？！

他们是用迂回曲折的方法，辗转回京，我们若逼追赶他，则只是给他逗得兜圈子追兔子。

那么京师告急——

不急。他们必定叫京里的同党发动，故布疑阵，其实只雷大雨小，虚张声势。我们若回京，他们正好趁虚而入；一旦与京里匪类结联，声势坐大，那就更不好对付了。

军师前几天是在等……？

就等这消息。如果许笑一是身退，京里就不会泄露出狙杀的行动；一旦京里有风吹草动，必在引我们分散注意力，决非真退。

所以才转阵甜山？

他们既取道酸岭，无论从水路陆路，都必经甜山，我们就在那儿跟他们决一死战！

于是他的手下恍然大悟。

元十三限寒着脸走了。

他到店后。

店后是草原。

他仰首望天。

负手沉思。

然后突然蹲了下来。

吃草。

猛吃草。

一口一口地狂吞噬着草。

就像一只着了魔的巨羚。

天衣居士收到劲鸽传书的时候，是十二天后的光景。那鸽子却不是“飞”来的，而是唐宝牛他们太饿了还是太馋了，竟“一不小心”射下了只在天空劲飞的鸽子，烤食之际，发现它足上系有致天衣居士的紧急密函。

方恨少平生最爱小动物，所以骂他：“你这个臭王八，连信鸽都射下来吃，差点连消息都断了讯，该当何罪！”

唐宝牛则说：“要不是我射它下来，它可能飞过头了，也可能落到敌方手里了，幸好是我射下来，不然你们从何得来这讯息？”

他的话似乎是强辞夺理，但也言之成理。

天衣居士收到了信息，沉思了半晌。

那时候，他们离甜山约莫还有百里之遥。那地方就叫“三房山”，天衣居士却突然屯驻不进。

这回又是蔡水择发问：“居士收到的是什么消息？”

天衣居士道：“元师弟既不自后追赶，也没返京守护，反而率众直扑甜山，看来已识破我的计策。”

唐宝牛顿时磨拳擦掌：“这样岂不是即将进行中原大会战？太好了！”

朱大块儿却担忧起来：“一切都落入元十三限的盘算之中，那岂不糟糕！”

温宝问：“不知居士现在有何打算？”

天衣居士却向梁阿牛问：“准备好了没有？”

梁阿牛即答：“咱们‘太平门’十一匹步程最快的马，我已弄到了六匹，他们是‘飞月’、‘飞雪’、‘飞花’、‘飞矢’、‘飞雨’、‘飞焰’，就屯在‘三房山’之‘洞房山’隘口以北。”

天衣居士道：“很好。现在留唐宝牛、朱大块儿、张炭和蔡水择在这儿，用尽一切方法，吸引他们注意，你们正引队往甜山迈进。其他的人，一概乔装打扮，化整为零，一日兼赶三日路程，限三天赶到咸湖会合。只留下‘飞雨’一马，作紧要时联系用。”

众人心中惊疑，还是蔡水择发问：“那末，我们是在这儿吸住他们的兵力，居士则已进入京城发动总攻了？”

“正是。所以，你们拖延的时间愈长，对我们愈有利；你们拖住的敌手愈多，对我们的帮助亦愈大。”

唐宝牛又磨拳擦掌：“这种伟大的任务，一不怕死，二不怕杀，三不怕牺牲，最适合我来干。”

朱大块儿惊惧道：“我们才四个人，居士又不在，他们都是非同小可的高手，会上了岂不是死路一条。”

张炭却道：“甜山一带是稻米之香，九月成熟，粒略细，身细白，是为‘芦花白’，万一死在那儿实在死得其所。”

朱大块儿一听，脸上大变，连忙啐道：“唻！唻！唻！大吉利是，这种不吉利的话，快吐口水再说！呸！呸！呸！”

他的人长得轩昂威武，直比唐宝牛还英雄三分，看来却不但胆小，而且还十分彪型。

蔡水择道：“其实，居士是早已知道元十三限会引军屯此，故用调虎离山之计，兵分二路，攻其不备？”

天衣居士答：“这点我原也拿捏不定。两军交锋，攻心为上，善战者未战已胜。现在是乱局，只好以亿变应万变。我本自咸湖进击，但元十二限早已封杀该地，我只好以撤退为虚，自甜山暗自进攻为实，调军再进。但元师弟确是精细，不受我们干扰，看准乱局，已调主力到甜山来截击。而我早已算准元老四有此应变之能，请‘太平门’梁阿牛准备好快马，暗下咸湖，声东击西，人城格毙蔡贼再说。”

蔡水择吓了一跳，忙道：“别这样说，我也是姓蔡的。”

唐宝牛“哈”的一声，像发现鸡生了块龟壳似的道：“谁叫你好姓不姓，却偏生要姓蔡！你老是问个没完，可知居士多烦！”

“错了。”天衣居士正色道，“小蔡勇于发问，正不是因为他不懂，而是他懂；不是他不明白，而是他太明白了。他正是要代那些不敢、不主动、不好意思发话的人问明白。一个会发问的人要比会说话的人更高明；会说话的人不过是把自己的意见表达清楚，但会发问的人却能把对方的学问见识都吸为已有。”

这番话使唐宝牛有些讪讪然，只说：“我都听得懂，所以才不问。”

于是天衣居士向张炭等四人分别面授机宜之后，便率梁阿牛、唐七昧、方恨少、温宝和何小河日夜兼程，直扑咸湖。

在披星戴月的路上，温宝还禁不住问出他心里的疑团：“你为什么要派他们四人留下来呢？”

“可有什么不妥？”

“朱大块儿胆小，唐宝牛鲁莽，这两人还互相看不顺眼，张炭和蔡水择不和已久，加上张炭使性爱闹，蔡水择却精打细算，难以合作，你留下这四人，只怕是别有用意。”

天衣居士逆风的衣袖鼓胀饱满。

他嘴里也似吃满了风，所以一时并没有详细回答温宝的问话，但温宝还是隐约听见他在急风中笑说了一句：

“在乱世里出英雄；在变局里，也不妨动用一些古怪人物。”

然后他反问温宝：“你知道人何以为怪吗？”

温宝试答：“一种是性情古怪的，但外表不一定看得出来；一种是看来古怪的，其实只是他表达的方式不一定为世人所接受。”

天衣居士则道：“其实所谓古怪，只是不平常，未必是错的、坏的。有的人性格异常一些，与常情有悖，故视之为怪；有的人只不过是真诚直截，但俗人亦因而不解，故视之以怪。”

然后他说：“在常态里，怪人视为元味。在变局中，异人视之为常。所以请怪人应变，大局可定。”

温宝大有感悟。

可能是在急驰中对话之故，人在脱弯之矢一般的速度中，脑筋却分外明晰，所以天衣居士的话语，像空谷传音一般的印在他的听觉里，好像那些话，不是用舌说的，而是给斩首后的痉挛中才突然顿悟的一种启示。

说这话的时候，正是黎明，温宝目睹晨曦在半灰半败的天际，掷出了千道灿金烂亮的旭芒。

温宝认为这是个有力的征象。

这是个好天气。

这是变局的伊始。

——虽然，变局一开始时是好的，但结果不一定就是好的；反之亦然。

## 十八 棋局

元十三限望着初升的旭阳，心里有一种憎恨的感觉。

他不喜欢黎明。

他甚至也不喜欢早上。

他常在夜间活动，白天起得很迟：尤其他习“伤心之箭”后，这种情形更为显著。

这时，他们离甜山不到一百里。

他一看到那么亮丽的阳光，立刻找了一个阴暗的所在，拔了六根蓍草，占了一卦。

在暗处的他，跟树荫外的午阳成对映，更显阴沉不定。他坐在暗处，脸色暗金，连刀疤也隐约有淡金的液体流动在疤沟里，仿佛心情也是这样。

大家看了，都不免有点举棋不定起来：千辛万苦、夙夜匪懈地赶到这儿，怎么行动却突然放缓下来了？

司徒残不禁探望：军师在干什么？

叶棋五马上就答：他没有把握。

没有把握？！司徒残几乎叫了起来：没把握怎领我们去打仗？！

司马废则不信。

你怎么知道？他问。

一个人在极有信心时，是不会去问卜，也不会去计较自己的运程的。当自己已关心起命运的时候，通常都是失却信心之际。

真的？

你不信，可以去问元军师。他一定准备换道改阵。

司徒残没有问。

他不敢问。

司马废没有问。

因为不好问。

司空残废可去问了。

元十三限没有答他，只问：谁告诉你的？

司空残废如实说了。

元十三限召集了众人，吩咐：许笑一是个足智多谋的人，他既然潜攻甜山，就不一定人在这一阵线上。如果他放弃甜山，就一定会选咸湖；只要给他攻入咸湖，咱们就截不住他了。所以，我们得兵分二路，不过，没有我命令，谁也不许出战。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不。

居然有一个声音反对。

元十二限一看，原来是“风派”刘全我。

“咸湖北离京师五百里，甜山南距京城七百里，来回共一千二百里。所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军师如果不给我们出战权，我们岂不先机尽失，为敌所制，只挨打不还手？”

“不是不还手，而是许笑一若在，你们不是对手。到该打的时候，我自会下令。”

“那时岂不太迟？”

元十三限冷哼。

“捧派”的张显然立时说话了。

“军师神机百变，算无遗策，岂有失着！”

“那也难说。要是失去了机动应变之能，就像瞎了眼的老虎，再凶猛也得丧于猎户之手。”

“刘全我说这话的时候，是瞪着元十三限的，他一向都看不起一味阿谀献谄的张显然。”

“你加入我的行动里，你听谁的？”

“元十三限森然问。”

众人心中都为之一寒。

“听你的。”

刘全我仍瞪视着元十三限。

“主帅只须颁令，有必要跟部将说明原因吗？”

“没有。”

“那你听不听令？”

“听！”

“既然如此，为何说不？！”

“因为你一人不能开两场战局，而没有你的那一头，又不能主动接战，必受牵制，必败无疑。”

“谁说一人不能理两头战局？只要运用得当，管十头都可以！”

刘全我一副不信的样子。

“不过，你提的意见很好，但提省不了我，我自有分数。你敢提，且有见于此，这甜山一路，就由你领导，其中司徒残、司马废、赵画四三人都归你调度，怎样？”

这回，刘全我愣了半晌，才大声应答：

“是。”

他那么兴高采烈，使赵画四、司马废、司徒残都不悦起来。

“必要时，你们也可以试探，可以攻打，但要切记：不可以全力以赴，只要试出天衣居士在不在甜山这批人里，便可以了。”

“是。”

“你武功未必比司马、司徒、赵四强，但肯担当。能担当、有担当，两人交手，当然选强者对决；若两军对垒，则找能担当者为将。你可知我之意？”

“是。”

“两军对阵，一如对弈，最重要是先摸清敌人的攻势、实力和弱点、要害，有时，不妨车马炮齐出动，却尽虚晃一招，有时，连步卒亦可杀人重围致敌死命。不过，无论是啥步骤，你们都一定不能误了传信于我的事，知道吗？”

“是。”

刘全我因为猝受重用，所以元十三限每说一句，他都大声、热烈、响亮的回应。

“传信的方式有四，你们且仔细听着……”

已经进入甜山范围的朱大块儿、张炭、蔡水择、唐宝牛等四人，正在聚议。

张炭：“我们该行动了。”

唐宝牛：“我们早该行动了。”

朱大块儿：“从现在开始，我们的行动应特别小心。”

唐宝牛：“我们的行动早该够小心了。”

蔡水择：“居士叫我们尽量让对方知道：我们这伙人来了，而且人多势众，十分嚣张，声势汹汹。”

朱大块儿：“可是，我们的人，实在是非常的少，少得——”

唐宝牛：“兵贵精不贵多，巨侠如我者一个就够了，你高大无胆，别再长他人的痔疮来灭自己伤风了。”

朱大块儿：“什……什么风？”

张炭：“马上风。他又来胡言乱语，胡吹大气了。不如大家正经点儿，

看如何才能耀武扬威、招摇生事更好。”

唐宝牛：“招摇肇事，耀威造势，天下有谁比得上我神勇威武天下莫敌字内第一世外元双天下寂寞高手刀枪不入唯我独尊玉面郎君唐祖师爷宝牛大侠？”

张炭、朱大块儿、蔡水择：“佩服，佩服一口气说得脸不红眼不眨，胡吹大气，真是非你不可了。”

这下，唐宝牛可高兴了。

他立时发号司令，布署“造势行动”。

第二天，甜山一带，无人不知这一群“英雄豪杰”，莅临此地。

因为……

他们在本来宁谧安详的甜山之夜，放了整整一晚的炮仗。唐宝牛还张口跟朱大块儿一对天造地设的大嗓门，对唱了一夜山歌和情歌，他们还花银子跟当地农夫们买下三百头牛，在牛皮上用红字写上个“元”，上面再加个“宀”，成了“完”字。他们竟还扮唱新娘：朱大块儿扮坐轿子的新娘，唐宝牛扮骑驴儿的新郎，张炭扮黑脸媒婆，蔡水择弄了三十三种兵器乒乒乓乓地敲响，还请了一群乐师来吹吹打打，足足闹了一天一夜。

这样子闹法，当然没有人还可以不知道这些人来了。

他们的重头戏是躲在一个足可容八十八人的密封大帐篷里，高声谈笑、喝酒、猜拳、作乐，一个人扮七八个人的声音（这点张炭最行，他毕竟是“桃花社”里的好手），尽情聒噪（这点唐宝牛胜任有余），仰天长啸（朱大块儿看见皓月当空，本就有此冲动），制造杂音（这事蔡水择最在行，他可以把一对日月钩敲出了四十八人在比武动家伙似的声音来）。

到了次日，谁不信他们有九十九人来了此地，那一定是个聋子、瞎子加呆子！

做了这些“手脚”之后，四人又分散四路，一在“三房山”的“洞房山”，日间燃烽，晚上举火；一上“填房山”，把盘踞其中的一群悍匪“青蚂蚁”全赶到山下；一到了“私房山”，到了山上的“老林寺”，迫寺中僧侣全不许念经，而找了一群野孩子来唱了一整天的“莲花落”。

这一来，更似人多势众，分别在甜山附近的三座山头同时出现。

他们这样做，完全是因为天衣居士的吩咐：

“在还没有弄清楚敌方虚实以前，最好做一些出奇不意，虚张声势，故意示弱，颠倒元常的事，来扰乱他们的注意力和集中力。就像要知道这口井和这潭水到底有多深，不妨投一颗石子进去一样。”

嗖地一颗石子，在云天里疾闪而落，“咚”的一声，落入湖里。

这是未冬，只是近秋。那原本波平如镜的湖水，像风吹草原般的起了折痕，渐渐扩大，慢慢地漾了开去。

赵画四觉得他成功了。

他成功的为这秋天点了睛了。

这秋他守在甜山。甜山的枫叶很红，芦苇很白，稻穗很金，枯叶很黄。这时暮燕归巢，残阳如血。但那只是静的。人是人，物是物，物我只相忘，未交融。

如何能表达出“感时花溅泪”或是“青山犹哭声”呢？如何把人的位欢化作物之写照，怎样将物的形来传人之神呢？

赵画四一向用他的画笔，在纸上画他的无尽大地。落笔愈少，意愈无尽。

画最难画的是不画之处，这最见功力，一如武学，没有招式的绝招，才显功夫。

于是赵画四便以一颗石子，一石惊破水中天，把这秋色连波波映斜阳的景色，和人交融一道；涟漪中倒映水边的他，也化作千万元算，溶溶漾漾地荡了开去……

对这幅画，赵画四觉得踌躇满志。

他觉得自己这一悟，写画境界必又更进一层。

他心中正喜，突然回首。

这回首的一刹，他已准备好了十七种应变之法和十一记杀手锏、以及七种逃遁之法：包括跳湖暂避。

因为他已察觉敌人已逼近了他。

——敌人已逼近到可以下手杀害他（虽然还未到一定可以杀死他）的地步。

不过，转身后的他，一切接下来的动作都已不必动作了。

因为来的是自己人

——司徒残、司马废和刘全我。

赵画四也在这瞬息间领悟了一点：

他的画功确在突飞猛进。

但武功（包括警觉力）却在速退。

——要是来的是敌人，刚才自己就很危险了。

难道不可以画功和武功并进吗？

——难道人真的心力有限，若在一事下苦功，另一事就得因而荒功废业？

有这样的人吗？同时可以兼顾，而且周到，甚且要周身是刀，张张快利，有这种人吗？

如有，为啥不是自己？

你傻愣愣地在干吗？

你老在想你的画，画画得好有什么用？除非你运气很好，不然，活都活不下去了，画好有个屁用。教你：做好人比画好画重要。

司徒残和司马废是一个责问一个劝。

刘全我却只问：

“昨天甜山的事你知道了？”

赵画四身后的湖水依然余波漾荡，可是他以一种水波不兴的语调答：

“知道。”

“你有什么看法？”

“故布疑阵。”

“你是说天衣居士根本不在这一阵里？”

“如果他在，反而不必嚣张若此。”

“可是我们是两军对垒，犹如相弈。”

“你的意思是：对方以实示虚，以虚应实，所以虚实难分，实虚不知？”

“对。如果天衣居士在，他们大可不必如此张狂。但天衣居士若在而又旨在引我们入彀，那么当然要故作嚣张，让我们以为他不在而发动攻袭，自投罗网。所以他到底在不在，教人费疑猜。他们就是要我们猜。”

“这是一局棋，在不知道对方子力分布之前，是不能贸然发动攻势。所以，他们也在试探我们。”

“他们也不知道‘元老’在不在我们阵中。”

“这是关键。”

刘全我和赵画四眼睛都发了亮。

司徒残和司马废都趋了过来。

“现在，是天衣居士要急着入城，并不是我们急着要杀他。”

“所以，我们可以等，天衣居士不能等。”

“如果天衣居士在，那一定不能等下去，必然会发动攻袭，就算是这样，一动不如一静，我们正可以静制动，只要一摸出虚实，立即把信息报告‘元老’，及时来援。”

“要是天衣居士不在这一阵里、我们等下去，也不会有祸害，双方只不过是消磨着彼此的实力而已。再且，如果在两三天内他们仍然不发动攻击，那就是说：天衣居士不在那儿，我们且过去铲平了他，再去支援咸湖的‘元老’。”

司徒残和司马废只有听的份儿。他们说：

“我不习惯下棋，我只习惯打架。”

“我不管阴谋毒计，我只管冲锋陷阵。”

刘全我和赵画四相视而笑：

“其实没有布署的冲锋，只叫送死。为大将者，能战能谋。真正的交手，也是斗智，所谓手打三分，心计七分。只不过世人老要把这事分而为二，好像运计者胜之不武，勇斗者虽败犹荣似的。人总要为他自己不擅长的事找借口，表示他只是不屑为，而非不能力。其实一个人只要肯承认他们不能力和不可为者，已经是个一流的人物了。”

司徒残和司马废的回答也很妙：

“这道理我们也知道。”

“可是人只有一生。”

“我们知道咱兄弟俩可以做一流高手，但当不上顶尖高手，既然这样，就索性耍赖了，不理了，让自己那么辛苦、受那么大的压力干啥？放弃有时不是颓唐，反而是一种自在。我们只要不管了，只求为相爷办事，办好了自有富贵荣华、享之不尽，那不就好了么？又要管鸡又得养鸭、放得牛来又看羊，这又何苦？能者多劳，咱们不想当能者，只要活得好，没天大的野心就只上楼不登天就是了。所以用脑子是你们的事，如果大捷，咱杀敌不后人，也沾一份大功；万一兵败，我们可不必背天大的一只黑锅上路。这是咱俩哥儿跟你们不同之处，咱们宁愿当莽夫，而且当莽夫也有莫大的好处，咱们当得起莽夫；教你们来担你们却也当不起哩。”

刘全我听了，只说了一句：

“难怪相爷会那么信任你们了。”

这种话他说得很有些感慨。

就像感慨一副骷髅不能成为一个活人一样。

之后，甜山这边风景独好。

司马废砍柴。

司徒残打猎。

赵画四当然画他的画。

刘全我更绝：

他唱歌。



唱客家山歌。  
对着山唱。  
唱的是绮情小调。  
唱给对山的人听。  
——可不知对山的人听了是甚么想法？是啥滋味？

## 十九 闷局

一天半之后，蔡水择、唐宝牛、张炭、朱大块儿聚议，研判敌情：

张炭：“元十三限一定不在甜山。”

唐宝牛向来习惯“造”张炭的“反”：“何以见得？”

张炭：“如果元十三限是在，他早就率众发动攻势了，何必在那儿讳莫如深，扮老虎吓狼，穷耗时间？”

唐宝牛：“说不定他正是要引我们上钩，引我们入阵，他早已布好埋伏一举伏杀我们之计。”

张炭笑了：“如果元十三限不在那儿，你想他们能够一举格杀得了我们吗？”

张炭的话充满了激将意味。

唐宝牛的豪气来了：“就算元十三限在，只要我也在，你们有啥可怕！”

张炭：“那么，如果元十三限在对山，他只要杀过来便是了，何必弄了这么一个闷局，把双方的人都拖死在这儿？”

唐宝牛豪情勃发：“对！我们就攻杀过去，砸了个稀巴烂再说！”

朱大块儿：“我看，咱们还是审慎点好。居士只要我们守，能拖则拖，不是着我们行险犯难。”

唐宝牛火大：“难怪你长得牛高马大，魁梧气势，能攀得上我三分，却是这般胆小懦弱畏缩没种！你要是怕，回家抱娃娃去！”

朱大块儿满脸委屈：“我不是怕，我只是不想作无谓战斗，更不要有无谓牺牲。”

唐宝牛：“说的好听，世上所有不做事的人，一定不会承认他们不能，而只会推诿于他们不屑；世间一切不敢承担责任的人，一定不会说自己不敢，只会说自己不愿。难怪咱们‘七大寇’名震天下，个个光耀万丈、名动八表，咱沈虎禅大哥不论，光是我唐巨侠宝牛，就胆色过人、胆大包天、视死如归、勇者无惧、仁者无敌、义者无悔，而你们‘桃花社’，有你姓朱的这种人，真是，嘿嘿嘿……真是积弱不振得来有道理。”

这一下，可同时激怒了张炭和朱大块儿。

他们俩人都是“桃花社”的成员。

张炭一张黑脸变红脸：“你少来磨损我们‘桃花社’，论武林清誉，‘七大寇’还远比不上‘桃花社’！”

朱大块儿则一激动起来就口吃：“你你你……你别别别……”

“别”来“别”去，一时张口结舌，仍“别”不出来。

唐宝牛倒口齿便给：“你就别了。别忘了，你们老大是个女子，难怪社员们都带点娘娘腔了。喂，你脸色变红倒比平时有瞧头呢！”

张炭这回可真火了：“我们赖笑娥赖大姊是女的可不输男！你敢瞧扁了咱，有本事找大搬‘七大寇’来较量较量、比划比划！”

唐宝牛原是激人上火却给人激得火上头了，大声道：“好，有朝一日，我们‘七大寇’就来会会你们‘桃花社’七道旋风！谁输了是孙子，谁不敢的是耗子，谁是女人就站一边去！”

张炭脸色阵红阵黑：“谁不敢应战的是孙子！好，待我们这儿战事了，你去找你的大哥，我去报我大姊，我们来决一胜负！”

唐宝牛：“好，就决一死战！就算今天要上，我唐巨侠也无有不奉陪！”

张炭：“今天大敌在前，犯不着先伤和气，而且你只落单一人，咱们‘桃花社’从不以众凌寡。”

唐宝牛又上火了：“我唐巨大侠天下无敌、武功盖世，你人多我就怕你！要真敢干的就来，来来来来来，我唐某退一步不算好汉！”

蔡水择见两边已闹个脸红耳赤，怕双方真的干上了，忙道：“大家都是自己人，有话好说。大敌当前，岂可内斗？对手设这闷局，就是要我们沉不住气。咱们还是商议如何对敌为要！”

张炭一向对蔡水择就有成见：当年“桃花社”为大义而冒险全面发动攻势之际，当时蔡水择身在“七帮八会九联盟”中，既不发兵支援，自己也袖手旁观，“生死不知，在为兄弟”，有过这样的“前科”，张炭是极瞧不起蔡水择的，于是说：“你怕生事，我也不怪。我只不想有负居士所托。这儿不怕好汉，只怕孬种混着搅和。老唐虽荒唐些，还算得上条好汉。”

蔡水择一听，垂下了头。

唐宝牛则大喜过望，笑呵呵道：“咱们毕竟还是老战友，好兄弟，待先打过这一场，咱再来约定两边人马，一决输赢。”

却听朱大块儿道：“……你你你…你别自自自大……总有一天，我朱大大大大块块儿……教你知道谁才是真汉汉子！”

原来他给激怒了，一路憋着结巴到现在，才能把话吐出来。

唐宝牛见朱大块儿挣红了脸，像头会脸红的牯牛，便哈哈道：“是了，你朱朱朱朱大大大大块块块块儿儿儿儿儿儿的厉害极了！”

他这样一打趣，场面反而轻松下来了。

只朱大块儿仍咕噜叽哩的咬着舌，不能把话透过舌根和牙龈变作他要说的话。

张炭也觉不该再这样闹下去，便说：“他们搞了咱一个闷局，差点使自家人沉不住气，闹了个窝里反。”

唐宝牛兴致又来了：“对了，不如咱们反守为攻，杀过去，破了闷局，岂不痛快！”

蔡水择突然道：“不可以，要退。”

张炭冷笑：“果然懦夫。”

蔡水择：“我们拔营而去，事实上却不走，他们敢追来，咱们正可攻袭之；如不攻来，彼营必弱，咱们正可掩杀过去。”

唐宝牛：“真费事，打就打，杀就杀，进就进，退就退，这么多的装作、矫饰，却短了英雄气！”

张炭沉吟了一阵子，肃然对唐宝牛道：“这倒是好计。就算元十三限在对营，咱们引他来犯，总比冒险抢攻的强。要是对方不敢追，其势必弱，咱们正好可杀他个措手不及！”

然后他对蔡水择说：“你这是妙计。”

蔡水择：“谢谢。”

张炭：“但我仍不喜欢你。”

蔡水择：“我知道。”

朱大块儿：“我我我也赞同火孩儿的战略。”

他显然余怒未消，说话仍有结巴。

唐宝牛却凑过去巴结他：“好哇，你朱大块头说怎么办就怎么办。”

然后又感慨道：“哎哎，想我志大才高，偏生遇阴谋阳谋，只空负了英气志，豪杰气！”

张炭白了他一眼，问蔡水择：“你看咱们应当怎么做？”

蔡水择：“拔营，而且要让敌方知道，咱们要溜。”

张炭心中默算：“今晚有风。”

朱大块儿忽道：“而且风大。”

张炭：“今夜也有月亮。”

唐宝牛哗然：“喂，你们以为在江畔乘凉赏月么？”

张炭：“咱们引他们来干啥？”

唐宝牛一呆：“伏袭啊。”

张炭：“伏袭不用布置么？布置能不理天时地利吗？有月亮好比敌人头上全挂了盏明灯，能不顾虑么？”

唐宝牛愣住了：“这——”

朱大块儿忽又道：“有月光也有好处。”

张炭：“哦？”

朱大块儿：“一个老江湖，摸黑反而晓得提防。月亮不比太阳，我们大可只让对方瞧见该瞧见的，和不见不该见的。这样，敌人就会做不该做的事，并且不做该做的事了。”

大家都对朱大块儿刮目相看。

朱大块儿忽然惨叫了一声。

“救命啊！”

他大叫，直跳起来拼命甩手。

众人定过神来，发现他手背上正爬着一只蜥蜴。

一只小小小小的、无伤无害的小蜥蜴。

然而他却像遭毒蛇噬着一般恐慌。

## 二十 气局

山阴这边，很静。

许是因为山阳那边，住着几个热闹的人，他们在那儿，极力吵闹，连那儿的虫豸、知了和鸟雀，也特别喧闹，吵得像座山里林中的闹市，没完没到了人夜，鸟声停了，不知哪儿的兽鸣狼嚎又此起彼落，就连和尚念经的喃喃也特别响。

但山阴却一直很静。

他们在守候。

等待一击。

从山坳里望过去，烟树萧条，暮霭苍茫，荒冷得仿佛在看的那双也不是人眼。

月华初升，带点怯意，秋晚覆掩过元色的拢土，凉冷得动人。

赵画四觉得很满意。

因为他刚吃下了一个女子。

一个很有味道的女子。

他把她给吃下去了。

整个吃下去了。

漂亮的女孩子是拿来欣赏的，美丽的女子是给人爱的——他却是何为要把一个很好看的年青女子吃下肚里去呢？

看来无稽，原因其实再也简单不过。

为来为去都是为了画。

他要作画，并且要他的画更进一步。

他不能容让他的画停滞于一个境地。

——止境，便是艺术家的绝境。

他有自知之明：

他的画画得已够风流、潇洒、清奇、飘逸、旷达、高远，但就是差了一点：

不够神韵。

神见于采，一幅好画，如见作者的风姿神貌。韵是风韵，也是气韵。弦外之音，言外之意，讲究在落笔与下笔之处，那是一幅画的灵魂，也是画者的风骨。

可是他觉得他没有这些。

怎样才可以得到这些呢？

所以当他看见在甜山山阴农宅里有一个长得很甜、很有味道的小女孩的时候，他便杀了她的父母家人，并且吃了她。

他认为以毒可以攻毒。

奇人可用奇法。

他自己就是奇士。

他用的方法也许古怪一些，但可能很有效，所以不妨试试，而且应该多试一试。

——为了作画，他什么都可以牺牲，啥都可以做。

他就是为了可以遍览御书房的真迹名画，而为蔡京效死拼命。

他痴于画。

事实上，像吃了一个很有味道的女子以图可以画出很有韵味的画来这种事，他是常干的，而且，他也不以为自己怪狂：因为天下人都常在做着这类无聊的事。

譬如：杀了动物，取其皮羽，披戴身上，就以为能跟那动物一般漂亮美丽了。又如：取杀动物体内的某部分，以为吃其鞭可壮阳，食睾丸可促精壮，涂其脂可护肤，服龟苓可滋阴，诸如此类，不胜枚举，早已习以为常。

所以赵画四并不感到罪恶。

他只觉得那女子很好吃。

——她是甜的。

司徒残和司马废看在眼里，也不去阻止他，只笑说：

——他是疯的。

——小姑娘是用来玩的，不是吃的，太可惜了。

因此，甜山山阴这边，自从他们四人在此戍守之后，便没有什么声音（包

括人声)，那是理所当然的。

——因为你只敢对天使咆哮造反，你决不敢对恶魔招惹胡闹。

刘全我回来了。

他常常突然而去，更常常突然而回。

让人莫测高深，无法预计，无疑是作为领袖的最佳护身符。

可是这使得司徒残和司马废更来得清闲：

——反正，这不关我们的事！

——元老把大权交了给他，且看他怎么担当！

一个团队里，其实最怕的，就是这种心态：

这与我们无关！

看他怎样“死”！

——一旦是抱持这种想法，这团队合作的力量，便告瓦解了。

非但瓦解，有时还会互相抵制，彼此牵累。

元十三限把驻守甜山的子力交给刘全我负责。

因为他有担当。

——一个男子汉能成为男子汉的最重要条件，便是要能够 / 胆敢 / 勇于担当。

甚至可以说，就算一个人长得眉粗眼大、轩昂七尺、气派堂堂，但只要他没有承担大事的勇色豪情，那也称不上是一条好汉。

刘全我这次回来，眉宇间有抑制不住的振奋，语言间也很有点匆急。

这显然跟他平时的冷静沉着不一样。

所以司徒和司马都觉得奇怪（除了赵画四，他还在回味吃那女孩子的滋味）：

“什么事？”

“出战了。”

“为什么？”

“对方正在撤退。”

“确实吗？！”

“确然。‘老林寺’的和尚有我们的人，据报他们确是在全面撤走。”

“这么说……天衣居士确不在甜山了。”

“恐怕错不了了。”

“兵法有云：穷寇莫追……咱们不如迅即和元老会合于咸湖，全力打击天衣居士更妙。”

“不对。他们若还在稳守，气局很定，咱们不可轻撄其锋，两军实力相近，以武力互拼，难免伤亡，纵胜也未必有利。可是他们一退，气势大失，气局已弱，咱们正好杀他个落花流水、斩草除根。要不然，他们一旦跟咸湖兵力会合上了又成一支劲旅，那时再要斩除，恐已不易了。”

“那末……元老那边？”

“我会通知他的。”

“我们……怎么个攻法？”

“司马、司徒，负责追杀。杀一敌是一功。歼敌，这全是你们的功劳；若为敌所歼，也怨不得人。赵四哥，你负责兜截住他们的去路。若让一人逃了，是你放行；如能一网打尽，是你尽力。我独负责追赶他们，逼他们入绝路，你们再来囊中捉鳖。”

“好。”

“就这么决定了。”

“好久没大开杀戒了。”

三人都奋亢起来。

司徒腰间的蟒鞭在颤动，仿似一条活蛇。

司马的背上的金鞭在发亮，像照在上面的不是月色而是阳光。

赵画四就像即将要作画。

并且即将要完成一幅旷世绝作。

这都是因为：

刘全我懂得把责任移到他们身上。

——若要一条汉子成为好汉，只要给他负起适当的责任，他们就会好汉给你着。

军队出战前，士气比兵力更重要。

而团结又比士气更切要。

## 二十一 奇局

张炭、朱大块儿、蔡水择、唐宝牛四人，正布好局等敌人来。

“敌人来了，我们便可以知道对方的虚实了。我们的责任是要把敌手引过来。”

“只要摸清敌方的虚实，就立即通知居士：元十三限要是在甜山，居士立即攻入咸湖；元十三限如果不在这儿，居士可立刻折返甜山。”

“这是我们的任务。”

“也是我们留在这儿的目的。”

张炭和蔡水择交换了意见。

他们的意见是一致的，虽然，张炭相当瞧不起蔡水择，蔡水择也常故意躲开张炭，但在商讨重大事情的时候，他们都能摒除己见，了无偏见的讨论商量。

唐宝牛问：“那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我们得在此地布阵。”

“然后兵分两路。”

“之后便得要忍耐。”

“还有等待。”

“等？！”唐宝牛叫了起来：“忍？！”

他平生最怕等和忍。

——偏偏人生就是常常要等待和忍耐，而且也充满了期待和无奈。

张炭：“我们得要等敌人来？”

蔡水择：“你愈能够忍人之所不能忍，便愈有机可趁。”

唐宝牛感慨：“我当武林中人，便是以为不必像常人一样，老是忍，不然就是等，人生匆匆就数十年，不是在等中过就是在忍里度，多可悲啊，没想到当了像我这样的武林第一寂寞无敌高手，到头来，仍不是等，就是忍，真是没意思得很。”

蔡水择笑了：“其实当武林人物，要比常人更能等，更要忍。何以？光是练武，就比儒生的十年寒窗无人问所下的功夫更苦，你不苦练，哪能有成？”

迟早只成刀下鬼、剑底魂！练武的过程就是忍耐着等待。”

张炭却转问朱大块儿：“你喃喃自语做什么？”

朱大块儿：“我在许愿。”

唐宝牛叫了起来：“许愿？！”

朱大块儿：“我作战之前，一定许愿；凡有大事要做，一定先得祈祷。这样我心里才有了依靠，取舍进退都有实儿。”

唐宝牛不屑：“我才不许愿。成就成，败就败，一切靠自己，许愿又怎样？天下多少无告苦民都向天许愿，结果不是一样天不从人愿！既然许愿不能从心所欲，又许来作啥？不如我不从天愿！”

朱大块儿：“我跟你们不同。我是为制止杀戮才入武林，而不是要在江湖上另造杀孽的。冥冥中自有天意在，你们认为天道无亲，常与善人；恶人常得善终，而好人多不长命，所以其实没有报应这回事，至于报应在他人子孙，则太不公平，也大不像话了！而我却不然。我偏生是一做坏事，报应即至；但做好事也常见回报。所以我信命，只不过不大认命而已。”

张炭：“愿望其实是一种摸索。摸索是没有信心的行动，我也很少许愿。”

朱大块儿：“只是，我们活着，谁不是摸索着前行？”

唐宝牛立时叫道：“如果要兵分两路，千万别把我和他这样深奥的人摆在一起，我怕我会受不了的！”

张炭大表赞同：“对，跟一些人在一道不如独战江湖！”

他的意思很明显。

他可不愿跟蔡水择在一道。

蔡水择则不然：“不。不和的人应该守在一起。惟有你瞧不起对方，所以更不能让对方看扁，更加要独撑大局。这样，才有互相激发的意义。”

张炭很不愿意，但他立时认为这话说得很有道理。

——一个人和朋友在一起比较疏忽。

——跟敌人在一起却总会比较警惕。

——跟心爱的人在一起多半比较耽于逸乐。

——但与所恨的人相处却多会努力不懈。

唐宝牛这回又叫了起来：“这样岂不是要我跟这大番薯在一起？！”

朱大块儿奇道：“大番薯？是谁？”

全场只有他不认识这个人。

唐宝牛觉得自己真该许愿了。

他许愿身伴的人最好突然成了哑巴。

不过他这愿望很不实际：非但如此，朱大块儿不止没有闭上嘴巴，而且还特别多话，多话得接近“八卦”。

“你有没有发现今晚的月色很美？月华如水，人生若梦。你看，今夜的雾气还很浓，那像烟一般抚过我们臂间的轻纱，就是来如春风去似浮云的雾了。如果现在是白天，一定是‘雨中草色绿堪染，水上桃花红欲燃’的美景了。可惜现在是晚上。可是夜晚也有夜晚的好处。夜色有着老虎一般的温柔，你闻那香味，那是夜的香味，白天这儿一定开满了山花，所以到了晚上才会绽放出如此浓郁芬芳的香味来……”

唐宝牛忽咕啾了一声：“老虎怎么会温柔？”

朱大块儿：“你没看过老虎跨过溪涧时的步姿吗？你别直以为老虎只会凶暴，它看到一朵美丽的花时，表情也是温柔的。”

唐宝牛：“你真烦。”

朱大块儿：“你真是俗人。”

唐宝牛：“现在你来这儿是来杀人，不是吟诗！”

朱大块儿：“杀人写好诗，诗好可杀人；写诗杀人，本来就是同一回事。杀人杀得毫无情趣，怎能好好的杀人？那只配给人杀！一个好的杀人者总是把杀人当作件替天行道、自娱娱人的趣事，人世之间的斗争亦复如是。如果一边杀一边厌倦，一路打一路恐惧，一面斗一面负担，他天生就不是个好的斗争者。不如归隐田园，清风明月，来得舒但安然些。”

唐宝牛愕然：“没想到你还有这些意见！你几时偷听过我说话，把我的伟论偷抄了过来的？不过你还没学得我的神髓。我的生命就是决斗，没有决斗就没有生命。人生是一场又一场大大小小不住不断的决战，不决战，生命就没有进步，生存只是一种停滞。沈虎禅老大说过：‘不惊天动地，就得寂天寞地；有能者非大成即大败，不死不生，不如不活，你要打败每一个敌人，首先得要与自己为敌，不住地打败自己，才能击杀敌人。’他说的这种至高境界，我早已达到了，所以觉得满怀寂寞。”

朱大块儿居然十分敬羨，而且也相当歉意：“对不起，我不知道你早就说过了这样的话，无意间抄袭了你的理论，真抱歉。”

唐宝牛对他顿时好感起来，于是就“好心”多“教”他两句：“对付敌人，最重要的是斗志，其次是杀气。你取得胜利后杀不杀敌倒在其次，但你既无斗志就上不了阵，若无杀气那只为敌所杀，你这样风啊花啊云啊月啊的，心中温柔，哪能抗敌？作为一个斗士，要比敌人刚猛，且得要刚猛一倍、十倍、百倍，才有取胜之望！”

朱大块儿却不同意：“对敌不一定要取胜的！”

唐宝牛叫了起来：“对敌不取胜难道是求败？！”

朱大块儿安然自若：“对敌只是用来取得经验的。落败也不失为一种经验。经验其实都很美，不管好的坏的，你可以用美去处理它、感受它、转化它！”

唐宝牛：“美得你！你若不够刚猛，就得落败在战场上，失败往往就是送死，死了看你还怎么臭美！”

朱大块儿：“不一定要刚猛才能致胜。你看流水，它多柔、多弱、多元力，但它亦能覆舟、灭火、断金，世上许多刚强的事物，都耐不起它的冲激和淹没。”

唐宝牛忽叫：“好臭。”

朱大块儿诧异：“什么好臭？”

唐宝牛：“花，花的味道好臭。”

朱大块儿：“什……什么？！”

唐宝牛咒骂：“死月亮！”

朱大块儿涨红了脸：“怎怎怎……么么月亮你都要要……骂骂骂？！”

唐宝牛骂花骂月，比骂他自己还激动。

他一激动起来，又口吃了。

唐宝牛更为得意：“我不止要骂月，还骂风、骂夜、骂你！”

朱大块儿：“你……你……你……我……我……我……”

唐宝牛呵呵笑了起来，露出森然白牙：“什么你你你我我我的！你说啥个以柔制刚，一激你就这样抵受不住，还算啥人物！人说骨勇的，怒而面白；



血勇的，怒而面红；气勇的，怒而面青；神勇的，怒而面不改容，你是哪门子勇？生气起来，舌打结脚打颤脖子不会撑头！我骂花不该么，本来好生清新空气，却来这一阵浓香，万一敌人趁机燃了迷魂香也难察觉，这害人的花香能说不臭么？我来问你！如果没有风，敌人衣袂之声便轻晰可辨，而今风吹草动，你说敌在何处？这恼人的风不该骂么？我却问你！居然这夜还有月色，这一照，咱们的布局，先得毁了一半！这光头月不该骂么！我可要问你！这夜跟其他千千万个夜晚一样，黑妈妈、乌鸦鸦的，我最讨厌！我喜欢大白的天，光亮亮的正大光明，动口的卷舌头，动手的挥拳头，动脚的踢他娘个头，不必鬼鬼祟祟，闪闪缩缩，窝在里头。勾心斗角，胜了不光彩，输了不英雄！我问你：这都不该骂么？还有你，这般诗意，发姣了是吗？这样忧悒，思春了不成？居然在我这样骁勇善战的人之身边一起作战，这也真是上天编排的一个奇局！”

朱大块儿这回给骂个脸色阵青阵白而又阵红不已，但唐宝牛骂的话他又一个字都反驳不得，只仍在舌尖折腾着：“……奇……局……？”

唐宝牛咧嘴一笑：“当然是奇局。我那么优秀，你那么差劲。我那么英勇，你那么懦弱。我那么机警，你那么迟钝——何况，我也不明白像我那么英明神武洁身自爱的人怎么会开始有点喜欢这么笨骏痴愚可悲可哀的你呢！”

他想不通。

没料朱大块儿却忽尔平静了下来。

而且嘴角还微微有些笑意。

这惹得唐宝牛忍不住去问他：“你听了我的妙论高见之后，感动得要哭是不是？那就哭出来啊，不要强装成笑容，你的笑容实在太难看了！”

朱大块儿：“我不是给你感动。”

唐宝牛更要问下去：“哦？”

朱大块儿：“我是给自己感动了。”

唐宝牛不敢置信：“吓？”

朱大块儿：“你看，你已经给我感化了，所以说话也开始温柔起来了，你看我能感化得了这样凶暴的你，我能不给自己感动么！”

这回到唐宝牛为之气结。

只不过他突然问了一句：“你也不错，我看错你了。”

这次到朱大块儿奇了：“什么不错？”

唐宝牛平静心说：“原来你只怕蜥蜴，别的什么都不怕。”

说完之后，也很平静地向下望。

望他的脚。

于是朱大块儿也低首去望自己的脚。

脚踝。

那儿有一只水蛭，正附在他的胫踝之间，蠕蠕而动，湿软肥黏的身子透着暗红，想必是饱吞了朱大块儿的血吧？

朱大块儿静了半晌。

唐宝牛望着他笑笑：

没想到这大元宝对这种事物全不在意。

他显然是下判断得太早些了。

因为朱大块儿已暴发出一声大叫。

惨叫。

惨叫声像一只给捂着裹起来的爆竹在半空闷闷地爆炸。

“我的妈呀——”

朱大块儿如此狂喊。

仅就是为了一只水蛭！

这时，刘全我、司徒、司马、还有赵画四，已潜行穿过甜山山阴的“有味岭”，进入了“私房山”的范围里。

他们往“老林寺”推进：

得先取下“老林寺”，老林寺居高临下，是甜山的制高点。我们拿下了那儿，就可以占尽上风。何况，那儿有我们的人，我们可以轻易取得天衣居士行踪的信息。要攻甜山，先要进军老林寺。

这是刘全我的意见。

其他三人都很同意

趁月色如刀，他们四人分开但不远离的向目标推进。

这时候，他们便乍然听见那一声叫。

那一声惨叫：

朱大块儿的嚎叫声。

发生什么事了？

既然前面有惨叫声，敢情敌人仍未退走？

可是又为啥发出惨叫？

是敌人遇敌？是援军来了？或是敌手们自己内哄？还是故布疑阵？

这会儿，自己这几人，究竟是身涉奇局，还是卷入敌人的埋伏里呢？

## 二十二 生局

张炭和蔡水择埋伏的方式很“特别”。

——虽然“特别”，但他们仍能在一起，而且，也可以清楚的看见对方的举止行动。

张炭很留意蔡水择的“行动”。

这点蔡水择也发现了。

他本来正在看着地上的蚂蚁。

蚂蚁正在搬家：有的蚂蚁夹在中间“护送”，有的走在前边和两侧“探哨”，有的伸着触颚“放风”，有的举托比它们自己至少还重上四倍的食物急步猛走。

他在看蚂蚁的布局，就像在下一盘棋，读一本艰深而有趣的书。

他是那未专注，但忽然抬头，望向张炭：“你在看我？”

张炭望着眼前的人，像看着自己指甲里的污垢。

蔡水择却径自说下去：“你已望了我很久了。”

张炭冷晒：“你知道我为什么要盯住你？”

蔡水择：“因为你怕我溜走。”

张炭：“想不到你还有自知之明。”

“你还是介意我过去那件事。”

“别提过去，我跟你没有过去，而且，你的事也没那么伟大，得教人老记着。”

蔡水择用手指去碰那灯芯的火焰。

他用拇食二指去捏它。

滋的一声。

火焰居然淡淡地燃在他的指尖上。

张炭冷冷他说：“玩火的人终为火所焚。怕死的人终究还是死的，怕事的人就算不惹事，但到头来终还是有事躲不过。”

蔡水择也不生气，只是忽然改了话题：“你看今晚会不会有战役？”

张炭沉吟了一下子：“恐怕难免。”

“是生局还是死局？”

“生死难分，胜负未定。”

“你对今晚的局面会不会有些担心？”

“我只担心天衣居士。”

“为什么？”

“因为元十三限的主要目的，还不是在截击或阻止对蔡京的刺杀行动。如果要防止有人取蔡京性命，只要在姓蔡的身边小心维护便是了，何必劳师动众的到甜山来阻截？元十三限要对付的是天衣居士。天衣居士就算留在‘白须园’，他也一样会找上门去的，所以，天衣居士把战场放到前边来，让元十三限背后的人受到威胁，化被动为主动，反守为攻。我怕真打起来，我们都帮不上居士什么忙。”

“所以你怕？”

“你这是什么意思？”

蔡水择一笑，他的笑意里有无限缅怀的无奈，但全无敌意：“我记得你以前跟我说过，战役之前，总是在想：这一刻什么时候才过去？我几时才能过了这一关？过了这一刻的心情又是怎样啊？在战役之后多轻松啊，但为啥偏偏这时候却是在重大关头之前，一切仍是未知。你说的：这种时候最是难过。”

张炭的眼睛仿佛给蔡水择指上的火焰点亮了。

因为蔡水择记住了他的话。

——有什么事，比人记住了他自己也认为得意的话更高兴？

所以，其实要使一个男人开心是很容易的事。

——至少要比逗女人开心要花点心思更不花钱！

于是他说了下去：“一场重要的战役，其迫力只在之前，而不是在战役中、战斗后。战役里哪有时间细思？惟有全力以赴，什么都忘了。战斗之后，结果已定，好的坏的死的生的，都无关重大了。人最感压力的是在一件事知道它会来临但仍当未知结果之际。时间是不能改换，转位的，要不然，前一刹那换后一刹那，心情便完全不一样了。所以，面对重大的战役，我总是在希望它快点过去了，并一直在揣想如果现在已经过去，我的心情又会如何？”

蔡水择：“只要难关过去了之后，人们多又放松了下来，很少去回顾难关未度之前的忐忑心情，所以也不能珍惜此刻无情便是福的心境。”

张炭：“便是。我也常常在未度难关时苦思：那些名侠大侠、战将勇将，在一战定江山前，会不会也像我一样会怕？会紧张？会彷徨疑虑？我们只知道他们战胜这一仗、那一战，如何名动天下，怎样威震八方，但他们在一战功成之前，曾怕过吗？恐惧过吗？担心过惨败的后果吗？我不知道。”

蔡水择：“他们也一样会怕的。”

“哦？”

“他们是人，是人就会怕，就会注重得失，就会期待取胜。我想：他们在决战之前，一样会担惊受怕的。我也问过一些前辈高手大人物，他们也承认这点，他们还说，不担忧的就不是人了，而且紧张也有好处：紧张才会把潜力全激发出来，能发挥比平时更大上百倍的力量。所以有时害怕也是好事——有恐惧才有克服恐惧；有难关亦是美事——有难关才有冲破难关。”

张炭这才有了些笑意绽放他脸上的小痘痘之间：“你呢？”

蔡水择：“我？”

“你还是像以前那样吧？在决战之前，为了放松自己，故意找些事来分心。我跟你一道作战过不少次数了吧？那次跟‘桃花社’去对付‘四大名捕’时，你在研究自己和同行的弟兄们掌中的婚姻线……”

“我本来是看自己的，结果大家都要我看一看。”

“有次我们‘七道旋风’去对付‘九大鬼’之际，你却陶醉在自己的腹痛中。”

“那天我确是腹疼如绞。”

“但你却十分陶醉，像是一种享受。”

“——这也是的，当一个人正忍受断指之痛，才不会记得蚊子螫了一口的痛。”

“那次我们两人去伏袭金大朱和朱大金，你却看着一只蜈蚣，看得竟似痴了。”

“那的确是一只美艳动人的蜈蚣。”

“但那只是一只蜈蚣。”

“哪怕只是一条小小的虫，上天造万物，都美得惊人。只要看一花一草一树一叶，都有着令人一世赞美不绝的美。”

“所以刚才你就在看蚂蚁。”

“蚂蚁比人伟大。”

“伟大？”

“它们比人团结，且不受分化；它们不止伟大，还比人强。”

“强？”

“它们每一只都可以抬起比它自己重四十倍的事物，我们人除了少数习武有成的高手之外，仅以本身的能力，爪不如虎利，牙不如蛇尖，便连翅膀也没有。蚂蚁有预知地震、地陷、豪雨、火灾和雷殛的本领，这些，我们都付诸阙如。”

“我倒有一些。”

“所以我也喜欢观察你。”

“但我已经不喜欢你了。我发现你自私，遇上事情，你逃避，你只求自保，你由得兄弟朋友去顶，你退开一边，以假的热情来进行真的无情，以伤人的冷酷来进行帮人的把戏。我看透你了。”

蔡水择垂下了头：

“我不企求你的原谅。”

说完这句话之后，他就不再说话了。

这时际，却传来朱大块儿惊心动魄的惨嚎。

张炭变色。

蔡水择却镇定：“他不是遇敌，只是不知又踩着什么了。”

“你怎么知道他不是遇险了？”

“这叫声跟他上次见着一只蜥蜴时是一样的。有些人，平时胆小畏怯，但遇上真正的大敌的时候，可能会比什么人都勇悍坚定。”

“对了。正如有些人，看来沉着镇定，但一旦遇上要拿出勇色豪情的大事，他能拿出来的只有好色绝情。”

蔡水择苦笑。

他知道张炭的话锋永远不会放过他。

有些人容易忘了自己做过对不起别人的事。

这是种幸福的人。

但蔡水择显然不是。

因为他常记得自己的错处。

有些人很难忘记做过什么对不起人的事。

这是不幸的人。

张炭显然是其中之一。

至少他想起蔡水择在“台字旗”之役就火大。

那一场战役本来不须要“七道旋风”来打的：

“九连盟”联合起来，要吞掉“刺花纹堂”。

原因很简单：“刺花纹堂”不该冒起来，既冒起来，就不能不归附于“七帮八会九连盟”。

所以，“九连盟”以洪水的身姿来吞噬这小小的但一向以来都以孤苦伸张正义为职志的小流派。

“刺花纹堂”孤立无援，惟有降或战。

“刺花纹堂”上下十八人，宁死不降。面对如火山爆发的熔岩，宁可化为灰烬，也求一战殉死，永不言悔，只怕有憾。

这激起了“桃花社”社长赖笑娥的怒愤。

她去责问“九连盟”虎盟的萨星豪：“你们为什么要欺压刺花纹堂？”

虎盟的回答是：

“因为他们不够壮大。”

她又去问龙盟的王嵯峨。

龙盟的回答更绝：

“因为我们高兴。”

赖笑娥登时便说：“那如果我们高兴，便也可以站在刺花纹堂那一边，对付你们了？”

王嵯峨大笑：“我们歼灭刺花纹堂，如同泰山压顶，杀这些小派小系小组织，如同踩死蚂蚁。你帮他们？是自寻死路。”

萨星豪也大笑不已：“赖笑娥，还是去管好你的‘桃花社’吧！管闲事是没好下场的，何况你为的是武林中几只耗子，如果得罪的是狮子老虎，多划不来呀！他们是老鼠，我们是猫，为江湖清除败类，是我们的事，没你的事，你看我们怎么赶尽杀绝这些不自量力窝在阴沟里的小辈吧！最好，你过来帮我们玩杀这些耗子，讨个大功吧！”

听了他们的话，赖笑娥笑了起来。

张炭永远忘不了赖大姊的笑。

那是很英气很男子的笑。

“好，既然如此，我们就帮耗子，猫来咬猫，狗来咬狗，人来也狠狠咬他几口！”赖笑娥银铃一般的语音是这样说的：“我帮‘刺花纹堂’，跟你

们斗。

萨星豪和王嵯峨都很错愕：

“太笨了，太荒唐了，太不知自爱了！”

“你为啥要这样做！”

“无他。你们以强凌弱，我就帮弱者，我认为这样做是很有趣的事。”

“你！”

“你不要后悔！”

赖笑娥平生做事，当然不会后悔。

——无悔不见得就是好事，不知反省的人都不知悔；但一个人若能无悔得来可以无愧，这才是真正能无憾的元悔。

她这样做，不仅是要站在正义的一方，同时也是站在弱者的一方。

她去挑战至大的强者。

她的兄弟们都支持她。

于是恶斗终于开始，张炭、朱大块儿、“刀下留头”、张叹、小雪衣、齐相好等要约蔡水择一道帮手。

蔡水择推说他的“天火神刀”未练成，正到要害关头，不可以半途而废，所以不能共赴危艰。

开战不久，“桃花社”和“刺花纹堂”全吃不住排山倒海的攻势，边退边战，曾一度逃到“大车店”的“黑面蔡家”去，张炭要求蔡水择暂时让这干落难的兄弟姊妹们避一避，要他最好还能请动其他黑面蔡家高手前来相助退敌，可是这些都遭蔡水择一一严拒，理由是：

“我父母兄弟姊妹家人这一系，虽生长在‘兵器大王黑面蔡家’，但都不是武林中人，我不能插手江湖是非恩怨中，使他们受累担惊。”

于是既不出手，也不收容。

因此张炭鄙视他、痛恨他、要不是赖大姊阻止说：“说不定他也有难言之隐，为侠道者，可以自己为正义舍死忘生，但不可逼人也为此捐躯舍身，他只要不反过来杀一刀，就算不是我们的兄弟，也可以是我们的朋友。”

那一次，要不是“白衣方振眉”、“黑衣我是谁”、“神钓”沈大公、“八大关刀”龙放啸等人相助，恐怕“桃花社”和“刺花纹堂”就得尽毁。

不过张炭还是不能原谅他。

因为他真心当过对方是他的兄弟。

——兄弟跟朋友是不一样的。

你可以关心朋友，但却会为兄弟卖命。

——兄弟不是这样当的。

张炭从此就瞧不起蔡水择，不屑跟他在一起；这几年来，蔡水择又重新出道了，却怪有缘分的，老是跟他凑在一道，张炭每次都借故避开。

这一次，却避不了。

他们不但是在同一阵线里，而且还是同在一组合里，更且，他们是同在一起，伺伏敌人的进侵，同在一座庙里。

他们同在的是什么庙？

甜山山峰的老林寺。

他们同在庙的什么地方？

一个敌人不会发现是他们的所在。

那是什么所在？

这时候，敌人已开始进入庙里。

他们看见敌人无声地进入庙里大殿，拖着两条长长的影。

一个手上像拖着一条翻腾着、辗转着、流动着、蠕颤着的蛇。

那黑身的蛇却是没有声息的。

另一个人手上的鞭映照着庙堂上的烛火，灿亮得像节节都在眼前惊起了金色的爆炸。

那是司马，还有司徒。

两人进入了佛殿。

他们显然没有发现张炭和蔡水择。

蔡水择和张炭却看见了他们。

他们到底是藏在什么地方，才能使他们可以监视敌人的一举一动，而且还一清二楚，但敌人却无法发现他们人在何处？

司徒和司马一入佛殿，就开始警觉到：有人在注视他们。

可是人在哪里？

两人迅速四面搜检：

没有人。

但他们应敌多年，几经江湖大风大浪，自信感觉是不会错的。

不过，既感觉到敌人的存在而找不到敌人，那就是“敌在暗，我在明”，这是很不利的处境。

除了进来的门外，另外还有三处出路。

司徒笑了：“看来，生路是有的。”

司马接道：“不过，我们却像是入了局。”

司徒：“入了局才能破局。”

司马：“只怕当局者迷。”

司徒：“要不当局者迷，有一个办法。”

司马：“那就是要起死回生。”

司徒：“只要找一个人替我们大死一番，我们便可以大活下去了。”

司马：“所以死局到我们手上，也得变为生局。”

司徒：“如果这儿确有敌人布局，那么，我们这一下可准能砸了他的局；如果没有，这一试，也一定可以试出来了。”

司马：“因此，对我们而言，能扭转乾坤者，永远也能掌握生局，粉碎死局。”

## 二十三 妙局

司马废和司徒残的对话似不止是两人在说话。

他们似是说给第三者听的。

这就是元十三限把这两人留在甜山的理由。

因为这三师兄弟（包括司空残废）极有警觉力。

在武林中闯荡的人，没有警觉力，就不会有危机感；没有危机感的人，根本不适合在江湖上生存——皆因江湖风波恶，无处不险滩，一个对危机没有特殊警觉能力的人，就算武功再好，在江湖道上难免迟早都会成为牺牲品。

司马废的警觉性极高，他跟在元十三限身边，学到的是：随时随刻要提防别人的暗算。

所以他已学会就算眼睛不看着人也可以知道对方在做些什么的本领。

司徒残的危机感也极高。他在傅宗书那儿学得如何暗算人，而暗算人的方法千方百计，千奇百怪，要亲自动手已然棋差一着了。最高妙的暗算是受暗算的人着了暗算还终生感谢你的相帮而帮你抵挡住一切暗算。

所以司徒残已学会光凭看对方的眼睛已知对方想干什么；是敌还是友。

至于司空残废，曾在蔡京身边干过一阵侍卫，他不仅能辨识对方有无敌意，就连那人的情绪高涨或低落，也能分辨出来。并能在对方脾气发作之前的一刻，能准确捕捉，乘风转舵，投其所好。

他学会的是作为一个武林人，武功学得再好都不如把人做好；而身为一个江湖人，闯江湖的本领要远比打天下的武功来得重要。

故此，这三师兄弟，全跟元十三限一道出来：因为对危机能洞悉于其爆发之先的本领，要比杀敌的实力更难能可贵。

正如司徒和司马其实并不知道这寺内还有没有敌人。

这佛殿只有：

佛像、神像、罗汉塑像、蒲团、神台、经书柜、宝幡、佛帐、六星灯、长明灯、檀香……

敌人在吗？

如在，在哪里？

如不在，则应会留下蛛丝马迹。

——只要留下踪迹，则可马上追击。

——敌人既已设下了埋伏，就不会自动暴露，所以一定要“诱敌”。

“诱敌”的条件是：

一定要有“饵”。

什么是“饵”？

于是司徒残拍掌。

他拍掌的方式很奇特。

他用一只手拍掌。

——谁说一只手拍不响？

他就拍得响。

而且响声还很独特。

他一拍掌，“饵”就“走进来”了。

——所谓“走进来”，其实是一早就给人“押”进来的。

——所谓“走进来”，其实是“跳下来”，因为人一直就匿伏在梁上。

一个弱小、美丽、娇憨的女子，额上有一道深刻的艳疤。

一个妙龄少女。

看她的服饰，就可以知道她是一位村姑。

——这几个穷凶极恶的魔头，把一位“村姑”推入老林寺，要干什么？

押她进来的是一名不高不矮的汉子。

他腰畔有一把刀，刀鞘浸着幽光。

汉子没有脸。

只戴着一张脸谱。

脸谱上不画五官，只画一幅意境奇绝的山水！

这少女进来的时候，只有一双腿能走动。

也就是说，少女上身的穴道，已全然受制包括哑穴——就算她不受制，



也因太过惊恐，而失去反抗、违命的力量。

这自画山水为脸的汉子当然就是赵画四。

——问题是：他押一个小姑娘进来想干什么？会干什么？

司马、司徒看见这小村姑，仿佛十分满意，志得意满。

——他们到底准备干什么？

司徒眯着眼笑道：“我们用什么办法，比较直接有效一些？”

司马只说一句话：“把她的衣服剥掉！”

两人一齐动手。

他们先解开小姑娘的哑穴——他们喜欢听人的惨叫，尤其是女人的惨呼。

村姑尖叫，很快的转为哀呼。

衣衫碎如千蝶惊飞，连亵衣也给撕去。

司徒又眯着眼笑。

这回他的眼再也离不开那雪白且柔软赤裸且清纯的躯体。

“下一步呢？”

司马用舌尖舐舐鼻尖。

“你说呢？”

突然，那戴面具的汉子尖叱了一声：

“不许强暴女人。”

司徒和司马都给吓了一跳。

然后两人相视而笑。

一个骇笑。好像很不可思议的样子。

一个蛊笑。

好像很心照不宣的样子。

一个说：“不许强奸？”

一个道：“你吃女人又可以？”

赵画四的脸色如何，谁也看不出来。

但他的态度，谁都可以感觉得出来。

“我吃女人是为了作画，你们奸淫女人是为了作乐。女人是可杀但不可狎玩的。”

这话使两人都怔住了。

一个仍舐舐鼻尖，几乎也要上去舐舐那小姑娘的乳尖。

一个眯着眼睛就像眼里两支横着的针已给炙热了一般。

“哦，那也罢了，只不过……太可惜了，这么标致的姑娘。”

“唉，美丽的女人竟是可以拿来吃的而不是干的，真是——那你要怎么干？”

戴面具的人沉吟了一下：

“这女子快乐的时候我看过：她正在河边梳洗头发，顾影自怜，那时她一定很开心了，我就把她掳了来。那一刹，她惊恐的样子我也看过了。但我还未看过她痛苦的模样——我是说：忍受绝大痛苦样儿。”

两人都笑了。

嘿笑。

阴笑。

“要女人痛苦，这还不容易！可惜你不让——”

“反正，要一个女人感觉到痛苦，方法有很多——这都能给你作画的灵感吧？”

这时，那可怜的村姑好像比较清醒过来了，挣扎叫：

“你们……你们要干什么！……想干什么！”

有些话是不该问的。

有些事是不必问的。

——女人总是在绝不必要的时候会问一些傻话：

例如在一些时候问男人“想干什么”、“要干什么”！

难道她们心里还不明白吗？

难道她们真的要男人说出来吗？

司马一鞭击碎了一尊罗汉。

殿内的金身罗汉有十八尊，拍碎了一尊，连同四大天王和两尊菩萨，还有二十三尊。

望着碎裂的泥块，司马废恨恨地道：“还记得王小石是用什么杀死傅相爷的吧？”

司徒残也狠狠地答：“石头。”

司马遗恨未消：“他还是在我们面前下的手，害得我们从今而后便不再受蔡太师重用。”

司徒恨得牙嘶嘶的：“我们这个筋斗也栽得够惨！”

司马恨从中来：“他还砍了我一刀。”

司徒恨意难填：“他也刺了我一剑……而今创伤犹痛。”

司马仇深似海地道：“我的刀伤依然未愈。”

司徒恨火如焚：“没有王小石这一场，咱们也许就不必来这荒山野岭喂蚊子抓耗子宰兔子了。”

赵画四露在面谱之外，只有一对眼睛。

那像是幅悲山绝水间的一双天地之眼。

这眼神很奇特，眸子很黑，但眼白布满血丝，那血丝像融在水里似的，会浸透融揉开来一般。

他眨了眨眼，语音很冷：“但这跟这女子有什么关系？她是王小石的妹妹？还是老婆？”

那女子慌忙摇首。

她似乎也不知道王小石是什么人，更不知道王小石跟她有什么关系。

看她的样子，就可以知道她正在想：她现在第一次听到“王小石”这名字的时候，已落得如此下场——待会儿还不知道更是如何下场！

司徒却说：“她跟王小石无关。”

司马也说：“她只是个小村姑。”

司徒：“但我们要报仇。”

司马：“报不了仇也得泄愤。”

“这儿有很多泥块。”

“这些泥块都很坚硬。”

“我们用它扔人——”

“扔在人的身上，会很疼——”

“——打在这嫩柔柔、光秃秃的女子身上，一定留下青黑的瘀伤……”

“……要是扔在脸上，她的花容月貌，便会给毁了——”

“这样，我们便有一种复仇的快感。”

“而且，你也可以真正欣赏到女人——尤其是漂亮、可爱、未经人道的小村姑痛苦的模样。”

赵画四的眼睛发了亮。

——一种近乎野兽噬人时的神彩。

他明白了两人已说出来的用意，也明了这师兄弟没有道出的用心：

他们打女人。

——打女人的男人不是男人。

所以，如果侠道中有人在，就一定会出手阻止。

——他们一旦出手，就正中下怀。

他们一早约定，叫赵画四抓住这无辜无依的村姑，为的就是当“饵”。

他们就是要试出天衣居士或他的子弟们在不在。

——只要对手一出手，他们就一定能先对手的出手而下毒手。

谁教他们是侠道中人！

——谁叫他们有所为和有所不为！

一个真正吃得起武林饭、流得起江湖血的道上人物，就一定要百无禁忌，六亲不认。

所以他们可以剥光女人的衣服。

强暴她。

打她。

杀她。

而且居然还可以像司徒这样老着脸皮说：

“由于这是个妙龄少女：所以这是个妙局。”

还得像司马这样厚颜地问：“你说这妙不妙？”

## 二十四 格局

于是司马和司徒开始“投石”。

——投石是为了问路！

他们投的是泥块。

也许他们残酷和快意的想“狎玩”得久长一些，所以手上并没有很用劲。

但这也够惨的了。

第一块泥块，击中村姑的小腹。

村姑给绑在柱上。

她痛楚的俯下身去，黑发在玉颈上勾勒出黑白分明动人心魄的姿态。

第二块坚硬的泥石，打中她右乳首娇嫩的红梅上，她惨叫一声，仰首向天，痛得全身都发颤不已，更显得她娇嫩无比的求死不能。

第三块泥石，击中她的额，血自那儿不住地冒出来，她全身痉挛了起来，到第四块石在她洁白之躯留下了青紫，她已只能发出小猫在寒冬时濒死前的哀鸣呜咽。

司徒哈哈大笑，问赵画四：“你也要不要来一块？”他塞了一块坚泥团给赵画四。

司马更趁风拨火他说：“给她脸上来一下子，让她那标致的脸蛋儿再也分不清五官，咱们再上来乐她一乐，才让她死——”

话已说到这儿。

局面已生变化。

司马和司徒，用泥块扔向雪白的女体，看到那女子痛苦的样子，心中的确也生起了兽欲。

其实用“兽欲”二字也并不妥当，因为野兽也大都不爱折磨它的性伴，只有人——至少好些人喜欢这样，正如许多人爱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上。

不过，司徒和司马也很警省。

他们虐待的目的不止为了泄欲。

而是为了要激出埋伏的人——或者，试探出到底有没有敌人潜在这儿。

他们认定：只要有侠道中的人在，就一定不能忍受这种场面。

——侠者怎能忍见他们如此虐待一弱女子？

所以他们选中了这样一个女子。

——美丽得令人心碎。

——甜得每一声哀呼可以要人屏息。

——青春得使人觉得不回头也已百年身。

——连她额上的疤，在痛楚之际，也增其艳。

所以他们要杀伤她。

要让天衣居士的门人现身来救她。

——这就是投“石”问路。

路呢？

有没有路？

——是生路还是绝路？

路是人走出来的？人呢？人是不是路走完了就过了一生，是谓人生的路？

赵画四手上的泥团还没扔出去，遽变已然发生——

也许是因为那小村姑的痛，许是因为这小姑娘所受的伤，令人不忍，故此，有一尊金身罗汉，眼睛眨了一眨。

只不过是眼一眨。

眨眼有没有声音？

有，只不过平掌人听不到。

但习过武的高手眨起眼来，就能令练过武的高手也一样听不到。

可是司徒残马上察觉了。

他一鞭就向那村姑抽了过去，鞭风撕空。

他不是攻向那尊没有眉毛但正自剖腹剜心的罗汉。

他仿佛是奋亢过度，骤然向村姑下毒手！

果然，这回，那尊罗汉连嘴角都搐了一搐。

这就够了。

司徒残就是要敌人分心。

要敌人不忍心。

司马废已迅疾无伦的疾闪至四大天王塑像下，那尊剜心剖腹无眉罗汉之后，一记金鞭就砸了下去。

这凌厉无俦的一鞭，竟是无声的！

他们发现了敌人。

他们终于找出了敌人的位置。  
现在他们要做的，当然就是杀敌！  
司马废一鞭向罗汉头上砸落！  
罗汉似不知头上有鞭打下。  
司马废也不防他自己头上有个天王。  
天王手上也有一根金鞭。  
那金鞭也正向他砸落，凌厉无声！  
他没有发现，可是司徒残惊觉了。  
他急要救司马废。

司徒残鞭长。  
他使的是蟒鞭。  
一鞭卷向天王。  
鞭风所及，整个神殿为之骤暗了一暗。  
鞭像一条活蛇，却有着电的灵姿。  
这一鞭是要救司马的。  
但却抽击在司马的腰间。  
因为他已看不见。

——一个失去了头的人又怎看得见自己的出手？

击出那一鞭的时候，司徒残当然是活着的，但抽出那一鞭之后，他却已是死人。

因为赵画四突然拔刀。  
这刀拔出来，没有刀的形状。  
只有一把火。

他也甚为错愕，没想到挂在自己腰畔的刀竟是这样的，但他仍一“刀”斫了出去！

一刀就斫下司徒残的头。  
由于刀极快、且利，一刀下去，头飞出，血仍未溅。  
头落下，眼珠子转了一转，还会说：“好快的刀——”  
这才断了气。  
竟是这么快的一把刀。  
而且还这么怪。

“赵画四”一刀斫下了司徒残的头，居然还得到他的赞美，心中不觉掠起了一阵惭愧。

同一时间，司马废一鞭砸碎了罗汉的头。  
头碎裂。  
真的是碎裂，却没有血。  
也没有肉。  
只有泥块。

——泥塑的罗汉又怎会眨目启唇！？

不止眨眼开口，这碎了头颅的罗汉，本来正掏心挖腹的双手，竟一把抱住了司马废。

司马废此惊非同小可，这时，他已发现司徒残的头飞了出来。  
他立刻挣扎。  
但那“天王”的鞭也正砸着他的天灵盖。

他的头也碎了。  
跟那尊罗汉一样。

所不同的是：

他却有血。

有肉。

而且是血肉模糊。

司徒残、司马废都倒下了。

司马废和罗汉都头颅碎裂：当司马废不能再动弹时，奇怪的是，那罗汉也不动了。

“赵画四”冷笑道：“好，黑面蔡家的兵器果然匪夷所思，难防难测，我算是见识了。”

原来，那罗汉既不是人扮的，也不是真的泥塑的罗汉。

那是，“黑面蔡家”的“秘密武器”。

——一种会眨眼、扬眉、耸肩、甚至说话，会让敌人误以为是“敌人”的武器。

既然罗汉不是罗汉，而且是“武器”，那么当然就是“火孩儿”蔡水择的武器了。

蔡水择自然就是那拿鞭的“天王”。

他平时使的“趁手兵器”：天火神刀，却交给了“赵画四”。

——有谁能扮“赵画四”的语气声调，如此惟妙惟肖，连司徒、司马这两个警觉性极高的人物都瞒得过？

当然只有张炭了。

——精通“八大江湖术”，同时也是怒江赖笑娥拜把子兄弟的“饭王”张炭！

张炭本来跟蔡水择就在这佛殿里，只不过一个是在梁上，一个扮作天王在檀桌上说话。

他们之间，本来就有一个女人。

一个哑穴给封了的女子。

蔡水择喃喃地道：“这两人本不会死，也不致死，可是，他们身为武林人，拿一个弱女子如此作贱，也太不成格局了。”

张炭把那火似的刀收回鞘里，递回给蔡水择：“这种人，本就该杀。刀还你。”

蔡水择犹豫了一下：“这刀你用得比我趁手，不如……”

张炭即截道：“刀是你的，我不要。”

蔡水择伸手接过，脸上闪过受伤之色：“五哥，你又何必……”

张炭径自去解开那女子的缚和穴道，同时替她披上衣衫，喃喃地道：“本来是武林之争，却老是让无辜百姓、无告平民来受累。”

那女子很感激他。

居然还冲着他一笑。

皓齿如编贝。

甜，而且带点媚。

美得令张炭一呆。

就在这刹那间，这女子右手五指突然已抓住了他的脖子，就像下了一道钢箍似的，张炭立即反应，双手一格，但脖子已给扣住，同一刹那间，这女

子左手五指已弹出三块泥片，呼啸急取人在丈外蔡水择的要害！

## 二十五 出局

蔡水择的反应已极快。

他生警觉是因为那女子笑。

那女子不该笑。

——任何女子，在这时候都不该笑。

谁还能笑得出来！？

——除非不是普通的女人……

他想到这一点的时候，那女子已出手，张炭已受制。

他却不退反进。

因为他要救张炭。

他双手一扬。

这电光石火间，他两手居然已戴上了一双多色五彩的手套。

可是，令张炭失望的是：

那三块泥片，蔡水择竟一块都没躲得开去！

所以他身上多了三道血泉。

那女子尖叫一声：“站住，否则他立即便死！”

蔡水择猛然站住。鲜血自伤口狂涌而出，很快的，蔡水择已成了血人。

然后张炭瞥见蔡水择一对手套间有事物闪了闪。

黄光。

张炭心中暗叫：惭愧！

原来这电掣星飞间，蔡水择已接下了另外两件极为歹毒的暗器——那三块泥片比起来，只是掩眼法，微不足道；要是他着的是这两片悄没声息细如牛毛的暗器，蔡水择此际流的只怕不是血，而且剩下的如果不是一滩黄水就是一堆腐肉了。

蔡水择负了伤。

但他接下了致命的暗器。同时也把距离拉近了五尺。

他也没料到这无依女子竟然是敌人，正如司马、司徒也没料到“赵画四”竟是张炭一样。

——当他们使敌人“人局”的时候，同时也“人”了其他敌人的“局”。

其实，对打、对敌、对弈都是这样：你进攻的时候也等于是最好的防守，不过，你一旦攻击，自己也有瑕可袭了——出击的时候也是防守最虚弱之际。

你要攻人，就易受人所攻。

你要对付人，人就会趁此对付你。

谁胜谁败，谁生谁死，就要凭运气和实力。

蔡水择长吸了一口气：“你是谁？”

女子一笑，甜乎乎也美懵懵地道：“我？我自己也不知道。我连做梦也在问自己是谁哩。”

蔡水择目光有点发乱：“莫非你是……近日江湖中崛起那个可怕的姹女——”

女子笑得有点俏傲，这使得她的美很有点肤浅，像只甜不香的糕点。

突听张炭嘶声道：“‘无梦女’！你是‘无梦女’！”

“无梦女？”女子梨涡浅浅的一笑：“反正随便你们怎么叫。我只想知道，怎么赵画四变成了你？”

是的，赵画四怎么变成了张炭？

正如娇憨的村姑怎会变成了无梦之女？

朱大块儿的尖叫，几乎没把唐宝牛吓成一条水蛭。

他扑过去捂住朱大块儿的嘴。

朱大块儿睁大了眼，唔哼作声。

“你想死是吗！”唐宝牛沉声喝道，“你这一叫，咱们的位置不是全给暴露了！”

朱大块儿五官都挤在一团，他那张跟脸型不成比例的小嘴企图要挣脱唐宝牛的大手。

唐宝牛跟他的法三章：“哪，无论你看猪狗牛羊猫、鸡鸭鱼虾蟹、连同你老爸、老婆都不许再叫，知不知道？”

朱大块儿涨红了脸，点头不迭。

唐宝牛这才放了手。

朱大块儿呛咳不已，口水鼻涕一齐涌了出来。

唐宝牛这倒关心了起来：“你喉咙不舒服？伤风？感冒？哮喘？百日咳？老儿麻痹症？发羊痫？还是麻疯？”

朱大块儿的一口气几乎喘不过来：“你……你……你……你把我连口跟鼻全捏死了，教我哪儿呼吸去？”

唐宝牛这才讪讪然道：“都怪你！脸比猪头还大，一张嘴却只龙眼粒那么小！”

朱大块儿皱着眉，想呕吐的样子。

唐宝牛诧异：“怎么？又恁地啦？”

朱大块儿艰辛地道：“你的手摸过什么？怎么这样臭？”

唐宝牛奇道：“很臭吗？”他把手放到面前闻闻，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还问：“怎么臭法？”

看朱大块儿的痛苦样子简直是想把口鼻一起换掉：“像……像死老鼠……又像……咸鱼的肠肚。”

唐宝牛一听，反而释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得意洋洋无尽回味地看看自己的一对手，笑道：“……这……这也难怪。”

“什……什么？”朱大块儿不禁追问，“刚刚刚刚……你的手摸摸摸过什么来？”

唐宝牛神秘地笑笑，反过来怪责他：“都是你。要不是你叫，我才不捂住你，不就没事喽？你这一叫，把敌人都惊动了，咱们岂不危乎？还连累了蔡黑面和张饭桶！”

朱大块儿倒是沉着：“不把他们引来，我们布局作甚？”

唐宝牛倒是一怔。

“咱们不故意暴露在这儿，敌人怎么会来？敌人找不到这儿，咱们两组人布的局有舍用？”

这番话唐宝牛居然一时驳辩不来。

朱大块儿反问：“敌人要越过甜山山阳的私房山这边来，有什么路线可走？”

唐宝牛想也不想，便答：“一般人只能走山径，经‘老林寺’抢入山巅



这边来；如有绝顶轻功，也可自绝壁攀上这‘私房药野’来。所以，咱们把在这儿，饭桶和黑面守在‘老林寺’，扼死他们进攻的咽喉。”

朱大块几倒是利利落落地接他的话：“咱们布局艰辛，为的便是要他们入局，他们不来，等鸟拉屎不成？我这一叫，他们要是打从老林寺扑人。正好踩了张炭蔡黑的埋伏；要是攀绝壁而上，不就是正光顾我们开的摊铺吗！”

唐宝牛倒没想到朱大块儿说来头头是道，他心中不是味儿，只好看微熏的月色映照下的一地药材。

这一带是野生药材的盛产地，许多采药的人都把青草药放到这平野上来晾晒。

——这儿的人多已给唐宝牛等“请走”、“暂避”了。

因为一场大战就要爆发。

他们不想牵连无辜。

——这作风跟山阴那边恰好不同。

很大的不同。

——那边的人不是给人杀光就是吓跑了。

这一带除了长了不少珍贵的药材之外，地上也铺着不少采药者不及收走的药物。

唐宝牛觉得给朱大块儿这番话说下来，不大是味儿，看到地上药材，便还是回刺几句：“我不怕他们不来，只怕他们不来！你不一样，你胆小，还是先在地上捡些壮胆治伤的药，先服几剂，省得待会儿一见血又大呼小叫的。”

朱大块儿双眼直勾勾地道：“不会的。”

唐宝牛奇道：“什么不会的。”

朱大块儿平平静静地道：“我不会乱叫的。”

唐宝牛更奇：“为什么？”

朱大块儿眼睛发出异光：“你不是不许我叫的吗？现在人已来了，我都不叫了，有什么好叫的？”

唐宝牛听他这样说，心里一寒，乍然回头，就看见一个人，在疾奔中骤止。

此人宽袍大袖（袍里至少可以藏匿三个人，而双袖里也可以藏得了两个人），奔行甚速，正在迅疾接近自己的背后。

唐宝牛身前是荆棘林，背后的茅屋之后，便是绝崖；也不知那人是怎么攀上来的，居然还脸不红、气不喘，且说停就停。

停得好像本来就没有动过一样。

在如此疾驰中陡停，就像早已钉在那儿饱经岁月风霜的石像一般。

这人样子生得很精猛。

他的衣着很宽，嘴也很宽，眉额都宽，但全身上下，无论横的直的都沒有一丝多余松垮的肌肉。

这人遽止之际，距离他只剩二丈三。

这人以一双湛然的眼神淬厉的怒视他。

唐宝牛只觉脑门一阵痛入髓里，仿佛那眼神已穿过他的眼瞳刺入他的脑里。

唐宝牛知道：

敌人已至！

他第一个反应不是怕。

而是生气。

——生气在该叫的时候，朱大块儿却不吭声，要不是他自己察觉得快，说不定早已为这看来十分风派的敌人所趁了！

无梦女在神殿香火的掩映中，像一个不真实的梦。

一个甜得那么不真实的女子。

一个这么噩的梦。

无梦女却催促张炭：“快说呀，你却是怎样变成了赵画四？你怎么知道他在甜山这一伙人里？你怎么骗倒瞞过这两个精似鬼的死人？”

张炭艰辛的喉咙格格有声。

他的脖子给无梦女的纤纤玉手扣住。

轻轻抓住。

但他几乎已不能呼吸。

很难说话。

不过，他的手也似抓住了无梦女的肉臂，两人站得十分贴近。

无梦女笑了。

笑得很慧黠。

慧黠是一种美，对男子而言，那是女子一种聪明得毫不过分的漂亮。

“你谳腹语，根本不必用喉音说话。‘八大江湖一饭王’张炭，谁不知道他绝活儿比毛发还多！”无梦女不知是讥他还是赞他，“要不然，刚才也不会趴赵画四的声调学个十足，司马司徒，也不会扒在地上连死狗都不如了。”

蔡水择清了清喉：“据我所知，元十三限带来九个帮手，都没有女的，也不是女的，你——”

无梦女嫣然一笑道：“你们先回答了我，我才考虑要不要答你的问题。”

蔡水择又干咳一声道：“我的意思是说：如果姑娘本就不是元十三限或蔡京的人，跟我们素无宿怨，也素昧平生，何不高抬贵手，放了张兄，咱们就当欠你一个情如何？”

无梦女微微低眸。

她像在看自己的睫毛。

不只在看。

还在数。

张炭闷哼了一声道：“——你不必求她，还不知谁死——”

忽痛哼一声，说不下去了。

蔡水择又呛咳一声清了清语音。

只听无梦女清幽地道：“你咳是咳，说是说，就别移近来，你刚才已移近了半尺了，再移一寸，我就先要了他的命。”

蔡水择一听，立刻倒退了一步。

只见张炭一张脸，已挣得通红，脸上的痘痘更紫红——像每一颗小疮都充满着青春活力，要争说话似的。

痘疮自然不会说话。

张炭显然正在运功，连眼珠子也怒凸出眶缘了，但就是说不出话来。

所以蔡水择立刻道：“你们那儿，有一位是我们的人。”

无梦女的眼色忽尔蒙上了一阵凄清的悔意：“看来，我不该问的。”

这回到蔡水择反问：“为什么？”

无梦女莫可奈何地道：“因为我知道了这些，你们就得非杀我不可，所以，我也只有非杀你们不可了。”

蔡水择也颇有同感：“可是，你偏要问，而且，我也知道，说假话是骗不倒你的。”

无梦女微微一笑，真是含笑带媚：“当然骗不了。男人说谎，怎瞒得过女人？要论说谎，谁说得过我？”

她倒是当仁不让，舍我其谁似的。

蔡水择也不辩驳，却忽尔侧了侧耳朵，黑脸上有一种熟悉的人看去会觉得极不寻常但一般不相熟的人看去又不觉得有什么不一样的表情来。

他只是说下去：“那人通知我们：上甜山来的人，至少有四个，并且是那四个。只不过，那人也不肯定：元十三限在甜山还是咸湖，就算他在一处，会不会突然掉头到另一处，那是完全无法预料的。”

无梦女淡淡一笑：“所以，你们知道了是谁，便推测到他们如何布阵，于是便先布下局来等他们了？”

蔡水择又侧了侧耳，像他的耳里给倒灌了水似的，但那种几乎神不知、鬼不觉的神情已然消失了：“我们要从赵画四入手。”

无梦女同意：“他常年脸戴面具，装神扮鬼，反而是易为人冒认——何况，张炭扮啥像啥！”

蔡水择这回连耳都不测了。

“张饭王以前曾跟赵画四照过面、朝过相、说过话，所以先行扮成赵画四候在溪边，果然使司马、司徒上当，误以为是他，而那时候，你又恰在溪边……”

说到这里，蔡水择就打住没说下去了。

由于张炭和无梦女之间站得极为贴近，无梦女的手扣住了张炭的咽喉，但张炭的一双手也扳住了无梦女的内肘——看来，他们的姿势仿佛十分抵死缠绵，相当缱绻销魂似的。

其实，也许打斗和造爱都是一样，那是另一种不同方式的亲热。

无梦女似乎也有些神游物外。

张炭正大口大口地喘着气，他的口气直喷到他对手的嫩脸上来。

无梦女头侧的一绺发勾，也给他的口气喷得招招曳曳。

无梦女眉心蹙了蹙，问：“怎么不说下去？”

蔡水择道：“接下去的你都知道了。”

无梦女道：“接下去是司马、司徒发现了我，叫张炭扮的赵画四抓住我当人质，然后就是他们死了，还有发生了而且现在还发生着的事。”

蔡水择道：“现在的事未完。”

无梦女道：“是未完。”

蔡水择道：“饭王一向是个没完没了的人。”

无梦女道：“我也是个不达到目的也不完不了的女子。”

蔡水择正色道：“不过，接下来的事，我却一点也不明白。”

无梦女只一笑道：“这也难怪。”

蔡水择道：“假如你跟元十三限是同一伙的，那么，我们算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着了你的计。可是，你明知道他是冒充的赵画四，为什么还要让我们杀了司徒残和司马废呢？”

无梦女展颜一笑。  
也不知怎的，此际她笑来有点吃力。  
虽然她的笑仍带着杏仁味。  
——但已像从甜杏转成了略涩的仁。

蔡水择继续道：“如果你不是元十三限的同路人，你又何必抓着张饭王不放？而且，以你的身手，更不必要给张炭抓住，受那残、废二人的凌辱，你这样做，为的是什麼？你到底是局里人？还是人在局外？是你布局？还是你误踩人这局中？”

无梦女笑了。  
她的笑是有颜色的。  
绯色。  
但眼里的颜色则带着约略的惊  
骇。

“你猜不透，是因为只懂布局，不懂得超乎其上，置身而出。我是先行出了局，才再来摆布大局的。一个高明的人，最好能先懂得如何出局，才来布局。”

## 二十六 大局

蔡水择顿时回复他的好学不倦、不耻下问：“顾闻其详，敬请指教。”

无梦女道：“你们有人潜在我们那儿，你们那儿自然也可以有我们的人。”

蔡水择敬诚地道：“这个当然。”

无梦女笑问：“你不问我是谁？”

蔡水择道：“你也没问我。”

“问了也没用，是不是？”

“是。问了，不说的，仍是不会说的；要说的，也不知道是不是故布疑阵，让我们错杀了自己人。”

“所以，就算你说有人在我们那儿卧底，一如我说我们早有棋子伏在你们之间一样，都不知真假，得要自己判断。”

“但我们杀了司马、司徒，却是千真万确的事，你大可出手阻止的。”

“因为他们跟我无关。”

“无关！？”

“很简单。元十三限也怀疑你们有人布在我们的阵容里，所以，他另留有两道杀手锏，是完全不为人所知的。”

“——其中一道就是你。”

“他们也不知道有我。我一向都在局外。”

“你先留在这儿，扮作村姑，却恰巧给司徒神鞭、司马金鞭选上了。”

“我也不认得他们，但从元老口中知道有这两个‘自己人’。”

“所以他们死活，与你无关。”

“他们这样对我，我岂会关心他们的死活？我要达成的任务是破坏你们的布局，迫出天衣居士，他们死生都不重要。”

“因此你也只知道有个赵画四，但并不认得他。”

“我起先也真以为他是赵画四——不过，他劫胁着我，也封我穴道，但都没用过重手，对我很好。”

“这跟传闻不一样，反让你生疑了，是吧？”

“这还不疑，倒是白痴了。”

“所以他一动手，你就知道他是谁了。”

“我从他封穴道的手法中知道他决不会是赵画四。”

“不过你也不打算救这使鞭的两人。”

“我一向不打算让随随便便就看见我身子的人可以随随便便的活下去。”

蔡水择仿佛很有点遗憾：“可是，我也看到了。”

无梦女也接得很快：“所以，我也没打算让你们可以安安稳稳的活着。”

蔡水择的黑脸孔和棕瞳仁却闪过一丝狡狴之色：“不过，你说了那么多的话，问了那么多的事情，我看却是暗度陈仓，别有用心。”

无梦女瞟了他一眼。

这眼色里就算没有恨意，也肯定会有忿意。

“哦？”

蔡水择这才朗声道：“因为看来张饭王是为你所制，只是，他的‘反反神功’已然发动，现在的局面已渐渐转了过来：你已为他所牵制住了！”

“私房山”的“药野”上。

唐宝牛与来人对峙。

唐宝牛高大、神武、厉烈、豪勇，看去就像是一尊不动明王。

他很有自知之明。

他的“自知之明”是知道自己长处、明白自己的好处。

所以他先长吸一口气。

（一吸气，他的胸膛就挺了起来，而且体积也似涨大了，自信，当然也就紧随着膨胀了起来。）

然后他用很有力的眼睛望着对方。

（只要眼神一用力，仿佛从拳头到信心都有力了起来，打一个喷嚏都直似可以使地底震动、月亮倾斜。）

接着他用手拨了拨乱发。

（不是梳理好它——而是拨得更乱，这样看起来才更有性格、更有气概、更难缠难斗！）

一切的“架式”都“齐全”了，他才用一种滚滚烫烫浩浩荡荡的声势 / 声调 / 声威说：

“阁下是谁，鬼鬼祟祟的想干什么！？要干什么！？”

那人目光振了一振，长了一长。

唐宝牛只觉得自己眼瞳视线如遭痛击，震了一震，敛了一敛。

那人启口，还来说话，唐宝牛已强抢着说话：

“明人不做暗事，我先报上大名让你洗耳恭听：我就是神勇威武天下无敌宇内第一寂寞高手海外无双活佛刀枪不入唯我独尊玉面郎君唐前辈宝牛巨侠——记住，是巨侠，而不是大侠，巨侠就是大大侠的意思，明白了没有？——你是谁？快快报上名来，唐巨大侠可不杀无名之辈。”

那人双目中的淬厉神采终于缩减了一大半。

不但他傻了眼，连在旁的朱大块儿也为之咋舌。

那人双袖一卷，在夜空中“霍”地一声，好像至少有两个人的脖子折在他袖中了。

“我是来杀你们的，用不着通报姓名——”

话未说完，唐宝牛已发出霹雳雷霆似的一声大叫：“这算啥！？你行过江湖没有？未动拳脚，先通姓名！这规矩你都不懂！你老爸没给你取名字不成？我四川蜀中唐家堡养条鱼，也有名字，其中一条叫朱大金，一尾叫金大朱，还有一尾叫猪狗不如，但都有个名字！你却连名儿都没，不是宵小之辈是啥！？”

那人给他一番抢白，倒是噎了气，气势也不如先前浩壮了。

唐宝牛这才肃起了脸，问他：“你是‘狠心死士’蓝虎虎？”

那人直摇手。

唐宝牛嗯了一声又问：“你是‘一言不合’言句句？”

那人也摇首。

“你是‘逼虎跳墙’钱穷穷？”

那人摆手兼拧头。

唐宝牛怒吼一声，震得荆棘处满天昏鸦震起。

“那你这畏首藏尾之辈，到底是谁，报上名来！？”

他故意胡诌了几个人名，为的是要一挫再挫对方的锐气。

这一下，那人气势确已全为唐宝牛所夺，只及忙着回答：“我……我姓刘……刘……”

“刘什么！？”唐宝牛眼瞳放大、鼻翼张大、吹胡髭咆哮道：“刘邦！？刘备！？刘阿斗！？”

那人给吓退了一步，突然，仰首望月。

他的脸洒上一片月色。

眼睛也突然冷了下来。

利了起来。

然后他用一种凉浸浸的语音道：

“我是来杀人的，用不着告诉你什么。”

还是那句话。

但这次他说的时候，仿似已下了决心。

下定决心只动手，不再多说什么。

唐宝牛看得心中一凉。

因为他知道来人是谁。

他一早已然知道。

——来人是“风派”掌门刘全我。

他只是想故意激怒对方：

对方一旦懊恼，他就有机可趁。

可是对方突然不生气了。

唐宝牛马上觉得有点不妙。

他在动手前喜欢激怒对手。

对手一旦动怒，一旦失去理智，便容易犯下错误，他就能轻易取之。

他至怕有两种反应：

一是激而不怒。

一是反而利用了怒火来发挥更大的潜力。

现在跟前的敌手显然就是前者。

他用冰凉的月色来冷却自己的怒意。

唐宝牛听过蔡京手上有“十大奇派”为他效命。

其中“风派”的头子叫刘全我，是个十分出色的好手。

他的绝招叫做“单袖清风”。

他的绝招中的绝招叫做“双袖金风”。

唐宝牛的手突然探进了镖囊。

他的手一旦伸进了镖囊之际，他脸上的神情，立刻像是胜券在握、大局已定似的，而且充满了狂热。

刘全我本来已恢复了他的冷漠。

杀人本来就是件冷酷的事。

可是他一见唐宝牛狂热的神情，立即动了容，再瞥见对方的镖囊，更是变了色。

“你……你真的是蜀中唐门的人！？”

——的确，川西唐家，暗器无双，除当年神州大侠萧秋水之外，谁敢招惹？

唐宝牛于是开始吟诗。

诗吟漫漫，悲歌纵放：

“……思牵今夜肠应直，雨冷香魂吊书客。秋坟鬼唱鲍家诗，恨血千年土中碧。”

刘全我额上开始渗着汗。

他的眼神仿已凝固。

他发现自己失去了把握。

失去了纵控大局的信心。

他本来正要发出“单袖清风”。

但他却怕惹来了蜀中唐门的暗器。

——听说蜀中唐门的暗器，已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他们能在烟花中炸出根本无可躲避的暗器，据说在唐家堡里，连一场雨中下的也不是雨滴，而是暗器，一个真正的唐门好手，就连身上一条毛发也是一流的暗器！

他正疑虑。

这时，朱大块儿忽低声叫道：“唐哥哥，你的裤子怎么湿了？”

湿了？

唐宝牛乍闻，脸色遽变。

刘全我一听，大喜过望，马上出手。

“单袖清风”。

他一袖子就打出去，号称“铁塔凌云”的余也直，就给这一袖打成了十七八截。——余也直是唐宝牛的师兄，只不过，唐宝牛什么武功都练不完就放弃，所以他的师兄、师弟、师妹、师姊、师父、师叔、师伯甚至师侄都很多很多，但他的武功却没几个肯认他作同门。

老林寺内，烛火晃闪。

无梦女的甜靥已不甜了。

反而是一张艳怒的脸。

张炭的一张脸，又红又黑，也更红更黑了。

无梦女发现已给蔡水择瞧破，就不再装作了。

她在挣动。

也在挣扎。

（不是她控制着张炭要穴的吗？）

张炭也在挣扎。

拼力挣动。

（他不是给无梦女钳制住要害的吗？）

无梦女涨红了脸，嗔恼叱道：“你……放手！”

张炭也喘着气道：“是是你抓抓抓我的……你放手才是！”

“我……放不了啊！”

“我……我现在也没办法！”

“你这人！你练的是什么死鬼武功！”

“我……”

蔡水择这才恍然大悟。

他忍不住笑。

“你笑什么！？”

张炭和无梦女一齐叱喝他。

“张饭王练的是‘反反神功’……”蔡水择笑得哈了气，就差还没断了气，“你制住他，他就用你的功力来反制你。你硬要强撑，现在两种内力已缠结在一起，分不清彼此了，你们要自分开、拆解，也不容易了！这叫两位一体，哈哈……你们俩儿，可真有缘，天造地设！”

无梦女涨红了脸，骂道：“这是啥阴损功力！你还不快放！”

张炭喘息申辩：“我这功力不阴损，是你先暗算阴损我，我的功力才会反扑……现在闹成这样子，我也一时撤功不了了……”

“你不要脸！”

“脸我可以不要，但我要饭！”

“你还贪嘴！”无梦女恼羞成怒，“看我不杀了你！”

无梦女当然不是什么菩萨仙子，说她是个罗刹姹女，也是轻了。

她要杀人，就是杀人，决不轻恕，更不轻饶。

但她现在只光说杀不下手。

主要是因为：

她和他已真的“连成一体”。

——“反反神功”已把两人的身体四肢连成一道，她要制住张炭，无疑也等于制住自己；她要打杀张炭，也得先要打杀自己！

无梦女当然不会杀伤自己。

可是局面十分尴尬。

这时张炭已摘下了面具。

他除了脸略圆一点、身裁略胖一点、脸上痘子略多一点、肤色略黑一点之外，的确是个看去英伟看来可爱的男子！

无梦女虽然是个有名的女子杀手，但她自九幽神君调训以来，行事乖僻毒辣，但对那群如狼似虎的同门师兄，却是一向避而远之，而且一直以来都洁身自好，守身如玉。虽然这些前事，对她而言，已不复记忆，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她的性格却仍是没有变。

而今，却让这样一个男子，贴得那么近。

而且，那男子的功力，已与她血脉相连了。

可是，那男子却并没有因而要占她的便宜，而且还尽量节制、避开。

对于这点，女子一向都是很敏感的，无梦女更不会判断错误。



不过，她现在动手，很容易便造成对方动脚……同样的，她往后退，反而致使对方前进。

这一来，可真糟糕。

——如果糟糕只是一种“糕”，那只不过食之可也。

但现在是乱七八糟。

糟透了。

话说回来，一个男子，脸圆一些，比较亲切；略肥一些，较有福气；痘子多些，更加青春；肤黑一些，更有男子气概！

无梦女到了此时此境，也真是失去了主意、没了办法。

无计可施。

她只恨自己为何不早些放手。

——早些放了对手就不致给对方古怪功力所缠了。

可是人总是：

身后有余忘缩手；

眼前无路想回头。

这时候，她想收手，也有所不能了。

她以为这男子虽非轻薄之徒，但仍贪嘴；她却有所不知：张炭说要“吃饭”，那倒是真的。

——只要“饭王”张炭吃够了饭，他的“反反神功”自然功力大增，那时候要挣脱这尴尬的纠缠便决非难事了。

所以，蔡水择便好意为张炭辩白：“他没有贪嘴。他说的是真话。这位饭王张，只要张口吃饱了饭，那么功力自能收发自如，你们就不必这么抵死缠绵了……”

张炭和无梦女一起脸色大变。

张炭说：“你笑！你已自身难保……”却是女音。

无梦女说：“小心你后面……”竟成男声。

蔡水择愣了一楞。

——如果是张炭叫他小心背后，他就一定能够及时反应过来。

但说的是无梦女。

反而是张炭在骂他。

这使他一时意会不过来：

况且，张炭成了女声、无梦女作男音此事反而困扰了他。

使他怔了一怔。

这一怔几乎要了他的命。

——而且也几乎害了几条性命。

其实原因很简单。

——都是为了“反反神功”。

这功力一旦发作，又化不开，所以张炭说出了无梦女的话，无梦女说了张炭的声音。也就是说，无梦女的话，其实是张炭说的；张炭的话，就是无梦女的话。

蔡水择如果能及时弄清楚，那么，就不会发生这样的不幸了：

有一幅画：

江山万里，苍松白云，尽在底下。

飞在苍穹旭日间的，不是雕，不是鹏，竟是一只鸡。

是这样一幅画，就在蔡水择眼前闪亮了一下。

一晃而过。

人猝遭意外之前一刹那，在想些什么？有没有预兆？

也许，有的人刚唱起一首旧歌，有的人忽然想起以前恋人的容颜，有的人恰恰才反省到：啊！我真是幸福……

这时，就遭到了意外。

说不定，就这样逝去。

因为意外永远是在意料之外。

不管别人在遭逢意外前想到什么，在蔡水择眼前闪过的，却是这些：

这样的一幅画。

这样的一个画面。

蔡水择虽然怔了一怔，但他的反应并没有慢下来。

尽管张炭和无梦女的话令他大为错愕，但他还是提高了戒备。

他及时发觉了一种风声。

劲风。

——定必有种极其锐利、迅疾、细小的兵器向他背腰袭至。

所以他翻身、

腾起、

捺掌、

硬接一记！

他已在这电光石火间套上了一对“黑面蔡家”的“黑手”。

——黑手一抹便黑。

套上了这抹黑的手，便可以硬接一切兵器、暗器和武器。

它不怕利刃。

不怕锐锋。

更不怕毒。

他反应快，翻腾速，出手准确！

——可惜。

可惜对方来袭的不是兵器。

也不是暗器。

甚至一点也不锐利。

——你几曾听过人的脚也算得上是“利”器？

可是这一脚确是发出锐利破风之声，就如一把剑，一柄刀，一支长针！

这“锐利的”风声使蔡水择作出了错误的判断。

大错特错。

“蓬”！

蔡水择硬接了一记。

他接是接下了。

但他以擒拿接按一剑之力来受这记雷霆千钧石破天惊的一腿。

所以他捂着身子、躬着背、屈着腰，整个人都飞了起来。

——当他落下来的时候，已老半天，而且眼睛、耳朵、鼻孔都涌出了血。

鲜血。

血自人的身体淌流出来的时候，是生命里最动人的颜彩。

至少在赵画四眼光之中，是这么看；在他心目之中，也是这么想。

来人戴着面具，手里拿着一支画笔，还滴着血也似的墨汁。

面具上画了一朵花，只画三分，令人感觉那是一朵花，但看不仔细。令人感觉那是一朵花永远比那真的是一朵花更花。美女也是这样。来的不是赵画四还会是谁？——他绝对是个一出手就能令人感觉到确是高手的高手他一来就重创了蔡水择。局势大变。——对蔡水择和张炭而言，是大局不妙、大势不好了！

## 二十六 战局

蔡水择挨了一脚。

他在咯血。

也在笑。

他仿佛在笑自己咯血。

或者笑得吐血。

张炭和无梦女一个想要冲过去，对付来敌；一个想要退走不想再混在这儿；但“反反神功”交缠住二人，难舍难分，反而动弹不得，越挣越苦。

赵画四在面具中一对精光熠熠的眼，横了两人一眼，就不再看了。

那仿佛是说：

这两人已不足患。

然后他问蔡水择：“你笑什么？”

蔡水择艰辛地笑着，正要说话，然而赵画四就发动了攻势。

他的笔疾挥。

泼墨之笔。

他“泼”的却是血。

别人的血。

他的笔法虽怪而快，但可怕的不是他的笔，而是他的脚。

——这一个画家，一身武功，竟不是他的手，他的笔，而是他的一双脚！

他一向主张：手是拿来完成艺术的，脚却是用来杀人的！

他先以脚出袭，发出的却是利器破风之声，让蔡水择甫一交手就吃了大亏。

但这一轮他的出击，锐风没有了，改为卷天铺地惊涛裂岸的腿影如山，不过，这脚功所踢所踹所蹴所蹬，却尽像一把极其锋利的刀/戟/矛/枪，淬厉无匹，无物可撄。

这样一双腿，这样的腿法，令人叹为观止，当今之世，除二三人外，根本就没有人能在腿功上能与他相提并论！

蔡水择拆解这轮攻击，用了七种武器。

也坏了六件兵器。

然后赵画四才稍缓一缓，说：

“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没等你回答就先对你抢攻？”

这次他仍没等对方的回答就自己答了：“因为你一面咯血一面笑，为的就是使我奇怪，要我问你，那你可以趁机回一口气，或者可以拖延时间，但我才不上这个当，多少江湖成名的好手都是毁在这关口上。明明可以取胜，却不动手，改而动口，因而致败，我就偏偏要破除这个。我这一轮抢攻，亏你接得下，但内伤已及肺腑，一旬半月，是决恢复不了了的了。”

然后他才问：“不过，我还是好奇：你笑什么？”

他占尽了上风，才来发问

之后才好以整暇他说：“你现在可以回答我了。”

蔡水择喘息着。

他的鼻腔已给血呛住。

“我确是以笑来引诱你的发问，争取恢复元气的机会。”他惨笑道，“你猜对了，当战局不利于我的时候，我就拖；当战局大利之际，你就不放过。你确是个好敌手。”

赵画四望定他道：“你也可能是个好敌手，可惜却已受了重伤，而且还快要死了。”

蔡水择抹去嘴边的血，却因而抹得脸上一片血污：“我说你是个好敌手，但你的画却决上不了大雅之堂，进不了绝顶境界！”

赵画四怒道：“你懂画？你懂个屁！”

蔡水择带血的黑面却发着光，一时看去，也不知是黑亮还是血光。

“因为你的人格太卑劣了。一个卑鄙的人，怎画得出高明的画！？一个只会施加暗算的小人，怎描绘得出光明澹远的境界来！”

赵画四哈哈大笑。

他用毛笔在空中信写逸飞，破空锐啸，劲气纵横，一面运笔一面笑道：

“说你不懂艺术，就是不懂！艺术家本来就是虚假的东西，诗人用文学来伪饰，文士用学识来伪饰，画家以彩墨来伪饰！天下人格鄙下者多矣，但他们一样写得出好诗、好词、好字、好画来！以人格论艺术，殆矣！”

蔡水择仍在奋力闪躲，但脸上、身上、臂上，又多了几道血痕。

忽听张炭向蔡水择大喝一声：“你走，这儿让我来！”

突闻无梦女叱道：“你甭想过去！”

原来两人正纠缠不已之时，张炭见蔡水择遇袭负伤，情急之下，振起“反神功”，居然能纵控住元气，想要挣过去对付赵画四。

但他只喊出了那一声。

无梦女的功力回挫，两人又夹缠不休起来。

不过，两人在挣动之间，居然可以恢复了本来声调。

赵画四挥笔向蔡水择桀桀笑道：“他们已救不了你，你还是受死吧！”

话一说完，骤然腾身而起，右足急蹴而出！

他踢的不是蔡水择。

而是张炭。

张炭和无梦女还在纠缠中，难分难解！

无梦女尖叫了一声：“别下手，这样会把我也——”

两人纠葛一起，赵画四若出手杀张炭，很可能也一样会伤了无梦女。

所以无梦女急。

惊叫。

她要赵画四住“足”留“情”。

赵画四听了之后的反应是：

左足同时踢出。

因为他给提省了：

踢杀张炭，杀的不一定是张炭，所以不如两人一齐格杀，一了百了，以策安全。

是以他右足取张炭，左脚蹴无梦女。

他要把两人一并格杀！

无梦女和张炭两人功力倒流，互相牵制，这一下，两人眼看都躲不过去了。

忽听一人喝道：“呸！自己人都不容情，不但没有格局，简直禽兽不如！真正的艺术，境界要高，品格鄙下的人还是伪饰不来的！就算你画得再好，这种糟粕我也瞧不入眼！”

喝骂的人是蔡水择。

身负重伤的蔡水择。

他不止斥喝。

他还动手拦截。

他手上有一把刀。

火刀。

他的刀是一把火。

火刀。

可是他负了伤。

可惜他受了伤。

任何人都认为他决非赵画四之敌，所以张炭叫道：“黑面，你快走！”

连无梦女也叫道：“快逃！”

但他们全制止不了他。

他冲过去。

赵画四的腿攻向哪儿，他的刀就斫向哪儿。

他手上有了一把这样的刀，整个人都不“一样”了。

这刀斫到奇处，蔡水择整个人都像是着了火。

他的眼睛也像喷出火来。

赵画四身上的衣衫有四处竟着火。

着了火就是挨了刀。

赵画四的腿法至此也完全发挥了，他见着这样怖厉的火刀，非但没有躲开，还全力攻取。

他的脚到哪儿，刀就斩向哪儿。

刀斫到哪里，他的脚也蹴到那里去！

刀刀刀刀刀刀刀

脚脚脚脚脚脚脚

刀刀刀.....

脚脚脚.....

刀！刀！刀！刀！刀！刀！刀！

脚！！脚！！脚！！脚！！脚！！脚！！脚！！

刀。脚。刀。脚。刀。脚。刀。脚。刀。脚。刀。脚。

脚。刀。脚。刀。脚。刀。脚。刀。脚。刀。脚。刀。

蔡水择手上的刀越烧越烈。

他的斗志也越战越旺。

斗志本来就是一种可燃物，你不点燃它，便不会知道它炽烈地焚烧起来的时候，是怎么个灿烂夺目法！

蔡水择的斗志便像他手中的刀。

刀上的火。

火刀。

——上天之火。

天火之刀。

赵画四本来以腿猛攻“天火神刀”。

他要逼住它。

他要捂住它。

他要扼住它。

——就像那是山洞中的一只洪水猛兽，他要封住洞口，才能保平安。

——又像一条毒蛇仍在坛里，他要盖住坛口，才能保住自己。

他的脚法如风。

风是看不到的。

风的力量是无尽的。

风的可怕在于快、无形而有力，但又不可捉摸。

但你可曾听过“煽风拨火”这句话？

脚所去处，火只有更炽更烈。

张炭大喜过望。

——没想到负伤的蔡水择，还这么勇悍……

连无梦女这时也希望蔡水择能取胜。

——因为赵画四绝对不是她的“自己人”！

热。

那是一种把火吞入肠肚里去把燃着火红的炭焙在脑浆里把火山喷发出的熔岩炒干面加辣椒掺着吃把沸腾的水浇在给炸药炸个稀巴烂的伤口上把着火火的牙裹在炮竹里跟烧红的铁块放入喉咙去把太阳爆炸的碎片焙成粉末撒在热锅上的蚂蚁身上的

那种热。

这不是对敌。

而是对付火。

在某种程度上而言，火是无敌的。

因为火能发光。

人人都需要光。

——熄灭了世上的火，就是灭绝了自己生命里的光。

他突然觉得自己像一幅画。

一幅自焚的画。

他从来没画过这样的一幅画。

这是画的最美，也是最美的画。

——原来世上最美丽和至美的事物，必须是要以生命才能获取的！

知道了这点和领悟了这点之后，他怕。

他生怕自己会情不自禁。

情不自禁的去自焚。

——为追求美而焚身！

那不是欲火，而是欲火。

——追求至美的欲求之火！

这把火足以把他心中的冰山都烧起照天的灿亮来！

战局持续。

无梦女和张炭同时发现，赵画四的双腿已着了火。

但他仍双腿急舞如鞭——那不像是人的脚，而是像拿在双手的两把脚形的武器！

不知当年桀骜不驯、怒犯天条的哪咤，他脚下的“风火轮”，是不是就像这个样子呢？

风。

风如果穿过你的腋窝你会感觉到凉风如果掠过你的衣衫你会感觉到冷风扬起你的发你只能按住你的乱发风如果吹起花叶和树你只能看风如何肆意任意风要是刮倒了房子卷起了你你也只能说啊啮好大的风——

但你却无法制止风。

风是无影的。

风是无形的。

风更是无情的。

风爱悄的时候，只把平静的湖水掠出一点涟漪来。

那就像美丽少女爱笑的皱纹。

风暴怒的时候，可以把汪洋大海刮出波涛万丈，每一丈都炸出千次雷震、万道龙腾来！

风就话在你的四周，你不能防患，只能接受。

它随时无形无迹、无声无息。

但它又随时能使得宇宙也为之折骨呻吟，发出把你鞭卷得碎尸三万回的力量。

对付风，好像对付成功。

——你就算能赢得了，也不过是换来一场失败。

窒息、不能呼吸、没有办法再活下去——都是生命里的失败。

因为没有风。

他就是要来对付风的。

他以火来祭风。

要把风烧成愤怒的海。

他已负伤。

伤得甚重。

他已不能再败。

如果风是敌人，他就要烧杀这敌人。

要是这风是那一双神出鬼没的脚，他就得要焚掉这一双脚。

他快要成功了。

火势已沾上了那一双脚。

火助风威，风长火势。

他决以火来焚风。

战局遽然急变！

赵画四攻势骤然一顿！

他的笔突然蓬地喷溅出一蓬墨汁。

兀然间，蔡水择专心致志对付他一双腿，竟为其所趁，脸上一片墨污。

墨汁打在他衣衫上，裂帛而入，穿衣而出，可以想像这蓬墨汁溅射在他颜面上之苦之痛！

蔡水择却突然做了一件事：

他捂住脸，却一张口。

张口喷出了一把火。

（他手上的武器，不但成了火器，也把握着此兵刃的主子，烘焙成一个火物。）

这一把火疾卷赵画四脸上。

赵画四大叫一声，蔡水择火刀直斫而下，赵画四急退。

他的面具裂为两片，落下。

脸上一道血痕。

他整张脸都是画成的。

由于他五官、轮廓不知是因为天生还是人为之故，全走了样、变了形，所以他就把自己的嘴画成了眼、眼绘成了耳、耳涂成了鼻、鼻画成了嘴、眉毛描成胡子、胡子变成了眉毛！

也就是说，他的五官全然倒错。

而今再加一道刀痕。

——火的的血痕！

赵画四大叫一声，竟背向蔡水择并一脚踢中自己的胸膛。

蓬的一声，他竟整个人倒飞出去！

疾撞上蔡水择。

蔡水择眼睛看不清楚。

——那墨汁只怕还沾了毒！

（他只恨自己太集中在对付敌手的一双脚，却忽略了敌人的那双绘画的手，还有那一支画画的笔！）

他乍听风声，天火神刀就递了出去！

劈杀对手！

战局至此，已舍身相搏，极为惊险！

## 二十八 败局

这下搏杀，极其绝险。

蔡水择脸上为毒墨所溅，双目一时不能视物。

赵画四的脚成了“火腿”，而脸上也挨了一刀，面具也为之裂开。

可是赵画四马上向蔡水择抢攻。

蔡水择也立即反击。

问题是：

谁快？

谁准？

谁更狠？

快、准、狠之外，还要有一个足能决定胜负成败的要素：

谁最幸运？

蔡水择负伤御敌，反应不可谓不快。

但他受重伤在先。

赵画四进攻的速度，是给他自己的一条腿“踢”过来的。

这是他自己的内力+轻功+腿劲之力道。



那是极快极疾极速的！

且在同一刹间，他那一双带着火的腿疾起——他一直没有机会去扑灭腿上的火。

他咬牙苦忍。

——因为任何真正的重大的胜利都得要付出代价：只看代价大小而已！

他一脚踢开火刀。

一脚踢自己的颈侧穿出去。

这一脚踢在蔡水择的额上。

他的后脑勺子也同时撞击在蔡水择的脸上。

脸、骨、碎、裂、的、声、音。

额、骨、碎、裂、的、声、音。

蔡水择大叫一声，仰天而倒，其情甚惨，败局已定。

赵画四这才去扑灭他自己双腿上的火。

奇怪的是，那火，似是不熄的。

他遽然变了脸色。

紫金色。

由于他五官自绘、脸相倒错，一旦紫涨了脸，所以看去十分骇人。

他大喝一声，双腿踩破石板，徐徐直埋入土中。

火势顿灭。

他以土灭火。

是以半身埋入土中。

看他的神情，甚为古怪，也不知是舒服极了，还是惨痛不已。

甚实大悲和狂喜，原就是十分接近的事。

赵画四又徐徐睁开了眼。

他望向无梦女和张炭，笑了一笑（这一笑，好像眼睛睁了一睁），和气无力他说：“他死了。到你们了。”

张炭忽道：“我有一个问题。”

他的声音是女的。

显然那是无梦女的语音。

赵画四一听，心中大定：知道这两人无异于废：“问吧。”

无梦女说：“你何不把嘴巴画到屁眼上？”

她的声音是张炭的。

看来两人身体内力仍“纠缠不清”、“欲罢不能”。

赵画四笑了。

“我一向只吃人，很少食人。”

“但这次例外。”

“男的女的，我都要食。”

“因为我受了伤。”

“受伤的人要进补，而且还要发泄，我要好好的泄泄我心头之火。”

他这样说的时候，很是定。

笃定。

——烤熟的鸟飞不走。

——宰了的狗不咬人。

他自觉要杀这两个男女不分、雌雄莫辨的人是易如反掌的事。

可是反掌真的很容易吗？

你叫一个断了臂甩了白的人反反手掌来看看！

赵画四当然没有断臂。

但他一双腿子还埋在土里。

他没料到的是：

张炭和无梦女——这两个几盘根交错在一起几乎不能动弹的“人”——竟一齐向他冲来。

动作一致。

而且更快。

——在他还没来得及“拔腿”而出之前，张炭已一把抱住了他（在双手能揽住他的双臂之前，张炭至少已挨了至少三拳六指十四掌——但幸好那不是脚，不是赵画四的脚——而张炭已一口咬住他的笔杆，并且以白森森的牙齿咬断了这双指粗的笔杆子：笔杆子本来就是极易折的，何况张炭的“八大江湖”术曾跟东北大食一族“大口孙家”中精通“摸蟹神功”和“捉虾大法”的孙三叔公，学过“一咬断金术”），无梦女一上来，左手一支梅花针，刺入他的咽喉，右手一支玉簪，插入他头顶上的百会穴里。

赵画四双眼一翻，咕噙了一声。

他大概是想说话。

他要说的话大概会很多。

因为他不甘心：

他还有许多画未完成。

他还有许多银子埋在地上等他去享受。

他无敌天下的腿功，还要用来对付“天下三大名腿”，其中包括了追命可是如果他就这样死了一

岂不是……！？

这败局来自他的疏忽。

——败还可以，死就完了！？

他大吼一声，双腿破空，翻踢而出！

无梦女、张炭一起中腿。

一个飞到殿里，背撞在柱上。

一个跌在一座托钵罗汉怀里。

罗汉碎裂，铜钵落下，又在无梦女的玉靥上划下一道血痕。

撞碎罗汉的是无梦女。

她哇地吐了一口血。

脸上原来的伤疤更白。

她受伤显然不轻。

张炭则背撞在柱上。

听那沉厚的响声，就像一座山内部起了爆炸似的。

柱子却没有倒。

柱上的梁只晃了一下。

椽子也微微一颤。

然后梁上的瓦一声蔽响。

倒是隔了一会，西南边高远处有三片瓦才爆裂了开来。

裂成碎片。

如花谢般洒落。

张炭反而没有事。

他似是一点事也没有。

反而嘻嘻一笑。

这就是“反反神功”。

——张炭身为“天机组”龙头张三爷的义子，他武功许是不算顶尖高手，但他总有些绝学儿，是别人学不来的。

赵画四巍颤颤地起身。

他要追击。

只要再追击，这两人就死定了。

但他一站起来，就知道自己完了。

败局已定。

而且是他自己造成的。

他不该把自己一双腿深埋在土里。

——没有翅膀的鹰，连狗都斗不过。

他也不该对无梦女和张炭轻敌。

——这两人只要肯联手，武功等于加倍！

他更不该出腿去踢他们。

——那两脚，无疑是“分开”了两人本来纠缠在一起的躯体。

他一错再错。

只有败。

惨败。

世上最惨的败局是什么？

——一个人只要还活着，斗志不死，就有反败为胜的一日。

只有一种败局不能扳过来。

死。

——因为死人不能复活。

死是人生来世上走一趟必经的失败，如果一个人能在这短短走一趟的时间里能让后人记住，能把他的为人、学识、功德影响后世，那么，他就虽死犹活。

很多人也许不甘就这样“死了”，所以以功业、发明、艺术来企求永恒的活下去，因为如果真的做得好，那至少要活得比他真正活着的时间更久更长。

赵画四自知不能虽死犹活。

他是死定了。

因为他最好的画还没有画成。

这一刹那间，他忽然觉得很懊悔。

——如果他不涉江湖，就可以下必“死”了。

只要他专心画画。说不定已是一个成了大名的画家！

可是他知道画画是要靠人成事、仗人成名的。如果人不喜欢你的画，或者你的画不能讨人喜欢，你便一辈子出不了名，成不了画家！

所以他才涉足江湖。

他还有一对脚。

他要踢下自己的江山。

一个人要是有了权，有了地位，还怕没有名？

只不过，要闯江湖是要付出代价的。

他现在就要付出代价：

代价就是——

死。

正如在蔡水择遭赵画四暗算之前一刹，眼前忽然出现一幅画一般，赵画四在一瞬间，也无故的想起了这些。

然后他干笑了一声。

——他笑什么？

看透？看破？看淡？还是看化？

笑人？笑己？笑失败还是笑死亡？

这都不重要。

因为他笑了这一笑之后就死了。

一个人死了，便什么都完了，什么问题，都与他无关了，都不重要了。

## 二十九 胜局

没有败根本就不能胜。

——所有的胜利都是从无数的失败中建立起来的：包括自己的和另人的失败。。

失败跟成功不是对立的，而是互存的。

——这次的惨败，可能换来下次的成功。

——只要你不认为失败，其实就没有失败。

——你对待失败的态度，和对待成功的看法，才是真正的失败与成功。

譬如屈原他的理想追求全然崩败，并以身相殉，但他留下了不朽的诗篇和情操，这样看来，他是胜利了。譬如司马迁，他的仗义执言，反而使他蒙受奇耻大辱，却也促使他发愤著书，写成了《史记》，名垂青史，他对待失败的态度，使他成功。反过来说，像吴王夫差，他征战成功的结果，使他掉以轻心，终于让越国勾践击垮，这是成功带来的失败。或像隋炀帝，他成功的夺了权，得了天下，对他而言，是空前的成功，但他却使自己成为了天下世代无人不鄙薄痛恨的无道暴君，失败得再也彻底不过。

赵画四决战蔡水择的取胜，正换来他付出生命的惨败。

因为赵画四那两脚，使本来“分不开”的张炭和无梦女“分开”了。

张炭迅速掠去蔡水择卧倒之处。

蔡水择的脸目已不成人形。

可是他居然撑住了。

没有死。

张炭一时不知说什么，也不知怎么说是好。

——对于一个善良和正直的人而言，向强者或平常人说谎并非难事但对一个伤弱者欺骗是件残狠的事：包括告诉他（或她）说，你很好，你一定会没事的，你一定会成功的，诸如此类。

张炭正要开口说话，蔡水择已截道：“小心她。”

无梦女。

她正在张炭背后。

蔡水择这样提省，是因为看到无梦女的眼神。  
那是凶狠的。  
却偏偏有一股艳色。  
那是怒恶的。  
但隐隐里有怨色。  
蔡水择能看出这点，显然所负的伤害至少不似外表看来那么严重。  
张炭为这一点而大为高兴。  
但他不想像蔡水择遭赵画四暗算时的掉以轻心——他立即回头。  
回头前、回头时、回头后他都准备了十六八种应对对方突袭之势。  
可是在他回头的一瞬间，无梦女已打消袭击的念头。  
她原来恨他。  
她有洁癖。  
她连男人用过的井水都不愿再掏来洗身子。  
何况这男人曾跟她连着身体！  
她原本要杀他。  
但不知怎的，她给自己的理由“说服”了：  
她受了伤。  
对方有两个人——尽管一个负伤甚重。  
她没有把握。  
她没有八成以上的把握是决不出手的。  
所以在张炭看她的时候，她的眼神已回复了原貌，带着一种美美的温柔，用手揩去了唇边的鲜血。  
张炭在看她的时候，神色也很有点异样。  
他精擅擒拿手，“反反神功”也有诡谲，但能跟对敌的人如此近身扭打，而两人功力血脉可以到了如此“水乳交融、夹缠不清”的地步，那也是罕有的。  
——那敢情是因为元梦女所习的功力也是至诡极偏之故（虽然他仍不知她是常山九幽神君的女徒）。  
而且，两人的特性和灵机相近，也占着极重因由。  
这点，在平时伶牙俐齿，其实对女性也早已心向慕之，诸多想像，但又因全无这方面经验，所以只有腼腆尴尬，不知从何“下手”是好。  
刚才那一番“纠缠”，简直是“抵死缠绵”，对张炭心湖，不无涟漪。  
——不止涟漪，而是波涛。  
“你要干什么！？”这样听来，明显是恶言相问，好像失手打碎一只碗的人期望正有人放一只响亮的鞭炮声来掩盖。  
无梦女则比他凝定多了。  
“不干什么。我能干什么？你怕我干什么！？”  
她还嫣然一笑。  
她索性就坐在罗汉碎片上。  
她那一脚吃得不轻。  
她先行服下两颗药丸。  
——且不管发生什么事情，得先恢复体力再说，至少得把伤痛压住再说。  
——刚才那一番“纠缠”，虽给拆开，但居然还有小部分功力，不知消散何去，而自己也吸收了一小部分那汉子的功力。

那功力古怪，得好好消化、运用。

没料，却听一人念佛叹道：“阿弥陀佛，我就怕你们武林中人干这种事！”

只见一大黄袈裟、背插戒刀、额上十二枚戒疤、银须白眉，颧高如鹫的和尚，飘然而入，顾盼大殿，看看碎了的神像，望望裂了的罗汉，目中悲意更甚，忿意亦盛。

张炭吃了一惊。

不意来了个和尚。

他原以为杀了司徒残、司马废和赵画四，大事已了，既然对方援兵不来，那么主力一定放在咸湖那儿，正欲放出暗号，让天衣居士等可从这儿转进，不必正撻其锋。

然而却来了这么一位和尚。

——既不是友。

——恐怕是敌！

只听那和尚合十道：“老衲是这儿老林寺的主持：法号老林是也。老衲甚为不解，为何你们江湖人的纷争，老是喜欢拿寺庙、道观、尼庵来闹事，如此毁了道场，读了清净，对你们又有何好处？你们又何必老爱焚寺烧庙，破功败德呢？”

说的好。

张炭还几乎一时答不出来。

“因为我们武林人没有共同和公认的场所。每人都有不同的门派、帮会，但并不见得对方也能认同。而且，我们大都是见不得光、见光死的家伙，所以朝廷、庙堂、衙门没我们的份，擂台也不是人人摆得下，放得久的。所以，我们常只有托身于市井，或打铁，或卖药，或成郎中，或为相师，而决战场所，争雄斗胜，时在深山，时在市肆，时亦选在庙宇了。”

老林禅师听得银眉一耸：“那你们为何不同选奉一门一派，作为比试斗技之地，以俾不侵害良善安宁？为何不共奉一处，当作争胜试艺之所，而不致干扰元辜的百姓平民？”

“唉，”张炭就又叹了一口气，他觉得现在的感触良多，就像他另一个结拜兄弟张叹一样，“武林中人年年就为了争这个，不知打了多少仗，死了多少人，害了多少命，但仍推举不出一个主意来。你们出家人，又可不可以破除成见，只公奉一寺一庙一法师为万法之家，万佛之神呢？”

老林禅师无言。

张炭反问：“你不是元十三限派来的？”

老林禅师：“元十三限？他的师兄天衣居士倒是与我是方外之交，好久没见了，他也会来吗？”

张炭轻吁了一口气：“不是就好。”

老林禅师：“可是你们不该赶走我寺里的弟子。”

张炭咋舌：“我是为他们好——这儿就要发生格斗了，他们若不走，必有伤亡。”

老林禅师慨然道：“我说过，你们杀你们的，江湖事别扯到佛门清净地来。”

张炭：“举世皆浊，浪涛翻天，遍地洪流，哪还有清净之地？”

老林禅师：“可是你们任意毁碎佛门圣物，还是得要赔偿的。”

张炭笑道：“哦，原来是为了这个，赔，赔是一定赔的。”

老林：“你现在有没有银子？”

张炭：“现在就要赔？”

老林：“不然我怕你溜了。”

张炭：“我的信用竟是这般差劲？”

老林：“你这小子眼贼忒忒的不是好路数，为啥我要信你？”

张炭啐道：“好个出家人！你到底要我赔多少？”

老林：“不多。”

张炭：“说个数目吧。”

老林伸出了两只手指。

张炭又舒了一口气：“三两银子？”

老林叫了起来：“什么！？”

张炭慌忙改口：“二十两银子！？”

老林气得吹胡子瞪眼睛。

张炭也讶然了：“谁道竟要两百两银子不成！？就这些泥塑的玩意儿

“什么玩意儿？这都是梁武帝时圣传的宝物，价值连城，佛门宝器

“好，好，你总不成要两千两银子吧——”

“不，不是两千两；”老林禅师连忙更正，“是两万两。我要用来修葺本寺，广造功德，顺此儆诫你们这干动辄就在佛门之地动武的江湖人！”

张炭张口结舌：“你这出家人……何不去做生意……干脆，去打家劫舍算了！”

老林禅师居然桀桀一笑道：“谁教你们不问先行动寺夺庙，毁碎了宝器法物，老衲要你们怎么赔都不为过了！”

“你这家是老林寺吗？”张炭的眼到处找寺里的匾牌：“我看是谋财寺。”

老林和尚撇下了戒刀：“你给是不给？”

张炭摊开双手，惨笑道：“我现在哪有那么多银子？”

“没有银子，”老林和尚道，“银票也行。”

张炭发了狠道：“好，赔就赔，谁教我们理亏在先。但我只有答应你：我会赔！银票我也不足。君子重然诺，你信是不信？”

老林和尚鹜眼一翻，道：“你是谁人，为啥我要信你？你要我相信你，凭什么？”

张炭是张三爷之义子，年纪虽轻，在江湖上辈份其实甚高，他本来正诗说出自己师承来历，但回心一想，他一向不仗恃师承先人名头闯荡，他认为大丈夫真汉子要扬名立万，就该靠真本领，而不是仰仗自己有什么父母、师承、朋友，何况，对他而言，出不出名，并不重要，他只愿和一些好玩的朋友做好玩的事，跟知心的兄弟做对得住良心的工作。

于是他说：“我姓张，名炭，外号‘饭王’，只会吃饭，大和尚你信得过就信，信不过便休。我占你和尚庙，本无恶意，只不欲牵累你寺里的弟子，可是到头来还是把贵寺搞得一团砸，这是我不对。既然我不对在先，你说赔多少就多少。钱，我现在没有，日后总是记得还你，你信最好，信不过，便任凭你处置，但不是现在。”

老林和尚斜着眼打量张炭：“为什么不能现在就处置你？”

张炭照实回答：“因为现在我要打架。”

老林和尚唱道：“人在江湖，一定打架，看是文打武打，心战还是力战而已。你是为啥而打？”

张炭道：“为朋友、为伸张正义、也为了铲除国贼而战。”

老林和尚摇首不已：“这样听来，你是输定了。”

“为什么？”

“通常真的是为了这么伟大的目标而战的人，都一定会输得很惨，少有胜算。”

“也罢，输就输吧。”张炭说，“人生里，有些仗，是明知输都要打的；有些委屈求全、忍辱苟活的胜局，还真不如败得轰轰烈烈。”

老林禅师略带讶异，“看你的样子，非常圆滑知机，没想到像你这种聪明人，想法也那么古板得不可收拾。总有一天，你会给你这种性格累死。”

张炭耸肩道：“死无所谓，我只怕啥也做不成、什么也做不到便死了，那才教人遗憾。”

老林啧啧笑道：“老衲没看错，聪明人总是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的，但一个真正有智慧、大智大慧的人，还知道去做一些不该做但却必须做、必须做而本不该做的事。看来，你果真是许笑一的人。”

这是他第二次提起天衣居士。

“既然你肯赔钱，又是天衣居士的人，老衲也不妨买一送一，赠你三言两语；”老林和尚鹜眼里闪动着介乎于奸猾和慧黠的锐芒，“你们在这儿所作的一切，都是幌子，到头来，还是白做了。”

张炭因心悬于战友蔡水择的伤势，本不拟多说，忽听老林和尚这样说，大力讶异，诧然问：“怎么？”

老林喟然道：“我以前也是叱咤风云的大将军。”

张炭道：“我看得出来。”

做过大事的人的气派是下一样的，常人要装也装不来，既然有了要掩饰也掩饰不掉。

老林以一种怀想公瑾当年的语调道：“的确，两军对垒的时候，双方寸土必争，奋勇杀敌，一寸山河一寸血，但对两方主帅而言，只一句话、一点头，一个错误的判断，就可以把千里万里辛苦得来的江山尽送于人。生死肉搏的是旗下的壮士、麾下的勇士，但闲坐帐中、把酒挥军的是主帅。军士虽勇，但仍得要有个好将军，才能有胜局，才打下胜仗。”

张炭冷哼道：“天衣居士并非安坐帐中，他可比我们都身先士卒。”

老林道：“我知道。他不是那种要人为他送命的人，如果是，他早已安然当成了朝中红人了。”

张炭道：“你知道就好，这儿没你的事，我照赔钱给你就是了。”

老林道：“可你却知不知道，天衣居士是把你们脏来了？”

张炭一愣，随即怒道：“你少挑拨离间！再这样，我可把你当作是蔡京一伙的！”

老林笑道：“你别误会，老衲绝没意思要破坏你对天衣居士的崇敬之情。老衲只是说，你以为你们这样做，把事情都揽在身上，闹得愈大，能一时拒敌，就可以引来敌方主力，让许天衣可以安然渡咸湖，入京杀蔡京，是不是？”

张炭倒吸一口凉气，知道这出家人决不是贪财那么简单，当下暗自提防，随时准备出手。

“随时准备出手攻击”——其实这个意念一生，人就在备战状态。

——该攻击他哪一处是好呢？

眼睛？



不，太残毒了。

脸部？

不行，也太直接了。

胸口？

不能，攻不进的。

下部？

不可以，太卑鄙了。

张炭突然发现了一点：

无论什么部位，自己都找借口，无法进击，其实有两个原因——  
一是理不在己方。

有些人，一旦师出无名，动手无理，便下不了杀手。

这种人，世称之为侠者。

至少张炭现在的心态便是如此。

一是对方太厉害了。

老林和尚看来毫无防守。

但他每一处要害都已先行封死。

张炭根本攻不进去。

他攻不进。

也不想攻。

所以他只防范。

并没有立即动手。

只问：“你怎么知道？”

老林和尚双眼精光四射，忽尔问他：“你刚才想杀我？”

张炭答：“不是。我只是想向你出手。”

“为什么没下手？”

“因为理不在我。”

“还有别的原因吗？”

“因为我还找不到你的破绽。”

“为什么你想向我下手？”

“因为你不只是这儿的主持，你知道那么多，说的那么多，必有图谋，  
难保不是蔡京一党的人。”

老林和尚熠熠的眼神炯炯地望着他一阵子，才哈哈笑道：“你错了。我告诉你那么多，正因为是念在你的诚实！”

“诚实？”

“还有谦逊。”

“谦逊？”

张炭忘了自己几时有谦虚过：何况，在这诡讹万变的武林中，说一个人  
“诚实”其实往往就是在骂他“老实”。

而要在这一反复无常的江湖求存，最最要不得的就是太“老实”。

“你明明是‘天机’龙头张三爷的义子，但你刚才受我多次逼迫讨钱，  
你都没亮出这字号来。能不以家底长辈炫示于人，在危困时仍能有这等操持，  
这是谦逊。”

张炭奇道：“这事跟我干爹无关，是我搞砸了您的寺庙，我哪有颜面搬

他老人家出来！”

“你刚才因疑虑而想对我动手，你也直认不讳。”

张炭率然道：“那我的确是想向你偷袭动手啊！”

老林道：“便是这样，所以我告诉你，其实，元十三限根本是来了这儿。”

张炭一震：“什么！？”

老林道：“不但是他，连天衣居士和你其他的战友，全都在甜山决一死战。”

张炭错愕：“你怎么知道！？我不相信！”

老林道：“其实理由很简单，依许笑一的性子，绝对不会置他的门人、徒弟、朋友不理。他这种人，就算牺牲一子得人京，他也不干。他在这儿派了几个人来？”

张炭略为犹豫了一下，还是说了老实话：“四个。”

老林道：“他带走几个帮手？”

张炭一咬牙：反正都说了，那就说清楚好了，要是这老林大师稍有不轨，他就拼死也得把他制住才活出老林寺。

“五位。”

“总共十人？”老林更老肯大定他说，“许笑一决不会为连自己在内的六个人来牺牲掉你们四个人的。他不是这种人。我说的话你可以不信，但不信是你自己的损失。你不懂天衣居士，但元十三限可对许笑一的性情瞭如指掌。”

张炭开始有点恍然：“你是说：你猜得到天衣居士不会牺牲我们，元十三限当然也猜想得到？”

老林大师这才抚髯笑道：“如果他也推测得到这点，你说，他会怎么做？”

张炭这回接话得十分快俐：“他只要全力攻打一路，自然就会引出居士来。”

老林这才满意了。

张炭反问：“要是元十三限已来甜山，那么，眼下我们已经杀了三人。他为啥还不现身？”

老林道：“做大事得要沉得住气，好猎人要懂得守候。天衣居士还没出现，元十三限才不会贸然打草惊蛇。”

张炭再问：“可是刚才我们已遇险危，如果天衣居士等人来了，他们怎会置之不理呢？”

老林道：“他们是来了，可是，他的帮手全缠战在‘洞房山’和‘填房山’；至于他自己，也来了，但却动弹不得，爱莫能助。”

张炭怒道：“你胡说，要是居士来了，岂会不出手相帮！”

老林道：“因为他已给制住，帮不了你，也帮不了人！”

张炭变色：“他给制住？谁干的！？”

老林神色不变：“当然是我。”

张炭更怒：“你岂制得了居士！”

老林脸不改容：“老衲当然制得了他，因为老衲是他的朋友。”

他倒是脸不红、气不喘、眼不眨：“而且还是老朋友。许笑一这个人，是总不防朋友的。”

张炭勃然大怒：“你把他怎么了！？”

老林道：“没什么，只把他制住罢了。”

张炭叱道：“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老林道：“我只是为了他好：他不出现，不出手，元十二限便逮不着他，他便能安然无恙。老初的好友不多，到了老初这个年龄，更是死一个少一个。老衲制他，是为了帮他。他要帮自己，最好的办法就是不出手。老衲替他保住了一条性命，扳回了场胜局！”

张炭马上起疑：“你若有意保护天衣居士，现在这样道破，岂不机密尽泄？！”

老林居然嘻嘻笑道：“刚才有关系，现在却没有关系了。”

张炭问：“为什么？”

“因为刚才元十三限还伺伏在外面，但在老衲入寺时，他已走了。”

“你怎么不知道元十三限是欲擒放纵，以退为进？”

“你知道老衲刚才为啥跟你讨赔偿银子？”

“你志不在钱？”

“老衲在等。”

“等什么？”

“等消息。”

“什么消息？”

“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没有信号，那就是元十三限眼见你们水深火热、生死关头天衣居士都没出现，想必是不在甜山，元十三限掉头便下山，赶回京里，保护蔡京；或赶到咸湖，设法再截击天衣居上。

“元十三限给大师骗着了？”

“他没看错天衣居士的性子，但却不知有老衲此中这一着子。”

“可是晚辈实在不知大师这一变着是友是敌。”

“你到现在还不相信老衲？”

“我借用刚才大师的话：我凭什么相信你？我怎么知道你不是元十三限派来试探出天衣居士下落的人？”

“好，够小心，够慎重！”

“各路弟兄还为此浴血苦战，我不能不审慎些。”

老林笑了。

他抚髯道：“你要怎么才相信？老衲还要你发放暗号通知各路弟兄前来齐集呢！”

张炭沉着气问：“天衣居士在哪里？”

“这好办！”老林和尚哈哈笑道，一扬袖，一道自袖里的劲气疾迸发如箭刀，凌空急劈而去：

“他就在这儿。喝！”

庙中的两尊菩萨，宝相庄严，其中一尊应声而碎！第四章 以亿变应一变

### 三十 亡局

刘全我。

男。

山西离石人。

“风派”掌门人。“风派”是武林“十六奇派”之一。

“风派”的命名，原是给江湖中人取唤成习的。原先这一组人，有别的

名称，可是在新旧党锢之争里，老是趁风转舵、顺应时势做人，而且一旦得势，便有风驶尽，所以武林中人便老实不客气称之为“风派”。

直至这一任“风派”掌门换作了刘全我，这才“名符其实”起来。

理由很简单。

因为刘全我的袖风。

——以袖子为武器，以袖法为武功，除了东海“水云袖”和“桃花社”赖笑娥的“娥眉袖”称绝江湖之外，刘全我的“双袖金风”及“单袖清风”也决不遑多让。

他的行动也莫恻如风，并把手下弟子也训练得疾如劲风。

他很少动手。

在武林中记录他出手的资料极少。

但他杀人却不少。

其中一次是在派内。

那是派内斗争。

单是他为了要夺得“风派”掌门的那一役：他就以双袖撕杀原来的掌门人：“饮雪上人”李血，还有一百二十三名拥护李血的同门、门人、弟子。

他杀得可一点都不手软。

何况他现在杀的是敌人。

——一个刚刚还出口“侮辱”了他的敌人：

唐宝牛。

唐宝牛不是牛。

他姓唐，尽管他常在重要关头都说他自己是蜀中唐门的好手，也尽管大多数人都不相信，但在武林中谁也没弄清楚他的出身和来历。

他常如数家珍的自报名号是：

神勇威武天下元敌字内第一寂寞高手海外无双活佛飞仙刀枪不入唯我独尊玉面郎君唐前辈宝牛巨侠。

他刚才对刘全我也是这样报的。

——当然，这只是部分自拟的绰号，时有增删修订，且包罗万有、族类繁多，故未能——尽录，当然也无法详加记述，只能说有挂一漏万之处，也在所难免就是了。

他外表长得非常豪壮。

可是他是个连蚊子也舍不得打死的人。

如果一名绝顶高手犹如森林里的大象，他的外号足以吓退十头巨象。

可惜他的武功相比起来连大象尾巴的一只虱子都不如。

这回他遇上了刘全我。

一个杀人不眨眼而杀人又比眨眼还快的好手，而且正值刘全我想借此立功树威、要在“十六奇派”中脱颖而出，以图独得丞相重视擢升之时。

唐宝牛虽然高大。

但他的绝招仍只是吓人。

——把人吓走，好过动手。

动手非死即伤，能免则免。

可这一次他遇上的是吓不倒的刘全我！

他一看这人的杀势，便知道此人不好对付。

但是他不能退。

他要死守这里。

他很紧张。

——不过他并没有撒尿。

他裤子湿了，是汗，不是尿。

他一向紧张就流汗。

也就是说，流汗能帮助他消除紧张。

他不想汗水湿透衣衫，让敌人一眼就看出他的心思。

他有一种功力，把汗紧集于背后逼发出来，本只应汗湿背衫，可是他也正运聚另一种由自己所创的古怪功力“大气磅礴神功”，所以余功走岔，汗湿裤裆，偏又给朱大块儿叫破，使刘全我得悉他的心虚，马上发动攻击。

刘全我陡然扑了过来。

他的人本来静立如石柱。

可是一动就奇疾无比。

这种不可思议的快法，简直令人不能置信他在前一刹仍是静止的。

只不过是一瞬之间，他跟唐宝牛已只剩七尺之遥。

他的左袖一挥。

那袍子是灰色的。

他的袖子特别肥大，且似胀满了气。

他动手，袖子的形状立即像一把刀。

大关刀。

气劲也如刀。

刀劲。

唐宝牛大叱一声，如一记霹雳轰着雷霆。

他那一声大吼，喝自他口中，但却在刘全我背后炸响。

那是爆仗在耳里炸开的响声。

刘全我立即停了下来。

但他居然没有回头。

——要是他回了头，唐宝牛也许就有隙可趁了。

但没有。

完全没有。

刘全我是怔了一怔，也震了一震，但他的杀势，依然完全无缺、无瑕可击。

他只停了一停、顿了一顿。

他几乎马上就弄清楚了：

背后没有人。

唐宝牛只是要声东击西。——这家伙是有些吓人的本领。——但看来也只有吓人的本领。所以他几乎是立即又进击的。

这回他身子没有挪动。但袖子迅疾地折卷成锐角，如剑一般，疾长七尺，疾刺而至！袖子所发出来的，居然是剑风！且比剑锋还锐。唐宝牛这回下发一声。他的手自镖囊里疾抽出来，十指急弹。一种细微但又复杂的声响自他腰畔急起，不经细辨还真听不出来。刘全我却听到了。袖风那么烈。剑风那么锐。但他仍是即时听见了。他急撤。一退丈余。招才撤。然后他也立即弄清楚：没有暗器。——那些声响，有的是蜜蜂、有的是苍蝇、有的是蚊子。这又是吓人的把戏。他寒住了脸。脸色比月色更寒。他再也不相信这大块头

的把戏。他再也不受这大个子的欺骗！他不能再拖。——他不想给同僚占了首功。他要杀了这高大但只会吓唬人的家伙！所以他再出手。

三度出手。

双袖齐出。

——“两袖金风”。

左袖成棍。

棍砸唐宝牛。

右袖成矛。

矛搯朱大块儿。

他要他们死。

他要从他们尸身上跨过去。

唐宝牛是从一次在风雨中受困于茅厕中的突围里，得悟用苍蝇作为暗器可把人唬住的怪招，所以，他镖囊里，常放了些苍蝇、蚊子、麻蜂乃至蚱蜢、水蛭、牛虻诸如此类的东西。

可是这些事物只能干扰敌人。

不能杀敌。

杀敌要凭真本领。

——什么才是真本领？

唐宝牛一声虎吼：“看我真功夫！”他一个虎跳，就挥拳扑了过去。

他三次吓退敌人。

三撻其锋。

敌手已怯。

——这正是反击的最佳时机！

他一上来，矛和棍都变成集中向他身上招呼过去。

唐宝牛左手拳，右手掌。

掌劈棍。

拳撞矛。

他凶。

拳悍。

掌厉。

但三招。

只三招。

三招后他已失势。

他的局面已谁（就算不会武功的人）都看得出来：

那不是败局。

——而是死局！

交手时间极为短促。

对唐宝牛而言，他第一招抵住了棍，第二招格住了矛。他没有败。

败在第三招。

——对方的武功可怕之处在于：在第一二招已试出了敌手的功力，第三招便已有了对策，再一招就足以把敌人击败。

唐宝牛是败于第三招。

但他只败。

未死。

——以刘全我的武功，足以能击败他，但要唐宝牛丧命，恐怕还得大费功夫。

可是唐宝牛面临的不只是败局。

而是死局。

因为——

唐宝牛在败的时候立即急退。

一个人在遭受挫败的时候，最好的办法也是速退。

退可以避敌锋锐。

退守方可自保。

唐宝牛一退，就退到了荆棘林中。

荆棘有千刺万钩。

唐宝牛只觉背上一阵刺痛。

然而刘全我在出手前似已早算好他是退无可退。

是以第四招攻至。

袖。

袖风。

带有淡香的袖风。

唐宝牛大叫一声。

仍然力退。

背后荆棘全给撞折，他的背衫撕裂，月下贪厚背肌不断随着疾退添加紫灰色的血痕。

他居然撞倒荆棘。

——荆棘极其坚韧，连刀剑也不易砍伐。

可是唐宝牛只有他宽厚的背。

他的气。

他的求生之力。

为了求生，很多人都会做一些平时自己不能做、不可为、不敢行的事。

唐宝牛忍痛负伤撞开一条“退路”。

荆棘纷飞四溅。

刘全我有点意外。

他仍不放过。

他追击。

可是荆棘迸飞于他身上、脸上，划出迸溅的血珠，一如唐宝牛正一面退一面发放暗器。

这不足以杀伤他。

但却足以阻挠他。

他的追击慢了下来。

眼看唐宝牛就可以逃脱，可是荆棘丛中兀然冒出了一个人，一拳就把唐宝牛打倒。

也使他不仅掉入了荆棘丛里，也落入了死局之中。

### 三十一 定局

这人一出手就打倒了唐宝牛。

可是也几乎没看见他是怎么出手的。

唐宝牛背向这人，当然看不见。

连面向他的刘全我也看不见。

当他看到这人的时候，脸上的惊讶神色，恐怕不在唐宝牛之下。

这人似一直就在荆棘之中，就像向来就“长”在那儿。

对他而言，荆棘就似软枕一样。

他是如何进去的？

他是几时进入的？

他为何在这里出现？

他是谁。

最后一项刘全我已不必问。

因为他知道来人是谁。

可是他也一样诧异。

而且还有点愤怒。

一种受欺辱的愤慨。

所以他沉声提气，问：

“顾铁三，你不是跟随‘元老’行动去了吗？却窝在这儿扮小人装贵人的作啥！”

来人是顾铁三。

——“六合青龙”中的“神拳”顾铁三，也是六条青龙里出手最少、但几乎逢战必胜的顾老三！

所以刘全我觉得惊诧。

——因为顾铁三理应随元十三限去了咸湖。

——他到甜山来干什么！？

作为领导甜山对垒行动的刘全我，当然为此感到不满。

顾铁三的人很剽悍。

剽悍绝对不止是肉体的力量，也含有精神的力量。

真正剽悍的人不必动手已有杀人且可把人杀死的说服力。

顾铁三说话却很冷。

很沉。

也很稳。

“元师父根本就没有去咸湖。”

这答案使刘全我更激动。

——阴谋至多只令他惊讶，但这阴谋连他完全不知情却更使他忿慨。

“为什么！”

“投石问路。”

顾铁三吐出这四个字。

“你说我们这一番辛苦布暑，原来只不过都是元老手上问路的石头！”

“不止是你们，”顾铁三冷肃地道，“为了大局，谁都要当石子，我也不例外。”

他说着，折下一截荆棘，居然咬了一口，然后，还一口一口的吃下去，吃得似乎津津有味，好像那荆棘是烧鸡腿一般。

“为什么元老不预先告诉我！”

“预先告诉你，万一风声走漏，就瞒不住狡似狐狸的许师怕了。”



“你是说……天衣居士就在甜山这一路里头！？”

“许笑一是个绝对不会把黑锅卸给他门下弟子的人。所以只要有一处出现为他作战的门人子弟，他就不会丢下他们不管。”

“那他又故布疑阵作啥？”

“那是他聪明之处：第一，他还有五成以上的把握，可把师父调虎离山引到咸湖。第二，就算师父也在这一路，许笑一不到最后关头，也可以隐忍不出，同样以他的朋友门徒作幌子掠阵。第三，万一真撞上了，他只好硬打这一仗，包不准仍有三成胜算。”

“所以……元老是抓准了许笑一的性子，只要抓准一处有敌踪的，咬定了它的死门，姓许的便迟早会现形？”

“这叫以不变应万变。”

“可是……这儿和老林寺中许笑一的人，全让我踩下了，肉在砧上，他却仍未现行踪，他确是在甜山一路的吗？”

“我也不知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有时候，以不变应万变，也不是准能成的。人家既以一拳打来，你不闪不避，不见得就一定能把人吓走；有时候，少不免还是要变，有时还得要以亿变应万变呢？”

“也许是天衣居士的性情大变，那就难以常理推度了。”

“也可能是许师伯一向以来，都故示假情假义，让师父判断错误。”

“那你是他派来监视我的了？”

“我只是来帮助你的、接应你。”

“我一人已足以取胜，不必你假好心。”

“没有我，他说不定已经跑了。”顾铁三冷观趴在荆棘堆上的唐宝牛。

“没有我迫住他，”刘全我寒着脸道，“你能暗算得了他？”

两人针锋相对。

顾铁三忽尔一笑：“好，这人算是你拿下的，我不跟你争。”

刘全我嘿了一声，喃喃道：“本来就是我的功劳，没什么好争的。”一面说着，袖子一舒，看样子，他要在唐宝牛背后再补上一记。

可是，唐宝牛神奇的弹了起来。

他疾弹起来的时候，身上还嵌着数十支荆棘。

——那一定很痛了吧？

但痛只使他动作更猛烈疾厉。

他全身躬成一只巨虾一般，一下子，背向刘全我陡跃了起来，俟一个斤斗翻到半空时，他倒转的脸正向着刘全我的眼，他一拳击了出去。

他受了顾铁三一击，至少吐了三口血——他趴上去过的荆棘都沾满了血渍，那血迹一大滩一大滩的，决不是钩刮造成的流血量。

但是他却沉住了气，并在这刹间突进了刘全我双袖的距离，在同一刹间重拳出击。

“卜”的一声，刘全我鼻骨碎裂。

拳只及打爆了鼻梁。

还不及打裂脸骨。

刘全我反应也奇速。

他立即倒飞出去。

——虽然他也马上感受到了鼻骨刺在脸肌里的椎心刺痛。

他的双袖同时卷出。

卷住了唐宝牛的双臂，发力一扯，把这巨大的身躯直扯得向顾铁三飞撞了过去。

顾铁三沉着地叫了一声：

“好！”

语音却隐吐着奋亢。

他的“好”字有三重意义：

一是唐宝牛居然能挨得住他那一击，好体魄！

二是唐宝牛反击得突然，连他也颇觉意外。

三是刘全我虽然负伤，但仍反应奇速，把唐宝牛扎手扎脚的扔向他。

他会放弃这机会吗？

——他先前已经暗算过唐宝牛了，没有把握的时候，他是不会轻易出手的；但既然已经暗算过了，仇也结下了，他会轻易收手吗？这时际，唐宝牛双臂已给裹着，他难道会让对方活下去然后有一天向他寻仇么？杀死现在的敌人和将来的仇人的机会，他会轻易放过吗？

当然不。

他理应动手。

因为杀唐宝牛已成定局。

唐宝牛死在他手上也已几乎成定局。

——刘全我要的也是这样。

——他要杀这巨灵一般的壮汉。

——但他不希望这汉子死于他手。

——他不想惹动其他的“六大寇”找他的麻烦。

所以，杀人的事，还是交给顾铁三的好——虽然，他恨不得把打爆他鼻骨的人连头带骨都啃下肚里去。

可是顾铁三却没有动手。

不是不动手，只是没有向唐宝牛动手。

因为他来不及。他要面对另一个大敌。另一个巨牛似的大汉。朱大块儿。

## 三十二 惨局

朱大块儿飞扑过来，人未到，顾铁三已觉呼吸为之一窒。

只听朱大块儿怒吼道：“别伤我唐哥哥！”

他抢步向顾铁三。

顾铁三一看来势，便把原来要打向唐宝牛的招式全轰向朱大块儿。

朱大块儿才接一拳，已叫道：

“挫拳！？”

唐宝牛缓得一口气，落下地来，刘全我不意顾铁三杀不了唐宝牛，一愣之下，唐宝牛已在地上扎稳了马步，拼尽神力，直陷入地，刘全我数扯不动。

却在这时，朱大块儿又骇然叫了一次：

“挫拳！”

唐宝牛一句吼了回去：“挫拳就挫拳，有啥了不起！他挫你，你折他呀！”他是因为不知道“挫拳”的威名，所以才这般骂来神闲。

“挫拳”是以挫敌锐气为主力的拳法。

——别的不说，单止此掌功名震天下的铁手也曾为“挫拳”所挫。  
他的双手无坚不摧，但挫拳使他感觉到：元坚不摧并不能代表也无敌不克。

“挫拳”不仅攻敌，还能击碎敌人的信心。

——失去信心的敌人，自然不战而败。

——只要打击了敌人的信心，便能不战而胜。

朱大块儿第三次大喊：

“挫拳！！”

唐宝牛张嘴又要吐骂。

“死就死，叫什么叫！？”

但他始终没把这句话骂出口。

因为骂不出口。

不只是为了刘全我双袖已把他双臂索紧、紧套，他已呼息困难，而也是因为他几乎不敢相信亲眼目睹的事：

朱大块儿对顾铁三的攻击，如豹似虎，勇悍绝伦！

他叫归叫，喊归喊，他手上脚下，可一点也没闲着，一点也不容情。

而且只进不退。

只杀不饶。

只攻不守！

他高大。

豪壮。

可是他的腿在抖。

乱颤。

一如一个正在发羊痫的人，吃痛的狂牛，不能歇止的奔马。

可是这却使在旁的刘全我叫了起来：

“癡步！”

癡步！”

——这是武林中一种失传已久的步法，听说除了“武林第一狂士”燕狂徒之外，谁也没学会这种奇步！

但朱大块儿却使出这种只进不退、退比进时更杀烈的步法。

而且还使得十分纯熟！

顾铁三的“挫拳”，精于防守，更擅于出击。

曾有三十八位高手跟他的交手：三十八人，都已成名，各属一方宗主。其中有十二人是拳师，十一名是以掌法成名的，十四人入以招式称著武林，还有一人是暗器高手——唐三毛的暗器以细密急准闻名江湖：你只要有比毛发还细的破绽，哪怕只出现于十分之一刹那，他也有本事把他的暗器打入这迅现瞬灭的空隙里，取人性命。

这是蔡京对他的试炼。

比斗的结果是：三十八人，打了六个时辰，没有一人，没有一招，没有一次，也没有一件暗器，能在他双手双臂里攻得进去。

而且他是只守不攻。

……要是反攻的话——

结果如何自不在话下。

所以，“癡步”是抢入了顾铁三近前，但却攻不进去。

“挫拳”如山挫而至。

朱大块儿的步法好快。

也很怪。

拳攻向他时，总是给他一拧、一扭、一闪就避过了，击空之后，定必收招，原先出击处必成空隙，朱大块儿这么一个庞大的身躯，也不知怎的，一闪、一扭、一拧就又回来了。

然后朱大块儿还击。

他不是用手出击。

而是用脚。

——他一面踩出最奇最妙最巧又最凶暴的步法，一面又在如此繁复多变又浮移不定的步法中提腿进击。

他这回一动“脚”，连唐宝牛都叫了起来：

“疯腿！”

“疯腿”是一种奇特的腿法，相传只有四大名捕中以腿功成名的追命会用。

事实上，追命不会。

他公开承认过他不谙“疯腿十八法”，并认为：“疯腿的踢法连我都意想不到。”

这句话还有下文，虽然唐宝牛没听说过。

“——如果用疯腿配搭上癩步，如此脚法只怕我也应付不了。”

而今追命所说的，呈现在这看来臃肿蹒跚、行动不灵的朱大块儿脚刘全我立即全力攻向唐宝牛。

——先杀了唐宝牛，再与顾铁三合力收拾这大块头。

可是朱大块儿竟拼上了命。

他本来已稳占了上风。

但他要做的事是十分困难的：

他要带动顾铁三，他要带动整个战场，他要把顾铁三和刘全我合在一起打。

——也就是说，他要以一敌二，把唐宝牛的险境，承担过来，也把唐宝牛的大敌：刘全我揽到自己的身上来！

朱大块儿这样做，无疑送死。

至少如同送死。

但他已这么做了。

做得义无反顾。

毫不畏缩。

唐宝牛脱困。

那两道本来软绵绵但把他捆得死死、七世三生都似挣脱不了的袖子，全像怕给烧着一般疾收了回去。

然后像忽吐的瀑布一般泻向朱大块儿。

——刘全我已改变了主意：既然已欺了上来，他就先跟顾铁三收拾了最难缠的大敌再说！

朱大块儿显然就要这样。

他踩着奇步，踢着怪腿，然后，他在宽肥的背里摸出一把刀。

砧板一样的刀。

硬刀。  
然后又在肥腰上掏出一把剑。  
棺材板似的剑。  
软剑。  
刀似是葵叶打造的。  
很薄。  
但很宽大。

剑像是木板制的。  
很搓。  
但却很拙。

不过，这一刀一剑却仍是铁铸的，而且软时像面粉一般软、硬时如磐石一般硬、锋锐时却如针尖之快利。

他的剑法大开大阖。  
他的刀法大起大落。  
这次叱喝的是顾铁三：

“大牌剑法！大牌刀法！”

叱声里已流露了恐惧。

他急退。

疾退向唐宝牛。

他的用意很明显：

一，舍强取弱。二，杀唐。三，以唐为人质，要胁朱。

这时，刘全我恰好以双袖迎向了朱大块儿。

也等于是迎向朱大块儿的刀和剑。

这一下子，好像是事先约好一般的：刘全我和顾铁三都不约而同的交换了对手。

顾铁三立意要先制住唐宝牛。

唐宝牛有十分震讶，十二分激奋！

——没想到大块头的武功这么好！

——更没料到这大个子那么悍勇！

——自己怎能输了给他！？

所以他立刻反击。

他一拳打向顾铁三。

黑虎偷心。

顾铁三也一拳打中他。

顾铁三中拳。

他没有飞出去。

他是硬挨的。

他着了一拳，愣在那里，惊诧还远甚于伤痛。

他没想到唐宝牛的拳劲是如此之厉，这一拳打得他五脏六腑几乎都移了位，感觉到鼻孔似要吐出大肠和小肠，眼球一下子都充了血，几乎要用胃部来呼吸。

——他原以为唐宝牛武功不高，内功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但内功、武功都不是十分好的唐宝牛，这一拳却极为有劲。

那不是武功。  
而是力。  
一种与生俱来的力量！  
——天生神力！  
唐宝牛也着了一拳。  
他强挺住。  
他也是硬熬的。  
而且不止一拳。  
顾铁三的拳又击至。  
——顷铁三的神拳，一如铁游夏的铁掌，是接不下、罩不住、挡不了、熬不得的！  
但唐宝牛仍然没有避。  
因为他知道他一避就完了。  
——这种拳功的可怕就在：自己稍加退缩，对方就会轻易取得全盘胜利。何况自己已然负伤。  
一旦逃避，反而逃不掉。  
他很清楚：对方的目的就是要制住自己，用以威胁朱大块儿。  
所以他决不逃避。  
——老大沈虎禅说过：凡有必要的战斗，就决不逃避。  
他不但不避，还作出正面反击。  
蓬蓬二声，两人又互击了一拳，各自一晃。  
两人都没有退开。  
是以第三拳又互击个正中。  
待朱大块儿赶到的时候，他们两人已互击了第四拳。  
朱大块儿的刀和剑和腿和步，把刘全我整个人带动到唐宝牛这儿的战场来。  
刘全我是身不由己。  
——同时他也有私心。  
——对手的压力实在太大了，他要把这疯狂的敌力多分些给战友顾铁三去负担！  
这时候，朱大块儿已把顾铁三从唐宝牛的互击中接过去了。  
唐宝牛也想奋力过去支助朱大块儿。  
——人家帮他，他就势必帮人。  
——别人救他，他就誓定救人。  
可是顾铁三一旦停了手，他反而觉得天旋地转，还空击了两拳，才能住手。  
这一下，强敌暂去，他反而支持不住。  
他以一股顽强的斗志兀自撑着，但四肢百骸，有的似已飞上九霄云外，有的像早已下了十重地府，有的如在自己胸腹之间绞扭成了残缺不全的伤痛符号。  
他能不倒，是因为关心：  
——朱大块儿那么胆小怯弱，怎能对付这两个如狼似虎的强敌！  
他现在能够不倒，倒不是因为强忍强撑，而是眼前的事委实太令他错愕惊讶，以致他倒不下（也不好意思倒下）去。

因为他看到一场大战。

一场连他也感到震动羞惭的血战。

“大牌剑法”剑路但坦荡荡，光明磊落，每一招都能顶天立地，每一剑都有大丈夫决不受人怜的气概豪情。

“大牌刀法”却十分简朴。

简，就像写一、二、三。

朴，一刀就是一刀，没有变化，不必变化，变化在这儿已成了多余。

这一刀一剑合在一起，成了一种极高明的配合，这高明在敌人面前就成了惊心。

趁朱大块儿全力拦截顾铁三向唐宝牛动手之际，刘全我用右袖卷住了他的咽喉。

朱大块儿一刀斩断了袖子。

刘全我的左袖却抽打在朱大块儿的脸上。

唐宝牛没听见朱大块儿惨叫。

（奇怪，这当口儿他反而不大呼小叫了。）

也没看见朱大块儿闪躲。

（可怪的，朱大块儿在这节骨眼上，竟然还一步不退、半步不让。）

他一剑所了过去，惊起一道血痕，溅在洁白的断袖上。

顾铁三的拳头同时打中朱大块儿。

朱大块儿这时脸上都是血。

血自耳、眼、鼻、嘴里淌出来。

顾铁三击中朱大块儿第一拳，却一连起了九声闷响。

——看似一击，实有九拳。

朱大块儿没有吐血。

给拳击中的地方却凹了下去，且渗出血来，很快的就渗湿了衣衫。

朱大块儿仍没有退。

非但不退，还起飞脚，从匪夷所思的角度里一脚踢翻了顾铁三。

这是交手的第一回合。

第二回合也几乎是马上发生的。

原因是因为三方面都没有退避。

刘全我的袖子再度卷向朱大块儿。

它像长蛇一般缠遮住朱大块儿的视线。

朱大块儿大喝一声，一剑劈下去。

袖

断。

断。

袖

却自旋舞，旋绞朱大块儿面门。

刘全我已急闪至唐宝牛身后。

他显然仍想以唐宝牛的生命威胁朱大块儿。

朱大块儿的视力已为断袖所混淆。

但他大喝一声，比刀。

唐宝牛就在他前面。

他竟毫不犹豫一刀就劈了下去。

唐宝牛只觉从天顶到胯下，飏地一寒。  
但刀并没有劈中他。  
背后却陡起一声惨叫。  
刘全我掩面就跑，一路急滴下了血渍。  
——到底刀锋是怎么透过他自己的身子而砍着背后刘全我的呢？  
唐宝牛并不明白。  
也来不及明白。  
可是却见顾铁三扭身又上。  
挥拳痛击朱大块儿。  
奇怪的是，拳都击在砧板一样的刀背上。  
而棺材板一般的剑却劈在顾铁三的臂上，刀不折，手也没断。但顾铁三退了一步。  
终于退了。  
虽只一步。  
——这一步真是一寸山河一寸血，一招生死一招魂。  
这是第二回合。  
可是第三回合又马上开始了。  
掩面退走的刘全我不知何时，已潜到了朱大块儿背后。  
他脸上从额至颌有一道伤疤血痕，至少有三分深，使他看来，份外狰狞。  
他全身急旋。  
卷起一道旋风。  
他自己就是那旋风的中心，如同一颗炮弹一般。急射向朱大块儿。  
顾铁三好像是退。  
但在退那一步中突然扭转为急跨一步。  
变成前进。  
他全身像变成一道钻子。  
钻尖是斜举的右拳。  
这一拳钉住朱大块儿的面额。  
也钉死了敌人的脸。  
——看来，顾铁三和刘全我都已祭起了奋力一击，必杀朱大块儿！  
看到这种凌厉无祷的“杀势”，唐宝牛忍不住向朱大块儿大喝一声：  
“快逃！”他这一张口，憋住已久的血就疾喷了出来。  
(不能打下去了——打下去朱大块儿得要完了。)  
血雾纷飞。  
血雨纷飞中，他却看见：朱大块儿居然不退。  
他把刀和剑都掷了出去。  
剑在血液里像化成了一道青龙。  
刀在黑里似化成了夜泉。  
刀剑旋向顾铁三。  
——在如此近距离中，他竟仍有办法掷剑扔刀，攻击敌人。  
他同时返身扑向刘全我。  
两手全面张开，一把抱住了旋风中的刘全我。  
然后唐宝牛就听到一种声音：  
骨裂的声音。



还有骨碎的哀鸣。

第三回合结束。

战斗已成为惨局。

——有人死了，不死的人也负重创。

刘全我整个人仍栽在朱大块儿的怀里，看似一截冻硬了的冰棒，一动也不动。

顾铁三在月下冷冷地看着他，像一只守候已久的豹子。

他手上拿着刀，还有剑。

朱大块儿的刀剑都在他手上。

朱大块儿的五官仍淌着血，而且血沟仍在闪烁蠕动，血流还未止休。

他臂弯里的人，双脚朝天开了叉，久久没有动静。

### 三十三 药局

顾铁三瞳孔收缩，突然以一种出奇的厉烈，问：“你还要强撑吗？”

朱大块儿的回答却跟他所问的无关：“放下你的刀——”

然后再加两个字：“和剑。”

顾铁三抹去嘴边的血。

（他要是不用衣袖抹血，唐宝牛还不曾发现他也吐了血——因为顾铁三予人的感觉是那么样的悍强、强悍，就像是铁打的。）

他抹血的姿势掩饰不了嗜血的眼神。

他仍在问：“你撑得下去吗？”

朱大块儿豪笑。

笑得地壳犹在震动。

——也不知是因为他的笑声太豪，以致震撼了地面才震惊了人心，还是笑声太烈，先是震吓了人心才震动了地面。

“你不想像他那样，就先放下我的刀和剑，然后滚。”

“他”当然是指在他臂弯里拗得卡住了的刘全我。

顾铁三摸摸下巴。

“我为啥要还你刀剑？”他还在试探，“你没有这刀和剑，就像老虎没有爪和牙，对我而言，不是正好？”

朱大块儿爽快地道：“你可以不还。但这刀和剑，你得了也无所用。你不还，我就不会让你带着走，我受伤，你也负伤，你们两人联手合攻，还丧了一个，现在只剩下了你为它丢了性命，值不值？”

他募然而动。

步法。

奇特的步法，犹如鹅行鸭步，但十分迅疾。

一下子，他把地面的药材分好了一小堆，至少有十七八种药物，其中包括了婆罗子、蚕茧壳和青木香。他不是用手，而是以脚分药。

“你要是放下刀剑，你的内伤，可用这些药治好。”

顾铁三看了，才长吁一口气，眼中闪过失望里作着狠毒的光芒。

“这药方我记住了，会试用。”他丢弃了刀，还有剑，铛然落地，才说下去，“今晚看来是收拾不了你了，后会有期。”

话说这就走了。

连看也不看仍在朱大块儿怀里的刘全我一眼：仿佛他从来不认识这人，而世上也根本没这个人似的。

这回是朱大块儿自己舒了一口气（血就在他吁气的时候冲喉而出），道：“第四回合完了。”

说完他就咕咚一声栽倒下去。

在他臂里拗断了颈骨、夹碎了头骨、折断了脊椎骨和崩断了尾梁骨的刘全我，也掉落到地上来。

——第四回合？

唐宝牛不明白。

——不是只打了三个回合吗？

如果有“第四回合”，朱大块儿似比前面三个回合都还要吃力、吃重、吃不消的样子。

唐宝牛而今却弄明白了一件事：

原来朱大块儿的武功是那么高的！

——他竟以一人之力，格杀“风派”首领刘全我，又逐走与四大名捕齐名的神拳顾铁三。

可是明白了这点之后的唐宝牛，却更是不明白了：

——既然朱大块儿的本领那么大，又何必一直以来都表现得那末胆小？

——既然朱大块儿叫句以来都那样胆怯，为何今夜之役又这么豪勇英悍、胆大包天！？

他正要问，却见朱大块儿又奋力坐起。

他在地面上攫集了一些药材，放在手心，以内力研磨，张口咀嚼，咬汁吞下，然后又再收集了一撮药物，交予唐宝牛：

“跟我那样，服下。”

唐宝牛一看，药材有铁苋菜、水苦菜、灶心土，都是些止血养伤的药。

——这时候，这种伤势，这样幽暗的月色下，朱大块儿认药竟还能不差分毫。

唐宝牛忽然觉得他佩服这个人。

他好佩服这个在他眼前一直都很瞧不起的人。

不过他仍不明白。

所以他问。

他不明白的就问。

——世上有一种人，自以为是聪明人，不明白的，不问，以为这样就可以让人以为他是明白的。殊不知，他只是固步自封而已，不但学得比别人少，也比别人慢，而且，人人都明白他是不明白的。

——也有一种人，利用发问来制造他的权威：他每次提出问题，不是为了要诚心虚心的去请教人，也不是为了要去寻求解决问题的方法，而是为了要炫示他的识见、他的深度或是他的“智慧”；当然，这种人和这种做法，通常都无“智慧”可言。

——大多数的人，不问不是因为他明白，而是因为他根本就不明白。

唐宝牛很粗豪。

有时也很莽撞。

且带点霸道。

但基本上，他还是个相当受朋友欢迎的人。

因为他有时自大，是为了自嘲嘲人。

有时自负，其实是逗人欢笑。

他并不孤僻。

他乐于助人。

他好发问。

——一种发自内心的请教。

“你骗我？”

“我骗你什么？”

“你武功极好！”

“我从来没说过我武功不好。”

“你装蒜！”

“我只是不喜欢炫耀。”

“你假装胆小如鼠！”

“我胆小是不如你大，见着蟑螂老鼠，都忍不住要叫救命。只不过，事到头来，我是会拼命的。我只是不兴着嚷嚷而已。”

“我力敌刘全我的时候，你却袖手不理！”

“那时候你跟刘全我是一对一，只要一对一，我就不能帮你。”

“如果我不是他的敌手呢？”

“那你只好输了。”

“唏！你就服看他杀我！？”

“他赢你可以，但杀你我就一定阻止！”

“你——你英雄！平时却装狗熊！”

“我也没啥英不英雄的。我怕事，但要是事情逼上门来，我是敢拼的。”

“所以你跟他们两人动手，招招抢攻，为的是吓破他们的胆子？”

“因为我估量战力：你已受重伤，以我个人之力，顶多只能和顾铁三三百回合内打成平手，所以如不恃强吓退他们之一，又以豪力拼一身伤格杀另一，今晚是决活不下来的。”

“……嘿，你真的做到了，你以足趾分药，可把那顾铁猴的怀疑一扫而光，夹尾便溜呢。”

“其实我自小自药局出身，在天未亮前就要把药材——分好，早已成习，这根本难不倒我。”

“哎，看来，出身前在江湖多历些世，多懂些行业手艺，真有绝大的好处。”

“现在，就等你拿出长处来。”

“什么长处？”

“七大寇不是有特殊联络的方式吗？”

“是啊。”

“你还不快通知跟在居士身边的方公子：千万不要来甜山这一道！让他即时转告居上，不要落入埋伏。”

“你们‘桃花社’的‘七道旋风’不也有很特别的联系方法吗？”

“没错。但我的伤……”

“你其实已伤得很重——？”

“诚如顾铁三所言：我只是死撑罢了。那一刻我不能倒。”

“你是为了我。”

“也是为了我自己、我们大家。”

“我倒一直小觑你了，我以为你只是个怕事胆小、平常连看到一只蝻也尖呼的窝囊！”

“我是怕事，但不胆小。见到流血就吓得手颤，不等于我在生死关头不敢大开杀戒。这跟一个容易笑也容易流泪的人，不等于就没有骨气不够坚忍是一样的。流泪和笑，是代表那人是个有情人而已。有情人也一样可以有硬骨头。”

“——对，我有个朋友，是那黑炭头，也是这样子。动不动就黑口黑脸，一副感时忧国的样子，其实只是爱闹情绪。他一遇痛便叫爹唤娘，求饶不已，但遇上大关大节，可宁死不屈哩！”

“你说的是张炭？”

“嘿。不是他江湖上还有哪颗炭？”

“但你该发讯号了。”

“我一早已经发出去了。”

“哦？”

“——就在你一人对付他们两人的时候，我虽伤得半死，但还能把这件十万火急的事十一万火急的做好它。”

这次到朱大块儿叹了一口气道：“看来，我也可把你小觑了。”

说完他就呕血不止。

——仿佛，在未知此变是否已通告了天衣居士之前，他还不敢把胸中的瘀血尽吐出来呢。

唐宝牛喃喃道：“你对付顾猴儿和这刘长袖的法儿，对方凶，你更凶，敌人变，你大变，对手攻，你抢攻，真是以亿变应千变，了不起。我可也给你搞得眼花缭乱，差点过不了今年这小限！”

朱大块儿惨笑道：“我们这不过是小限，可是天衣居士那儿，才是大限。我们的生死，只是个人的；居士要是出了事，我们这组人只怕要全军尽墨，而奸相照样横恣暴虐，还不知要在死多少良善，国家要断丧多少士气！你别管我，快去相助天衣居士那儿的战团。这家伙的骨头虽给我夹断，但他的双袖金风也侵入我五脏，所以刚才当着顾老三面前，我不敢松手。一松手，就泄了气。尸身就掩饰不了我的伤势了。”

唐宝牛瞪着牛眼不肯照他的话做：“你受伤太重，我不护你，谁护你？”

朱大块儿急得要以大手拍地：“我不要紧，我们生死存亡都不重要，天衣居士那儿才吃紧，国家兴亡才重要！”

唐宝牛却道：“谁说不重要？没有自己，哪有什么国家民族？一个国家，老要人民为他牺牲，我看也不是什么好国家。身为朝廷、老是压榨百姓，早该反了它！先顾好自己，才有家，才有国，才有民族！”

这回是朱大块儿瞠目道：“——难怪你是‘寇’！”

唐宝牛咧嘴笑了：“在这时势里，当贼的至少要比当官的有骨头些。何况我们劫恶的，助善的，杀坏的，帮好的，不是自己劳力换来的，向来一文不取。”

朱大块儿央求他道：“你还是快去助天衣居上一臂之力吧！”

唐宝牛搔搔头皮道：“可他在哪里？”

朱大块儿急道：“他如果真如顾老三所言，给元十三限料着了，只怕就一定在甜山这一带，暗中襄助我们。既然刚才我们那么凶险他都没现身，就

一定是在老林寺老蔡那一组里。他迄今还没有赶来，就一定是遇事了。”

唐宝牛托着下巴，打量朱大块儿，好像正在“研究”他：“没想到你也很有脑袋。”

朱大块儿只催，“快，快去。”

唐宝牛仍是不放心：“你……你一个人在这儿，真的不碍事？”

朱大块儿只说：“我正好可以自行疗伤。”

唐宝牛又问：“你真不要我背你过去？”

朱大块儿没好气地道：“你自己也伤得不轻，背着我，你还走得动吗？”

唐宝牛这回倒说实话，不逞强，“负你，我还能走，不过，到老林寺时，怕已天亮了。”

然后他向朱大块儿一躬背，喃喃自语他说：“也罢，今年我小限不利，血光难免，人生一世，但求过瘾，伤既难免，死亦不妨！我姓唐的顶天立地，怎可置负伤老友不顾。”

才负到唐宝牛背上，朱大块儿已咕的一声晕了过去。

——仿佛，如果没有人去支援天衣居士那一伙（且不管是否真能有助），他还不敢失去知觉呢！

他晕过去的时候，发出“咕”的一声，就跟肚饿时的声音差不多一样。

朱大块儿要是还醒着，一定又令唐宝牛把他晕过去的声音当作笑柄调侃话语了。

### 第三篇 大限

这故事是告诉我们：

一个人可以无财无势、无才无志，只要有运气，他还是可以什么都有一——最多不能有大成。

一个人要是什么都有了，就算他很努力，只要他没有运气，就会变得一无所有。

可是运气是不能掌握的，与其只等待运气，不如去创造运气——管它有运无运，至少已为自己争了一口气。

嫉妒别人的幸运，等于加重别人的幸福；破坏他人的幸福，只是伤人伤己。

做人要有高扬意志，平宽心情。

## 第一章 我变

### 三十四 骗局

坐莲骑狮的文殊菩萨神像裂开。

出现了一个他。

他跌坐在佛像内。

清修如竹。

清秀如竹叶。

甚至山岚掠过了他之后，再吹拂众人，也感到一阵竹风。

他端坐那儿，坐得天地与我同根、万物与我一体，直如婴儿恬睡初苏般，虽有眼耳鼻舌身意，却不能分别六尘的无功无识。

甚至连因果都可以不昧。

蔡水择和张炭都“啊”了一声。

——居士真的在这里！张

炭第一个反应就是惊喜。

然后他的心马上沉了下去：

——既然天衣居士真的在佛相内也就是说他已受人所制了。

蔡水择的反应则是同时并起了惭愧与警惕：

警戒——老林和尚究竟是敌是友？

羞愧——自己居然没发现这寺内还有人！

老林和尚却漫声长吟道：“相送当门有修竹，为君叶叶起清风。”

他隔空弹指。

指风掠过佛灯，带有禅意，一如竹风掠空。

他先弹开天衣居士的“哑穴”，然后说：“许兄，老衲这般做法，你苦心可能体会？”

天衣居士徐徐睁目，徐徐叹道：“大师这又何苦呢？展啐啄机，用杀活剑，该死的死，应生的生，大师又何必为了我的事，如此费煞周章呢？”

老林合十道：“居士是老衲的方外至交，老衲实不愿眼见你死，所以才骤施暗算，制住了你。”

天衣居士平平淡淡他说：“一心不生，万法无容。我既然动了意要人京，便离不了是非因果，不能做无事人了。连大师都暗算我，我是意想不到，但我还是相信大师，这样做必是为了我好。可是，这般做，其实对大家都不好。”

老林道：“老衲不计算你，又焉能制得住你？当日我这个半残成废的白痴，要不是你以本来研制自救的药来治我，要不是你给了我度牒，化解出家，我哪还有命在！谁说制住你没有用？他们之中，有身出敝寺的弟子，知道元十三限算定只要有你一个弟子、朋友出现之处，你便一定不会在别的地方，任由他们冒险，所以也定必赶来这儿。老衲制住了你，摆你进神像里，你不出来，元十三限以为自己中了你的计，果然走了，想必是去了咸湖截击你。如此，你可安然无恙，既不必跟他在咸湖遭遇战，也无须于甜山与他生死斗，大可悄悄潜入京城，杀掉蔡京，功成身退，胜了这一仗。”

天衣居士微微皱了一下眉头。

他用手捂了捂胸，然后道：“这是如意算盘，可是，元师弟不是个容易受骗的人。”

老林的眉色相当得意，胡子也很得意。如果他有头发，发色想必也非常得意：“无论怎么说，他还是给老衲骗了。”

天衣居士忽道：“你有没有闻到一种气味？”

老林和尚用鼻子一索：“有人死了，当然有臭味。”

天衣道：“刚给杀死的人有的是血腥味，但这气味——”

老林道：“腐尸味？”

天衣：“你有没有听到呼息！”

老林：“一、二、三、四、五、六……”

六个。

张炭也听得出来：

六个呼息声，有一个还很微弱、极微弱。

在寺殿里还活着的人有：

天衣居士、张炭、蔡水择、无梦女、还有老林和尚自己！

还有一个就是好像是已经死了的赵画四！

——难道赵画四未死！？

张炭立刻聚精会神：

的确，在赵画四的躯体上，还传来一丝细微已极的呼息。

他正要说话，可是老林和尚已蹙耸着银眉算到：

“……七！”

七！？

难道还有第七个人的呼吸？

无论如何，以张炭的功力，这第七个人的呼息他是听不出来。

蔡水择也听不出来。

——就连老林大师也在仔细辨别后、留心分析后才叫得出那“七”字来！

是谁？有谁？还有谁竟能藏身在这佛殿内，竟一直不为这干高手所悉！？

天衣居士这时叹了一口气。

无奈得就像长得漂亮的叶子却看到花的盛开。

“假如是你已经来了，”他说，“又何不出来？”

老林和尚突然变了脸色。

——其实，人的脸色是很难说变就变的，什么“脸色遽变”、“脸无人色”那是非常情形，而且多也是非常人才会发生的现象。

动容容易变色难。

但这回老辣如姜的老林大师真的脸色大变，而且阵青阵白，忽紫忽红。

他立即隔空弹指。

指法不再潇洒。

这时已不讲究从容。

重要的是速度。

也就是快。

指劲在空中发出如急风过竹隙的尖啸，急射的却是天衣居士！

蔡水择和张炭都齐齐为之大吃一惊，但随后马上明白过来：

老林禅师要立刻解除天衣居士给他禁制的穴道。

——可是，既然敌人已经来了，这时候再来解穴，来得及吗？

来不及。

像有细线掠过半空。



那指劲像脱弩的箭，疾射向天衣居士，由于老林本意不想伤了天衣居士，所以这么锐速的指劲却仍是柔和的。

甚至带点柔情。

这指一出去，老林禅师脸如白纸，四指弹动，像织纱一般，没有发劲的拇指反而颤动不已。

张炭见多识广，他一看到这种指法，就知道眼前这僧人是谁了！

没想到是他。

没想到他也来了！

没想到他竟出家当了和尚，没想到当了和尚的他也来插手管这件事！

那八道指劲似有细线连着，拂捺天衣居士身上十六道要穴。

——老林封了天衣十六处穴道：要制住天衣居士，只三两道穴道阻塞是困他不住的。

天衣居士虽然因真气走岔，内功薄弱，但他自有办法解除身上的禁制。

所以老林大师一口气封住了他十六处要穴——那就好像是一连下了十六道锁，从脚趾，锁到头皮，包准都不能动一动。

这种独特的穴道封闭法，在点穴的时候，秩序稍有倒错曾会使人致命，解穴之时也一样。可是，封穴道点落的秩序本身，却完全是颠倒、错乱、繁复的，例如第一下指处是腹下的关元穴，但第二指却转到了足踝的解溪穴，到第三指时却在肩上的乘风穴，第四指转落头侧的耳和髎穴，第五指又得回落印在关元穴。

这种离乱而且离奇的打穴法，只有他和他那一家子的人能够掌握。

所以他很自信。

也很情急。

他急需要先解天衣居士被封制的穴道，因为大敌来了。

指劲似有丝线牵引。

掠空。

但问题是：执线的人并非老林。

而在别人手里。

不。

不是人。

而是神。

——菩萨！

摆布指劲的“线头”，竟在菩萨手里！

菩萨有两尊。

文殊菩萨的那一尊里面藏了个天衣居士。

这是老林大师把他罩进去的。

他是这儿的主持，当然知道神像内是中空的。

可是另一尊菩萨也是。

达摩先师。

这菩萨会动。

一动就把十六道指劲接了过去。

接在手中。

玩弄于掌上。

——不管老林和尚如何发力把指劲收放，以致青筋突贫的额上布满了豆

大的汗珠，但仍然像孙悟空一样翻不出这嶙嶙佛掌的五指山下。

试时候。他已经可以完全断定来人是谁了。

他恨声叱道：

“元、十、三、限！？”

金身的菩萨展动了金色的笑容：“雷阵雨，你还逞什么强！？你的骗局，已早给我破了。你布的骗局，一早已落入我的骗局里。老林，这本来没你的事，好好的青灯古佛你不修，却来应这场劫！？”

菩萨当然不会说话的。

——至少，菩萨塑像是不会说话的。

要说，也不会说这样子的话。

这使得蔡水择和张炭惊疑不已：

这到底是幻觉，还是妖术？抑或元十三限就是菩萨而菩萨就是元十三限！？

——且不管是妖术还是幻觉，来人却肯定就是：元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限！

这点已决不容置疑。

## 三十五 总局

元十三限姓无名限。

十三是别人加上去的。

——因为传说他有十三种神功，尽管“自在门”的高手每授弟子一种武艺自身必“神奇地”消失了那种绝技，而元十三限也把诸如“仇极拳”、“恨极拳”、“势剑”、“挫拳”、“丹青腿法”等授予门人弟子，他至少还有十数种绝学是上天入地、只有他一人独尊的。

所以他的一种绝学是敌人的一大限，十三种是十三限。

——大限已届，死所必然。

元十三限是他所有仇敌的大限。

——此际，他也正是老林禅师的大敌！

老林禅师看着那尊达摩菩萨相，眼色产生了一种面对天威莫测、无能为力的畏意。

他取出一条巾帕。

巾帕约六个巴掌大。

色红如火。

像火烧其上一一般的红。

——那像是从一袭火烧着袈裟切取下来的。

他却用它来揩汗。

——这时候的老林大师，每一个举措，每一个动作，都小心翼翼，既不做任何多余的举止，也注重每一个动作之间的应合，他的惧意不但没有影响他的战志，反而使他更谨慎的营造着斗志。

他似准备长斗。

既要长斗，使得养精蓄锐。

他不再浪费任何精力，哪怕只是一眨眼、一耸眉的力气。

——天衣居士已为他所连累。

——在这儿，只有他还可以与元十三限一斗。

他不能败。

他不可以输。

他用红布抹脸，却出现了奇景：

第一次抹，脸成白色。

第二次抹，脸成黄。

第三次抹，脸青。

第四次抹，蓝。

第五抹，红。

第六，紫。

七，黑。

那尊“菩萨”在他第八次抹脸成像久埋在冰川的死人白圣一般颜色时，道：“你不止练成‘封刀挂剑’奇功，还练就了‘变色翻脸’大法。你的武功，没有放下。雷损今天要是仍活着，他不会放心你，也不会放过你的。‘霹雳火’雷阵雨，果然不愧是当日鼎鼎大名沙场杀敌的‘杀头大将军’，也不愧为当年‘六分半堂’祖师爷雷震雷雷老爷子的两大爱将之一！雷损一直还以为你已瘫痪了——幸好他死得早。”

老林大师面容相当激动，仿佛他生来五官就只能表达激动。“雷损能使老衲和‘迷天七圣’关七斗得个两败俱伤，那是他的本领。老衲也确是成了废人好一大段时间，所以才来这寺庙度此残生。”

“菩萨”嗤道：“什么老衲少衲的，你是铁骑风云的‘杀头大将军’雷阵雨，也是‘六分半堂’的副总堂主‘霹雳火神’，有什么好装蒜的！你尽管出了家、剃了度、入了庙、升了天、变了鬼、化了神，都还是雷家霹雳堂的雷阵雨！你也只能是‘封刀挂剑’雷家好手雷阵雨！”

雷阵雨却闭上了眼睛，尽管他脸色还是在遽转突变。“你也少装菩萨了！你再怎么装，还不过是头人魔罢了！”

那“菩萨”忽然金光四射——威猛庄严得令人不敢正视。

好一会，元十三限才道：“这儿本来没你的事。”

雷阵雨道：“本来这世间已没我的事。雷损运计使我重创于关七之手，且霸占了‘六分半堂’久矣，我也没有意思复仇。”

元十三限道：“你老巢雷家，本来跟唐门交好已久，火器暗器，互相辅粥，威力十足，但近年却开始成雠为敌，你要管事，不如先去管管你的家事。你这主事人怎么撒掉总局不管，却来管分局的事！”

雷阵雨道：“你知道我受关七重击后，为何没真的废了？”

元十三限道：“我只知道关七与你一战后，几成为不折不扣的白痴。”

雷阵雨道：“那是因为天衣居士辛苦了多年研创出来的药方，却让我治好了本来无望复元的伤！”

天衣居士忽道：“我的伤本来就治不好，医你是因有缘。”

雷阵雨又问：“你知道当年我当杀头大将军，杀得敌人多了，受权相所忌，下在狱里，几乎就要变成给杀头的大将军，怎么而今人头尚在？还能在这荒山破庙里当区区主持？”

元十三限冷笑道：“许笑一老是会做讨好的事。”

雷阵雨接道：“不是。是洛阳温晚保住我的人头妻小。”

元十三限冷似傲冰：“今晚这儿，没温晚的事！至少，他还没来。”

这回只听天衣居上微微一笑，笑意里竟像听到一首好歌一阙好词。

雷阵雨道：“我告诉你：当日，是天衣居士救活了我，也是温晚大人保住了我。这回，温大人托我暗中保护天衣居士，我能不尽力而为么？我已死过一次，红尘中，六分半堂已不是我人生里的总局；人间里，雷家堡也不是我生命中的主坛。我的总局在这儿，在这一战，其他的，都是次要的，都是附属的，都只是分局！”

元十三限道：“你一定要死我也可以成全你。”

雷阵雨喟然道：“我只是不明白，不明白我为什么会陷在你的局里。”

天衣居上忽道：“你的局设得很好，根本就是一个不可预测的变数。我先张炭等上老林寺来，为的是要劝你不要插手这件事，赶快带门人离开，没料，你却把我制住了。连我也没料到你会这样做的。”

元十三限也很实在他说：“他料不到，我更料不到。你们是好朋友，你跟我虽然会过面，但没有深交，我更料不到这一着。”

这一来，却使雷阵雨更苦恼了：“……你们既然都没料到，却何以有这种我反人局中的局面？”

元十三限道：“也好，趁你们未死之前，让你们问个明白也好。我也没料到你会出手，我只料定纵然只有一个许师兄的兄弟门徒友人在这儿，他就一定会在这儿坐镇。他舍不得，天生就不是做大事的人材。刘邦为了逃命，连儿女妻室皆可弃。许笑一则只适合隐居山林，却偏要出来现世。我抓准了这一点，然后望气：整个甜山，今晚、这儿、此地杀气最盛，那必是我们厮杀之所，所以我啥也不作，找一个人，扮作是我，在甜山之役的幕后调度，自己坐在这佛像之内，把一切事尽收眼里。”

天衣居士这才明白。

他受雷阵雨所制时，心中也很惊愕，不敢相信：连老林大师也会出卖他！但他很快便知道：

不是出卖。

而是为了他的安全。

可是，当雷阵雨把寺中的弟子遣走，把他置人神像内之际，他感觉到很不对劲：

因为他感觉到这空晃晃的大殿内，除了有神，而且有人。

——什么人？

——在哪里？

连他竟也没能觉察出人在哪里。

看样子，似连雷阵雨也不知道。

——雷阵雨似怕给他说服了，又知他本领神通广大，所以连哑穴也一并封了。

他无法通知这位好心的莽和尚。

从中他也明白了一件事：

——当日为啥在“六分半堂”的内斗中，雷阵雨本来势大人众，但最后还是斗不过雷损的理由。

雷损善于化敌为友。

——一旦成敌，他又确能做到杀手无情。

要不是雷损遇上的是苏梦枕：一个看透了世情的侠客书生，早都给他的低姿势所软化了。

雷阵雨显然不然。

——就算他在帮人，也会使给他相帮的人很不心甘情愿！

天衣居士当时还发觉一件事：

这儿有两尊菩萨像，而且也是中空的。

也就是说，雷阵雨既可把他置身于这尊菩萨内，自然也可以把他放在另一尊菩萨中。

但雷阵雨毫不犹豫就选了这一尊。

——为什么不选另一尊？

除开雷阵雨可能知情之外，那座菩萨本身就有一种无形的压力，使雷阵雨不敢去碰。

为什么会不敢褻读？

除了真有神力之外，那么，这压力是来自人——能够元色无相、不着痕迹、连杀气也不透露的施加压力，使得雷阵雨这等高手也在不觉察间作出了选择，当今之世，确没多少人了。

天衣居士马上省悟来者何人了。

但他却苦于无法相告。

之后，雷阵雨出去了。

他大概去安排些什么。

可是天衣居士知道他安排什么都没有用了。

——大敌就在眼前！

那时际，也许那神像内的人正要行动吧？忽然，天衣居士却听到神像内发出极其紊乱且不可思议的运息声，既似三十个人藏在里面一齐遇上极为骇怖的事，又似一头猩猩强行走人一头大象体内的古怪声响。然后，又骤然静止，回到原来的全无声息。

这当儿，蔡水择和张炭正要进来布局。

——哎，无论他们再怎么布局，都在他人的局里哪！

### 三十六 分局

雷阵雨似有点忿忿：“他骗了我。”

元十三限道：“他没有骗你。他是以为我确已走了。我多戴着面具，他们也很少敢接近我，所以，他也以为我仍在‘洞房山’那儿指挥大局。其实，那儿也只不过是我的分局。”

雷阵雨哼声道：“你真的知道他是谁？”

元十三限淡淡地道：“自然就是‘捧派’的张显然。他一味捧我，为的就是教我不疑他。他原是少林俗家弟子，后犯了寺规，老林寺曾收容过他一时。”

雷阵雨道：“连你都知道是他，还不是他出卖了我？我索取的两万两银子，其中一万两，便是给了他。”

元十三限道：“他没有出卖谁，也谁都没出卖。我知道是他，因为我懂相人之术，一看便知，是他了，不会是别人。”

他徐徐转向天衣居士，问：“你也是派了此人在我那儿卧底，是不是？一个讯息卖两头，张显然该去当商贾。”

天衣居士道：“你也派了人混在我们队里！”

无十三限道：“可是那是个很没用的人，迄今为止，什么正确的情报也不曾给过，完全要靠我自己的估量判断——不过，这样反而可以不受人误导一些。到底，那人是不是你故意派给我作反间之计的，我现在还没摸透。”

天衣居士一笑：“现在你己不必摸透了。”

元十三限：“对，杀了你，余不足畏。而且，我的人和你的人正决战于‘填房山’及‘洞房山’，这叫总局有总局的龙争虎斗，分局有分局的生死较量。”

天衣居士：“我们真非见生死不可么？”

元十三限：“你既已来京，必去相帮诸葛，我不杀你，俟你们会集了，就杀不了了。谁教你答允了我不出关，偏又跑到这儿来送死。”

天衣居士：“我来的目的，你应该清楚。”

元十三限：“你为的是要杀相爷？”

“是。”

“所以我更容不得你活。”

“我是为民除害，以清君侧。”

“你是要让诸葛独揽大权，你也要分享其成。蔡京是我恩公，谁要杀他，我先杀了谁。”

“罢手吧，蔡京一早已弄得民心沸腾、天怒人怨了。三师弟也一早想跟你联手，共创大业。”

“住口！我再潦倒，也决不会依附他！他是什么东西，他只不过会巴结，懂逢迎，机会比人多，运气比我好而已！他那些成就，我才不稀罕！”

“这不只是运气问题，运气只决定于努力和性情。你不改脾性，只嫉妒别人的幸运，这样只会加强他人的幸福，加重自己的不幸。破坏他人的幸福，是伤人误己的行为。老四你聪明一世，又何苦懵懂一时！”

“你少劝我！我只是不够运！一个人可以无财无势，甚至也无才无志，但只要有了运气，他还是可以什么都有——最多是不能有大成！一个人要是已什么都有，而只且很努力，但是要失去了运气，就会一无所有。我空有一身绝世本领，却饱受运气欺凌！”

“可是运气是不能掌握的，与其苦待运至，不如自行去创造运气！管它有运无运，至少你己为自己争了一口气啊！不要再自囿于个人私心中。为民锄奸，至少是做了件名垂万年、扬名后世的事！”

“名垂万古？要是我已千古了，留名万代又干我何事！我现在就争今朝今夕的一口气！万年太长，今天我就要大成大就，如果不成，大死一番又何妨！”

“四师弟，做人是应该有高扬意志，但更重要的是要保持平宽心情。”

“二师兄，没你的唠叨，我就活得很快乐。你快退回白须园，我可饶你不杀。我此生誓定要战胜诸葛老三，否则枉自来世间空跑一趟！”

“你杀我也没有用。三师弟仍辅理朝政，决不容许祸国殃民的蔡京胡作非为的。四师弟，你有一身绝艺，就算是报恩尽忠，也不该助纣为虐、为虎作倀啊。谁胜谁败，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成得可喜，败得可傲！”

“你这是废话。世人也只论成败。只要人在世间活着，而且活得愉快，那就是成了。身后功过，谁人评定，与己何关？与人何涉？死了之后别人怎么说，管它的！连活着别人指骂，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当权、得势、成功，顺利！你看世人论项羽，多说他狐疑逞勇，自招其败，而刘邦性格能容人顺

应，成所必然。——如果楚汉之争，最终败的是刘邦，你看论者又会怎样说？论勇，刘邦不如他。论势，刘邦不及之。论力，刘邦不能比。楚霸王输的只是运气，败在他的一念之仁，几次都不赶尽杀绝，放过刘邦。其实，楚霸王仍是一世之雄也，那些讽刺他的人，连他一只脚趾尾都不能比。他在十年内叱咤风云，名动天下，二十八岁起事，三十二自刎于乌江，活得虎虎生风，有气有力，暗叱间风云色变，挥指间万人灭裂，后世讥讽他无才不智的人，凭什么褒贬他？他活过、成功过、壮烈轰烈过，不是这些宵小之辈所能企及万一的。他已是盖世英雄，尚且如此，我们为啥还要把生命真义交给后世那些抬人牙慧的酸秀才评定！？”

“老四，你太偏激了。老三就胜了你一点：他能持平行事。”

“他成功，当然可以持平了。一个失败者，根本就立足于失衡的一边，怎轮到他来论秤？你且放心，诸葛有的是张良计，我元限也有道过墙梯。你引我出京，在此跟你对耗着，让京里防御疏失，让诸葛整顿京里各路帮派人马，脱离相爷的掌握。可是，相爷也早安排了人趁此去伏杀诸葛。所以，他也没好过。如果说那儿是总局，这里才不过是分局哪！”

天衣居士怒道：“卑鄙！”

元十三限道：“暗杀只有成不成功，没有卑不卑鄙！暗杀是以己命买人命，当然要卑鄙。”

天衣居士随即冷静下来：“历来要暗算三师弟的人何其众，也没见过谁能得手，三弟不是一直好好的活到现在！”

元十三限笑了。

——不，是那菩萨像笑了。

他的人在里面。

神像里。

可是神像却是因而活了。

他造了神。

——他自己就是神。

这岂非跟世间大多数自私而又自负的人特性一样：他们喜欢把自己造成了神，变成了佛，让万人匍伏，万民膜拜？

元十三限难得一笑。

天衣居士深知这一点。

——所以当论及诸葛小花生死之际，元十三限却忽然笑了，而且还带动了佛像一齐笑，这使天衣居士为之心寒。

只听元十三限笑道：“以前杀不了，这次一定成。诸葛再强，也有收拾他的办法。”

天衣居士道：“你别得意太早，这回我们也有办法杀得了蔡京。”

元十三限道：“其实杀蔡京又有何用？杀得了一个蔡京，还有千千万万个赵高、李辅国、鱼朝恩和蔡京，只要天子昏庸无道，呢近奸邪、那杀了一个蔡京，又来十个百个，哪杀得尽？我护这蔡京，至少他护着我。谁对我好，我便对他好，谁用我材，我就为他们用。你现在只剩一张口，手脚都动弹不得，其他几个乌合之众，不堪一击，却还来口出狂言！”

雷阵雨怒道：“元十三限，你少卖狂，你以为自己是神，就成佛了么？你的弟子赵画四，横尸于此，你不一样服巴巴看着他死，束手无策！”

他这句话是怒骂。

一个人在生气的时候破口大骂，往往是口不择言的，这时，他也管不得、浑忘了自己是出家人了。

可是这句话骂出口之后，忽然省悟出一个蹊跷。

连天衣居士的头上也似给这句话点亮了一盏灯。

蔡水择、张炭、无梦女同时都互觑了一眼。

他们对望的眼色里全交换了一个问题：

这问题就是：

有问题！

### 三十七 时局

问题是：就算元十三限并不关心司马废和司徒残的生死，但对自己亲手调教出来的弟子赵画四，总不会见死不救吧？

无梦女、蔡水择、张炭联手合袭赵画四的时候，元十三限就在这寺庙中，这佛殿里。

而且就在这达摩师尊的佛像内。

为什么那时候元十三限没有动手？

为何元十三限对自己徒弟的生死关头竟袖手不理？

为啥元十三限自从给天衣居士道破他就在寺内后，迄今还没有动手，却只说话——这不像是向来寡言孤僻的他一贯作风！

天衣居士突然道：“你是被困——你给困在神像内！”

元十三限干笑了一声，笑声带躁，“你以为区区一座神像能困得住我？”

天衣居士冷峻地道：“神像是困不住你，可是如果神像果真有神，你再强也挣脱不了。”

元十三限嘿声道：“没想到这些年来不见，你竟会练就了这般迷信！我就是神，伸我合一，无我无神，有我有神，是我是神，形迹相随，水月天心，不必摆脱！”

张炭忍不住讥讽了一句：“你顶多只是个魔头，却来充神！”

天衣居士道：“你摆脱不了的不是神，而是这神像的灵气所引发的‘山字经’！”

这句话一说，神像内便没了声音，半晌，整个神像竟抖动了起来，像是不住打冷颤抖哆一样，未儿，金色的神像还渗出了密集的汗珠来。

这回可不是雷阵雨在淌汗。

而是元十三限。

“‘山字经’！”无梦女忽然捧着头，叫了起来，“我要‘山字经’！给我‘山字经’！你答应过传我‘山字经’的！”

这回到张炭摸不着头绪：“什么‘山字经’？”

天衣居士道：“根据张显然的情报：元十三限似临时调度了一两位高手来助，其中一个，便是这位姑娘。这位小姑娘为元十三限效命，是因为她有头疾，额上有伤，时发作疼痛要命，她得悉‘山字经’中有一段经文能解头痛，并能助她记忆前事，所以她才刻意讨好元师弟，希望能在此役立功，好让四师弟传她治头风复记忆的经文。”

蔡水择也问：“‘山字经’就止这个用途？”他听出天衣居士语锋里还颇有下文，因为连元十三限之所以会困在神像内都似与此经书有关。



天衣居士道：“‘山字经’除了是佛典经文，同时也是一种完全有别于中土武林的运息之法。元老四要练成‘伤心一箭’，首先得要学会‘山字经’的运气法，如果要把‘伤心箭’练成顶峰，还得配合‘忍辱神功’。”

却听佛像里的人喘息怒道：“……你是怎么知道我的‘伤心箭’还未完全练成！”

天衣居士道：“你曾跟三师弟交手多次。”

元十三限更忿：“果然是他告诉你的。”

天衣居士道：“诸葛师弟说：那时候，他也练成‘浓艳枪’，他说要是你的‘伤心箭’能练得法：一，他决不是你敌手；二，未来的武器兵器，恐怕全得让位给你这手千里取人性命、心动即可灰飞烟灭的箭法！他断定是你没成。从招式上看，他也说以你的聪明勤奋，没理由练不完全，很可能是对经文未曾全部参悟，又或者所得经文根本未够周全。”

听得出来在神像内的元十三限，颇为震动，这下子，连呼吸声也清晰可闻了。

天衣居士：“那时候，我们从你招式中揣想，多半是经文有问题。那一次，老三和我在‘白须园’苦思了五天，一致认为：除了你未能参悟透全部经文，又或者开头部分经文有缺，你练习不得时局利导，也是没学成的主要原因之一！”

元十三限、雷阵雨、无梦女、张炭、蔡水择忍不住都一齐异口同声地问：“时局？”

就差没追问一句：这跟“时局”何关？

“对，时局。”天衣居士说，“有这样的时势，才有这样的局面。有那样时，便有那样的局。你只一味苦练，就像在乱绳里解结一般，那是不会有好结果的。”

元十三限怒道：“你……和诸葛，一早就看出来！？”

天衣居士道：“我们都想告诉你，但一是怕你练得之后仍为虎作帐，魔长道消；二是我们的话只怕你也听不进去。”

元十三限道：“你们不说，只怕我学成了，你们就活不成了，少来假仁假义！”

天衣居士：“随你怎么说！你刚才是躲在佛像之中。老林寺既是占刹，也是名寺，千百年来，不知有多少人在此祈愿诵经、膜拜上香，你一旦在此时此境进入此地此局，自困于菩萨身中，反而对经文豁然开朗，大有破悟之机，对不对？”

元十三限这回但然承认：“我现在才知道：以前走了一条曲折路。不，根本那路是错的，可望不可即，只是我硬要走对它，现在白折了许多弯，终于找到了路，才知道之前走的多是冤枉路，现在又得重新走过。我一直都没想到在山里庙里神像里参悟经文，以致铸成大错。”

天衣居士：“你太热衷于名利，堕入红尘滚滚中，太计较于成败得失，又怎会遁世悟道，退一百步以求远瞩！”

元十三限：“但今回终教我破悟了：那经文是有问题，并不是我鲁钝难悟！”

天衣：“恭喜你。如此悟道，当真可喜可贺。”

元限：“要在如此局中才能适时破悟，你说英雄是不是一样要等时待势，一样得要运气好才行？”

“真正的英雄都在时势未到时懂得养精蓄锐，充实自己，等待时机。刘邦要到四十八岁时才攫准一个时机揭竿起义，统一天下；张良在博浪沙击秦皇不中，隐姓埋名，苦读十年后，才出辅刘邦，安邦定国。不错，时势造英雄易。诸如陈平、韩信，在独霸天下、不能容人的楚霸王麾下、郁郁不得志，得要投靠刘邦才能尽展所长。商鞅、李斯，得遇明君，且还要他所献之策合乎君王脾胃才能放手兴革。这是时势，不可逆行。但惟大英雄者可应时而生，反过来能铸造时势。秦始皇、曹操、刘邦、我朝太祖者莫不如是。”

元十三限一时无言，半晌才道：

“唇枪舌剑，我比不过你，但在江湖上比强斗胜，论的是实力。我能参悟‘山字经’，射出‘伤心箭’，就是你们胆丧心惊之时。你少来恭喜我，假惺惺，心慌慌！”

天衣居士却道：“你倒刚已破悟了‘山字经’，惜因一时太过震动，急欲把练岔了的真气回原，结果多年练法一朝逆变，使你真气逆流、元气脱落，堕入半失神伤元、半走火入魔的状态之中——要不然，你早就对我们动手了，赵画四遇危时你也早出手了。我说的可对不对？”

元十三限好不容易才挣扎了一句：“你刚刚没看见我随手破‘哀神指’吗？”

——“哀神指”是霹雳堂雷家“五大指劲”之一，就算一流高手，也不易招架，更遑论攻破了！

天衣居士却悠然道：“如果你真的没事，这句话你就不必说出来了”

只有弱者才说大话。

只有心虚的人才用外表来壮大自己。

现在答案很明显。

时局也很清楚。

——天衣居士不能动弹。

——元十三限也并不好过。

天衣居士是给困在菩萨像里，那是因为他大信任朋友，而要帮他的朋友却越帮越忙。

元十三限也是给困在菩萨像里。

他是自囿。

他因特殊的感应而破解了他心里多年来的困惑，但对身心震撼过大，因而躯体反落入另一场困局里。

可是这儿还有雷阵雨、张炭和蔡水择。

还有一个像对元十三限无意相帮的无梦女。

这像是一个好机会：

一个剪除蔡京权相手上身边一大帮凶的大好时机！

隔了一会，只听神像内用一种郁雷酝酿的语调道：“你以为我真的脱不了困？”

天衣居士澹净地道：“你脱困时悟不了道，悟了道时却又脱不了困。世事岂能尽如人意！”

元十三限厉声笑了起来，啸笑之声在神像内激荡不已。

“世事多不遂意——但我岂是常人！”

天衣居士叹道：“秦皇扫六合，诸葛三分国，皆非常人也，仍难逃英年早逝之厄运！”

“不！”元十三限吼道，“不！我不认命！我不是不如人，我只是不够运！诸葛这干得势人讲得势话，你则是废人说废话！人生在世，数十荏苒，我不求不老不死，但决不当袖手旁观、无所事事的废人，以出家、退隐、看破红尘的名义来不作不为、不闻不问，我既来人世走一遭，若不能惊天动地，就死元葬身之地又如何！”

天衣居士摇头太息：“老四，你志气太高，火气太猛，所以戾气太重，杀气太甚。无所作为，并非不为，而是有所不为，总比胡作非为的好！”

“你少来教训我！你以为我已力尽？好，我就给你瞧瞧！”元十三限大喝一声：“我变！”

## 第二章 我变！我变！！我变！！

### 三十八 困局

世上绝对有威名、或是威信这回事。

虽然威信、威名跟威风一样，本来是很虚幻的东西。

要是不信，可随便找出一个你一向来崇拜敬佩的人，对你所作的某事赞一声：好！跟随便选一个你向来鄙夷的人，说同一个字，看是不是有很大的不同？

可是，你所崇仰的人，可能说的漫不经心，而你所瞧不起的人，赞得由衷诚意，这句“好”在您心中的分量，是不是大可质疑？

——看来，重要的似乎不是那人的威信，而是否真心？

不过，世人未必不知这个道理，但他们还是喜欢知道一些名人的轶事、名人的举动、名人的说法，来证实自己到底行或不行。

所以冷落了寂寞的人。

所以建立了权威。

元十三限大喝了一声：“我变！”人人先都为之色变。

空气中吱吱有声，丝丝发响。

因大家都知道元十三限的武功。

谁都怕他反击。

——只要他还有反击的余力。

于是人人提防。

个个自保。

突然，“砰”地一声，一人弹了起来。

这人本来脸上挨刀、双腿烧伤，百会、咽喉各插了一针，已“死”了去过多时，但突然之间，给数道功力一缠，他的脸色迅速由白转红，而且头上。喉中两支针一齐徐徐倒后自拨而出，叮叮地落到地上。

针一离穴，这“死人”竟然转活过来了，一弹而起，马上想对张炭和元梦女作出攻袭，但忽然以手捂住自己的门顶和喉咙，格格有声，转向神像，瞪大了眼，说不出话，状甚痛苦。

然后双膝一屈跪了下去。

只听神像内的人桀桀笑道：“你们看，我一施神功他就转活了，杀人比救人容易太多了。”

他说的道理很有道理。

——杀人是比救人易。

杀人，只是把一个人杀死便解决了。

一刀，一棍，甚至动一下手指就可以把一条性命解决掉。

可是要挽救一个人的生命，实在是太难了。

何况人总爱做杀人害人的事，救人治人的，少之又少。

但他说的话不是真话。

天衣居士道：“赵画四的致命伤是咽喉和百会二穴上的两支针，你用‘山字经’的内劲将它逼出来，又用‘忍辱神功’替他续命补阳，把他救活过来。但你为炫示神功，发劲太快，他的腹部和喉部，法阳太速，已造成永难愈合的伤害。你为何要急于显示武功？其实，你的功力只能发放局部，要御大敌，

已力有来逮。你发功逼退穴针之际，老林已把‘哀神指劲’收了回去，可见你已力疲心焦，顾得一处不顾得另一处了。”

天衣居士缓缓而又肯定地道：“你虽藉神像蕴含了多少年来多少善男信女的念力灵力来悟了道，但仍为这菩萨多少岁月以来多少造化的金身所困！”

天衣居士语音一落，只闻菩萨像里传来轰轰发发的激荡之声，犹如一头怒狮困在里面咆哮冲击，却下得出，连佛殿内也充满罡风真炁，佛灯欲灭欲熄，全仗老林禅师以哀神指保住灯焰。

天衣居士摇首叹道：“放下吧，老四，这又何苦！”

好一会，神像内厉啸的冲击才告平息。

又过了好一会，才传来元十三限颓顿的语音：

“我是给困住了，冲不开去。”

“其实以老四你的禀赋绝学，没理由挣不脱的，只是你放不下而已。”

“我是无从放下……你能教我如何放下着？”

天衣居士叹了一口气，道：“问题是：你是否真要脱困？”

元十三限的语气变得无尽低沉：“不能脱困，憋在这儿，动弹不得，终练成绝世神功又有何用？”

天衣居士道：“四师弟，这困局是你咎由自取的。我从来不想对付你，三师弟也没这意思。我们只希望你不要助纣为虐，为虎作帐，迫害良善，身败名裂。”

元十三限忽道：“如果我能脱困，我可以考虑不再跟随相爷，不再与你们作对。”

天衣居士欣然道：“如此甚好。那末，我带来的手足们，你是否也能网开一面。”

元十三限爽快地道：“我可以下令司空等人放他们一马。这些小子们微不足道，放了不成问题。”

天衣居士问：“你答允了？”元十三限道，“我说过的话一定算数。”

天衣居士欣然道：“老四，小镜姑娘的事，完全是一个不幸的误会，冤家宜解不宜结，咱们说什么都是同一门下的师兄弟啊。”

元十三限冷冷地道：“过去的事，谁都忘不了。你们联手，诸葛运好，我当然不是你们对手。但我曾救过你一命，你不会忘掉吧？”

天衣居士听出他耿耿于怀的语气，也只能浩叹道：“是的，你救过我，所以，今晚我会给你回报的。你一向言而有信，我信得过你。我现在就告诉你——”

雷阵雨忽道：“我先替你解穴吧。”

天衣居士道：“不必：，我还是先把破解之法说了吧——”

雷阵雨十指一扬，眼睛瞪住那神像，却对天衣居士说话：“我看，还是先解穴的好。”

天衣居士笑道：“放心，老四决非出乎尔、反乎尔的人。”

元十三限冷然道：“看来你还是光解穴的好。”

天衣居士随着他的语锋道：“这便是了。我身上尚且说是有穴道受制，所以受困。你身上无处受制，又何必受困呢？若心似秋月，碧潭清皎洁。无物堪比喻，教我如何说！”

元十三限一愕，道：“但我跟这神像已连为一体了，怎挣得脱？”

天衣居士笑问：“为何要挣脱？本来就无，何来之有？惟有忘身心，投

佛修道，如此去做，方不需力，不费心思，脱生离死，立地成佛。”

神像内的人突然不说话了。

天衣居士继续道：“本是一体，岂分得开？手指是分开了，但仍是连在一起的。耳朵，也分开了，但你哪只耳朵听到哪只耳朵听不到？哪只眼睛看到了哪只眼睛看不见？若是明眼人，照天照地，底有手脚，直下八面玲珑，何处不自现？”

蓦然，轰地一声，神像动了。

达摩怒睁眼。

铁虬如战。

虎目生风。

天衣居士笑道：“你既与神像息脉相连，血肉相依，已成一体。你悟了道，就成了神，不妨抛却从前形相，重新作人吧！”

然后他吆喝道：“放下着！”

神像道：“一刀两断。”

天衣道：“斩除我执。”

“达摩”道：“天上天下，唯我独尊！”然后右手指天，左手指地，绕行七步，再说一次：“天上地下，唯我独尊！”

这下倒令天衣居士一愣，念偈持戒道：“是处即是道场。一切见功德，慈眼视众生，福聚海无量，是故应顶礼。一心不生，万法无咎。醒了吧？省了吧！”

达摩神像却徐徐站起，一时间佛殿里灯火泯灭，只听他说？

“寒时寒杀阎黎黎，热时热杀阎黎黎。他朝异日，不受人瞞！”

然后发出一声大喝。

这喝使赵画四、张炭、无梦女全坐倒于地。

本已负伤的蔡水择几晕了过去。

天衣居士惨然色变。

老林和尚抚心喝骂道：“是不是？我都说先杀了他，不然，也得先解了穴！天下只本有佛心的人成佛，无听了佛惕就成佛的！体里有道，如笑里有刀！该斩的人就斩，该杀的人就杀，该斩不斩该杀不杀到头来只把不该斩杀的人斩杀！”

他祭起了“哀神指”，左手五指进连，射出一道比真剑还要锋锐的蓝色剑气，长达三丈，右手五指箕张，五缕柔急的指风疾拂天衣居士被封的穴道，并叱喝道：

“珍重大元三尺剑，电光影里斩春风！”

他施的正是雷家指劲和佛门指功合一的“春风斩”！

——立斩元十三限！

——连同达摩真人形相！

### 三十九 警局

达摩神像突然瞪目。

九成白、一成黑的双眼，却发出一种暗赭色的光彩。

那幻彩在雷阵雨的指剑劲芒上约略一触，剑芒遽退，只剩两丈。

雷阵雨口中念念有词，运劲又待再上，达摩神像拧转身来，左手双指叩

花般轻轻一弹，一道青气嗤地进出！

“叮”的一声，雷阵雨的指剑蓝芒又短了一丈，而为天衣居士解穴的五缕指风也在半空凝住不进。

雷阵雨狂吼一声，咬齿噬唇，血喷剑芒，剑芒大长，抵死急刺达摩神像。

达摩陡地大喝一声。

这一喝，天地间交满了力量。

蓝芒剑气登时寸寸碎断。

雷阵雨左手五指指骨迸裂。

右手指劲也完全摧散。

达摩神像缓缓转向天衣居士。

然后定下来。

然后看着他。

然后全身徜徉着一股漠漠的霞气。

然后说：

“我已通透‘山字经’，再将‘忍辱神功’附于达摩菩萨之身。我已天下无敌。”

天衣居上神色灰败。

他的神情是痛心的。

眼神是失望的。

但仍有笑容。

笑意里带着讽嘲。

他第一个反应是：

摇头。

然后他说，像对着自己杀了人犯了罪屡劝不听的儿女作最后告诫：“你已脱困，可喜。你的武功已与达摩金身合一，功力大增。可贺。但你不会天下无敌，心佛不二，即心即佛。大道无门，千差有路。云收万岳，月上中峰，一器水泻一器，你无佛念。无佛心，无佛行。天下人皆是你敌。何能无敌？”

元十三限呵呵长笑：“我一喝如雷，闻者俱丧，还不是无敌？”

天衣居士反问：“何谓无敌？”

元十三限大喝一声。

佛灯俱灭。

只见檐月。

月清明。

天衣居士又问：“何谓佛？”

元十三限指月。

月皎洁。

天衣居士一晒道：“掬水月在手，弄花香满衣，那是无执无迷，你却执迷不悟！你没有修道，何来佛意！”

元十三限不甘反问：“何谓道？”

天衣道：“至道无难，惟嫌拣择。”

元限追问：“佛在哪里？”

天衣：“你是元限。”

元十三限当即愣在那里。

明月高悬。

月明如灯。

天衣道：“你已入了警局，何未警醒？放下吧，屠刀。”

元十三限突然一拳击在自己下颌上。

达摩下髯立即渗出血来。

然后他说：“我不成佛。泥佛不度水，木佛不度火，金佛不渡炉，我舍佛成人。”

天衣氏叹：“尽十方世界是自己光明，尽十方世界在自己光明里，你得要神光不昧，何苦弃明投暗？”

“我呸！元十三限忽瞋目大叱道，“我斩杀一切妄念！我是我，去你的！”

掌中祭起一道精光，直斫杀过去。

雷阵雨怒吼一声，抄起地上蔡水择的“天火神刀”，幻起一道虹光，硬吃一记。

白刃相交。

火花飞进。

两人互喝。

叱开天地。

老林禅师连退七步。

手中刀断。

泪流满脸。

他接了元十三限一击，刀断，但却竟在那一喝中悟了道，只觉数十年来，花开别离，云散风雨，柳绿花红真面目，一切生死关头，都是白云自在。满眼泪光，也就是满目青山了。

他悟了。

砍断他刀的人却未悟。

那是元十三限之一喝。

老林大师的断刀。

禅宗世称为：“元限喝，老林断。”

元十三限还待追袭。

天衣居士喝住：“老四，你真的要食言弃诺？”

元十三限哈哈笑道：“我在受威逼时许下之诺，不能作算。我看透了，认清了，当大侠既没我份，我就痛痛快快的当我的魔头去！随机应变，虚与委蛇，此一时也，彼一时也，今晚要是我饶了你，一旦你和诸葛会集上了，我还焉有生理？你们会放过我吗？我不但要杀你，也要杀诸葛。杀诸葛的人已经动手了吧？如果已经得手，你也该死了。要是失手，你更不可活。”

这回是张炭怒道：“你答应过的事不算数，在你还是成名的武林人物！”

元十三限嘿笑起来。由于达摩祖师的神容殊异，发出这种笑声和做出这等作为，更令人觉得诡异莫名。

“我说我答应过的事一定算数，现在可不是‘算数’了么？”

天衣居士没有愤怒。

他反而有点惋惜他说：“老四，你以前可不是这样子耍赖的，怎么现在闹得个这样子，为什么？值得吗？”

元十三限狞笑道：“人是会变的。二师哥，人只要认为他能变他会变的，他就能改变一切，能够进步下去。我一向能变。我常对自己说：元十三限，我变！我变！我变！我能教日月换新天！敢要星移斗换，乾地坤天！我刚才



只说我会考虑离开相爷和不与你们作对。我是说‘考虑’，我没有答允，是你自己一厢情愿，天真幼稚，妙想天开。现在我认真的‘考虑’过了：我不能放过你，更不欲离开我的大靠山，他是你们恨之入骨的人。我活着就是要令你们活得不惬意。再说，我现在也不是要跟你们作对，而是要杀了你。”

天衣居士疲倦的合上眼睛：“反正，你要不认账，随便你怎么说都可以。没想到你初习‘伤心箭’。就伤了你自己的心，现在练成了，又先伤爱你的人的心。”

元十三限也很满足的闭上了眼：“能伤人的心，是很愉快的感觉。”

然后他湛然睁开锐目，一字一句地道：“但我岂止伤你，我还要杀你哪！”话随声落，长身而起，向天衣居士扑击过去。

张炭大喝一声，挺身截击。

可是赵画四早有防备。

他双足飞踢张炭。

他的脚本已烧伤。

伤势不轻。

但他仍似不大愿意用他的手。

——他的手是用来画画的。

——脚才是用以杀人的。

张炭一时闯不过去。

蔡水择一时间挣扎不起。

无梦女这时际也不懂帮谁好。

——她是元十三限派过来的。

——但她也发现元十三限根本只当她是一颗弃子。

——而且她又杀伤了元十三限的弟子赵画四。

——他们如获胜利，制住大局，会放过她吗？

她犹豫。

所以不能动手。

——不知该向谁动手。

而天衣居士仍不能动。

拦截元十三限的攻势者，只有断了左手五指的老林禅师雷阵雨。

他迈前一步。

全身鼓起。

脸转色。

紫涨。

——正要发出“哀神指劲”中至大威力的一击：“哀鸿遍野”时，只见长身掠起的元十三限双指一拈，像拈了支针（但其实手里什么也没有），叱了一声。

“接我‘气针’！”

## 四十 结局

他双指一弹，“叮”地一声，真是一支针。

——真有一支针。

“嗖”的一声，那支以气凝成无形的针，竟飞向老林大师。

有形的暗器易挡。

无形的针难防。

雷阵雨以折断的“天火神刀”迎斩气针。

气针突然消失。

兀又在背后陡起。

神出鬼没。

雷阵雨反手以刀背砸针。

针又消失。

遽又折回。

鬼神莫测。

针射雷阵雨印堂。

这次雷阵雨凝立不动。

他等“气针”已攻入中门，离印堂才不过半尺时，他才挥刀力斩！

不是斩针。

而是斩气。

针为气所带动。

没有了气，针就不存。

所以先断了气，就不怕针了。

他决意要行险一试，但首先得要等针锋逼近。

这很危险。

也极冒险。

但对方只不过用一根无形的针，已把他逼到这样子，如果不及早了断，不如就死在当堂，爽快作结。

——一个人虽无权决定自己生，但却有权决定自己死。

而一个人的一生最重要的就是使自己快乐，当然；如果也能使别人得到快乐，那就更好不过了。

雷阵雨大半生来都不快乐。

他本来野心太大。

志大最怕才疏。

志气高昂但才能平平的人是痛苦的，因为他想得到的偏偏得不到。

雷震雷却是本领大，志气也大。

所以他不甘蛰身于长幼有序、制律森严、新人难以冒出头来的江南“霹雳堂”雷家堡——雷门十分讲求法度，保守循规，逐层递升，分级管辖，跟讲求年轻化只要有才华的人都可以迅速耀升的“蜀中唐门”，风气完全不同。

是以雷阵雷另立门户，同时也为“霹雳堂”势力进驻京城辟路时，就带同了两大好手：他和雷损前赴，不消多久但历尽艰辛加上无尽奋斗，终于建立了“六分半堂”。

他也不好容易才有机会展布所能。

可惜，他在少年时在“霹雳堂”里郁郁不得志，年青时还投身沙场，领兵作战，却招嫉几乎成了叛军，俟人近中年才得雷震雷不次拔擢，几经挣扎，终于在壮年时创立“六分半堂”，但旋又在内斗中输给了雷损——他为了急于挽救名望，竟去挑战“关七圣爷”，结果几乎被关七打成了废人。

——幸有天衣居士，悉心治好了他：但医好这个病，也花了个十几年，俟恢复得了七七八八，人也进入了晚年了。

雄心呢？

——卖少见少了。

壮志呢？

——消磨几尽矣。

他一直未得志过。

——每次稍有成就、稍见成绩就给打下来。

而今，他已拟青灯古佛，伴此一生了。

——生的剧情已演了个七七八八，剩下来的结局也可以测知个八九不离十了，更难有意外可言；就算意外，也肯定决非意外之喜了。

如今，他决心要做好这件事。

——保护天衣居士。

——没有天衣居士，他早就死了，不然，早也废了——作为武林人，废了不如死了。

雷家子弟都有这个烈性子。

这是他们共同的特性。

——在刚才与元十三限兵刀交击，垦火四迸，互喝相叱的一击中，反而使他顿悟了这些年来敲木鱼念佛经却仍未悟的事情：

死中得活！

——世上一切贪欲迷情，到头来自鸥终不染红尘，只要可以慈悲心，无牵无碍的为活人而不惜死战，这气魄足以慑盖震碎一切缁绁迷假之情。

人在世间，不怕冒险，只怕没有值得你去冒险的事；无惧肩任，只怕没有什么事值得你去肩任的。

雷阵雨现在却有了。

他决心要打好这一仗。

虽然他明知道结局：

——必败无疑。

元十三限本就太强，更何况他刚透悟了“伤心一箭”的最高境界，并与达摩金身合而为——那不是人可以击败的了。

对付元十三限这种敌人，败只有死。

——既然是死，就让我好好的去活这一刹那吧！

雷阵雨挥刀斫“气针”的后劲。

这一刀，斫对了。

——气劲一断，“气针”就消失于无形。

雷阵雨一招得手，驭刀飞泻，追搦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忽然拔出一根头发，用手一抹，即漾起一道青光。

他叱道：“可见‘气剑’？”

然后他的手一挥，“剑”若青龙，飞射向雷阵雨。

——一支“空”的“气针”，已使雷阵雨疲于应付了，何况这还是有形（虽然只是一根头发）的“气剑”！？气剑一发，元十三限已掠到了天衣居士面前，举掌欲劈天衣居士缓缓合起了双目。元十三限真的就一掌拍下去。这一掌，就拍在天衣居士的天灵盖上。天衣居士陡地睁开双眼。——因为这一掌竟把他身上所封的穴道都一气拍开了这“结局”至少是大出雷阵雨等人的意表。

### 第三章 我变变变

#### 四十一 鏢局

元十三限施重手逼退了老林和尚，并且一掌拍活了天衣居士身上受禁制的穴道。

然后，元十三限向狼狈万分、好不容易才把那一记“气剑”以“哀神指法”中“哀鸿遍野”一式消去的老林禅师道：“你的独门点穴指法，在我看来，也不怎么难解。”

之后，他问天衣居士：“如今公平了吧？”

天衣居士道：“公平。”

“你没事吧？”

“没事。”

“要不要先调息休歇一下？”

“不必。”

“那可以动手了吧？”

“不可以。”

元十三限似乎很意外。

“为什么？现在你穴道不受封制，你们人多，我一个人，这儿又是你老友的大本营，天时地利人和，无一不在你，你没理由不打。”

“可是我没理由要跟你打。”

天衣居士淡淡地坚持道，“我为什么要跟你打？”

“理由？”元十三限尖声兀笑了起来，“别虚饰了。你是我的敌人。”

“我不想成为你的敌人。我只是不赞同你的作为。把不是你的支持者就打成你的敌人。这是很不智的。”

“谁叫我有力量做不智的事；”元十三限说，“世上不是只聪明人才会成功的；许多聪明人之所以会失败，是因为他不肯做笨而该做的事。”

“我们之间的相斗是笨而不该做的事。”

“你重人江湖岂不是为了支援我的宿敌诸葛小花的吗？”

“我支持他对付正伤天害理、只图私利的蔡京党人，不是对付你。”

“但蔡相爷支持我。”

“请弃暗就明。”

“难道去为昏君卖命？”

“宜改邪归正，为万民福祉，以清君侧。”

“我支持蔡京。”

“那也随你。我们之间，不一定要互相残杀！”

“你支持与我敌对的势力，就不是我的朋友，不是我的朋友就是我的敌人。”

“这样，你会没有什么朋友，但会有很多敌人的。”

“可是，凡是相爷的支持者都成了我的支持力量，谁说我没有朋友！”

“可惜。”

“可惜什么？”

“师弟大好身手，神功盖世，但对世间俗名恶利，虚权浮势，却如此勘不破。”

“你几岁了？”

天衣居士给问得一怔，元十三限即道：“要是我只二三十岁，没问题，无成就，我可以等。如果我还四五十岁，没关系，不成功，我能够忍。但我现在已不行了。我不能来人间白跑这一趟，虚掷这些光阴，死时什么也不留下。”

“但你助纣为虐，为虎作帐，到头来只怕留下的只是恶名，遗臭万年。”

“我不在乎好名恶名，就算遗臭万年，也总比默默无闻的好。你看历史上的恶人暴君，翻手风云覆手雨，不管拯救百姓、还是残害万民，他还是掌握了天下苍生的命运，以一人左右万千人的生杀大权，这才是人生在世第一快事。再说，你们唾弃蔡相所作所为，但在我看来，他才是大智大慧。荆公一党，只顾改革，不知民怨已深，民忿已炽，只解决得了国家的前途却填不饱百姓的肚子，到头来也只有把国家社稷都赔了进去。温公余党则一味只知抱残守闭，腐迂不堪，好夸谈仁义儒学，但私嗜内斗伐异，国家为什么会积弱？就是弱在这些空言泛泛、光说不谏的儒生手里！交给武将，至少可以开土拓疆，南征北伐，纵不能马上治天下，但也可以马上取天下。交给商贾，至少可以创业兴邦，富庶繁荣，就算不见得光以财富就能稳住天下，但至少可以利禄收买民心。交给这些无识见则庸碌肤浅的士大夫。纵有见识也非保守固执便自负好功的读书人，不切实际，一味浮夸，妄图以学识自囚囚人，不但害了自己一生，白首空帙，往往也误了国家前程。支持他们？我不如支持蔡京。相爷至少识进退，知行止。皇帝不求进，他要什么，就给他什么，一面稳住外敌人侵，一面发兵平乱，这有什么不好？人对他好，他就对人好，他是最照顾自己人的了，遗臭还是流芳，这是时势造成的，谁也说不准、料不定的。谁说历史一定会站在你们那边？”

“我是武林人，我这押的注就像是镖局一样：这镖我既然已经接了，我就能打下来了，无论多重的担子，我都得承担。”元十三限很少说那未长的话，可是他这番话说得十分流畅，仿佛每个字都是从他身体里每一个部分所组成的，对他而言，自是熟悉无比，“我这趟镖是走定了的，也押定了的。谁要来阻挡我的，都是我的敌人，也就是劫我镖的人——你想，我这镖行局主，会让你们得逞吗？”

然后他眯着眼审视天衣居士，“你不是答允过我：不出江湖的吗？你既已毁诺，我杀你也理所当然。但我还是说过的算话，拍活了你的穴道，给你一拼的机会，这已够公平了吧？”

天衣居士道：“弱肉强食，物竞天择，没什么不公平的，但是非自在人心。无论你怎么巧过饰非，助纣为虐，只为一己之私，只图自身之利，还是瞒不过天下人耳目的。蔡京为逞私欲，勾结外敌，屠杀异己，采办花石，涂炭生灵，这是人所共知，也人神公愤。他说民怨民愤是乱党盗贼黑手遮天所造成的，其实是流寇盗匪是他只手遮天蒙上欺下而造成的。诸葛为的不是支持昏君，而是尽量以朝廷官臣的力量，约制天子的放纵，劝使其能为万民谋福利，拒外贼保疆土，这非为谋个人之晋身也，亦人所深悉。其实不管黑手白手，能使国家兴旺发达的就是好手。你押的这一趟镖，本是你自家的事，但如果押的是贼赃毒物，我们也能闭目不理吗？是，我本不出江湖，但这一趟，我是抱必死之心来阻止你。四师弟，你收手吧！我们每个人活在世上，未必都能称心如意，但决不可以为了教自己如意称心，来使许许多多的人都不称心不如意。自己做了什么事，首先得要在良知上讲得过去；自己良心上

都过不去，那就说什么都是假的。轰轰烈烈过一生，不如快快乐乐过一世。大丈夫，与其惊天动地，莫如顶天立地。琴为知音断，马为明主驰。你为心若豺狼的蔡京卖掉大好身手，值得吗？”

元十三限懊恼了起来：“我只知道我要打倒诸葛小花！”

天衣居士紧追问了一句：“为什么！？”

“因为他一直处处都胜于我。”

“你嫉妒他？”

“我恨他。”

“你这样做岂不是为了对抗神而沦为魔？”

“我不管神魔，我只要打倒他。”

“无论要打击谁，都不值得为了向对方报复而出卖了自己。”

“我也是你师弟，他也是你师弟，可是你却先出卖了我！”

“他对你错。我不是要对付你，但我支持他：因为你做错。”

“人生在世，总不能老选对的事情做。多少人在开始的时候，人人都以为他做错，其实他只在做别人不敢做的事而已。”

“回头是岸。”

“我身后已没有了岸。”

“但身前有。”

“咄！”元十三限兀地一声暴喝，“我把你擒住了就可以把诸葛正我这伪君子引出来，我杀了你就可以大挫你们这干逆贼的气焰，你就是我的岸！”

说罢，他只虎虎他说了一句：

“动手吧！”

只见偌大的一尊达摩神像，挥动了狮的拳头！

## 四十二 邮局

眼看元十三限就要动手，天衣居士兀然叱道：“大指空。头指风。中指火。无名水。小指地。”

元十三限一怔。

这是“山字经”里的一些浅白的经文，可是因为元十三限所习的却是倒错的，虽然到最后仍然给他通悟了“山字经”的无上境界，但由于他所学的途径大异；故而乍听这五指诀法，大为震讶。

天衣居士身法如魅，迅疾游动间大殿烛火依然不晃不闪，然而却把老林禅师、蔡水择、张炭、无梦女连同赵画四都扫荡出殿外去。

天衣居士依然长吟：

“禅慧轮智识。精定盖力行。忍念光愿想。戒进高方受。檀信胜慧色，慧信胜檀色。方进高戒受。愿念光忍想。力定盖精行。智慧轮禅识。……”

这原只是十指异名。“山字经”本是一种由外而内的修为法径，但元十三限所得抄本，则是句式颠倒，内容倒错，虽仍给他另自破悟出别有大地，但这回乍听原句，也一时为之楞然。

这时，天衣居士已迅快绝伦的搬动佛殿内的罗汉像。

佛殿内本有十八尊罗汉，碎了两尊，另有四大天王像，本还有两座菩萨，但一已随着天衣居士现身而碎成片片，另一则与元十三限结合，成了神魔之间的“人”。

这剩下的二十座神像，只不过稍经转移变局，佛的便立即黯淡了下来，连像老林禅师这么熟悉这寺地形的高手，还有像赵画四眼力警觉那么高的好手，竟然都不大看得清楚在佛殿内的情状。

——那只不过是搬移了几尊泥塑的神像，局面立时有了这么巨大的变异！

蔡水择因为伤重，以为是自己视觉已模糊，于是勉力张望不已，张炭怕他心惧，连忙据他所知而作解：

“我也一样看不清楚。我想，这可能是居士在施‘大曼荼罗法阵’。据说，世间每一事、每一物俱有它所定位，亦有其主神，所以有些种子在这土壤能成长，在彼土壤可茁壮，但在其他土壤则必枯死，或长为异物。又有些人在某地郁郁难伸，不得其志，某些所在则头晕眼花，呕吐不止，但在某地却能心旷神怡，尽展所长。究山河、草木、国土、器具、音声、言语，既有情亦非有情，只要定其所位，就能融会相离，纤妙宏伟，各展其无边威力。看来，居士所用的正是此法。”

蔡水择闻言急道：“你既知法，为何不去襄助居士臂力？”

张炭苦笑道：“我只知法，但没有功力破法，连入其法也不得其法，只怕助居士不成，反害了居士。”

说到这儿，忽尔听得一声长噫，仿似从天空传来。

老林和尚脸色一变，急掠而出，已出了寺门，抬头一看，长空飞檐，只一轮清月，哪有谁人？

这边厢老林和尚只闻太息，却啥也见不着。

那边厢元十三限却见着自己、不是自己、还有邮局。

“邮局”是一个地名——元十三限出生地的名字。

元十三限的出生地很奇特：因为在那儿没有人睡觉。

在那儿，不知为了什么，没有人能睡得着。

这独特的习惯，早在元十二限降生之前三十九年已发生了：据说这么一个夜晚，在“邮局”的人，人人都梦见收到一封给人拆开了的信，上面写着“无梦”两个字；之后，大家不但就没有梦了，甚至连睡眠都没有了，就像是着了一场厉害的诅咒。

元十三限在童年时最令人惊异和最坚忍的突破就是：

他设法入睡。

他不接受没有睡眠的风俗，他千友百计入睡。

皇天不负苦心人，他终于能入眠了。

但不是在晚上。

而是在白天。

从此他习惯了白天入睡。

晚上他醒来。

多年来都如是。

没变。

不变。

邮局的人因为不睡觉已成习惯了，所以把他当作异类。

在那个荒僻但人口众多的山村里，人亘常一个接一个的排队在一条十字大道上，等太阳转红或转蓝，月亮转黄或转白；白的大家都工作，黄的大家便吃饭，红的可以行定，蓝的就要停止一切活动。谁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根据

这些颜色来起居饮食，甚至也不明白为何这儿的月亮太阳会转红变白。

那儿的人不知怎的，喜欢吃狗肉。

镇里的人爱养猫、养猪、养牛甚至养蜥蜴和蟾蜍，可就是没养狗。

那儿的人，不知怎的，不养狗，只爱吃狗肉。

元十三限从小就在怀疑：狗是从哪里来的呢？

他曾化了很多时间去找狗。

他每次出发去找狗，身后就会飞翔着许多蜻蜓，跟着他走。

他去到哪儿，蜻蜓就跟到哪儿，除了过桥的时候。

本来，到了晚上，蜻蜓就很少出来迂回飞翔，但对他却是例外。

他不睡觉，蜻蜓也不眠不休了。

——但只他在找狗的时候，蜻蜓才会跟着他绕飞。

不过他一直找下列大只，为了不满自己的失败，他罚自己只吃书。

一本本书地吃了下去。

直至有一天，他突然找到了一面镜子。

镜子是夹在一页书里。

——书名叫“山字经”。

他大吃一惊。

镜子好清晰：

那是一面小小的镜子。

小圆镜。

他好像看到了镜中有熟悉的影子。

他发现那倩影里有自己。

他想叫住他（还是她？）。

可是叫不住。

这时候，镜面如水面起了涟漪。

镜再次清晰到了清澈的程度之时，镜里就出现了一只狗。

狗伸出了紫色细长而开叉的舌头，正对他笑，尾巴居然还开着一朵花。

小花。

这时际，他的感觉就似村民一样：他愤怒极了。

他想杀了它。

（我要吃了它！）

当他生起这种感觉的时候，镜里已没有了狗，只有自己。

一个白发苍苍，看去至少有七十八岁的自己！

于是他马上警省：

（下对呀

我是在邮局镇长大的。

可是我似乎没有长大。

因为失去了中间的过程。

我只有年少和极老的阶段。

缺少了从少到老的历程！）

然后他大喝一声：

他右手指天，左手指地，绕行七步，大叱：“天上天下，唯我独尊！”

并大喝一声：“破！”

局面轰然破去。



那当然是幻。

但在幻中的感觉却是真的。

在梦里，没有时间的顺序。

梦也有关键，就像人有要害。

元十三限从梦的这一关键里顿悟：

然后破解——

因而破除了天衣居士向他以二十尊神像法力合聚施为的：

“大曼荼罗法阵”。

——这阵法先把敌人过去的事，转移人现在的时空里。实虚幻灭之间交替堆叠，然后把人的神志纳入梦中之梦里，疑真疑幻，无法自拔，除非施法者开阵，否则永困阵中，痴见慢疑，盖障之昧，永堕烦恼虚华里。

但元十二限竟凭着绝世神功，“山字经”逆行而修，以成不着染净，不惊善恶，作五逆而忽人真如，起大欲而乍得法身，并以“忍辱神功”的修为，惊破幻局，那是一种：生不在来，生不在去，生不在现，生不在成，生是全机现，死是全机现的境地，天衣居士以佛尊布阵的法力，也奈不了他何。

破了阵的他，立即反攻。

天衣居士忽然感觉到对方的攻势。

不仅是手的攻袭。

不止是脚的攻击。

还有眉毛、眼神、鼻息……五官的发劲，甚至还有毛孔和五脏的内劲，排山倒海一波接一波的攻到……

就元十三限而言，身体发肤任一处，都是武器。

对天衣居士来说，他没有能力抵挡。

所以他自己并不抵挡。

他用四大天王为他抵挡。

还有十六尊罗汉。

罗汉和天王，成了一种至大至刚的法力。

这力量却来自至阴至柔的微力所推动。

因为天衣居士本身没有功力。

他只能借助他人、他物之力。

正如月亮不发光。

发光的是太阳。

但月亮依然影响着苍穹大地、潮汐涨落，仍然照亮天心人心、晓风柳岸。

#### 四十三 当局

世上有一种力量，有时候你见过，有时候你听过，有时候甚至你也曾拥有过，但多半都不知道那是怎么样的一种力量。

有一种人，他不曾学过内功，但他却有办法凭念力即把隔空的院子里桃树上的一颗桃子撷落下地来。

有时候你也有这种力量：你也许曾在某种场合和氛围下感觉到有什么事情将会发生——果然它是发生了。

就算你没有这种力量，但你必定也常希望能拥有这样子的力量，否则，你根本就不必拜神祈愿，祈求上苍神明，能替你消灾解祸，使你心想事成。

这种力量，常常无法把握，但我们又确切希望它能存在。仿佛，这种力

量只有冥冥中的神灵才能拥有，但有时候又会偶尔显现在凡人身上。

天衣居士当然不是神明，但他元疑能掌持了这类神秘力量的部分关键：就像你如果懂得如何收集阳光的热力，就能以其焚物、或使种子生长一样；又如你知道怎样生火引火，便可以火为极具杀伤力的武器，又或以火炊食——火就成了人的力量之一部分：虽然偶然在失控的情形它也会对人类作出猛烈的反扑。

天衣居士掌握了这种神秘的力量：他就像拥有一把开锁之匙——但他本身不是锁，也不是钥，他只是能有这开解之谜的契机。一如懂得收集阳光、知道如何点火一样，这成了一种能破坏能建设的力量，但他本身并不是火和阳光。

天衣居士是个内力甚弱的人。

甚至可以说他几乎没有内力。

——以他本身的力量，根本不适合与任何人比拼。

所以他得要借助别人（神）的力量。

——且不管有没有“神”的存在，但“神”是确实有力量的。

因为若你深信有“神”的时候，就会有一种莫大的力量，抵受极可怕的煎熬，承受极艰巨的重任，当负面发生影响的时候，你也会焦虑不安的等待神秘制裁力量的“报应”，甚至预知自己的“悲惨下场”。

天衣居士以“神”的威力来使人先感到“神”的存在。

神，是有力量的。

——神现在就正施展它的威力，对付他的敌人！

通常，一般的人会拿武器为武器，至多，会以手脚乃至牙齿为兵器。

像元十三限这种在眼、眉、鼻、耳、口、面部能祭起杀伤力，甚至能以肝、胃、肺、心、肾的元气攻袭对手，他全身都变成了武器。加上他的形象已跟达摩尊者连成一体，天衣居士几乎完全找不到下手反击的余地。

他不能。

神能。

——四大天王能。

所以这一场战役，就像四大天王（加上十六罗汉）力斗达摩尊者，杀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

这时，外面有一只蝉，不知为了什么，凄切的长鸣了起来。

元十三限实则已坠入了天衣居士的阵中。

天衣居士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均能借他所能运用的当时当地的人事物件以布阵。

那两丈来阔的大殿，对元十三限而言，就像是千重山、万里路一样，无论他如何飞跃纵驰，都闯不进去。

越到这时候，他就越定。

他身上的臭味也就越浓。

他全身已凝聚了“忍辱神功”。

他反而不急着外闯。

他在等待对手的袭击。

但对方只困住了他，并不攻击。

他不怕攻击。

他只怕没人向他攻击。

他忍。

他等。

他把五官和五脏的杀力都收束了回来。

他将散出去的力量重新凝聚起来，成为一种新的、稳的、定的力量。

那就像一支箭在拉满的弩上，又似水已溢满但仍不断的注入，已到了无法不缺堤崩决的地步。

这种力量，妙在不是他自己发挥，而是使对方不得不发。

就像是急流于上，而元十三限自身成了潭水，随时可以承接对方一泻直下的奔泻。

如果以“箭在弩上，不得不发”来作说明，那就似是箭是他的，但弩是别人的。

也就是说，他利用了别人的力气。

天衣居士所布下静止的阵势本能因应敌方的“动”而发动，但元十三限不动如山且摧动了天衣居士布阵的活枢，使这“随求大法”已不得不发。

天衣居士的布阵只在敌人发动之时发挥困敌杀敌的作用。

可是元十三限现在没有发动。

他却摧发了围困他的阵势。

这一刹那间，八心、三劫、十地、六无畏、十喻的教相全扑罩向元十三限。

这一瞬间，元十二限要对抗的不仅实相和实力，也要同时对付幻、阳焰、梦、影、乾闥婆城、响、水中月、浮泡、虚空花、旋火轮这些虚物虚力，还有类似善无畏、身无畏、无我无畏、法无畏、法无我无畏、一切法自性平等无畏这等无畏之力。

元十三限凝立不动。

他横杖怒视。

一切无有之敌尽皆幻灭、粉碎。

（当年，夏侯四十一双手举着锋利无比的快剑，自上空一斩而下——他要一剑把敌人斩为两半。

元十三限却横杖封架。

他手上只是一根木头拐杖。

那一剑斩下，是夏侯四十一横行江湖四十八年所向披靡的一剑，不但斩立断，也斩立决。

但杖没有断。

断的是夏侯四十一的生命。

斩了那一剑之后的夏侯四十一，忽然丧命。

死了。

原来那一斩反而把元十三限注在杖上的内劲全都引发了出来。

这就是当年元十三限与夏侯四十一战决生死的情形。）

元十三限犹历历在目。

而今却又重演了一次。

在他眼前。

——四大天王的无比威力给提早引发，而且因将力量击聚于一无生命之物上，劲道回挫，四大天王给自己的神力量击杀得灰飞烟灭！

一如无论是谁有莫大的力气，你一掌击在土地上的结果，至多只是自己掌痛手伤，但没有办法伤害得了浩渺宏厚的大地。

粉碎了四大天王的无十三限，这时候才挥杖反攻。

只攻一招。

这一招却涵盖了四式。

起。

承。

转。

合。

——起、承、转、合。

酝酿出招前便是“起”，发招时是“承”，出袭便“转”，收招为“合”，起承转合；配合巧妙，浑然天成。

这看来只一招，但却是他莫大功力，数十年修为之所在，这一招足可抵千军、敌千军、杀千军！

但这一招看去却平平无奇，只起、承、转、合而已。

这一招也真的叫“起承转合”。

——对元十三限而言，他的招式甫“起”之时，也就是敌人必将尽丧于接下来的承、转、合之际。

——对元十三限的敌手而言，只怕都只能看得见他的“起”式，永远没有机会目睹他的“合”式了。

因为“合”已是收梢。

杀敌早在收招之前。

可是问题就出在这里。

这一招是循规蹈矩、按部就班：先起、继承、转后、终合。

但天衣居士却突然运用了一种力量：

一种神秘得神奇的力量：

他使时间倒错！

例如：一个人从儿童到少年，少年到青年，青年到中年，中年到壮年，壮年到老年，那是正常的、合理的、实不为奇的。

可是，如果一个人忽然从青年转至儿童，童稚便到老年，老年时忽又回到少年，那就很不正常、不合理、不可谓不奇了。

元十三限这一招就成了这样子。

本来是先蓄力，而后展动身形，之后出招发力，才收势回式，但这秩序已完全颠倒了，变成先出招，再收式，然后又动手发力，本来无暇可袭的招式，却成了颠倒错乱、破绽百出的败着！

——试问起、承、转、合要是成了转、承、合、起，那还有什么章法可言！

元十三限也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子。

但他变招极快。

——他马上又杀出一记：

阴晴圆缺。

——他以悲、欢、离、合四种心态打出这四招。

他本拟用这四招来化解自己前面的四式败着。

但这四招也一样给“兜乱”了。

——那不知怎么样的一股“异力”，竟把他本以“合”之力来使“圆”之诀、“离”之力来施“缺”字诀，成了以“离”之力来使“圆”之诀，而

以“合”之力来施“缺”之诀。  
这成了牛头不对马嘴。  
对不上劲。  
——力量互相对消。  
对消之后的力量，反噬元十三限！  
在这一战里，天衣居士只用了一个要诀：  
他纵控了时间。  
时间是一种力量。  
他倒错了时序，就等于使元十三限一身绝技全成了他自己的致命伤。  
天衣居士其实不是控制了时间：  
时间是不能人可以控制的：  
但他控制了敌人的心神：  
——敌人对时间失控。  
一旦对时序失控，一切步骤便得乱了，而敌人并不清楚是因为自己的心神受对方所制之故。  
这叫“当局者迷”。  
这时候，元十三限便是“当局”。  
使其迷惑的是天衣居士。  
他自知武功莫如对方。  
但他有的是奇门杂学。  
这便是他的一门绝艺：  
——操纵敌手的时序感！  
人是活在时间里的，要是你控制了他的一切时间，那简直等于完全控制了他整个人！

#### 四十四 终局

局已伏下。  
——要活，就得破局。  
阵已布下。  
——要胜，就得闯阵。  
元十三限终于使出了他看家本领。  
他拔箭。  
上弩。  
在失去时序的乱局里，毕竟还有一件他可以用作依凭的是：  
那就是蝉声。  
寒蝉凄切。  
对新月晚，风静不歇。  
他以蝉声作为他生命之轴，摸索出一切周边的弧度与阔度，搭箭长吟：  
“伤心之箭，一箭穿心。”  
这一箭应声而出。  
这时候，天衣居士因为知道要面对这头号大敌的杀手锏，所以正连聚“失空护摩大法”，全力全神、全面全盘、全心全意控制敌人的神志。  
他的意志力必须要先得强大于对方的意志，才能控制对方的意志。

——也许在武功上，他不是对方的对手，他要用强大的意志力，就能战胜对手。

他知道对方正要发出“伤心一箭”！

他要全面对抗这种箭法。

——这种专伤人心的箭法！

他全力以赴的运施“失空护摩大法”，这控制神志的力量不止于在敌手身上，还在敌手的兵器上。

也就是说：他要控制敌人的神志，也要控制敌人兵器的神志。

——兵器也有神志么？

有的。

正如毛笔在书法家手里，刀斧在雕刻家手里，面粉在拉面师手里一样，你能使出它的神采来，你就是它的神。

元十三限终于射出了他的箭。

伤心小箭。

他解弯、拔箭、拉弦、搭矢、放射——

可是时序依然倒错。

他发射的步骤完全倒乱：

搭箭然后才解弩，搭矢时还没拉弩，这一来，这一箭岂不效果尽失——正如一个人要先登梯才能上楼，要不然无原无故的上了楼，也不知自己怎么样上来的、为什么上来的、上来到底是要干什么的了。

这样的一箭，失去了目的。

没有目的的箭，只是乱矢。

乱矢没有力量。

没有方向。

但元十三限的箭不是。

他有方向。

有目的。

他是有的放矢。

他的一箭，射出老林寺。

射到寺外。

檐上。

哎呀一声，命中，一人翻落下来。

天衣居士脸色惨变，神志骇散，章法全乱，阵法自破。

这一箭要是射向天衣居士，他纵不能慑住箭手的心魄也可镇住箭矢的英魂，要破去这一箭，天衣居士仍可办得到。

不难。

这些年来，以他的聪明才智。即出江湖，也已想好破解元十三限神箭之法。

不过这一箭却不是射向他。

而是射向寺外。

所以这一箭已不受阵内的时序所限止。

一人应声而倒。

天衣居士闻声即听出了：

那是他朝思暮想、念念在兹、无时或忘、刻骨铭心的：

织女。

织女中箭。

落下。

天衣居士一掠身、一把抱住了她。

烛火晃漾。

织女一张老脸布满了海衣般的皱纹。

织女别过脸去，她不想让天衣居士看见她的脸。

她胸上栽了一箭。

心已中箭。

天衣居士第一句就问：

“你为什么要来？”

织女没有回答。

她撷下了发簪。

——那是当年他送给她的簪。

发簪上刻了两行字。

是当年的他刻上去的。

刻下去之后才送给当年的她。

“海上生明月。

天涯共此时。”

这一刻已不用言语。

天衣居士都明白了。

——他是爱她的。

——她也是爱他的。

所以他有难，她就来了。

可是她却中了元十三限的箭。

——这一箭，伤了织女，也伤尽了天衣居士的心！

一个女子只要她爱上一个人，纵使她再恨这个人，她也仍是爱这个人的。

天衣居士进入京城支援诸葛先生的事，天下皆知。

元十三限截击天衣居士的事，也人所共知。

“神针婆婆”门人众多，没有理由会不知道。

所以织女亲来助天衣居士。

——想不到她还没出手，已着了元十三限的一箭，还误破了天衣居士布下的阵！

天衣居士猛抬头，向元十三限道：

“你好狠——”

“我们是敌人；”元十三限借来达摩的脸，看不出忠奸，只见癫态狂意，“敌人应以一切手段打击敌人。我知道织女还有诸葛小花这帮人，一旦得悉你有难都会赶来助你，我射杀他们任何一个，便足可伤透你的心，伤心的敌人便布不了伤我元十三限的阵！”

天衣居士的胡子忽尔纷纷落了下来。

——也不知伤心使他如此，还是愤恨使他这样？

“你可以杀了我，但放了他们吗？”天衣居士下了决心似地问，“你放了织女，还有他们，我任由你动手。”

“这已是终局了。”元十三限冷峻地道，“已取得胜利的人从不在终局

时谈判，何况，你既已与我一战，这儿看到我放箭的人，我一个也不放过。”

天衣居士忽俯首紧握织女的手说：“其实，我没有做过对不起你的事。”  
织女流泪。

晶莹的泪滑过再也不是丝缎般的脸孔。

而是皱和纹交织的脸庞。

“我知道。”

她说。

可是你以前却避不见我。”

“因为我误会了你。”

“但你现在又怎么知道我没有对不起过你？”

“因为你刚才说了，”织女也握住天衣居上的手，“而且我一看见你，就没有怀疑，没有了恨意，就相信你了。”

“中了心口的箭，还疼吗？”天衣居士痛苦得像在代她痛楚，专注地道。  
“没想到我们的终局，到头来还是和好如初。你要活下去，好吗？”

这句话，本来似没有必要问。

可是天衣居士却问了，而且还在征询织女的同意。

织女握紧了他的手，摇头。

天衣居士满目深情的，摇首。

织女终于点头。

一点头，她的泪，也滑落下来，沾湿了他的虎口。

他紧紧的握住她的手，点头。

他们两人像交换了什么讯息。

只有他们两心才有的默契。

蝉声又起。

其声凄厉。

元十三限突然有点心烦意躁，催问：“你们有完没完？”

“都快终局了，”天衣居士闲定地道，“你还是那么性急。”

这时候，外面不止传来蝉声，还有狗噪。

是狗噪，不是狼。

像一头寂寞的狗，对着寂寞的苍穹，还有寂寞的皓月，作它寂寞长噪。

## 四十五 局

一听到狗噪之声，这回轮到元十三限的脸色陡变。

这使他想起他的家乡：

那其实只是个没有梦但不是没有睡眠的地方。这却使他自己也有一种错觉以为自己出生在一个失去了睡眠的所在，是因为天衣居士正施“随求大法”影响了他的神智之故，他的神智一旦转弱，应会感觉到自己因长期没睡而倦乏了，以致心无斗志，天衣居士就是要他这样不战而沮。不过，元十三限的“忍辱神功”能忍大艰大难大辛大苦。天衣居士的法力并不能使他不战而屈。不过，就算是施展“随求大法”，也得有所依据：元十三限的家乡确在“邮局”，那是一个没有梦的地方——不管在现实生活还是睡眠里，那儿的人都脚踏实地，不做梦，也不知道有梦。

只有元十三限是例外。



他有高壮的志气。

遥远的梦。

他要成为武林第一人。

——其实，他自负有才，要成为武林第一人后再成为翰林第一人，之后或许还要成为天下第一人……

有辉煌堂皇的梦，才有堂皇辉煌的收获。

但他的梦太辉煌了。

所以他现在还没有达成他的梦。

——没达成第一个愿望，那就休提第二、三、四个愿望了。

愿望往往就像梯阶一样，跨不上第一级，也就登不了第二级，要是跳级，一旦摔下了，不死也只剩半条命。

说来，元十三限所欠缺的，不是才气才力，而是反省的能力：要是他把第一个愿望变成了武林中第一流的高手，他一早就了了，早就达到了，而且还成为顶尖里的顶尖，高手中的高手，简直可以喜出望外了。

知足常乐。

知不足才求进——但切勿老是不知足：这只害苦了自己。

但是，在元十三限家乡里确没有养狗，但吃的都是狗肉；在无十三限的寻觅里，也没有收获，因为当时年纪小的他，并没有找到任何一条狗。

有猫。

有豕。

有牛。

什么都有，连猴狲、玉蟾都有，但就是没有一头活着的狗。

——找狗，对元十三限而言，是他童稚时的第一场（次）失败。

之后，他就一直有失败。

遇上失败。

这时际，正当他就可杀却这两个强敌之际，忽然，传来了狗吠的声音。

——来的是人，不是狗。

只是身法掠起一种急啸。

在听他来，却似犬只嗥月。

这声音不但深深的刺激着他，也深深的打击了他。

——这敌人竟在出现之前，已一击中的打在他的要害上。

来的是谁？

谁可如此？

嗥声仍远。

远得失去了距离，所以也似极近。

发出这奇异声波的人，一定是想凭这啸声传达些什么、通知些什么、阻止些什么，所以人未到，嗥声先到。

它可远可近。

也不知远近。

但天衣居士和神针婆婆，相顾一眼，各自有了喜容。

“他来了！”

“收手吧，四师弟！”

“他来了就更好！我先杀你们，等他来了，连他一并杀了！别以为他来了就可以改变这一切！”

然后元十三限就动手。  
这时他的形貌是疯狂的。  
一个疯狂了的达摩。  
一个疯狂了的人已够令人骇怕。  
更何况是疯狂了的神。  
垂死的神针婆婆却突然弹了起来。  
她手上有一支小小的针。  
但这一口针却发出了风雷之声。  
风声雷声针声声声刺耳。  
她迎向元十三限。  
刺向元十三限。  
杀向元十三限，以她的“密刺乱雨绣”、“风起云涌刺”、“泼墨一苇织”、“写意粗石针”，截击元十三限。  
她不是要杀元十三限。  
（因为元十三限已几乎是一个“杀不死”的人了。）  
她只是要阻他一阻。  
天衣居士这时正在做一件事。  
他碰墙。  
他以手、脚、头、身体任何部位去碰触寺墙。  
他似乎并没有用很大的力气。  
元十三限好像很畏惧这个。  
他正全力阻止天衣居士碰墙的行动。  
神针婆婆却出手阻止他的阻止。  
片刻间，各人所见殊异：  
张炭所见：  
他看见的是一场三人的格斗。  
天衣居士一直在闪躲。  
可是从来没有这样子的闪躲。  
因为他的闪躲就是攻击。  
神针婆婆反而是在防守。  
显然她看来是攻势最凌厉。  
其实她没有出击。  
她的出袭都是在替天衣居士防守。  
至于元十三限，张炭亲眼看到他竟化作两个人：一个是原来肉身的元十三限，一个是达摩金身的无十三限，分头去攻袭阻截天衣居士和神针婆婆。  
张炭是这样看到的。  
可是受伤颇重的蔡水择是这样看到的：  
天衣居士飞来飞去。  
神针婆婆成了一支针。  
元十三限变成十几个人。  
受伤奇重的蔡水择，要仔细辨别得出这数大高手之间的交手，已力有未逮。  
不过比起清醒旁观的无梦女是这样看的：  
元十三限是占尽了上风。

可是天衣居士和神针婆婆却很齐心。  
元十三限对织女的针还是很有点忌讳。  
而他最恐惧的恐怕还是天衣居士的布阵。  
天衣居士的古怪行动显然是在布阵。  
在布一种极其古怪的阵。  
元十三限一定要去阻截这一阵。  
她忽然感觉到自己处境尴尬：  
今晚无论哪一方赢了，对自己的情形都不见得有利。  
她觉得自己应该要离开这战团。  
——虽然她不想错过这恐怕七世三生都修不来的一场大决战！  
无梦女在观战的时候，为自己这样计算。  
但受伤更重的赵画四却只看到：  
神衣十元士居天婆，  
天针居三神限婆衣，  
元衣婆神限针天三，  
十限士婆三元衣天。

所有的人物都错乱了、分裂了、面目模糊且分不清楚，就像他赵画四自己那张脸一样。

老林禅师所看到的却是：

其实一切打斗都是假的。老林寺快要倒塌倒是真的。天衣居士邓东、撞一下、西碰一记，每一次都撞在这寺的死角处，所用的不是巨力，而是一种巧劲，使得这寺快要倒下了。织女的凤雷神针全力旨在遮掩这点。元十三限发动攻势也意在救这一座将要倒塌的寺。天衣居士这样做定必有深意，而且定必是迫不得已。

可是老和尚还是不忍心眼睁睁的看这座寺倒塌在他身前。  
天衣居士却在此时，不知哪来的元气，对他们大喝了一声：  
“走！”

不过老林大师、蔡水择和张炭都不想走。  
——虽然他们也自知在这种顶级大战里只怕也帮不上什么忙。  
但他们仍想帮忙。  
仍要帮忙。

世上有一种人，只要一旦知晓朋友有事、有难，他就算帮不了手，但也决不愿只顾自身安危，撇下朋友不理。另一种人则恰好相反：朋友遇祸，他只怕沾上了身，走避不迭，走前还要倒打一耙，把责任推个精光，把罪咎全推给对方，反过来恶人先告状，摇身一变，从同生共死成了正义凛然大义灭亲。

所以“侠”、“盗”、二字，有时在江湖上是颇难分类的。

侠是帮人的，盗是害人的——但在这世上，常常发生着窃取、劫取、盗取他人金钱、财物、名誉、地位、权力、情感的事，而且还装成受欺凌者或替天行道的脚色：这种人却不知如何作算？侠？盗？伪君子还是真小人？

雷、张、蔡都不愿走。  
无梦女却走了。  
因为她没有理由不走。  
这本来就不是她的战役。

她没有必要在这儿送死。

临走前她狠狠瞪了张炭一眼。

——都是这夹缠不清的男子！

她可不要再在这儿夹缠不清下去：看来，元十三限要制胜，应无大碍。但要杀掉天衣居士和神针婆婆，难免还得大费周章；加上天衣居士这边似正有高人赶援，只怕一场龙争虎斗在所难免，她又何必在这儿冒上这场浑水。

——还是走的好！

人生在世，生死与共的结果，往往就是死多于活。不怕死的人，得到的结果多是死得不明不白。

她可不想死。

她只为自己而活。

她不觉得有义务要陪人去死。

她不管这个。

她是无梦女。

她是女人。

——女人要是不高兴，大可不必讲什么江湖道义。

她是这样认为的。

“你们今天谁也走不了！”元十三限全身发出一种恶臭。他的战志愈强，出手愈猛，臭味愈是浓烈。“我要把你们一网打尽！一个也不放过！”

他仍在佛殿中央出手。

他一人敌住织女和天衣居士的合击。

佛殿足有二三十丈宽阔。

他不仅以一人之力缠住二人，连天衣居士“撞墙”的机会也逐渐减少了，甚至只要他在那儿一举手，一投足，一打拳，一踢脚，远在一边雷阵雨、张炭和蔡水择都感觉到了排山倒海、难以抵挡的攻势翻涌而至。

他们得要奋力抵挡。

除了雷阵雨的“哀神指”功还可勉强招架之外，张炭和蔡水择已险象还生——幸有天衣居士代为消解，也因而致使天衣居士飞身投墙的机会愈来愈少了。

元十三限就像有无限长的手臂和腿一般，他在远处发招发功，只要是他的敌人无一不被他打得凶险万分。

这时，犬吠声更厉了。

同时，远处传来猫叫。

传自五处。

五种猫叫。

一如位，一如诉，一似叫春，一似争食，一像咆哮。

元十三限有没有喜形于色，谁都不知道：因为他的容貌已和达摩先师合并在一起了。可是他双目却绽出千道妖异的金光，向赵画四叱道：“咄，局已布好，你快加入他们布的阵去！”

赵画四残喘着道：“可是，我的伤……”

元十三限雷霆似地喝了一声：“管你的伤！六合青龙，必杀诸葛！你的伤我能治，我还加你五成功力——”

他双手一招。

赵画四竟迎空而起。

元十三限双手一切，赵画四竟打横平飞在他身前，平空顿住，双足齐拢。

元十三限一手拍在赵画四双足脚底，再一掌击在他头顶百会穴上。

赵画四大叫了一声。

一下子，他如出柙的猛虎；他身上的伤依然是伤，他的伤仍流着血，但他整个人，就像同时摄取了一头老虎一只豹子和一只兀鹰的神魄一般，全身都散发出一股慑人、迫人和足以杀人的力量来。

元十三限在做这件事的时候，极快，只不过片刻间已然完成，一边做还一连喃喃自语道：“我变！我变！我变变变变……！”

而且他依然对他的敌手发出攻势。

攻势凌厉全不稍减。

天衣居士却情急叱道：“老四，你这样强把内力逼入……会害杀他的！”

“你管得着？”元十三限猖狂笑道，“管你自己的吧！我现在已是半仙半神，人死、人活，就看我高兴！”

他凌厉的攻势配合着他凌厉的口气：

“你们都已在我的局里，一个也活不了！”其实，在上天所布下的局里，谁又能永恒永远的活下去？

#### 第四篇 元十三限

这故事是告诉我们：

没有故事可以教训得了人，除非是他自己能有所悟。

没有什么话可以改变得了你，除非那句话恰好是你心里那一句。

人是那种一面说大家何必苦苦相争但一面又斗个你死我活的那动物。

## 第一章 那个像豪杰一样的疯子

### 四十六 反击

这时际，达摩塑像发出淡淡的金色，还有浓浓的臭味，头发散飞，连脸容也活了起来，有了表情。

——一座神像，已完全变成一个活生生的人了。

老林禅师叹道：“一个好生生的人，却变作一尊神像！”

与达摩先师合一的元十三限，突然一掌把“正活了起来”的赵画四打飞出去。

打飞出庙外。

天衣居士叱道：“截住他！不可让他会合其他的人，布成‘六合乾坤，青龙白虎，无有头尾大阵’！”

张炭和蔡水择立即左右兜截赵画四。

元十三限突然大喝一声：

“肚痛！”

张炭忽觉腹疼如绞，有如薄刃在肠胃里冲击。

元十三限一面化解织女的“神针乱绣法”，一面突又嗔目大叱：

“头疼！”

蔡水择“哇”地一声，捧头蹲下，痛得直在地上打跌。

天衣居士眼见元十三限竟可以“心志”的“愿力”，不动手便可击倒敌人，他也豁了出去，左手捏成刀诀，右手合为剑势，急攻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一见，知天衣居士已拼上了性命，以“天衣神功”强提内力，一路功夫打完，不死也得病上一大场。

但这一来，天衣居士像暂时恢复了内力，加上天衣居士的“小相思刀”和“小销魂剑”刀剑合一之绝技，一时倒反逼住了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眼见天衣居士全力反击，来势汹汹，如果他不是已参透“山字经”，练成“忍辱神功”，以及刚与达摩祖师爷的金身合一，天衣居士这一轮攻势，他还真未必应付得来。当下他也顾不得那么多，连施十三绝技。

他的十三门绝艺，名闻天下，他也因而得名元“十三”限。

他的每一“限”，都是敌人的“大限”。

——不过，“自在门”一向有个规矩，已授徒弟门人的绝技，自身不可再用。

这是个不成文的规例。大家都不明白当日“自在门”祖师爷韦青青青何以订此规条。懒残大师说一旦破戒可能会伤元气，诸葛先生认为会造成一种先天性的克制，天衣居士算得一旦用予授门徒的武功会落得日后那门人叛逆自己的报应。元十三限虽觉得无稽，以为是师父用心无非是要徒弟不乱收徒，秘技不传，或旨在促使各人再创新招，光大门户，心虽不信，但一直以来，也不敢轻犯这门规。

是以，就算是而今生死相拼，天衣居士所施的，也只是“小相思刀”和“小销魂剑”，而王小石所习所悟的，正是“大隔空相思刀”及“大凌空销魂剑”了，说来并无重复。

元十三限却已用了：

“仇极拳”，

“恨极掌”，  
这些武功他本已传给了“天下第七”。  
他也使上了：  
“挫拳”，  
“势剑”，  
“丹青腿”，  
他已把这些绝技教了给顾铁三、赵画四等人。  
但他现在都使了出来。  
他已无忌惮。  
主要是因为；  
他已是神。  
——战神。  
只有人才怕受天惩、遭报应——神还怕什么？  
所以他全力反击天衣居士的反击。  
元十三限的十三道绝招是：  
“起、承、转、合”（他刚用以对付天衣居士）。  
“一线杖”（夏侯四十一就死于他这一记以守为攻的招法上）。  
“势剑”、“气剑”为“气势之剑”（他的心爱弟子天下第七用以格杀天衣居士独子天衣有缝）。  
“挫拳”（那是顾铁三的绝技）。  
“丹青腿”（他传于赵画四）。  
“一喝神功”（他以此击倒了蔡水择和张炭）。  
“仇极掌”（那是天下第七学自他的）。  
“恨极拳”（天下第七最得他的欢心，故一人能得三大绝学）。  
“大摔碑法”（大弟子鲁书一学的就是这武功）。  
“流星传恨剑”（二弟子燕诗二的剑法源自于此）。  
“君不见剑诀”（齐文六的剑法）。  
“飞流直下，平地风雷”（即是叶棋五的棋法）。  
“化影分身大法”（不但使元十三限可变作达摩同时应敌，连衣衫、毛发、肠胃、元神都可分别出袭对敌）。  
元十三限是用“自在神功”作基础，以“忍辱大法”为元气，“山字经”为运转，施用这些绝学绝艺。  
而且，他还有一项“法宝”：  
伤心神箭。  
——他第一箭就伤了人心。  
中箭的是神针婆婆。  
伤的是天衣居士的心。

#### 四十七 猛击

天衣居士仍在缠战苦斗元十三限。  
神针婆婆却抢到蔡水择和张炭身前，像挑花一样的针灸了两人身上几个要穴。  
——这是小挑花手。



一下子，头不疼了，腹也不痛了。

神针婆婆忍痛叱道：“快走！不然，就走不脱了！”

老林禅师已调息运功，恢复了大部分元气，长身而起，叱道：“我不走！我们三人合力一斗这狂魔，不信就敌不过！”

他聚起神功，突然，两手食指指尖（他左手四指虽折，但食指仍然完好），都着了火。

一指金火。

一蓝火。

他双指比划，如同两把金刀蓝剑，攻向元十三限。

——这正是他未出家前在“封刀挂剑”雷家的成名绝技：“霹雳火”！

张炭执意不走。

“为什么要我走？”

织女捂心怒道：“你们不走，都窝在这儿陪葬是不是！”

这时老林禅师正大发神威，一时倒和天衣居士敌住了元十三限十三道绝技的猛攻。

他们猛击。

——以猛击来打击猛攻。

张炭也怒道：“我岂是贪生怕死之辈！前辈你倒小觑了！”

神针婆婆一针抵住张炭的双目之间，怒问：“你走也不走！”

张炭火猛起来：“不走！你要杀就杀，不杀，就让我杀敌去！”

神针婆婆冷笑道：“就凭你——”

忽心疼难支，手一颤，便在张炭眉间划一道血痕。

蔡水择忽问：“婆婆为何要我们走？”

张炭骂道：“又是你这贪生怕死的小子，我还以为你转了性，但还是狗改不了吃大便——”

神针婆婆截道：“你们不定，留在这儿也帮不了手。走才是活路。你们应赶去截杀赵画四，他只要和其他同门师兄弟会合上，便可布‘六合青龙’大阵，一旦布成，只怕他就要遭殃了——”

蔡水择诧道：“‘他’？”

织女捂心点首：“他。”

张炭几乎没跳了起来：“你说的是‘他’！”

织女痛得满脸像都绣了密线：“是他没错！”

张炭怪叫道：“你说谎！要真的是‘他’，怎会怕这六条青虫！”

织女惨笑道：“你们有所不知。自在门师祖爷韦青青青因为知道他门下四个徒弟中，要以诸葛先生的天性、根基、遇合、才干最为翘楚，生怕万一有日误入魔道，殆害人间，那便无人可制了，故而创布下‘六合青龙，乾坤白虎，无中生有，头呼尾应，奇法大阵’，交给了首席弟子叶哀禅。叶哀禅出家之后，人却销声匿迹，这莫大功法却不知怎的落在元十三限手里。由于韦青青青早觉察元十三限心术不正，故授之于‘独活神功’以救人：只要伤者仍一息尚存，就可以神功度活对方。那毕竟不是伤人而是救人的武功。刚才他向赵画四所施的便是此等功力，惜他仍不用于正途。只是，元十三限一旦练得‘独活神功’后，便无法亲施‘六合青龙’大阵，否则奇功对冲，必致筋脉断毙。元十三限这十数年来，全力训练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叶棋五、齐文六等六大弟子，配合了他的绝艺，要以此奇阵困杀诸葛

小花！我们只要杀了其中一个，这阵便布不成了！”

张炭这才憬悟：“不好！”

蔡水择疾道：“咱们快去救先生！”

忽听一声霹雳响。

如雷炸裂。

一声又一声的雷。

猛轰元十三限。

“你们走！”

老林禅师的脸色随着一声又一声的密雷急变。他正要以“翻脸神功”祭起“霹雳神雷”，轰杀元十三限！

“这儿有我搪着！”

雷厉。

火猛。

但却攻不近元十三限。

——因为突然之间，元十三限和他相距好远好远……

其实他们只在对面，伸手可及。

不过，老林禅师只觉有天涯那么远。

那是无十三限的“忍辱神功”所致。

——这便是“缩丈成寸大法”，近，成了远；远，可变为近。

既可缩丈成寸，亦可扩寸成丈。

当他要“近”时，便可举手杀敌；当他要“远”时，敌人便杀不了他。

——爆炸力再威猛，只要人在爆炸力影响范围之外，那也不足以畏。

天衣居士长叹一声。

他知道老林禅师挡不着。

挡不了。

他只有发动了。

——虽然那是下策。

但却中唯一困得住元十三限的方法。

神针婆婆这时已逐走蔡水择和张炭去追截赵画四，她以银针金线，加入了战团。

她施的是：“大折枝手”。

她使的是：“小挑花指”。

——乱针急绣。

既密不容针，也疏可走马。

这种针法振起剑气，竟不让琴瑟与墨梁跃然于纸，而在杀伐争斗中师心独运，不落痕迹，直如艺术至高境地。

但元十三限以拐杖施展出“君不见剑诀”，每一招都大开大阖、大起大伏，简直似劈空而来，又凭空消失。

神针婆婆手上的针，竟似有千钧之力，愈来愈沉重，也愈来愈寒冻。

——那是“山字经”的诡异功力。

神针婆婆迄此针法又是一转：

“临行密密缝，

意恐迟迟归。”

这针法多了一重意思：

那是爱。

爱有力量吗？

有的。

现在这股力量就自神针婆婆手上这两口针和一条线上发动了。

它缝住了元十三限的攻势。

它刺向元十三限的要害。

它还缠住了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的招法又是一转。

他也运用了他独特的力量：

仇，

恨。

“仇极掌”。

“恨极拳”。

——仇恨有力量吗？

有的。而且在人世间，天天都有人毁在仇和恨的手里。

如果不是老林禅师的“风刀”和“卦剑”以两道金蓝“霹雳火”及时轰至，只怕神针婆婆就得毁在这“仇”与“恨”下。

不是爱不及“仇”。

更不是爱比不上“恨”。

而是一个“爱”难敌“仇火”、“恨意”的夹攻。

何况织女还先负了伤。

伤了心。

#### 四十八 伏击

猛击已没有效。

元十三限已用“一线杖”法，足以把老林禅师的“霹雳雷霆”全轰了回去。

天衣居士只有走那一步了。

他猛一拧身，一头撞在墙上。

额溅血。

血流披脸。

寺墙摇摇欲坠，椽动瓦落。

终于全然坍塌。

天衣居士当然不是寻死。

更不是自杀。

而是他撞倒了老林寺。

发动了阵势。

——从决斗改而成为伏击。

这就是：“杀风景”大阵！

“老林寺”塌了。

这是天衣居士所至不愿为的事。

——历代帝王或当权者，每攻一城，总爱焚城；如果战败，也坚壁清野，

烧毁建筑。是以历来名城及有历史价值的亭台楼阁塔寺庙殿，总难保存，天衣居士向来对此也深恶痛绝。

不过现在没办法了。

他先已用身子巧劲把寺庙的建基拴接处撞松撼裂了。

现在这一撞，寺庙应声而倒。

瓦塌。

柱坍。

墙崩。

椽断。

全打落下来。

竟自列成一阵。

——这是“杀风景”大法。

把原先的“风景”，先行破坏，然后旋在此破坏后困敌于阵！

——杀了风景之后，在风景中的人，变成了给风景追杀。

——如人过度污染了河塘，结果都成了毒水，使得稻谷歉收，鱼虾染毒，反而害了自己。

也似大量砍伐森林，泥土大量流失，一到潮汐涌涨之时，就会造成泛滥，淹没田畜，涂炭生灵。

更像地震、海啸、水山爆发，一旦风景给毁了，在风景中的人，也难以苟存了。

寺塌了。

成了废墟。

风景没了。

风景成了一场伏击。

——伏杀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一面以“一线杖法”稳守，一面用“大摔碑法”把凡沾上他或靠近他的事和物和人全摔了出去。

他还以碎瓦破砖发出了暗器。

那便是“飞流直下，平地风雷”的指法。

不过他冲不开此阵。

以武功论，他确已几近无敌。

但是现在对付他的，不是人。

而是风景。

他武功再高，也不能杀掉这一场“杀风景”的风景。

天衣居士这才松了一口气。

但他以“天衣神功”运聚真气，已消耗几尽。

他几乎没立时晕倒了过去。

老林禅师眉须根根倒竖而起。

他不但怒。

而且累。

——“风刀挂剑”是“封刀挂剑霹雳堂雷家”弃绝兵器之后，以指为剑，以掌为刀的绝学，十分消耗真力，况且“霹雳神火”也极消耗真气，“哀神指”更伤真元。

何况他年纪也大了。

世上有几件事，是绝对逞不了强的。

性爱是一件事，有心无力时，不是说强便强、要坚便坚的。

运气也是一件事，时势未到，纵有天大本领，也只好伺机待时。

年龄更是一件事。你在十年前能做这件事不见得十年后也可以做同样一件事，而且当岁月是原由时，已再不需要其他的理由了。

雷阵雨从格斗中长大。

这是好事。

在决战中长大的孩子定必强悍。

他也从战斗中变老。

这是坏事。

在战争中变老的人历过太多的沧桑，能活得下来已千疮百孔、无处不伤、旧创总在夜雨时泣诉给自己的肌骨听。

剧战过后的老林和尚，也得要喘上一口气。

但他一口气还未喘过来，已发现一个自己人倒了下去。

神针婆婆。

那一箭射着了她的心。

好疼。

她强自作战，迄今终于支持不住。

她的心已受了伤。

重创。

一一伤了心。

#### 四十九 狙击

织女哀哀的徐徐的倒下。

天衣居士叫了一声，扶着她。

这时，阵法便乱了。

一乱，便有机可趁。

——如果你想对付谁，先让他们自乱，局面一乱，大局便可由你控制操纵。

在阵中的元十三限，凭他一身独步天下的武功，却一时也闯不出来。

他连施展了五种身法和方法，都没有办法一一但决不是回到阵中，那种阵法太也无聊——而是一次让他自以为出了阵（其实仍在阵中），一次使他骇然急促的停止了闯阵，一次就算闯得出阵所付的代价也太高了，一次是元十三限竟看见有十三个自己向自己走来，还有一次是破阵太也轻易反而使他不敢轻试。尽管天衣居士是分的心，但“杀风景”大阵依然有“杀死人”的威力。

元十三限却在此际做了一件事。

他立定。

解弩。

弯弓。

拔矢。

搭箭。

射

箭  
破  
阵  
飞

去，

这一箭不是射向天衣居士。

也不是射向老林禅师。

更不是射往神针婆婆。

——在发射之前，他仿佛还对那支箭叫了两个人的名字。

他射向谁？

他往阵外射去。

天衣居士骇然。

他向老林禅师疾喝：“快，打我一掌！”

老林怔住。

不明所以。

天衣居士再叱了一声：“出掌，打我，檀中穴！”

老林连忙一掌打去。

天衣居士中掌，向远处尖啸了一声：“快伏下！”

他这一声，传了老远老远老远开去。

他是凭借了老林大师掌力而发声的。

大概在“有味岭”（离开老林寺约三里半）附近疾奔的张炭和蔡水择，突然都听到这一声叫喊。

然后他们也紧接的听到另一种声音。

一种破空的急嘶。

这时候，张炭跑在蔡水择之先。

主要是因为蔡水择负伤较重。

张炭领先蔡水择至少有半里远。

蔡水择第一个反应已不暇思索。

他原在疾掠中。

他立即扑倒于地。

一箭嗖地自他头顶飞过

张炭正在前面奔行。

蔡水择一面仆地一面大叫：

“跃起！”

——是跃起，而不是扑倒。

因为箭势已变。

这一箭射他不着后，竟有灵性似的，箭路自改：

一箭斜射向背心。

天衣居士的呼声张炭先听到了。

紧接着是破空之声。

还有蔡水择的呼喊。

他知道已遇上了狙击。

张炭已不容细思。

他相信蔡水择的话。

他突急促跃空——

那一箭射空。

斜钉于地上箭翎兀自颤动它插在那儿，就像一座瘦瘦的碑。

张炭却似从鬼门关打了一个转回来。

——好可怕的箭！

元十三限仍在老林寺毁阵内挽弓，却射着了已奔行到“有味岭”的张炭和蔡水择。

元十三限皱了皱眉头。

——脸上的毛发本来是绘上去的，而今却完全成了真的虬须乱发。

还有浓烈的眉。

他仿佛已感觉到那一箭没有命中。

他的箭壶中本有九支箭。

八支青黑色的箭。

只一支红。

赤红。

红色小箭。

——现在只剩下了七支箭。

他跟他的箭仿佛已“心灵相通”：箭有无中的，虽看不见，他竟可感应得出来。

他又拔箭。

拉弓。

——这一次，他要射谁？

## 五十 重击

天衣居士全面发动阵势。

他决不能再让元十三限射出他的箭！

他念念有辞，眉发迅速转白。

狂飙起。

残垣废瓦卷起，自成气墙，夹杂着一切碎破虚空，但任何锐物利器，都难以冲破这道“杀风景”的墙！

元十三限笑了。

笑声在碎物破器互撞交鸣中听来，分外疯狂！

他（达摩）的样子看来就像是一个疯子！

一个豪杰一般的疯子！

他仍搭着箭。

拉着弩。

箭矢穿不过气墙，他射什么？

他正对那支矢喃喃呼唤着一个名字。

他的箭尖竟是一一

向着地上！

——难道他射的不是人，而是地？

这豪杰一般的疯子竟要与大地为敌！？

嗖地一箭，直向地射去。

直射入地。  
没入地里。  
穿行地中。  
然后“噗”地一声，自躺在地上的神针婆婆胸上溅血疾射而出！  
本已受了重伤，只胜下一口气的织女，怎再堪此一箭？  
这一箭，既杀了神针婆婆，也伤尽了天衣居士的心。对他而言，这是足以致命的重击。

元十三限大笑。  
狂笑。  
他像豪杰一般的笑着。  
笑态甚狂。  
笑意极疯。  
他又抽箭。  
——壶里还有六支箭。  
这一次，他是往天射箭。  
——难道他射的不是人，而是天？  
这疯子一样的豪杰竟敢与上天为敌！？  
天衣居士见势不妙，他虽心伤欲死，怒忿填膺，但仍不失机敏。  
他向雷阵雨（老林大师）狂吼一声：“打我灵台穴！”  
这次老林和尚反应忒快。  
他一记“霹雳雷霆”就发了过去。  
天衣居士大叫了一声：“趴下！”  
语音就像一道电殛般远远的传了开去。  
这时，元十三限也发了箭。  
“嘯——”  
箭如一溜星火，窜入夜穹不见。  
这次他倒没呼喊任何名字。  
张炭和蔡水择已如惊弓之鸟，仍在奔行。  
他们已接近“药野”一带。  
这时，迎面来了一个人。  
一个极其、极其、极其高大的人。  
——不，两个人。  
是两个极其高大的人背肩在一起，所以乍眼看去就像是一个极甚魁梧的巨人。

月色下，那人便是唐宝牛。  
他背着另一个彪形大汉。  
那巨汉当然就是朱大块儿！  
朱大块儿格杀了“风派”刘全我，唬退了顾铁三后，也不支倒下，唐宝牛背着他赶了过来，抢援“老林寺”这儿的战情。  
唐宝牛初以为是敌。  
但也立刻弄清楚了。  
——原来是蔡水择和张炭。  
（看来都负伤不轻！）  
（尤其是那蔡黑面！）



（老林寺的战情想必也十分激烈！）

是以，他喜得张大了嘴巴招呼道：“喂，你们——”

——“你们”什么，谁也不知道。

——那多半是废话。

——人与人之间招呼问好的话，多半是废话，什么“你好吗？”“今天天气真不错！”“吃过饭没有？”“逛街吗？”“这样得空的？”“哇，真是越来越好看了！”“你气色真好！”诸如此类，多是口不对心、不知所云的废话。

但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完全没有这些废话来滋润，也可还真不行呢！

唐宝牛接下去要讲的“废话”是什么，可没有人知道。

因为没有人听到。

——原因是他还没说下去。

一道尖锐的语音，已如凭空电殛，腰斩了他的语音：

“趴下！”

那是天衣居士的警示。

张炭和蔡水择已见识过那神出鬼没凭空而来的箭矢了。

所以他们两人马上反应：

立即伏下。

可是唐宝牛却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他见两人忽然趴地，活像饿狗抢粪，还觉得十分滑稽、非常可笑。

但就在这时——

箭就来了。

箭射唐宝牛！

这突如其来的一箭，唐宝牛猝不及防，也不知道（更来不及）如何去避。

何况他身上还背着人。

何况他背上的人还受了重伤！

趴在地上的张炭和蔡水择一齐骇然大叫：“趴下！”“伏下！”

但已来不及了。

——元十三限的“伤心神箭”岂容他有一瞬半刹的犹豫？

箭已射着了唐宝牛！

箭镞已射在唐宝牛胸口！

——除了穿心透背当场身歿之外，唐宝牛已没有第二个下场可以让他再上场了。

## 第二章 那个像疯子一般的豪杰

### 五十一 截击

眼看唐宝牛就要死在这一箭之下。

箭镞已刺胸。

唐宝牛甚至已感觉到这一箭透胸而出的滋味。

但没有。

这一箭没有穿心。

箭势陡止。

这一箭给一人一手抓住。

手小。

白皙、洁净、修长而秀气。

但有力。

——就是这一只年轻得泛着绯红的手，一手握住了箭。

及时止住了这一箭。

截击了这一箭。

——这是谁的手？

他是谁？

月下，唐宝牛一见这个倏然而至的人，就觉得自己很矮小。

也很渺小。来人的手很年青。

人的年龄却很老。

这人银髯无风自动，忧心忡忡地道：“元老四的箭法又有大进。”

说罢析箭，徐立转身，就要飘然而去。

——他原本是半蹲于地为唐主牛接住这一箭的。

这人站了起来的时候，唐宝牛才发现他长得并不如何高大。

甚至还矮自己两个头。

——顶多只有五尺三寸高！

只是气势渊停岳峙，气派慑人。

——这使得唐宝牛第一次领悟：原来人长得高大并不就算高大，主要还是人的本领和气派，那种高大直要比形貌上的高大更高更大。

这才是真正的高大。

——否则，一个人再高，怎么也高不过一棵树，高不过自己手中建造的一座塔，甚至还高不过一只长颈鹿！

他还弄不清楚这救他的人是谁。

但他背上的朱大块儿却说话了：

“前前前前辈……你是猪猪猪猪猪……”

他说得结结巴巴。

唐宝牛大诧。

——怎么这小子却说这救命恩人是“猪”！？

他却忘了朱大块儿一急就口吃。

一怒便结巴。

——还有，一旦害臊、畏惧以及过于崇仰，也会说不来完完整整的话。

他正有点不好意思，想告诉眼前这一伸手就截下了这一支要命之箭的前

辈：朱大块儿一定受伤过重，以致神智失常，语无伦次，不识好歹了。

却听那仍趴在地上的张炭接下去道：“前辈可是先生？”

那人一顿足，目光一逡，截道：“你是‘天机组’的张炭？爹爹可好？那是‘黑面蔡家’的蔡水择？‘桃花社’的朱大块儿？还有‘七大寇’的唐宝牛吧？”

他就这样看了一眼、说一个人的来历家世姓名，都全无错漏。

只听蔡水择颤声道：“您老人家不是正遭‘六合青龙’的伏击吗？怎地

那人道：“他们六人是来了，要布阵，但‘四大名捕’也来了，正决战于‘洞房山’。”

——四大名捕也来了！？

（那么眼前这位岂不就是——）

唐宝牛为之瞠目。

他想看仔细些。

但那人已然走了。

月下一空。

那人倏然而去。

如他倏然而来。

他抛下了一句：“我去赶援许师兄。”就不见了。

好半晌，张炭才咋舌道：“咱们应先赶去洞房山。”

蔡水择却满脸忧虑。

张炭看了出来，问：“怎么了？”

蔡水择摇首苦笑道：“没事。”

张炭顿时拉长了脸。

蔡水择只好反问：“你怎么了？”

张炭也学他口气道：“没你的事。”

蔡水择只好道：“诸葛先生是接下了那一箭——不过他的虎口也给震裂了，还在淌血。”

他心细如发，观察入微，虽负伤如此之重，但这小节仍逃不过他的利眼。

元十三限狂笑得像一个发了疯的豪杰，对着他的箭喊道：“许笑一、雷阵雨，你们谁也避不过我的利箭！”

天衣居士因为神针婆婆之死，心伤透了，阵法也乱了。

——乱了的阵法又如何困得住元十三限这等绝世人物？

元十三限又擷箭。

这次一弩二矢。

一射地上。

一直射。

他一弓竟可有两种完全不同但杀伤力俱有同样可怕的发箭方法！

射于地的那一箭，是对付老林禅师的。

他要取这老和尚的性命。

——同样是往地上射去，但与刚才的一箭，却有很大的不同：

箭射地再穿出又入地再上穿又入地疾射上，疾取老林和尚之咽喉！

另一箭则全无花巧，直钉天衣居士额顶！

不约而同的，老林禅师和天衣居士一齐尖啸和尖呼起来。

老林禅师的手上又多了那一条红布。

他一甩手，红布已卷住了疾箭。  
但他只能对疾矢阻上一阻。  
也只不过是阻了一阻。  
嘶——  
帛裂。  
箭依然迅射老林禅师的咽喉。  
眼看要着——  
这时候，老林禅师的脸色剧转。  
剧变。  
一下子，成了全白。  
白垩一般的惨白。  
那箭镞已及喉咙。  
箭尖未破肌，但肤已遭箭风激破。  
就在这生死一发间，箭尾遽然炸开了火焰。  
——这破土急射的一箭，成了火箭。  
箭尾一旦着了火，箭立即改了方向。  
箭似给那火焰燃起动力，改往后激射，遽尔作了一个大兜转，竟钉向元十三限的心窝。  
在老林大师奋运“翻脸大法”以来人之攻势反攻来人之际，天衣居士的脸也突然挣红！  
全然挣红。  
——织女死了。  
——他也不想活了。  
——他要为织女报仇。  
——他的儿子死于元十三限手上。  
——那是他唯一的儿子。  
——而今妻子也丧在这人的手里。  
他已别无选择。  
他要杀了他。  
杀了这个他命里的克星。  
于是他祭起“天衣神功”。  
——一旦运聚这种功力，他就算今晚能免于难，恐怕也活不长了！  
可是他要先杀了他的煞星。  
——元十三限！

## 五十二 冲击

他双手突然一拍。  
夹住了那一箭。  
( 那是不可能的！ )  
( 他不是已经真气走岔，经脉封死，内力全消，形同废人了吗！ )  
( 现在他出手的功力，简直就似他当年雄风一模一样！ )  
( 谁也接不下我这一箭！ )  
( 可是他接下了！ )

(但箭力未消！)  
(他连同箭一起“射”了过来！)  
(他成了箭！)  
(“天衣神功”连同“伤心一箭”的杀伤力和实力，岂是我独力能接得下来的！)  
(怎么办！)  
(没办法！)  
(只好硬拼！)  
元十三限运起“忍辱神功”。  
祭起“山字经”。  
他乍地发出一声怒吼：  
“君不见——杀！”  
他的箭正向他射来。  
两支。  
一支来自天衣居士。  
一支来自老林禅师。  
他不能以一人之力，同时对付天衣居士的“天衣神功”、老林大师的“翻脸大法”和他的两支“伤心小箭”。  
他在这刹间喝了一声：  
老林天衣都同时一震。  
就在这一刹，他的影子投于墙上忽尔清晰黑厉了起来。  
他的元神已转入在影子里。  
他的肉身是塑像。  
达摩金身。  
他分身出影、飞影化身。  
天衣居士与老林禅师两人双箭穿身而过。  
老林禅师以“霹雳神火”的箭炸在天衣居士以“天衣神功”所驭的箭上。  
“呼啦”一声，二箭碎折。  
可是天衣居士忽然如箭哀哀折落。  
老林禅师强自敛定心神，抢身扶着天衣居士。  
天衣居士嘴角溢血。  
老林撼动不已：“你怎么了……”  
天衣居士惨笑，他眼角流出了血痕。  
老林哽咽道：“我知道，你是怕误伤了我，所以硬生生撤掉神功，因而尽伤经脉——”  
天衣居士鼻端也淌出了血珠。  
老林已说不下去。  
元十三限如鬼魅一般出现在老林禅师的后头。  
他猝然出手！  
十指急拿老林禅师背门十二大要穴！  
老林禅师知道天衣居士为不伤及自己而致伤重，致使神骇意乱，竟似全未察觉元十三限向他背后出手！  
天衣居士正感觉到生命飘落折断的痛楚——那就像一片叶子要离开枝干了，就待一阵风吹来，猛然运聚了“天衣神功”而又自行全然尽泄，对谁来

说，这都是无法承受得了的消耗；对他而言，更是生命的迅疾流失。

生命正在逐渐离开他了。

——但更重要的是：他也正逐渐离开了生命。

因为生已无可恋。

——快乐才活下去。

悲伤又何苦赖活？

人在悲伤的时候，很容易就“不想活了”。

其实，只要撑得过这一个关隘，就可以继续求生下去，但偏偏这“一阵子”不易度过：一旦过不了，便死生契阔、阴阳相异了。

天衣居士本来是谈泊无为的人。

这种人有两个特色：一是可以无所为也无所求的活下去，一是甚至活不活下去都不重要了。

此际，他生命的火焰已燃到尽头。

他先失去了儿子，也丧失了妻子，他原想为剪除宿命中和家国巨讎蔡京尽点力，偏他又不是自己师弟元十三限的对手。

所以，他已失去求生的理由。

没有了活着的意志。

——算了吧，大家都走了，我也生不如死，就不如死了吧……

一个人失败了不一定就真的是失败，但认命了才是真的无可救药了。

他听得到生命远离他的跫音。

他看得见死的亲切。

他感觉得到死亡和他的贴衣相昵。

他连“报仇”的欲望都消失了：

罢了，世上有的人害人，有的人为人所害，我只不过是被人所害的人而已……那也只不过是一种人而已，在业力巨流里，谁都没什么可以不忿冤屈的。

他一旦认命了，生命之火便遇上哪一阵适时的风。

——火将熄了。

这开在人间树上的一张叶子，即将归根飘落……

就在这时候，他看见，老林禅师遇危！

这景象反而使他睁大了眼。

不能死！

——朋友有险！

一下子，求生的意志又上来了！

——大仇未报！

老林禅师遇险的情形冲击了他。

——如果老友死在他眼前，他死不瞑目。

希望朋友不死反而成为他一种不死的意志。

意志力有多大？

——不知道。但那至少是人类最大的一种力量：没有它，从一条小路到万里长城，人类都走不出来做不出来，这万物之灵也就不灵了。

老林禅师就在天衣居士震骇的眼神里读出了一件事：

他不放心！

——不放心什么？

他看人大衣居士的眼瞳。

于是察觉他背后十指箕张的敌人。

却在此际，元十三限又陡然发出一声大喝；

“你也死吧！”

他的双手已抓住老林禅师。

他发出大喝也有他的理由：

（高手过招，生死相搏，决不会做毫无意义的事：事实上，一丝微不够精破的行动都会使自己马上丧失任何补救的能力——所以真正武林高手的意义是深请如何把握现在，乃至一瞬间、一刹那，而不相信什么轮回、投胎、报应等后续举措。万年千秋，都仅在今朝；生死成败，也只在此间。）

他高傲。

他要指省对方：

我在攻击你。

——仅管那是他必杀之敌！

他深谋远虑。

他那一声大喝，正是“一喝神功”，足可震得对方失心丧魂，丧失了战斗的能力。

活着的能力。

果尔这一声喝，使老林禅师本从天衣居士眼瞳中看到背后的大敌，却仍不及反应。

他一把抓住了他。

他要把他摔出去。

摔到生命之外的地狱去。

——就算那是一座山，以他的“大摔碑法”，他也大可把对方像一尊瓷器般摔碎摔裂！

### 五十三 攻击

没有裂。

——甚至没有“起来”。

他抓住了老林禅师。

可是并没有成功的把对方抓起来。

——老林人师就像是整个人都黏在地上：甚至是跟整个大地都紧黏在一起了！

恨地无环。

就算元十三限有盖世神功，灭绝大力，也总不能把整个大地都掀翻起来。

就在这时，元十三限忽然感觉到一种诡异\怪异\惊异至极的情形。

那是一种：

爆裂

——分裂开来的“爆炸”。

他的头，仿似已和身子分开；他的身子，仿佛已和盘骨裂开，他的人，似已分成了三个部分；他的生命，便要给切开了三段。

——当然，这一切，得有一个“先决条件”：

如果不是元十三限的话。

元十三限在这一刹那间领悟：

老林禅师的“翻脸大法”及“霹雳神火”，已修到不需要借助任何火器，只要敌人的身子沾及他，他就能把“爆炸力”传达过去，在对方体内造成爆炸断裂的效果。

——可惜他的对手是元十三限。

老林禅师把内劲传入他体内——但在还没有“爆炸”之前——他已先将之转传入地底里。

——然后才“爆炸”。

这爆炸力仍然爆炸了开来：

在地里爆炸。

老林大师原本跟大地连在一起，现在突然失去了依凭。

元十三限已把老林和尚抓了起来。

他正要把雷阵雨摔出去。

——向着山壁甩过去。

就在这时，天衣居士突然睁目。

徐徐挺立。

一拳向元十三限打去。

这一拳也并不出奇。

也没有特殊的变化。

但这一拳精华在于纯。

十分纯粹。

——纯粹得甚至没有技巧，也不需要技巧。

那就像是一个小孩子的动作。

这动作很纯。

——小孩子出手取物，一定全神贯注，为取物而取物；大人反而会分心分神、留有余力，就算取物，也心散神移。

心一分，动作就不纯粹。

神一散，攻击就不纯粹。

这都因为天衣居士快死了。

他已回到小孩般的纯真。

而且纯粹。

——这是一记纯粹的攻击。

这种攻击，对一向复杂、诡异、刁钻、古怪的武术大家如元十三限者，反而是最惊惧、头大、难以应付的。

元十三限只有突然把左手上的弓一横。

他以弓使出了“一线杖法”。

守。

死守。

苦守。

——且在死守苦守中反守为攻。

就在这时，突然发生了一个变化。

天衣居士的袖子里飞出了一事物。那事物急、速、且快极。迅取元十三限的印堂。元十三限一偏首。他以右手发箭。

以手掷箭之力居然还在引弓发箭之上。更快。



更狠。

也更准。啄！那事物一击不着，自行变化，啄着了元十三限的右目。元十三限大叫了一声。一一失目之痛，使他狂嚎了起来：“以天下英雄为弓，以世间美女为箭！”这是他的狂呼。

咆哮。一一也吼出了他多年以来郁郁不得志的怀抱。着！“噗”的一声，箭穿过了天衣居士的心胸。一一透胸而出。

天衣居士徐徐倒下。带着一种：“死也不外如是”的微笑。

他临死前还不忘下令：“乖乖，走吧，再也不要回来。”

乖乖是鸟。

他那只心爱的鸟。

听话、温驯、十分灵性的鸟。

乖乖一向听他的话。

——在“白须园”里，他豢养无数珍禽异兽，但这趟出门，却只带了这只斑鸠出来。

因为乖乖最乖。

可是现在乖乖却不听他的话。

它飞了回来。

它侧着头在看主人的伤口。

它的眼神竟是忧伤的。

——主人的伤口正在汨汨的流着血。

它飞了回来，啄尖上还有血渍。

那是元十三限给啄瞎一目的血。

它一回来，天衣居士就笑不出了。

急了。

他刚才强撑出手，是因为担忧好友雷阵雨老林禅师的遇危。

现在他不敢死，是因为不忍死。

不忍见乖乖为他而死——元十三限在盛愤中必杀乖乖以报瞽目之仇。

他更急。

他想挥手赶走乖乖，可是手已不听他的指挥。

乖乖不走。

它啁啾了一声。

哀鸣。

——那一声里说尽了许多无尽意：一种与主人誓死相随永不背弃的情义。

元十三限怒嚎忽止。

老林禅师又反扑了过来。

——天衣居士的“纯拳”加上乖乖小鸟的飞啄伤目，使元十三限无法及时把老林禅师杀掉，雷阵雨又以惊人的杀志反攻了回来。

他震起霹、雳、雷、霆。

他以一种不惜炸得自己粉身碎骨的劲道来炸死他的敌人。

元十三限立刻反挫。

他使的是“挫拳”。

雷阵雨的攻击立即变成了到处受制、动辄受挫——就像蛇噬时忽给捏住了七寸，飞鸢突然折了双翼，鱼忽尔失去了水——他的攻势反而变成了对他

自身的攻击。

同时元十三限也叫了一声。

啁啾。

如同鸟音。

——“一喝神功”的变调。

那只小鸟乍闻如听雷殒。

静立。

——飞不动了。

元十三限的手已疾伸了过来。

——那是一只要捏杀它生命的手。

#### 五十四 打击

就在此时，一只、非常、白皙、秀气的手，也疾伸了过来，就跟元十三限那只黑手握了一握。

一下子，杀气全消。

小鸟乖乖飞走。

战斗停止

只剩下了人。

——将死的、重伤的、愤怒的和平和的人。

看到了这个人，元十三限自己忽然掉进了悲恨忿憎交集交织的千丈涛万重浪里，他有窒息的感觉——也因为这样，求生的意志也特别厉烈，甚至不惜杀死所有人来求得自己的一息尚存。

看到了这个人，他仿佛看见自己过去所有的屈辱、耻震与忍辱。

看到了这个人，他顿时像看到自己过去所有的悲酸、辛酸和怀才不遇。

他一切的奋斗，都是因为这个人。

或者说，如果不是这个人，他根本就不需要奋斗，至少不须要如此奋斗。

——如果这个人不是他的同门，不是他的熟人，他或许就不必如此耿耿。

人总是对自己身边的人易生嫉妒——不是熟悉的人就算大成大就也与他无关。

这个人跟他关系极亲极密。

这人在当时当代也事关重大。

他当然就是。

——诸葛先生：

诸葛小花！

看到了这个人，天衣居士就觉得自己可以死了。

——因为他一定会为自己报仇的。

——因为他一定能力挽狂澜的。

——因为有他在，他带来的人，都有救了。

——因为他就是信心。

他有一种让人信任的能力。

就算飞沙走石，他仍稳如磐石；就算惊涛骇浪，他也渊停岳峙。

他看见了这个人，就放弃了挣扎。

他死了。

死在这个人怀抱里。  
他虚弱得甚至来不及说一句话。  
打一声招呼。

但他觉得自己把话都说了。  
而且对方都听得懂。  
并且一定会为他完成他未做完的事。  
这个人当然就是：

他的师弟：

三师弟——

诸葛小花！

——诸葛先生！

看到了这个人，他才能“瘫痪”了下来。一下子，他的四肢百骸，一起哭泣呻吟给自己的关节和创伤听。

他苦斗。

苦战。

——人生本来就没有不劳而获的事。

不劳而获，常常就会变成一无所获。

他参禅以后，绝对坚信：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的奉行。

这次他为朋友而两肋插刀，拼死跟元十二限这等大魔头拼命，结果，眼看还是挽回败局：

织女惨死。

天衣居士垂危。

——这两人一死，只怕取道甜山的各路好汉，也无一能有所幸免了。

到了此情此境，此时此地，他也只有拼了老命算了。

他其实已伤重几死，但他强撑不倒，是因为不能倒，更不能死。

结果他却见到了这个人。

这个几乎连在江湖上如此辈份和武功上如此修为的他，也当对方是一个传奇的人物：

——诸葛先生：

诸葛小花——

诸葛先生的乍然出现，对元十三限而言，是至大的打击。

打击，有时候不是在肉体上受到猛烈的攻击。有时候，就算是绝望、挫折、伤心、失意都比身体上受到的打和击更沉重。

——伤心永远比伤身更伤。

谁都怕打击。

只不过，有的人，当打击是他一种奋发的力量，正如风吹火长、风助火盛，如果给风一吹就熄灭了，那么就是经不起打击了：好剑是在烘炉里打磨出来的，一个禁不起打击的人，决算不上英雄好汉！

元十三限见着诸葛先生，就像迎面当头应了一个打击。

——他知道自己的计划和所布的陷阱已失败了。

诸葛先生虽然及时赶到，但他一上来，也承受了一个至巨的打击：

天衣居士死了！

天衣居士是他的师兄。

——“自在门”四师兄弟中，大师兄懒残大师始终如同闲云野鹤，总是

神龙见首不见尾。四师弟元十三限，却与自己交恶，也交战了多年，从始至终仍是敌非友；自己就二师兄跟自己特别要好。

那是一种缘分。

这次天衣居士再度出山，赴京赴约，为的就是声援支助自己——然而，却出师未成身先死。

天衣死：

就死在自己跟前。

自己怀里！

——这对诸葛而言，不啻是一个最大的打击！

他亲眼目睹四师弟杀二师兄！

而他竟不及相救！

不及相阻！

眼睁睁地看着。

许天衣死！

由于彼此都受了打击，所以都自极大的恨意，继而生起了极强烈的杀机。

诸葛先生绰着一柄枪。

一柄风姿绰约的枪。

——足以抢掉了所有和所有人锋芒的枪！

元十三限拉满了弓。

他的弓正爱情着箭。

——专伤人心的箭！

## 五十五 交 击

两人不说一句话。

这两个武林中的顶级高手，彼此都辈份极高，都手握重权，门人弟子，各有成就，两人还分属同门，相知甚深，相恨也仇深似海。

——世间里有些怨仇是解不开的。

——一旦怨仇越积越深，有时候解开要比继续解不开所付出的代价还要大！

所以有仇应当速解。一旦解不了，可能就一辈子解不了的了。

有人说：时间会使一切淡忘。但同样的，淡忘在时间里的运作向来一视同仁，连原来的感情也一样给淡化了。

就像诸葛先生知道元十三限的心里，只剩下了：

深深情仇，深深的恨。

——只要你恨一个人，恨到了极处，可能早已忘了原来是憎恨他什么的了，只知道继续恨下去，无论他做了什么，不管好的坏的，你都只会更加恨下去，更恨多一些。

诸葛先生自是明白这一点。

他也看透了这一点。

——七擒孟获，以德报怨，负荆请罪，感化雠敌，有时候，只是政治手段，因人而异，对某些人，你宽恕厚待他只是伤害自己的一种行为。

诸葛先生不是个虚伪的人。

——宽恕不一定是好事，有时只是妇人之仁。

如果天衣居士还没死，事情或许还有化解的一日……诸葛先生此际觉得一切已不必化解。

他只需要报仇。

所以他立即动手。

——对付元十三限这等大敌，他一上来就动了杀手。

他与元十三限已不只一次交手。

——这样的大敌，非出杀手锏不能制胜。

可是杀手绝招往往不止于取得胜利，还要取敌之命。

要不然，就得自己送命。

——可是，在别的武功都难以奏效的情形下，缠战无益，久斗不利，他要的是尽快以绝招一决生死。

所以他拔枪。

开枪。

元十三限也是这样想。

他的眼睛好疼。

那一种疼痛不是感觉出来的，而是直入脑髓，深入骨髓，再扩散到四肢百骸里去的。

——诸葛“及时”赶到，使他心里了然，他在京里所布置的“疑阵”，必已给诸葛先生识破了。

而且也定必给攻破了！

他着“托派”黎井塘、“海派”言衷虚、“落英山庄”张步雷、“天盟”张初放等人，突袭“发梦二党”，故意造成一种“蔡京在京里的势力全面夺权”的声势。

——既然蔡京急于在武林中夺权，那极有可能也在朝中翻云覆雨、甚至改朝换代！

事实上，以蔡京在朝的实力，已足以“把皇帝换换位子坐”——就算他自己不坐上去，也大可找个傀儡皇帝来操纵自如。

蔡京也同意这样做。

没有他的授意，元十三限还不能直接指挥张步雷、黎井塘这一干人。

蔡京不只是为了支持元十三限才让他这样故布疑阵的。

——蔡京这种人，是决不可能因小失大的，他只会因极其巨大的利益而牺牲他身边或手上的人，且不管那是谁：这一点，他是个政治人物，绝对六亲不认，五毒在心，且七情决不上脸。

蔡京这样做，除了要促成元十三限铲除政敌：诸葛先生之外，另一大用意便是要使京城里乱起来。

越乱越好。

——他身处京师，且手握重兵，一旦出了乱子，岂不是火烧鸟窝？这对他这只老雀，却是有何好处可言？

蔡京却正是要它乱！

因为他知道皇帝虽然一味耽迷于书艺女色，荒疏朝政，但身边仍有些高人能臣，屡屡进言，为保住自己的帝位，自身的利益，有些话赵佶虽然不喜欢听，但还是听进去了。

——傅宗书死了，他迅即再取得丞相的权位，但皇帝对他已开始生疑失宠。

既然这样，就让他乱！

让他自乱阵脚。

他实行双管齐下：

他暗中遣使重诱金兵大举南侵，让南朝惶恐自乱。

他指使城里道上的人物互相干戈，威吓京师的安危。

这一来，朝里自是人人自危。

一向只知耽于逸乐的皇帝也慌了手脚。

这就自然有求于他。

他才是安邦定国的重臣。

也只有他才稳得住这等乱局。

蔡京有此私心，所以他支持元十三限的计策：这一来，京畿大乱，是可把诸葛先生拖住一时！

但显然的，诸葛先生并没有给拖死在京城里。

诸葛先生也看穿了蔡京的心机：

蔡京和赵佶，一君一臣，是唇齿相依，互为凭仗，谁也不能没有了谁。

——换了个宰相，就不定能这样使赵佶为所欲为、从心所欲了。

——换了个皇帝，也不一定能容这位极人臣、呼风唤雨的九千岁爷！

他们两人，都依傍着对方，谁都不能失去了谁。

诸葛先生最能识破元十三限的心机。

当诸葛先生知道天衣居士来京“刺京”的行动，就知道元十三限一定不会让许笑一人城。

元十三限想必会截击天衣居士。

他也得去截击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只想要逐个击破。

他也知道宿敌诸葛不易给拖缠得住。

——他已请动米公公去缠住诸葛。

——刚接获的信息：诸葛不还是留在京城里的吗？那么，现在来的却又是谁？

是谁走漏了风声？

是谁泄露了消息？

幸而 he 已早有准备。

——表面上，鲁书一和燕诗二都因事不能赴甜山之役，只有顾铁三、赵画四、叶棋五、齐文六能来；事实上，“六合青龙”可谁都来了。

——只要诸葛一现身，他就以六名爱将的“六合青龙”大阵围杀之！

却不料，来的竟不只是诸葛先生！

——连“四大名捕”也来了！

照理推测，“六合青龙大阵”之所以困不住诸葛，是因为四大名捕接了这一阵。

那么，面对诸葛这一阵，只好由自己来硬接了。

可是，他心里仍狐疑不定：

——没绝对的把握，诸葛先生和四大名捕怎会都不镇守京畿，倾巢而出，来此荒山跟自己的实力相埒？

——诸葛先生怎么能算得如此之定？

除非是有人通风报信。

——是谁出卖了自己？

——还胆敢出卖相爷蔡京？

无论怎样，诸葛先生已至。

元十三限已久待这一战了。

话都不必说了。

说了也没有用。

他们现在只须要交手，不需要解说。

是以，元十三限也拔出了箭。

他的箭袋里只剩下了两支箭。

他拔了箭。

搭在弩上。

然后

箭竟——

不见了。

这两大高手，两名宿仇，一人亮出了枪，一人搭上了箭，就要作出一场惊天动地，泣鬼骇神的大交击！

老林禅师为之震动：

在他面前的两个人，正要浴血决战——

月色逆光映照在他们身上，一个像神，一个如魔。

——不管神魔，都比鬼还可怕。

那是一种泯灭天地、惨绝人寰式的凄厉。

当正邪决战时，其决战的杀力，是非正非邪、不慈不悲的。

老林和尚所见的是两个像疯子一般的豪杰，而这两人，只有一条路可走：

——决一死战。

他们之间，只一个能活。

——虽然，这么多年来，正的邪的，屡经艰辛，不管道消魔长，还是魔消道长，彼此还活着，坚强的活着以使对方死亡丧命！

箭，已上弦。

枪，已亮。

——人心呢？

脆弱的心经不经得起箭穿？

——人呢？

羸弱的人体怎经得起枪击？

## 五十六 刺 击

两人一见面，就动手。

一开始动手，第一步，就是退。

疾退。

退得极速。

诸葛先生只是白发发梢略扬了一扬，已退出了一丈。

元十三限只眼睛眨了一下。

一眨之间，他也退出了一丈。

两人不约而同。都先选择了退——保持距离，以策安全。

他们就像是遇上了什么毒蟒猛兽，先拉远了距离，才好反击、谋定后动。  
两人各退了一丈，相距就是两丈。

两人在退的时候，膝不屈，肩不耸，已完成了退势，就连绝顶高手在步法挪移时的微兆轻征，在他们疾退之际都不曾稍现。

——一种勇迟的姿态。

有时候，在人生里，勇退要比勇进所需的勇气更大。

两人一旦“落定”，一拔箭、张弩、瞄准，一绰枪、拗杆、振缨。

这瞬息间，元十三限所扣在弓上的箭，突然“不见了”。

诸葛先生的枪却变成了一朵花。

红花。

——令人惊艳的花。

枪有枪花。

这枪头系有大束红缨。

枪尖连头，红缨便连振起艳花。

艳花如梦。

似幻。

——那一种美，是艳美，令人有美死了的感觉。

（就为它死了也值得。）

就在这一瞬间，诸葛小花就刺出了他的枪。

惊艳一枪！

就在这时，“嗖”地一声，元十三限在眇目厉啸中，竟把拉满的弩一松，射了一“箭”。

但他的弩上没有箭。

——难道他发的是“空箭”？

同一时间，他的箭壶里还剩有一支箭。

那支箭却神奇地离壶而出，就像有人把它拉满了怒射出去一样。

诸葛先生正全神注意元十三限搭在弦上的箭。

可是，那一支箭，却“消失了”。

另一支箭却以锐不可当、沛莫能御之势暴射！

这一箭来得突然。

奇速。

正中诸葛先生的心房。

这是伤心小箭。

它就是要伤人的心。

——伤透敌人的心。

这就是伤心之箭！

诸葛先生不能避。

不及避。

无法躲。

躲不掉。

更来不及招架。

——招架也挡不住。

——这是可怕的箭，专伤人心！

就在此际，诸葛先生的躯体上，发生了就算亲眼目睹也必以为是幻觉的



变化。

因为箭射向诸葛心胸之处，箭尖已及箭还未到之际，他的胸膛竟突尔出现了一个洞。

一个（完全）透明的洞。

那儿没有肌肤。

也没有肉体。

那就像一个人，胸膛忽然开了一个透明的洞！

那一箭就恰从那一个“洞”穿了出去。

——它却是穿过诸葛先生胸前一个“洞”。

但却不是它射穿的。

同在这一瞬之间，诸葛先生已然反击。

他的枪飞刺而出。

枪很长。

丈二。

但枪尖却乍然离开枪头，疾刺元十三限。

枪射出同时，诸葛先生叱了一声：

“开！”

——他“开”了枪！

快得简直不像“枪”，而像一颗什么“铁弹”似的。

这一枪，“刺”向元十三限的手。

左手。

手指。

尾指。

——如果这一枪是“开”向元十三限任何一处，元十三限都已防守，且都避得过、挡得开，应付得来。

但不是。

枪只射他的尾指。

——一个最不重要也极不受注重的部位。

可是，只要元十三限想攻击杀伤这眼前大敌，就得要张弓、搭矢，一旦要拉弩扣箭，一只手自然便得暴露在敌人眼下——尤其是五指。

诸葛先生便选这一点发动了攻袭。

他一枪就刺了过去——

刺击！

元十三限发现了这一点的时候，他也发出了他的箭。

他的最后一箭。

然后他才全面准备招架 / 防守 / 闪躲诸葛先生的这一击。

他不一定能抵得住那一枪。

但他已下了决心：

——至多不过是牺牲掉一只手指！

如果以一只手指来换取诸葛先生的命，那实在是太划得来了！

——就算要他切掉了一只手，只要能取诸葛之命，他也愿意！

要是你呢？

——你愿不愿意？

其实一个人为了打击敌人，不惜牺牲自己，那是至笨不过、也对自己十

分不公平的行为。

一个人理应宁愿把努力放在提升自己的事情上，设法让自己超越过敌人，让敌人为打击你而烦恼，这才是对自己有利的事——而不是以打击敌人、伤害自己以作为“报复行动”。

只可惜，一个人的行为受制于思想，而想法又受制于经验，而经历又受制于现实环境：纵是英才人杰，也难以超逾这些条件、制限。

元十三限恨诸葛先生。

——就算伤害自己、牺牲一切，他也要除掉诸葛小花！

问题是：

除得掉吗？

诸葛先生的“枪”还没攻到他的尾指——约莫还有五尺左右——就突然变成了：一朵花！

——一个爆炸的“花”。

美丽如一场惊艳！

——这一记“惊艳一枪”，原来是一个灭绝一切的爆炸。

这“爆炸”不是炸药造成的。

炸药无法有这样的功效。

——至少这在当时办不到。

诸葛先生纯粹是用内力达成了这一点。

也就是说：这一枪的威力，既不必刺在要害，甚至根本不必刺到敌人身上，只要爆炸了开来，其威力已足以粉碎敌人、致敌死命！

## 五十七 射击

爆炸发生了。

元十三限避不掉。

但他的“最后一箭”已射了出去。

那是无形的：

——原来有形的红色之箭已在他诡异的内力引发下，完全消失了形体。

这是透明的一箭。

箭仍疾射诸葛先生的心胸。

这时候，诸葛的一掌，却以拜佛之势，竖于心房之前：

那一箭看不见。

所以没法躲避。

那一箭没有声。

所以不能闪开。

那一箭连空气也没有惊动，但它却明明是破空而至。

那一箭——

就钉在诸葛先生的心房上。

但诸葛那儿已直竖了一掌。

那一箭就射在他掌沿上！

——射击！

这一战结束。

结束得极快。

甚至颇为突兀。

——只留下了残局：

达摩金身留在寺内，但已完全碎裂，沾了血迹斑斑。

元十三限在爆炸甫起之时，破窍飞遁，得保残身。

——达摩神像替他挡了一劫。

可是，这一枪“惊艳”在他身前，他得保残生，也决不会好过到哪里去。

所以他立即飞遁。

临去前还向要拦截他的老林和尚动手：

——那是“拳打脚踢，一招二式”。

一招便迫开了雷阵雨。

二式封住了一切敌人的追击。

他一面急遁，一面恨声/嘶声/哑声喊：

“诸葛……我们没完……没了……”

诸葛先生一手抚胸，惨然颌首，也喃喃地道：“我们也完不了……”

他也没完全占便宜。

他在胸口“自穿”一个“洞”，所以在箭穿射而过时，并没有受到真正的伤害，但那种箭穿的痛苦，不但依然感受得到，而且还更惨烈。

此外，他的左手佛掌，钉着一支箭。

箭——如果他施的不是正宗佛掌，只怕这一箭还会震碎了他的掌骨与胸骨！

他破了元十三限的“伤心小箭”。

他更以“惊艳一枪”重创了元十三限。

但他自己也不好过。

所以他已无法追击。

他心里疼。

——可能就是这阵心痛吧。反而使他忽然想起了一些过去了的同时也湮远了的事：

他和许笑一、元十三限一起拜在韦青青门下……

他们一齐不分寒暑，咬牙苦练……

他们一同闯荡江湖，并肩作战……

他们一道儿快意思仇，长街械斗……

他们还在一起痛饮碎杯，用主持正义的手来爱抚女人……

可是，却有这样的一天，他们已彼此再不相容。

——甚至为了打击对方，所以才互相生出一种燃亮自己的热情来。

自从有了小镜，他们就不再是好友，不再是同门，更不再是弟兄。

他们是仇敌。

——何必呢？

何苦！

——为什么人总善于内哄？

宋廷之所以积弱至此，也因为只勇于内斗，把对付敌人的力量集中来对付自己人，这是值得羞惭的啊！

是以，诸葛先生忍不住向夜穹猛地喊出了一句话：

“元师弟，你要是肯弃暗投明，发奋向上，你的伤我替你治，我的位子可以让给你……”

夜空中也传来了一阵呜咽。

就像是一头伤足的狗。

——英雄元敌的元十三限，负伤的时候，也只似一头流浪而惨淡的犬只不成？

“ 诸葛小花，你说的轻易。要堕落太易，要进步却很难。这么多年来你对我唯一做的就是碍着我的前路，今儿就算你真让路给我，我也不习惯，除非我自行把你清除！你别假惺惺、佯好人了，我恨你，我看透了你，你心里要对付我，但又要做好人。你只要屹立在那儿，对我而言就是一个恶毒的谴责。我残忍是因为要往上爬，你残忍却要当好人！诸葛小花，你休想我服你，我只要恢复得过来，这辈子，我仍然为对付你而活—— ”

语音迄此，兀然而绝。

——也不知是说话的人突然走了，说不下去了，不说了，还是倏然没有话说了。

对着月影，诸葛先生静下来，苦笑。

元十三限的话，仍在他耳畔蒙回。

——句句都似他心里的话。

但他仍是那个痛苦的他。

也许，没有故事可以教训得了人，除非是自己能够憬悟什么。或者，也没有什么话可以改变得了谁，除非那句话正好是心中那一句。更重要的是，元十三限这一番话，使他更深刻的体悟到：人确是那一种边说大家何必苦苦相斗，边又斗个你死我活的那类动物。

——一种比植物还不如的“动物”。

（然而，他自己，究竟也是不是这一种“动物”？）

或许是真的，元十三限这些话，不但是骂他，也骂中了他，骂醒了他。

他心底里是不是也确有这样潜伏着的魔性？

他唱然。

他喟息。

人与人的斗争中，怎么总是以为自己是错的，而别人一定就是错？

——他看着自己纵错复杂的掌纹，背影十分苍凉；他身旁有伤重和伤逝的人，老林寺残垣塌在那儿，那是一座荒山的岭上，大地非常荒凉，月在天边渐西沉。

睿智如诸葛先生者，也没预料得到这一战对日后武林的影响。

连元十三限也意料不到：这一战不只于他和诸葛先生的生死交战，而影响也决不止只在他俩人身上，甚至不仅在此时武林此际朝野将有重大影响，连同日后的人类历史，也为之完全改变了过来……

关键人物不是他们。

而是老林和尚。

他目睹这一战。

他也曾力战过：确制不住“伤心一箭”。

——但“惊艳一枪”却能！

那是一种爆炸力！

——一种莫大的力量！

这使得老林和尚下了决心：在有生之年要研究出一种武器——纵然练不成诸葛先生那种绝世无匹的功力，也可以机械和火药的威力来造成同样的杀

伤力，这样，就可以稳操胜券，令群邪辟易了。

是以，他要将余生之岁月来潜研一种可媲美“惊艳一枪”的“武器”。他能够。

因为他原是“江南霹雳堂”雷家的人。

而且是雷家堡的好手。

他是雷阵雨。

他终于有所发明。

——但世上好的发明不一定会给善用。

他终于创造出一种杀伤力极大、至巨的武器，就叫做：

“炮弹”。

这时际，诸葛先生还在担心：

——冷血、追命、铁手、无情只怕已在私房山跟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叶棋五、齐文六遭遇战了吧？“四大名捕”能应付得了“六合青龙”吗？

天渐高。

月渐小。

## 第五篇 四大名捕决战六合青龙

这故事是告诉我们：

.....

## 第一章 豪杰不是疯子

### 五十八 围击

山高月小。

月苍寒。

月华铺洒于这荒山之巅。

山巅的巨岩就像一面屏风、一间房子。

大地沉沉，崖下有流水急湍汹涌，深不见底。

山峰上有人。

四个人。

四个人都俯着首，他们不是像诸葛先生一般，在端视自己手心的掌纹，而是在看自己脚下：脚下的影子！

他们当然不会无缘无故，来此荒山看自己的影子。

常看自己影子的人都是寂寞的人，因为他们甚至没有别人可看，只有看自己的影子。

这是一座寂寞的山，像一座遗世而独立的小房子，就孤悬在此。

此山毗连紧接老林寺。

这是私房山。

此际古老的老林寺塌了。

山犹在。

人也在那儿。

他们不是来寂寞的：要赴寂寞的盛宴，在闹市红尘照样可以寂寥不已——只要一颗心是寂寞的，何处不寂寞，更何愁不寂寞？只怕寂寞苦苦缠绕相随，挥之不去罢了！谁也实不必到此深山来寻找寂意寞然的。

他们是来执行任务的。

他们在等。

等待。

他们守候。

守候一个人。

他们千里迢迢、夜行昼伏、风尘仆仆、不见天日的潜来这儿，为的就是阻截这个人，并要格杀了他。

这个人却绝对值得他们这样做。

——只要这个人一死，在朝中能抗卫相爷的武装力量，只怕剩下的决不到一成。

这个人当然就是诸葛先生。

既然这四人在等诸葛先生，那末，他们也当然就是：

“六合青龙”。

——只是，“青龙”有六条，他们只来了四人不成？

来了四条龙，能截得住诸葛吗？

他们也一样在担心这个：

只要诸葛来老林寺，他们就一定能截得住，但只怕六人还未齐集前，诸葛已经到了！

他们受元十三限之命，完全故布疑阵：

表面上，鲁书一和燕诗二仍留在京城，他们似有所异动，牵制住诸葛先生。

——诸葛先生若留在京城不动，他们也决不动身。

谁知道诸葛先生绝不好骗。

所以元十三限与蔡京商议得的计策是：

一，最好是把诸葛先生“拖死”在京城里，只要找些人闹事，接二连三的发生刺客入宫行弑事件，万勿真个伤了皇帝（那是蔡京的“大靠山”！），但皇亲国戚不妨杀他几个，只要诸葛先生护驾不力，缉凶元功，自然就会给皇帝撤职严办，至少也有疏远生疑！以功力论，到宫中捣乱的事，自是交给鲁书一、燕诗二办最好，加上蔡京布在宫中人马的接应，稳准把诸葛和四大名捕忙个白折腾！于此同时，元十三限便可先行在京城之外堵截天衣居士，先行除掉一个心腹大患。

二，要是诸葛先生“胆敢”不理皇帝生死安危，出京保住天衣居士，元十三限亦早有连环计：只要他摸准了天衣居士的行藏（他认定许笑一禀性纯厚，决不肯拿手下弟子性命牺牲、转移目标，故而只要知道有一个天衣居士的从员门生出没，就可以捏准了天衣居士也一定会在那儿不远，准没错！），届时，六合青龙就会以祖师爷传下来的大阵，围杀诸葛小花！

三，所以，他先行把鲁书一、燕诗二留在京城，把齐文六和叶棋五佯称调派去攻咸湖，然后由顾铁三、赵画四去打甜山。事实上，六大门徒，尽布于“三房山”各处，只要一声召唤号令，立即结阵，必杀诸葛！

四，蔡京和元十三限都算定了：诸葛先生和四大名捕，不可能同时离开京师！因为近日皇宫十分不平静，诸葛决不敢冒这个险，把自己嫡系人手尽皆调离出城，光靠舒无戏、一爷这干人物，万一保不住圣上，那时谁能担得起？只要来的是一个诸葛，他们就以“六合青龙”的“乾坤大阵”围杀之。如果来的是“四大名捕”，元十三限自可荡平，一举斩除诸葛小花的“四肢”。

是以，蔡京以为算无遗策。

元十三限也以为这次是赢定了的：

这时节，他们却从大吠声的暗号里得悉：诸葛先生来了！

叶棋五和齐文六是匿伏的援兵，先行得知，不禁大惊。

但鲁书一与燕诗二已迅速会集。

他们自京城里披星戴月地赶来。

他们早已先一步获得风声：

——诸葛先生果然沉不住气，亲身出动了！

想到他们将成为捕杀武林中大名鼎鼎诸葛先生的一分子，谁都不禁大为奋亢。

他们甚至忘了追究：

——一向审慎的诸葛先生何以采取如此大胆妄行，擅离戍守皇城职守。竟置天子龙体安危于不顾，直赴甜山之役？

其实，诸葛先生一旦得知天衣居士来京助自己对付蔡京，就知道这位师兄的用意。

——无非是要“引蛇出洞”：

引走元十三限和他手下大将，尤其六合青龙，尽皆出动，暗示诸葛可趁此诛杀蔡京、除此政敌、杀此祸国殃民的罪魁祸首——这想来正是天衣居士的苦心。



简而言之，是蔡京要利用在野在朝派系之实力与元十三限跟诸葛先生之间的同门互斗，来进一步巩固自己的势力。元十三限则要趁此除掉天衣居士或诸葛先生。天衣居士却要元十三限分心于他，吸住元十三限的注意力，以俾诸葛先生铲除政敌。

诸葛先生却没意思要杀蔡京。

原因是：

一，世上有些祸害，已到了深入膏肓，不能清理的地步了；一旦强加清除，反而使整个架构全面崩溃。宋廷积弱结祸已深，一旦蔡京失势或身歿，取而代之的朱勔、王黼、蔡脩，只怕全都要比蔡京还要卑鄙无耻，而且不择手段。蔡京一死，只形成乱局，对国家社稷，并无好处；至少此时此境，当朝上下，全是蔡氏党羽，积重难返，恶瘤毒深，淬然一刀割除，只会使病人活不下去。跟金人“眉来眼去”、“私通款曲”的蔡京，一力求和免战，在朝中大受支持，一旦失势，只怕金人深恐宋廷图强，必定加紧进攻，然在国力不振，仓无积粮的情形下，金人的猛烈进攻，只怕难以阻挡；所以蔡京位高权重，更不能说死就死。

二，就算能平蔡党，必由“旧党”当政。蔡京打着“新党”旗号，对“旧党”恣意压抑抗杀，实里对“新党”有才识不俯曲之士也照样打击屠戮。“旧党”一旦经太后扶植而上，必全面反扑，届时报复必炽积怨更深；而这一干人，饱受祸害，对在朝掌权者仇怨极深，很容易便造成逆反谋叛，宫廷内乱。这就像一个病久体弱的人，怎经得连帖猛药？诸葛先生向来处事只对是非不对人，成为两党不容之士。对蔡党一伙，抗争经年，反而造成一种“反恃”的实力，如果“新党”一旦得势，必把诸葛先生列为敌对，届时无论良赢忠好，皆赶尽杀绝，更非社稷之福。

三，就算身边没有了元十三限和六合青龙，蔡京此人仍是不好对付的。朱勔、王黼各有高手保护，而笑脸刑总朱月明、翻云覆雨方应看、天下第七、龙八大爷等，全是恶人中的大恶人、高手中的一流高手——蔡京，不是想杀便杀得了的。

所以诸葛先生先要弄清楚：

蔡京有无意思要篡位——一如王莽？

他跟四大名捕商议的结果是：

不可能。

蔡京虽多年来广植羽翼，使皇帝不能剔除他、非他不可，但他的权力，实则仍来自于皇帝。

他跟赵佶臭味相投，相交甚深。万一不是赵佶当皇帝，蔡京的位置也危乎矣——当皇帝的谁不忌畏有人比他更权重名高？如果由他自己“取而代之”，以蔡京“祸国殃民”的恶名，加上金人隔江伺伏，以及举国上下对蔡京的积怨，蔡京野心再大，也知道那是他不可跨越的壑沟！

所以他才不那么笨，去当那劳什子的皇帝！

因而蔡京决不会杀赵佶；反过来说，为了保持他的权势，他得要保住赵佶的命和帝位。

是以诸葛先生很放心。

他决意要阻截元十三限对天衣居士的加害。

故此他把戍守重任，交予哥舒懒残（哥舒懒残因慕诸葛先生大师兄“懒残大师”，故改名为“懒残”；他因深谙六艺，闻多识博，为人滑稽突梯，

还能歌善舞，痛陈时弊于嘻笑怒骂中，近日大受皇帝赵信赏识，留在身边，诸葛先生这才敢稍离君侧），潜出京师，直奔甜山。

他一走，仍惊动了鲁书一和燕诗二。

于是燕诗二与鲁书一也飞扑甜山，会集其他四名师弟。

只不过，鲁书一和燕诗二一旦动身，四大名捕也收到了风声。

“不对劲。”

“六合青龙尽皆出动了！”

“一定是去伏击世叔的！”

“我们去阻止他们！”

是以四大名捕也出动了。

他们请托舒无戏来看管大局。

于是局面就变成了：

天衣居士要引元十三限出京。

元十三限要趁此杀掉天衣居士，也有意引出伏杀诸葛先生。

四人名捕却以突击来阻止六合青龙的围袭。

也许，唯一完全意外的是：

一，老林寺里冒出了个雷阵雨。

二，元十三限藏身于菩萨像内，却得天衣居士点化，悟得了“忍辱神功”和“山字经”的要诀！

这两件事，延搁了元十三限下手杀天衣居士的时间。

但六合青龙在私房山的截击也耽搁了诸葛先生。

诸葛先生在私房山上，立刻受到鲁书一、燕诗二、叶棋五、齐文六的包围。

所幸顾铁三和赵画四却仍然未至。

——“六合青龙”，六缺二。

“乾坤大阵”布不下来。

单凭实力，六合青龙来的只有四人，他们断断胜不了诸葛先生。

不过这围击却可以阻截诸葛先生一阵子。

——只一阵子！

虽只一阵子，但对大局仍是有决定性的影响。

至少，已经定了天衣居士与织女的生死！

——这就是诸葛先生“来迟一步”的原因。

尽管，他在剧战中已发出独特的嘶鸣：

——在“自在门”中，懒残大师叶哀禅、诸葛先生、天衣居士、元十三限的长啸声都各有不同。

——懒残大师的长啸是龙吟。

——天衣居士是鸟鸣。

——诸葛先生是犬吠。

——元十三限是狼嚎。

因而，诸葛先生在剧斗中，欲以长啸声震慑住元十二限，也警告他勿向天衣居士下毒手，否则他定必誓不干休：

——那长啸声是说明了：如果对方狠心杀了天衣居士，他定必血债血偿！

元十三限一直都不是诸葛先生的敌手，诸葛先生挑明了阵仗，谅元十三限在下手前也不能无所顾忌。

他却没料元十三限这回已豁了出去。

——他已练成了以“山字经”为经、“忍辱神功”为纬的心法，而且还与达摩金身合而为一，自以为已足可拼杀诸葛先生。

所以，他还是杀了天衣居士。

这时候，围击诸葛先生的阵容终于来了强助：

——自“药野”给朱大块儿“吓走”的顾铁三。

——给元十三限施“独活神功”死而“复活”的赵画四！

这两人一旦联手，“六合青龙乾坤大阵”立即发动。

这大阵自有一股神秘力量，克制住诸葛先生的盖世神功。

幸好这时却来了四个人。

这四人发动了另一阵。

这一阵破了六合青龙的围击。

诸葛先生脱阵。

他再不恋战。

他奔赴老林寺。

只是天衣居士已奄奄一息，终力尽而歿。

这逼使他以“惊艳一枪”决战“伤心之箭”。

箭尽。

元十三限重伤。

诸葛先生也负伤不轻。

但他已攻破元十三限的金身，削弱了对手功力的四分之一；元十三限不住用已授门徒的绝技来对付诸葛先生，在他体内真气更发生了十分诡异的变化，使他一刻不能稍延，马上飞遁。

加上诸葛先生以先天罡气炸震伤了他，只剩下一半不到内力的元十三限，依然能成功逃离。

只是两人仇结更深。

## 五十九 互击

来的四个人，当然就是“四大名捕”。

这时候，诸葛先生因有四大名捕破阵，已突围而去，正奔赴老林寺。

留下四大名捕面对六合青龙。

鲁书一道：“看来，我们难免一战。我们有六个人，你们只有四个，你们输定了。”

燕诗二道：“既然你们是输定了，不如就认栽吧，跪下来求饶，说不定我们心一软，就放你们一条生路。”

无情忽道：“狗扯！”

燕诗二大怒：“什么？我们放你一马，先把好处说明，你却这般不知好歹，出口伤人？！”

无情淡淡地道：“六个打四个，六个就必赢么？人多就能胜，今日咱们早已打赢金兵了！你以为这是市井屠夫们打架么？亏你们还是习武的，还在武林中撑得起名号，却是这般狗屁不通！”

鲁书一恚怒道：“盛崖余，你这是给脸不要脸！算啥英雄豪杰！”

顾铁三道：“我们本就是六人齐心结阵，是你们先来突击我们，输了死

了，就别说我们人多欺人少！”

赵画四冷嘲道：“他们这等豪杰，自是不怕以寡敌众，咱们就省了顾全吧，他们见咱们几个还嫌人少呢！”

铁手笑道：“豪杰不敢当。我们不是疯子。”

赵画四嘿声道：“什么意思？谁说豪杰是疯子？”

铁手叹道：“这世上，本来疯子豪杰就难分野。”

顾铁三道：“你们连良禽择木而栖都不懂，好好个相爷不投靠，却去为诸葛小花当走狗，确是疯子！”

叶棋五冷哼道：“他们说的好听，什么为国为民为正义，说穿了，赖死拼命的，也不过是为权力名为利，还不是为贪爱欲望而生！”

追命笑唱道：“就算是为了爱欲，也没道理就非得它牺牲。就算爱国家、民族、爱情、自由，但命只有一条，没了命就没有了自由、爱情、民族和国家了，可是，有时候，不牺牲就没有了这些，没有了这些命也就不重要了，活下去也没意思了，所以我们才要为它而战。”

齐文六道：“说是一套，做是一套。反正，诸葛老儿是脱了围，但决非脱了险。他遇上师父，是死定了。你们遇上我们，也是死定了，动手吧！”

追命笑道：“你忒真急的！下面有故交候你久矣不成？”

齐文六叱道：“姓崔的，要不是咱们赵四哥，也是精擅腿法，已吃定了你，我一定第一个来取你狗命！”

冷血冷冷地道：“那么是哪条狗来取我的命？”

叶棋五温和地道：“咱们燕三哥的‘飞星传恨剑’，正好与你登对！此外，顾三哥的铁拳，天生就是你们铁老二双手的克星。至于我，向来以棋子为暗器，对你们的老大的盛名，一直不怎么以为然……”

冷血截道：“你要跟我们大师兄交手？”

叶棋五胸有成竹的作会心微笑。

“可惜。”

冷血只说了这两个字。

叶棋五大奇：“可惜什么？”

冷血只说：“可惜你只配跟他舐脚底。”

叶棋五脸色大变，腕底一翻，探手入怀。

无情忽然到了两人之间。

他的脚不能走。

但他有木轮椅车。

他比人矮上一个肩膀。

但准都不能忽视他的存在。

他拦在二人之间，只说了一句：“他是我的。”

然后还添加了一句：“一个太少了。”

鲁书一忽道：“那就添我一个。”

追命拍手笑道：“两个打一个，真聪明！”

鲁书一居然脸不红、气不喘、眉也不动、眼不眨他说：“应该说是：两个打一个残废的！”

铁手叹道：“看来，不要脸真的要有不要脸的本领。”

燕诗二道：“这本领你们还差远哪！”

追命眯着眼道：“是差远了。却不知那位齐六兄却担任什么角色？”

齐文六居然也皮笑肉不笑地笑道：“我啊？多我一个出来，便负责暗算。”  
燕诗二也附和道：“他呀？哪儿需要他，他便来一下狠的，谁教我们多了两个人！”

齐文六也堂而皇之地道：“对呀，谁叫你们少了两个人！”

铁手道：“我有两只手，就用一只来捏定你吧。”

顾铁三冷笑道：“你应付得了我再说吧！”

冷血皱了皱眉，问：“打架用嘴已还是用拳头？”

顾铁三扬了扬拳头：“当然是拳头。你等揍等得不耐烦了？”

“错！”冷血一剑就刺了过去。

刺过去之后话才说下去：“用剑，拳头不够看头！”

他剑刺燕诗二。

披发戴花的燕诗二。

燕诗二呛然拔剑。

反击冷血。

顾铁三立刻出拳。

猛攻冷血。

铁手立即出手。

他截住了顾铁三。

但赵画四已飞脚踢向他。

追命大叫：“你找错对象了！”一双腿已剪绞住了赵画四双足。

只有叶棋五没有动。

因为他不能动。

无情正盯着他。

——那一双锐利而又宁定的、比美丽女子秋水双眸还要好看的眼睛！

而鲁书一已悄悄掩至无情背后。

——他决意要把这“残废的”像破布袋一般摔出去：至少摔离他那架在江湖上传说中鬼神莫测的轮椅！

只有一人“游手好闲、袖手旁观”。

他自然就是齐文六。

这儿多出了他。

就由他来掠阵。

——也就是说，负责暗算。

他喜欢这项任务。

——因为最不费力。

——最不凶险。

——而且也最易立功奏效！

他现在的目标是无情！

——先放倒了一人，而且还是其中最重要同时也是最弱的，其他的人自然不战而溃，更能迅速掌握胜机！

四大名捕与六合青龙，便在这私房山上，动手互击、交战起来。

山是高的。

月是冷的。

胜利通常都是用血和汗换来的。

## 六十 伏击

诸葛先生虽然也负了伤，但他恢复得很快，而且，他也力求恢复得快。元十三限的箭力，要比以前可怕太多了。

当年，他也曾对抗过“伤心之箭”，那时候元十三限的功力，还没有如此之高。

元十三限也曾当胸一箭射到。

诸葛先生应付的方式，既不是问，也不是挡，更没有硬接。

他用一种近乎“神奇”的力量，把自己的胸膛部位往前疾移了一丈三！——变成他是急迎向那一箭！

于是，那一箭之力与胸膛往前激撞成了反力，那一箭虽射中了“幻觉中”前移假的胸膛、但“实际里”的力量作出反激，箭倒射元十三限。

那一次，足令元十三限手忙脚乱。

那一次是诸葛先生大获全胜。

那一次也是那时候，元十三限还没攻破“忍辱神功”，更未了悟“山字经”。

可是这一次不同了。

不一样了

诸葛先生在箭射到前已将胸膛肌骨移走，但这一箭依然重创了他。

他发出了“惊艳一枪”，击溃了元十三限。

他马上运气调息。

他有一种内功，就叫做“半段锦”。

这内功不是用来伤人的，反而是用以自疗的。

它的神奇之处是：

伤得愈重，便愈快治愈。

——至少，可以暂时压住伤势加剧。

这在争雄斗胜的武林中和腥风血雨的江湖上，可谓十分“管用”。

——因为常有负伤作战、浴血苦斗的事；受伤，姑且强忍，战斗下去，直到胜利再作止痛疗伤。

“半段锦”的功效就是可以“伤得愈重治得愈速”。

诸葛的理论，一向都以用世目标，他的武功自然也很实用。

诸葛先生向来“不打高腔”。

——他总认为一些夸夸其辞、大言不惭的理论和学问家，到头来多只能说不能做，或是说一套、做一套。

他崇尚实际。

他正要运“半段锦”强把伤势压下——那伤日虽不见血，但比流血更伤；他感觉得出那是一种巨大的受伤，仿佛伤口还大于他整个人。——他决定只要恢复一口元气便立即追击下去：因为他怕元十三限会遇上四大名捕！

一只受伤的老虎毕竟仍有杀人之力！

何况山那边的战役还有敌方的人：尤其是那六条龙！

不料，却忽听一声清叱。

老林和尚全身一颤。

他背后出现一个女郎。

甜甜的女子。

那女子的手已自后掐住了老林和尚的脖子。

诸葛先生敛定心神。

他知道这女子志未必是要杀老林和尚。

——如果要杀，早就杀了；少一名敌人，总比多一名敌人好做事。

既然不杀，又控制住老林和尚的生死，当然就是有所图谋。

——这是一种感觉。

所以他直接地问：

“你是谁？”

那女子也“货真价实”地答：“我是个没有梦的女子。”

诸葛先生马上知道她是谁了。

“无梦女，你要什么？”

“好，爽快！”无梦女说，“要我放了他，有两个条件。”

诸葛先生只道：“你说说看，可以的我就答应，不能够的你杀了他你也逃不掉。”

无梦女更是爽快，马上直截了当地提出要求：

“一，你收我为徒，把武功尽传于我；二，你和你的门下，决不与我为敌。”

然后她敌了甜红唇，道：“就这两个要求。”

老林大师自也不是好对付的。

可是他依然中了伏。

伏击。

主要是因为他太震愣于诸葛先生那一击。

他因为那一击而生震怖、起沉思：

——人怎能功力练到这个地步？！

——这兵器已不是传说中的“兵器”了！

——“枪”是另一种观念的枪！

（如果我可以把它变作一种人人可以使用的“武器”，岂不是把整个武学的观念和威力都改变了过来？！……）

就在他全神灌注这样寻思的时候，一直没有真的撤走的无梦女，已胁持住了他。

无梦女是空手的。

但她的手很毒。

拿穴的手法更毒。

本来，就算是老林禅师恍然未觉，有诸葛先生在，也决不致懵然不知。

但诸葛先生正感伤于天衣居士之死。

他刚尽全力逐退元十三限。

他正要默运玄功压住伤势。

无梦女就把握了这一刹那间的契机。

掌握了先机。

完成了伏击。

## 六十一 追击

私房山上，打斗甚速。

顾铁三战铁游夏：

顾铁三拳快。

快拳。

他的拳法很奇怪，身形挪动如电闪，霹雳似的拳头，羽毛般的轻，箭似的疾，只攻敌人的头、太阳穴和小腹。

就是这样，攻打：头、太阳穴或小肚子。来回地打，不断灵活变换。

这就够了。

有时候是：先打头，然后打腰，再打太阳穴。

有时是：左太阳穴、肚子、肚子、右太阳穴。

有时：头、肚子、肚子、肚子、头。

有时：头、头、头、头、头……

不住地打头。

不打别的。

就此变幻不绝，倏忽莫测。

开始的时候，铁手镇定应付，从容化解，他是见招拆招。

他一面息事宁人他说：“顾兄，咱们何必一上来就得拼生死……”

他的话是说错了。

——因为别人已拼上了命，他不拼也不行了；除非他想死。

但错不在这话的道理。

而是他不该说话。

他的招式慢。

慢掌。

他一开口，就泄了气。

——高手相争，不过在于毫厘。

就这毫厘之分，足定生死高下。

顾铁三一轮急攻。

他的拳快，但完全不影响每一拳的沉猛、厉烈、神准。

甚至是拳愈快、力愈强、杀伤力愈大！

铁手一开始就没打算硬拼。

这就糟了！

所以他现在只有苦撑。

他虽以浑厚的掌力大度包容，但顾铁三每打一拳，他就得退上一步。

一大步。

顾铁三打了十拳八拳，铁手已退到崖边。

铁手急叱：“别再——”

顾铁三的拳这才慢了下来。

慢了才可怕。

更可怕。

——原来这顾铁三的拳，慢打比快打更厉害。

刚才，他每一拳像一记铁锥，攻打头、腹或太阳穴。

现在，他每一拳似一道霹雳，每一拳虽只打一处，但劲力却同时分扑头、肚、额三处！

铁手抵受不住。

再退一步。



——不能退了。

这一步已退出了悬崖！

铁手一脚已踩空。

他一身雄厚的内力已无可惜力。

顾铁三立即抢攻。

追击。

——这无疑是格杀铁手的最好时机。

对他的猛攻，铁手只好硬接。

——当然，这是最不该“硬接”的时候。

故此，再接这一掌，铁手双脚一齐退出悬崖。

他悬在半空。

他当然不会长久悬在半空。

顾铁三不容他有丝毫活命的机会：

——他决不容铁手再挣上崖来。

所以他这次双拳出击。

追击、追击、再追击。

务必要把敌人格杀为止！

铁手没有办法。

——把敌人打下悬崖去！

没有选择。

他只好双掌平推，再硬接顾铁三这两记猛拳！

这次拳掌相接，使顾铁三猛然省悟一件事：趁胜追击，不一定就能胜完再胜！

他错了！

他不该追击！

铁手双脚踏虚，但这两掌，反而比他脚踏实地时更力大气浑！

而且他还完全无需借力。

他力道的来源就是：顾铁三的双拳。

他用顾铁三的拳劲回挫，然后再发出他自己的内劲。

因为他是悬空的，空的力量才是最实的克星。

顾铁三如同受到双重打击。

他听到自己臂骨在呻吟。

——他的拳劲再好、臂力再强，总也不能先行化解自己的力道之后还能对付铁手的掌功。

他后悔自己的追击。

他几乎已可以听到自己臂骨的折裂声。

诸葛先生在沉吟。

——要是他未受伤，要从这女子手中救回老林禅师，以他的功力，尽管冒险，但仍是把握的。

但，现在，没有。

“你考虑得怎样？”无梦女急了，“你别为了要当豪杰，就拿自己的老友来牺牲。”

老林禅师愤怒得想说什么。

但说不出。

——因为他的脖子已给沾毒的指甲掐着。

捏住。

“他刚才出手救天衣居士，你们是老友；”无梦女说，“到你们这个年纪，老朋友一定已剩下的不算大多了吧，死一个便少一个了，你要真是豪杰，就该先保住老友。”

诸葛抚髯。

微笑。

——这时候他居然还笑得出。

“我不是豪杰。”他说，“但豪杰也不是疯子。豪杰只不过是敢做人所不敢做但又很想做的事而已。”

然后他道：“这是你第一个错失。”

无梦女甚为诧异：“第二个呢？”

她问。

## 六十二 游击

荒山上，决战甚厉。

赵画四飞身而起。

他要找出追命的破绽。

找到破绽才能下手。

——不，是出腿。

踢腿不比出手：手一招递出，还可以变招、收招、守招、反招……脚则不能，脚一只踮出，剩下一脚（甚至没有）维持全身平衡，本身就露了破绽，很易为敌所趁。

是以，对付似追命这样的高手，赵画四一定要先窥出敌人的破绽。

如果没有，就找出来。

要是找不出，就强攻出破绽来！

赵画四长于轻功。

只不过追命也长于轻功。

追命亦飞身而起。

他也在找赵画四的破绽。

赵画四猛一吸气，再度升起。

他仍盘旋在追命头顶上。

追命双臂一振。

他双肩虽动，但却没有出手，反而又陡然急升，就像长有一对翅膀。

他又凌驾于赵画四之上。

赵画四冷哼一声。

他左足忽踩自己的右足足踝之上。

于是便升上了一步。

然后右脚又踏在左脚足踝上。

于是再高升一步。

如此互踩而上，一口气升了十七八步，又凌身于追命之上。

追命笑了。

他右脚的芒鞋忽然松脱。

他就趁鞋子柱下坠落之际，右足足尖在鞋面上轻轻一点。  
如此一借力，他又急升一丈一！  
鞋于顿时急坠，鞋尖直行人坚硬的地面二寸有余！  
然而追命又腾身在赵画四之上！  
两人如此节节上升，离地又五丈有余，其势依然未消。  
两人始终未交过手。  
——但比交手更惊险。  
两人一直未出过脚。  
——但比交击更惊险。  
他们的身形一面升腾，一面游走。  
两人都在找对方的破绽。  
那是另一种打斗的方式：  
游击！  
——两人一面较量腾身，一面身形闪动游走，互找对方弱点罩门。  
赵画四和追命两人都擅于轻功，都善于腿法，可是却很快的就判出了高

下：

因为赵画四受伤在先！  
他气不足。  
力已尽。  
追命忽在半空翻了一个斤斗。  
这斤斗一翻，他又凌身在赵画四之上了。  
他马上看得出来，赵画四的伤已不允许他再斗气较劲下去了。  
于是他笑道：“算了吧，咱们下去再比过——”  
但他也马上发现，这只是一个局。  
——赵画四是把他引到上空去。  
另一人却在下面布署。  
那是鲁书一！  
鲁书一并没有依他们口头上所说的去对付无情。  
而是像猎人一般，在伺伏着追命和赵画四之间的游击。  
他在两人腾空较量之际，已在地上写了许多字。  
凭着月光的微弱反映，追命在一瞥之间已发现那些字。  
都是一个个的单字：  
攻  
打  
杀  
死——  
都是些攻击性、杀伤力极巨的字。  
从上面俯瞰下去，这些字都仿佛会动。  
游动。  
拳打脚踢于一捺一钩间，而且开口龇齿，似要择人而噬。  
连“虎”字也仿佛成了一只勾着尾巴的怒虎，“龙”字直如一条破空飞来蜷伏候杀的暴龙。  
鲁书一竟把这些字都“写活”了！  
赵画四的身形已不再上升。

反而在急降。

空中只剩下了追命。

追命无处落地。

除非他落脚在这些“字”上。

——那就无疑如同落在虎口鹰啄上一般！

在上空盘旋求暂悬的追命，只见地上的字都以它们的“形”和“义”在伺候着他：

碎

裂

绝

灭……

“第二个就是，”诸葛先生目光淬厉地道：“他不是我的朋友。”

无梦女大诧。

“我不认识他。”诸葛先生道，“他是我二师哥的老友，但却跟我无关。

我从武功上认出他应该就是当年叱咤风云的雷阵雨，但在这之前，我们没见过，也不相识。”

无梦女只觉手心出汗。

——难道她胁持错人了？

——还是不该威胁这个她力不能及的老者？

“可是你还是不忍心见死不救的，对不？”无梦女强作镇定，“也毕竟是你刚刚逝去师兄同门的老友！”

诸葛先生淡淡的看着她。

无梦女简直觉得自己成了一碟白菜。

——清淡得甚至勾不起诸葛的食欲。

但她要强自镇静。

——强持下去。

不然，就没有退路。

——而且退无死所。

“你说呢？”诸葛先生好整以暇、漫不经心地反问她。

## 第二章 疯子就是豪杰

### 六十三 冲击

山上，决斗甚烈。

冷血对燕诗二。

冷血用剑。

燕诗二也用剑。

冷血剑快。

燕诗二剑更快。

冷血一出剑，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一共攻出了几剑。

——因为太快了。

燕诗二马上还击。

他的剑一出，金光夺目，眩灿莫辨，谁也看不清楚他手中剑的形状，甚至连长短锐钝都难以分辨。

——实在太快了。

两人使的都是快剑。

然而毕竟是仍有分别的：

分别在剑——

冷血是随手捡来的一把剑。

一把带锈的剑。

——所谓“剑”，是利的、能杀得了人的、看去还像一把剑的就是他的剑了。

甚至连剑鞘、剑锷都付诸阙如。

燕诗二的剑灿亮炫人。

好剑。

剑鞘雕龙漆凤，嵌有明珠十三颗。

剑锷精致，镶了十六颗宝钻，六粒墨星。

看来，这不但是好剑，而且是名剑。

冷血却看也不看。他的剑跟燕诗二的剑一比犹如泥云之别，但他握剑在手，仿佛那便直比鱼肠剑、尚方宝剑、青龙僵月刀更有名更宝贵的神兵利器。

对方只要有一点破绽，他的剑便刺出。

对方只要有一丁点儿犹豫，他的攻势便尽发了出去。

对方只要有一点点儿的害怕，他便刺在对方最怕的部位上。

对方只要——

但没有。

燕诗二披发、戴花、长袍、古袖，但出剑比冷血还狠。

还厉。

甚至更神勇。

所以两人是互相冲击起对方的剑法：越斗越神勇、越战越拼命、越打越精彩！

因而，还是分出了个高下：

——强弱！

因为冷血的性情：

他的个性是压力愈大，反弹力便愈大；挫折愈大，他的反挫力便愈强的高手。

世上真正的精英高手应是：受挫更悍，遇强愈强——因为这世上总是挫折多、波折多、强敌多、强中自有强中手更多！

两人这般狠命火拼，很快便都见了血，负了伤。

冷血受伤更勇。

流血也涌出了他的斗志。

——斗志比天高。

燕诗二则不行。

他太爱惜他自己了。

——一个人太珍惜自己便不敢大拼命。

可是一个人不搏命是很难见出真本领的。

燕诗二不敢拼。

他还是要命的。

可是冷血的攻势实在不要命。

他只有节节败退。

一退，只有再退，三退之后，败象已显。

但他还是很有办法。

剑锷上的十六颗宝钻中的七颗，就在他手腕一掣之际，发了出去。

疾射而出。

——分打冷血十四处要穴。

七颗暗器如何打十四处要害？

——因为那是不能挡的暗器。

一挡，它自身所蕴的巧劲便自行改道，激射向敌手的另七处要害：由于能够挡格暗器都是极为贴身近身的情形下才能进行的，所以暗器于此时才猝然变向分袭，敌手多不能应付。

燕诗二常用这一招取胜。

也以这一招取大敌的性命。

他对他这一招很得意。

这是他的绝招。

可是，冷血一见他使这一招，便叹了一口气。

原本，他与燕诗二如此强敌交手，他心中受到极大的冲击：那是剑的冲击！

——也是诗的冲击！

原来冷血的剑法，每一剑都像一句心里的话，最是直接。

他也凭直觉出剑。

——那是一种与生俱来、野兽般的本能。

但这种本能要比靠理智判断更快更速更准确更神妙！

然而燕诗二的剑法却不同于他。

那是一种“诗的剑法”。

“诗剑”！

——诗也很直接。

诗是最精炼的语言。

——诸如同人体内最宝贵的血液。

诗的语言虽真虽美虽动人，但毕竟是经修饰过的、锤炼过的、琢磨过的。但那也是菁华。

——真正的精华。

这种剑法冲击了冷血。

好斗的冷血，因为有那样绝的剑法，才使出他更绝世的剑法来。

可是燕诗二却不敢拼命。

——拼命须要有勇气。

不是拿命去拼就是拼命，而是为这一剑生这一剑亡的生死相契之情。

没有这份与剑生死相知、存殁两忘的情义，就根本使不出神绝的剑法来！

这时际，冷血已无心再战。

因为他知道自己是赢定了。

——因为真正的剑手决不会在自己使用的剑嵌上暗算人的暗器！

那是看不起自己！

也瞧不起自己的剑！

这种人已不配赢。

——这样子的剑客又怎会是他的对手？！

所以他咄了一声：

“你不配用剑！”

然后他就攻出一剑。

这一剑出招太烈。

剑也太有自信。

所以剑“脱手”飞出。

——这儿再重复一次：是人和剑都大有信心了，于是，是“剑”脱手而去而不是人“脱手”飞去了“剑”。

剑就似人一样，同时间充满了生命力，还能与主子相契，主动发出了攻击。

那一刹那间，燕诗二的剑完全失去了光芒。

冷血的剑不单直披向他，还带动了那七颗飞星，反攻燕诗二！

要不是燕诗二头上还有那朵花，他此际可以说定是一个死人无疑了。

——而且一定是一个给一剑穿心而死的人。

他在骇布之际；撷下了发上的花。

拈花——虽然他早已脸色发绿，笑不出来。

也不知怎的，那一剑削落了花，便自动回到冷血手里，像一只忠狗总会跟着主人一般。

燕诗二的花，代他挨了一剑。

应了一劫。

花落。

人不亡。

——也许因为花落，所以才人不死。

无梦女知道自己已没了胜算。

她只有退让。

——既不能求进，不能有所得，至少也得要保住自己安危！

——情况不妙时，要知道见好就收。

“要把绝技传授于我，当然是不可能的了。”她嗫嚅道，“但你总能

答允我：你和你的门徒不加害于我吧？”

诸葛淡淡地道：“我们不出手对付你，但要是你作了伤天害理的事，犯了法，犯了罪，也自会有人治你。”

无梦女大喜过望：“那你是答应了？”

诸葛只道：“那也不等于你就安全了。”

无梦女吁了一口气：“只要四大名捕和诸葛先生不找我的碴，我怕的还真不算多哩！”

诸葛先生摇首：“天地间能人何等之众，你别高兴得太早了！”

无梦女认真他说：“你要是答应了，可不能反悔哦？”

诸葛抚髯道：“如果我是易于反悔失信的人，你也不必来跟我谈判了。”

无梦女甜甜地笑了起来：“诸葛先生，一诺何止千金！当今天子说的话，还不如诸葛一点头呢！”

诸葛即道：“这话是不能说的。”

无梦女抿嘴一笑道：“可惜睿智过人，武功盖世的诸葛就爱替皇帝当走狗！”

诸葛先生也不温不怒：“我不保住这天子，恐怕上天真要当万民为刍狗了。你放不放人？不放，那可不是我反口不认了。”

无梦女忙道：“放、放、放……可是我要是这头放了这老和尚，他就一转头过来杀我！”

诸葛先生叹了一口气：“你先把他放了吧，大师不会跟你计较的。”

无梦女一副心惊胆颤的样子：“你看，你看，他瞪眼珠张鼻孔粗脖子的，有多凶啊，万一我这一放，他就把我碎尸万段，你虽答应了不杀我，可他直似要把我这弱女子剁成肉酱了，这怎么放是好？”

诸葛干咳了一声：“大师这次就放你一马，你以后就别撞在他手里好了。他给你扼着脖子，自然眼凸眉竖，你还不赶快放了！再不放，我就不理了！”

无梦女一吐香舌，忙不迭他说：“有先生担待，当然说放就放——”

说着，果然把老林和尚雷阵雨放了。

诸葛先生这才说：“你又错了……”六十四撞击

山上恶斗剧。

叶棋五对付无情，像下一场棋。

他向无情射出一枚棋子。

无情端坐车上。

不动。

他不是不动如山，他没有那般沉稳。他只是静如处子，且带点冷峭。

棋子直射向无情。

无情没有避。

他只是看着。

看着棋子。

直到棋子离他身前还有五尺之际，啪的一声，一物疾打而出，撞击在棋子上。

棋子落下。

是一枚“卒”子。

——这事物来的这么快，以致连叶棋五也没看得出来，这事物是打从哪来的。



那事物撞落了卒子，却飞弹到半空，消失不见，却没有落下地来。

叶棋五本来觉得很奋亢。

他面对的是武林中除了“蜀中唐门”之外，以个人暗器为天下之冠的“四大名捕”之首：盛崖余！

——一个自号“无情”的人。

一个暗器冠绝武林的人，同时把暗器改为“明器”的人，但也是连步行走路的能力都不具备的人。

他试探这个人。

所以发出了一颗卒子。

但没有用。

卒已给“吃掉了”。

他却连对方的出手也没看清楚。

他已从奋亢变成了有点紧张。

他不服气。

他决定还要试一试。

他又发出了两枚棋子：

一枚是马。

一枚是炮。

无情依然端坐冷视来势。

直至两枚棋子进入无情身前五尺，无情仍然没有动。

没有任何举措。

——难道他想等死不成？！

四尺……

没有动静。

三尺——

无情动了。

动得很快。

“嗖、嗖”二声，两件事物急打而出，一撞于“马”一击于“炮”。

这次叶棋五虽然十分注意，但只知这两件暗器是来自车、车辙，但仍看不清楚是何物、什么形状、及如何发出的？

但这次是“马”和“炮”，决不是“卒”。

当那件暗器撞击在“马”上时，那只“马”骤然沉了一沉。

这陡然一沉之后，也接着改变了前进的角度，但依然以十分诡异的方式进射过去。

——原先，它射的是无情的鼻梁，现在给撞击了那么一下，势度突变，已改攻无情的下肋！

那就像一个“日”字的两边对角！

——那也正是象棋中“马”的行势。

另一枚棋子，给撞击了那么一下之后，却有跟“马”几乎完全不同的反应。

它弹跃。

跳起。

然后以上而卜，越击无情的额角。

——它原来是射向无情的咽喉。

那就像是象棋中“炮”的走势。

——这颗棋子正是“炮”。

换言之，叶棋五发出这两颗棋子，力道早有拿捏，就俟无情发暗器加以撞击，这才见出它真正的取向、最后的杀手锏来。

他对自己的暗器很有信心。

所以当日蔡京要他偷发暗器，使王小石误以为是无情干的勾当时，叶棋五却觉得很委屈。

——何不干脆把盛崖余和王小石杀了！既要冒充又要跟踪，苦心积虑的，何苦？！

后来，他在“发党花府”附近与王小石一战，始知这小子有过人之能。他才算咽下了这口气。

——是对王小石，不是对无情。

他始终觉得肉己比无情好。

——无情的暗器手法，他全研究过。

——无情发放暗器的手法，他一清二楚，而且还研究出一套克制的方法来。

——可是无情天生残疾：就算不是天生的，也是好不了的；而他却来去自如、兼擅轻功提纵术。

所以没理由无情比他出名、比他强、比他有“江湖地位”。

所以他誓必杀了无情。

——就为了无情曾在名声上盖过了他！

他没想透的是：他以为自己已超越过了的无情，是他想像中的无情。

——而他自己却是个自大的人。

自大的人从来不会把敌人作正确的判断，只会把自己的实力高估了。

那两件暗器，正因受撞击，折射向无情的肋下和额侧。

正因为它是猝然变更角度，离无情又极近，无情就算再急按车把手上的机括，也来不及射下这两件要命的暗器了。

只是无情的暗器，不一定必须得从车椅上发出的。

在这电光石火间，他在左手食指均是一弹，“呼啸”二片指甲形的暗器，又毫不偏差的激射在“马”、“炮”二子上。

这次马炮二子再也不能及时校正进射的位置与角度了。

这飞射的方位反而受无情第二轮手发暗器的控制，反射向叶棋五。

叶棋五这回是大吃二惊。

——这两枚棋子淬毒！

剧毒！

连他都不能轻接。

他只好大吼一声，左手发“什”，右手披“象”，全力以赴，击下“马”、“炮”。

就在他全神贯注对付自己发出去的棋子之际；无情的车椅下突然“飕”地一声，射出一支箭，直取叶棋五额心印堂！

叶棋五马上出“车”。

他以“车”抵箭。

——这时，他对眼前的敌手已全不敢存轻视之心了。

可是无情这一箭，到了半途，忽然有第二箭自后追了上来，撞击在第一

箭箭尾。

第一箭立时一振，竟在闪空兜了一个大转，疾射叶棋五后脑。

这第二箭本代第二箭急取叶棋五印堂，但忽又出现了第三箭！

第三箭箭镞依然撞击在第二箭的箭尾，第二箭箭势马上一沉，变成迸射向叶棋五的心窝。

而第三箭才是仍取叶棋五的眉心！

这虽只有三支箭，但变化之快、之速、之急、之诡，决非叶棋五在瞬息间变成背腹上下受袭之际所能接受、应付、解决的。

——如果这时候没有这三支竹筒，叶棋五就死定了。

三支竹筒，分别撞在三支小箭上，且将之击飞。

竹筒就是书筒。

——从前的书是刻在竹上的。

发这三片“书”的人当然就是鲁书一。

——他不但为赵画四跟追命比轻功的战役掠阵，而且还为叶棋五与无情的决斗掠场。

所以他及时发出竹筒救了叶棋五。

他救叶棋五，但却是齐文六攻向无情。

齐文六在这瞬息间连攻了无情五次。

他的攻势很奇特。

无情当然不是好惹的。

他也反击了五次。

可是五次都无效，因而吃了大亏。

——本来，齐文六出击五次，无情也还击了五次，应是两不吃亏、平分秋色才是，为什么又说是无情吃上了亏呢？

## 六十五 还 击

的确是吃了亏。

——齐文六五次冲刺，都先叱了一声：

“吾生也……”

无情立即发射暗器。

他手一招，一柄飞刀闪电般掙出！

但人影一闪，齐文六仿似没有动过，飞刀只钉在他的影子上。

齐文六又低喝了一声：“吾生——”腾身再度扑击。

无情衣袖一扬。

一支袖箭飞出。

袖箭破空飞射之时，人已不见。

齐文六立在原地，仿佛刚才出手的不是他一样，只不过身着的青衫划破了一点点缝隙。

然后他第三度出袭。

“吾……”

无情一拍车垫。

七枚“萤火”急打齐文六。

——这下，纵然有七个齐文六，恐怕都闪不过去。

可是没有用。

不知怎的，七枚，“萤火”都全打在齐文六刚拔出来的剑身上。

——那剑就像有磁石一般。

齐文六也像似全没动过一样。

这对无情来说，是从来都未有过的事。

他的暗器百发百中，敌人向来为他的暗器所惧，畏怖、哀号、逃避，终于还是难免一死——但而今齐文六却在似动未动间把他玩弄于股掌之上，仿佛自己只是一头追自己尾巴的小狗。

如斯一共五次。

无情五次还击，都沾不着便宜。

——对方五度出袭，都似未动过一样。

如此高下立判。

——尤其无情身上和车上的暗器，是用一件少一件的。

这事实很可怕。

也很残酷。

齐文六正要作第六次出击。

这时候，叶棋五也定过神来了。

鲁书一攻去对付正要“降落”的追命。

无情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失声道：“庄子‘内篇’的‘保身全生大法’？！”

他今生心转，突然双手往头上一拍。

发上似冒了一阵微尘。

月下的一缕烟。

荒山之夜的月色，遍洒大地。

那月华仿佛也吸收了那一缕烟。

无情这样轻呼一声，稳占上风正气定神闲的齐文六，脸色竟似也有些变了。

他这回是急掠而起。

拔剑而起。

半空他还大喝了一声：“踌躇斩满志！”

一剑往无情当头劈下。

这次无情不动。

不像上五回的发出暗器，甚至也没有还击。

他只是一指。

指了一指。

指月。

月照山巅。

月华也洒在齐文六身上。

齐文六忽然惨叫了一声。

他全身冒出了烟，仿佛着了火一样。

他痛得连剑都丢了，滚地，大呼，哀号。

如果这时不是叶棋五又向无情发出了暗器——这次是他的“帅”——齐文六还真不知会不会痛得滚落山崖去！

齐文六缓得一口气，心犹有不甘，虎虎地问：“你是怎么知道破法的？！”

无情一面应对叶棋五凌空“下子”之法，一面犹有余暇地答：“我开始

也不知道。你用的正是庄子《养生主》篇：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我受你的摆布还击，等于追打魔鬼的影子，永远也不会有结果，只有技尽力穷而已。”

齐文六恨恨地问：“你后来是怎么知道的？”

无情淡淡地道：“每一场决斗就是一个悟，悟得了就过得了关，人生大抵如是。你有学问，我也不是不好学之人。”

齐文六狠狠地道：“你是怎么破的——？！”

他不甘心。

他知道无情是把暗器借月色“洒”到他身上：可是这是什么暗器？这是啥技法？他听也没听说过，看也看不见，防也防不着，就是抓破头皮也想不出来。

无情看来已给叶棋五的“帅”攻得连招架也来不及了。

可是才不过一会，他的语音又悠悠闲闲地传来，看来，他还能谈笑风生，可是他根本未出全力，更决非落于下风了。

这才可怕。

“你还记得《养生主》的末句是什么吗？”

齐文六读书有过目不忘之能，他自是背得出来：

“指穷于为薪；火传也，不知其尽也。”

——那意思大致是说：用手祈柴运薪来保持火继续焚烧，总有力竭火消的时候；如果让火自然的延烧，它会没有穷尽地燃烧下去的。

无情笑了一笑：“那就是有涯对无涯的破法。”

齐文六又凶暴了起来。

他舞剑。

剑法典丽华瞻、工整敷陈、极尽铺夸张之能事，就像一首华丽辞藻无暇可击的汉赋！

他也以此赋剑于生命。

赋生命予剑。

他使剑就像是做文章。

叶棋五下子就像作生命的赌注。

他俩合攻无情。

这时，无情也注意到：虽然燕诗二和顾铁三都给冷血和铁手打得还不了手、回不过气来，但三师弟追命却也遇险了！

所以他清啸了一声：

“戎车既驾，四牡震震。”

——那是诗经：小雅《采薇》中的一句，“戎车”就是兵车，业业如同翼翼，都是盛大的意思。

可无情怎会在此时背诗？他这样念出了这句诗到底是什么意思？

无梦女很小心，很谨慎。

她对过去，有些隐隐约约的记得，但大都彻彻底底的忘记。

但她至少记得一件事：她就是因此不够小心、太大意，才致失去记忆的。

她可不想再一次失去记忆。

所以她一直都小心翼翼。

——趁诸葛先生受伤时胁持老林和尚，她觉得值得这样做。

因为她就算不能因此而成为诸葛的弟子，至少日后在江湖上行走，也大

可不必怕落在诸葛一门手里了。

——为了这重大的安全，先行冒点风险也是值得的。

可是她这回却是错在哪里？

“你不会不守信用的吧？”

她狐疑地问。

诸葛摇头。

“这点倒不会。”

“至少不会因为我这个小女子而坏了诸葛先生的名头。”无梦女这才笑得出来，又猜道，“莫非你和这和尚原是老友？”

老林和尚怒目瞪住无梦女，紧握拳头，就要出手。

诸葛忙道：“雷兄，请给我一个面子。”

他一眼就看出老林和尚就是当日名动天下的雷阵雨。

老林和尚凄然长叹：“诸葛，咱们这一见面，老衲就欠你一个情。”

无梦女吐了吐舌头：“看来我又猜错了。你们确然是首次见面。”

“你错在以为我和雷兄未有深交，就不会答允你两个要求；”诸葛这才道明，“如果你坚持下去，就算我不会收你做弟子，但教一两手武功，这倒非决不可能的事。”

无梦女为之顿足。

——几乎还捶胸。

她懊悔。

——可是懊悔已无补于事。

“现在你还肯教吗？”

“现在？”诸葛冷笑道，“你还不快走！我告诉你，我虽答允你不动手对付你，雷兄也会看在我面上放你一马，但如果我要想办法既不毁诺而又能杀掉你的话，我至少还有三十一个法子——你信不信？”

无梦女信。

所以她走。

立即就走。

逃之夭夭。

诸葛先生这才跪了下来，恭恭敬敬把天衣居士和织女的骸首并放一起，叩了三个响头，瞑目祈拜，之后默运神功，聚“半段锦”之力并且掌贴老林和尚背门，在同时为自己疗伤之余，也替雷阵雨治伤。

——“半段锦”之奇，是在于“伤得愈重，治得愈速”；而“半段锦”之妙。是在：不但可以救人同时疗伤，而且对方（或自己）伤得愈重，愈可以把对方（自己）“抵抗伤痛之力”善加利用，来治疗自己（或对方）的伤患！

## 六十六 相击

“戎车既驾，四牡业业。”

无情嚷出了那么一句。

追命、冷血、铁手乍听，都放弃了身边的战斗，尽快向无情那儿拢聚，更一齐叫出了一句呼应：

“驾彼四牡，四牡 。”

这都是“小雅”中的诗句，来自《采薇》一诗，“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就是源自此篇。——可是此际战斗方酣，生死一发，四大名捕岂有心情吟诗作对？！

这当然是暗号。

——他们之间的暗号。

当你发觉有些时候，几个人之间说了一两句话，大家都恍然了，或都忍俊不住，但你却不明所以，那就是他们之间的一种“暗号”。

有时候，有人满脸笑容的说了几句话，你听不出有什么异样，但座中有人脸色都成了惨绿；有的时候，有人说了几句听似不相干的话，但有人听了喜溢于色，那就是说：他们之间有你所不知的“默契”——不管这“默契”是好的还是坏的，是正面的还是负面的，但反正就是他们之间能懂的事你不懂就是了。

“暗号”是一种少数人的“共同语言”，彼此间需要“默契”。

四大名捕彼此之间当然有默契。

他们一听暗号，立即聚集。

他们一旦拢聚，“六合青龙”亦有异动。

鲁书一大喝道：“一风。”

燕诗二即叱道：“二赋。”

顾铁三嚷道：“三比。”

赵画四接道：“四兴。”

叶棋五叫道：“五雅。”

齐文六吟道：“六颂。”

——这原是（毛诗序）中“诗”之“之义”，即：风、赋、比、兴、雅、颂。

“六合青龙”在分别喊出那六个字之际，已迅速聚拢列阵。

他们布成了一条横行的龙。

鲁书一是龙头。

齐文六是龙尾。

龙打横立定，然后再游走不定。

“四大名捕”那方面，则冷血站在无情之后，追命立于冷血之后，而铁手当然是在追命身后。

他们都以双手搭于前者的双肩。

这样，变成了无情面对敌人。

——一共是六个敌人。

大敌！

于是另一场战斗开始！

六合青龙分别攻向无情。

无情没有内功——他少年时真气已然走岔。

无情不良于行——他双腿瘫痪，形同残废。

无情不擅过招——事实上，他只靠暗器拒敌。

可是，而今他没有发出暗器。

他仍端坐在椅子上。

他竟以双手拒敌。

以一敌六。

——六名结阵联手的大敌！

战斗甫始，六合青龙见敌方居然推一名“残废的”上阵，不觉哑然失笑。

——他们实在太轻敌了！

——六合青龙决定先行打杀这“四大名捕”之首但也是最不具实力的大师兄！

战斗未久，六合青龙便发现情形不大对劲。

——无情确是没有武功的底子。

——但就是因为这样，他全然接受其他三名同门在内力上的灌输与牵动，使出了追命、冷血、铁手三人的武功来！

那就像海深容百川、谷虚纳万物一样。

——本身虚空，方能有容。

有容仍大。

——何况，更难防的是：无情偶尔也有使出了自己的杀手锏！

这样一来，他的不够内力、不熟招式、不良于行，这些所有的弱点和缺点，却全都变成了优点！

他内力非但不足，简直是空的。这使内功较好的顾铁三、鲁书一完全英雄无用武之地——他们发力出击，结果只像是锤子敲在棉花上，浑不着力。

他不便行动，无法进退，所以就只在一个定点上出手出击，使得轻功较佳的赵画四、叶棋五等也只能在一个固定的地方向他反击，白费了一身好轻功。

他不谙招式，成了无招胜有招，每一招都是无常无心且无迹可寻的，令齐文六和燕诗二这两个招式变化多端的高手，反而疲于应付、拙于拆解。

他们终于明白了无情的可怕之处：

一个能把弱点变成强处的人，一定是个了不起的人。

他们也终于了解了四大名捕的用意：

无情现在等于把冷血的勇悍、铁手的沉稳、追命的灵动，连同他们敏捷的剑招、浑厚的掌功、奇变的脚法，以他的智慧纵控之下，辅于防不胜防的暗器，一并施展，等于把“四大名捕”的长处聚于一身，而且，简直有五个四大名捕的功力！

——四名四大名捕，已收拾不了，何况五个！

这一下来，相击才知相知深。

六合青龙算计四大名捕已久，早已跃跃欲试，跟这名动天下的四捕头一决雌雄，但如此看来，四大名捕亦早有防范之心，对六合青龙，亦早有应对之策。

这是个荒山之夜。

月落。

乌啼。

这时却蓦然传来凄厉的狼嚎响了半壁天。

六合青龙一听，喜形于色。

## 六十七 袭击

四大名捕乍听狼嚎，顿时变了脸色。

说迟时快，一条淡金色的人影，挟着扑鼻腥风，披头散发，狂啸上山，



急掠而至！

这人双眼发出野兽般的青光，像那活脱脱就是一头兽有着人的身形而不  
是一个人有着兽眼！

这人一出现，臭味便浓烈难闻。

这人全身都淌着血。

血流着就像他刚刚去淋了一场血雨过来的。

他的血很浓，似浆，而不似水。

所以更凄厉。

更怵目惊心。

——当然了，他着了诸葛先生以“惊艳一枪”一击，把他的肉身自达摩  
菩萨的金身内轰了出来，不四分五裂、肢离破碎，还是因为他的功力高深已  
达了惊世骇俗之故呢！

六合青龙乍见师父元十三限蓦然出现，大喜过望；却见元十三限浑身浴  
血，也大惊失色。

但谁都知道元十三限正与诸葛先生在“老林寺”决一死战。

既然元十三限能来到这里，也就是说、就算负了伤、挂了彩，只要诸葛  
先生没跟着出现，就是他胜了。

——胜的人尚且遍身是血，败却焉有命在？！

且不管怎么说，六合青龙与四大名捕久战不下，但彼此实力相距极微，  
而今加上元十三限，就算他身负重伤，只剩一臂之力，四大名捕这次都决无  
翻身机会矣。

是以六合青龙一见元十三限，心大定矣。

相反的，四大名捕既知眼前危机不易度，更担心的是师尊诸葛先生之安  
危。

所以冷血疾喝道：“世叔呢？！”

元十三限没有回答他，只齜裂着白牙，低低地嘶吼了一声。

冷血挺剑就要上前，无情忽一把扯住了他。追命向铁手点了点头，视线  
落在元十三限的伤口上。

元十二限身上的伤口约有二三十处。

除了一目已眇，伤处都不深。

也不算重。

——主要是那一枪几乎震得他形神俱灭、心魄同裂。

那一枪使他震脱了窍，变成达摩是达摩，他仍是他。

伤也只是伤。

——本来这点小伤，他还不看在眼里，也决不放在心上。

可是这伤……

伤处虽轻，但肉眼所见，伤处竟一直不休的腐烂下去，扩散开来、淌血  
不止、伤势愈剧！

——这是什么伤？！

当然不是“惊艳一枪”！

——不是枪伤！

元十三限虽强睁单目，连那已给啄去眼珠的血洞仿佛也在盯视四大名  
捕，但神情却极其萎顿。

他突然做了一件事：

打了自己一掌。

打得毫不留情。

“砰”的一掌，元十三限吃了一掌，吐了一口血，突然之间，他整个人都似膨胀、振奋了起来。

然后他又打了自己一拳。

这一拳打得他鼻血长流。

但他整个人变得像一头怪兽：饿了许久乍闻血腥味的猛兽！

他马上激狂了起来。

六合青龙无不震诧。

因为他们师父使的是“仇极拳”和“根极掌”。

——却是用来打在自己身上！

然后元十三限就发动了。

发动了他的袭击。

他的袭击如同狂风骤雨，无可匹御，却不是攻向四大名捕。

而是全力猛击六合青龙。

——他的徒弟们！

这时候，最靠近他身边的两名弟子，一个是齐文六，一是叶棋五。

元十三限右拳擂在齐文六头上。

齐文六哀呼半声，头骨碎裂。

元十三限的拳头并没有因而立即收回，反而翘起拇指与尾指、直捣入齐文六的脑壳血浆里。

同一时间，元十三限的左掌也结结实实拍在叶棋五胸口上！

喀嘣嘣一阵连响，叶棋五肋骨连断了六根！

元十三限的掌却没因而稍止。

他的掌沿直切入叶棋五胸膛之内，竟在这名弟子的胸臆之间猛挖力掘！

两人本来在前一刹那还是好端端的武林高手，但在后一瞬间已变成了两个死人！

这变化突然而来。

——这时候的元十三限，让人惊愕莫已，第一件联想到的是：莫非他已疯了？！

看他凄厉可怖的样子，活似疯子一样的豪杰。

或许疯子根本就是豪杰！

剩下的四条青龙一时惊住了。

燕诗二大叫：“师父，您——”

然后他发现了一件事：

在齐文六和叶棋五的血肉横飞、血肉模糊中，有一件奇事——

那就是明而显之的：元十三限身上的伤口立即没有再溃烂下去了。

甚至有的伤口血痴还凝住了。

这本来是好事。

——可是元十三限为什么要杀死自己的弟子呢？

莫非是叶棋五和齐文六早已心生异志，阴谋叛变？！

就在众人惊疑不定之际，元十三限并没有就此止歇。

他又开始了他的袭击。

这次是扑击赵画四。

赵画四的命本来就是他一手救活过来的，他却为何又要杀赵画四？！  
赵画四本来已身受多处重创。  
——跟追命交手，更令赵画四原本只保住一口真气已涣散。  
他如何能抵受他师父的全力袭击？  
元十三限袭击的方式也很怪。  
他抓起齐文六。  
为弓。  
他挟起叶棋五。  
为箭。  
——“箭”射了出去！  
——这一箭，“穿”过了赵画四的身子！  
赵画四马上也变成了个血肉模糊的人了。  
可是元十三限却立即飞身压下，抱住了他；当赵画四生命再次完全消逝之际，元十三限身上所有的伤口都不再流血。  
——就连伤目也止了血。  
鲁书一惊叱：“师父，你疯了！”  
元十三限立即转向他，还用舌头舐了舐自己唇边的鲜血。  
鲁书一心头忽地一寒，不由自主地往后退缩。  
元十三限狂啸一声，忽然挽弓、搭箭。  
他手上没有弓。  
也没有箭。  
那是空的。  
但他却做出了张弩射矢的动作。  
他射出“空”的箭。  
只是“箭力”却决不是空的。  
同样利。  
有劲。  
——箭射向鲁书一。  
鲁书一看定来势，一面退，一面掏出了一册书。  
书挡在他胸前。  
“啪”的一声，书给射穿了一个大洞。  
低屑乱飞。  
他自己也像纸屑一般飞了出去，至少，他已避开了元十三限之一击。  
他借“书”挡了一挡的飞遁——“书”居然还有这样的用途，这就难怪方恨少老是给沈虎禅、唐宝牛、赖笑娥等笑他：“书到用时方恨少”了。  
元十三限一击不着，却找上了燕诗二。  
燕诗二更不甘引颈就戮。  
他反守为攻。  
他一剑刺向元十三限心窝。  
元十三限稍抬左手，二指一弹，已弹开了剑锋。  
燕诗二不退反进，又一剑刺向元十三限的心房。  
这一剑，看去也是平平无奇，但已使得比第一剑更妙！  
元十三限一侧身，已闪过一剑。  
燕诗二再进一步，又刺一剑。

这一剑更胜第二剑。  
元十三限用手一拨，竟空手拍开利锋。  
燕诗二额上已显汗珠，他又刺出一剑！  
这一剑比第三剑更速！  
元十三限急退一步，险险让过剑尖。  
燕诗二汗已淌下，再击一剑。  
这一剑比第四剑更厉！  
元十三限大喝一声，双手陡然一合，挟住剑势。  
燕诗二怪叫了一声：“救命！”但他嘴喊救命，手底下可不闲着，立即自救，只见五颗金星，自剑愕飞射而出，急攻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突然长吸一口气，五星尽收入他嘴里。  
然后他反击。  
他一松手，燕诗二抽剑就要抢攻，他就在燕诗二抢得攻势之前发出了一掌一拳。  
燕诗二自然全神贯注要防范。  
——他当然知道元十三限的厉害！  
可是元十三限还是比他想像中更厉害。  
元十三限在他身前出手。  
燕诗二立即将剑横斩。  
他要斩断那一掌一拳之劲道。  
然后他就退。  
至少，他跟元十三限已打了一回合。  
只要打得一回合，就是挑战了权威——权威遭受到挑战而不能慑伏挑战者，地位就会动摇。那么，其他的人（包括顾铁三和鲁书一）就一定会过来帮他，跟他联手对付元十三限。  
——鲁书一和顾铁三就算不会为了道义而助他袭击师父，但至少也会因保护自己也奋身出手。  
所以他跟元十三限对抗，抢取主动。  
他似乎并没有吃亏，而且还能在还未吃亏前便平安成功地退走。  
可是他料错了。  
——错估了对手。  
一个人的错误是要付出代价的。  
——错估了敌人的实力，代价往往是要命的，甚至足以致命。  
他测不准的是元十三限对他的袭击。

## 六十八 一 击

元十三限的掌势拳风，是在燕诗二面前发出的。  
但拳劲掌力，却是自燕诗二后头打到。  
也就是说，元十三限是在他身前虚晃二招，真正的杀着却从背后攻到。  
所以在他身前的燕诗二，头部空然爆裂，胸膛也突然凸出了一大块，因为背后的肌骨全部给一掌打入了胸臆中并自胸肌里突了出来。  
燕诗二死了。  
元十三限的伤日竟神奇似的在长肉。

元十三限一反身，已找上了顾铁三。

顾铁三虎吼一声：“师父，你别迫我！”

刚才他见燕诗二跟元十三限交手，他已欲出手助燕老二。

但他还未能确定：师父是为了什么要杀他们的？

——是因为叶棋五、赵画四、燕诗二、齐文六等人叛变？

——还是他们做了什么来激怒了师父？

——抑或是师父又真的疯了？！

他一时举棋不定。

但元十三限一下子已下了毒手，杀了赵、叶、齐三人，跟燕老二交了几招，但其实只不过是三弹指间的事，结果已燕死元攻向自己——他因为想出手相助或相阻，所以离二人最近！

顾铁三再不犹豫，他一面大喊：“老大，师父疯了，你来助我——”一面发拳。

他发的是拳。

他的拳法却连铁手也只有叹为观止。

因为他的拳不一定从臂上发出，有时拳劲竟在额头、肘部、膝部、甚至背肌激发出来。

——也就是说，他的拳法已不止是拳的功夫，同时也可以身体各种部位同样发出拳劲来！

这完全突破了过往拳的成规、概念、规矩和局限！

可惜，他，遇上的，是，他的师父，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也发拳。

出掌。

他人在前面，但时而拳自后袭至，时而自下攻上，时而从头打落，根本像幻化成数十个敌人，从不同的角度向他出击。

——拳法，虽是由顾铁三自己精研所得，他毕竟是元十三限首创和教他的！

他仍打不过他的师父！

——一个人模仿或抄袭他人的，决高不过对方，除非他是得到启发，另外推陈出新！

如果这时不是有人及时相助，他就死定了。

令他意外的是：

及时助他对抗元十三限的，不是大师兄鲁书一。

而是铁手。

——四大名捕里的铁手。

敌手铁游夏。

既然是铁手都出动了，其他三大名捕，自也不闲着。

——这下可变成了四大名捕连同顾铁三一齐恶战元十三限。

铁手帮顾铁三接下元十三限的攻击。

顾铁三在生死关头，仍不忘问：“为什么？！”

——对他而言，对敌就是要杀掉或击败敌手，没道理眼见敌人窝里反、就要倒了垮了的时候却过去助他翻身翻生的！

铁手只道：“吃我们这行饭的，可客人战死，不许人给冤死。”

冷血却一面出剑，一面喊问：“他怎么会闹得这样子？！”

无情道：“我听世叔说过：‘自在门的人教了徒弟的武功，不可再自用，否则一旦负伤，会遭其功魔反扑。’看来他是为了对付世叔而使了教出去的绝招，他现在不能将之收回，只好杀掉了习者，就可灭魔头反噬之苦！”

追命恍然笑道：“教出去的绝招就像泼出去的水，哪里可以收回！要嘛就不教，那就忍得寂寞无手下之苦；要嘛就算了，哪可以杀人灭功、徒结仇怨！”

元十三限脸色发金。

身体发臭。

他就是不吭声。

可是，这一来，顾铁三、鲁书一都了解为何师父对他们下杀手的原因就在这这时，犬吠忽起。

元十三限咆哮了一声。

他先连打自己三掌——这三掌打下去，他淡金色的脸成了紫红色，而整个人都似骤然膨胀了起来。

然后他突然用右手拔掉自己左手一指手指。

无名指。

然后他右手作挽弓状。

左手为搭箭状——

——断指为矢。

一箭射出。

这是自断一指的箭，威力自当非同小可。

要抵住元十三限这一记“指箭”，可真不易，简直艰巨至极！

顾铁三也像他的师父一样——自击一记以增功力，他自擂一拳在额前，把他自己的七孔打得至少有五孔在淌血，才抵得了元十三限这一箭！

同样时间，四大名捕也出尽了浑身解数：

无情至少发出了六道暗器。

冷血刺出了十一剑。

铁手硬吃了一记，退了三步，但一双鞋底，还深嵌入原先所立之处。

追命却冲天而起。

高飞七丈八尺。

他不是施展轻功。

而是给那一箭劲震射上去卸力的！

但元十三限也不算讨得了好。

因为他的左手已给鲁书一的竹筒夹个正着！

他的手会给鲁书一夹住的原因是：

鲁书一一直在旁伺伏，并没有主动出袭。

大家都似乎有点忽略他的存在。

其实他只在等待机会。

守候一击必杀。

他毕竟是“六合青龙”中的老大。

也许他的武功不是最好、最高，但为人绝对是最老奸巨猾。

他当然无意要跟师尊为敌。

可是当他知道元十三限是为了“收回过去教他们的武功”而下杀手时，他知道这辈子都不可能再跟随这个师父、也不可能再在这师父跟前获得什么

的了。

——唯一获得的，只怕就剩下了死亡。

他可不想死。

所以他决定出手。

元十三限就坏在没认真地去留意他。

另一个原因是他拔指速求退敌，左手因伤，转动不灵。

还有一个原因是：四大名捕和顾铁三的反击也着实非同一般！

他应付也觉吃力。

加上他太分心于诸葛先生赶到，所以就给自己亲手训练出来的大徒弟逮着了时机：

鲁书一手上的竹筒是他自己创研的“法宝”，任何人给兜住了，都脱不了身，何况眼前还有四大名捕，还有即将赶到的诸葛小花！

所以他别无选择。

他只有发出一击。

可怕可怖的一击。

——鬼哭神号之一击！

他的左臂与他的身体倏然分了家！

左臂就像一只怒射的箭。

身体如张满了弓。

箭穿破竹筒板索。

穿破了鲁书一的胸膛！

这一击之后，元十三限就借着击杀弟子鲁书一所回复的内力全面、全力、全心、全意，但并非全身地撤退。

——至少他身上已少了一只眼睛和一只手指和一条胳膊。

他撤退甚速，而给他一臂穿破的鲁书一，又给断臂之力带动，射向四大名捕。

四大名捕合四人之力，稳住了给一臂穿心的鲁书一躯体。

元十三限已在诸葛先生赶到之前撤走。

——他已无暇再杀顾铁三。

月兔西沉。

天方破晓。

### 第三章 疯豪

#### 六十九 对 击

这一役，武林中史称“甜山之战”。

总体而言，是：诸葛先生派系险胜，元十二限派系大败，天衣居士惨死。

天衣居士总共出动了：朱大块儿、温宝、张炭、唐七昧、蔡水择、何小河、方恨少、梁阿牛等人。惟在斯役中，方恨少却在洞房山对上了“开阎神君”司空残废，方恨少不是司空残废之敌，但司空也对方恨少的轻功无法捉摸，两人空战至天亮，大局已定，大势已去，司空只有退走。至于“老字号”的温宝、“独沽一味”的唐七昧、“老天爷”何小河、还有“太平门”中“用手走路”梁阿牛，则全中了“捧派”首领张显然之计，被他领导“捧”、“风”二派高手所缠，在填房山耗战，直到天明，张显然的手下探得元十三限重伤逃走，也引军急遁。

九人中，就蔡水择负伤最重，朱大块儿伤得也不轻，唐宝牛、张炭都挂了彩。

死的只是领导他们的天衣居士，而他的红粉知音、多年怨侣织女，也丧命于此役中。

伤之最重的是元十三限所部。

元十三限带去的部队，有明有暗，其中主要的高手包括了：鲁书一、燕诗二、顾铁三、赵画四、叶棋五、齐文六、“开阎神君”司空残废、“大开神鞭”司徒残、“大闹金鞭”司马废、“捧派”张显然、“风派”刘全我等十一人。

可是一战下来，刘全我、司马废、司徒残都死了，而齐文六、叶棋五、赵画四、燕诗二、鲁书一等却尽力他自己所杀。

元十三限自己，也付出了相当惨痛的代价：

他身负重伤。

眇一目。

断一指。

折一臂。

——如果他不是及时狙杀掉五名自己亲手调教出来的弟子，只怕“自在门”的奇功反噬，加上他身负奇伤，一身功力几给诸葛先生炸伤了一半。说不定就下不了三房山。

——要不是他及时自断。一臂，恐怕就不能摆脱四大名捕和顾铁三的围攻，诸葛先生一到，他就不一定能再下得了甜山。

他可谓“损失惨重”，也“元气大伤”。

诸葛先生一道的人是：无情、铁手、追命、冷血。

四人都没有折损。

诸葛也受了相当不轻的伤。

更伤的是心。

——因为许笑一已逝。

他竟无力挽救。

另外两人，本不属天衣居士、诸葛先生、元十三限三大绝顶高手中任何一派的。



一个是无梦女。

她原是元十三限带去的人，但她却不为他效命。

她也受了伤。

很“怪”的伤。

对她而言，可以说得上是“无功而退”。

另一个是老林和尚。

雷阵雨义助天衣居士，但天衣居士仍是死在他眼前，反而，他因参与斯役而激发了一股自他在“迷天七圣”争权落败以来便不再现的雄心壮志；另一方面，他也因这一战而悟了道，所以把他的野心转化为其他方面去：

——要是他能把诸葛先生的“惊艳一枪”之神力，打铸成一种兵器或武器，每一发俱有这等威力，那就足以造福武林，为天下神兵利器再献新了。

对他而言，此役也使他交了一个朋友。

他平生很少服人——说实在的，也确没几人值得他佩服，但他现在对诸葛先生极为折服。

这一次的“荒山之役”，是诸葛先生派系和元十三限派系的一次重大“对击”。

天衣居士毕竟是过来相帮诸葛先生的，所以也理所当然给视为诸葛派系的天柱之一。

而今“天柱”已倒。

天衣死了。

幸而元十三限那边也没在这次对击里讨得了好。

这一场对击的结果，使双方都大伤元气。

彼此都得“止痛疗伤”。

负伤之后的诸葛先生，绝少出现酬酢场合，除非是皇帝赵佶下诏，否则他也很少进朝入宫。甚至除非是危机当前，否则就算是天子有令，他也称病不往。

元十三限负伤更重。

但他一回开封，在蔡京赏赐给他的“元神府”里，召集了蔡京派给他调度的一众高手：

“天盟”总舵主张，初放、“落英山庄”庄主叶博识、“海派”老大言衷虚。“镖局王”王创魁、“武状元”张步雷、“托派”主持黎井塘，还有这一役幸能保命的“捧派”领袖张显然和“大开大阖三残废”中的“开阖神君”司空残废，以及新人京师附从蔡京的“抬派”大哥智利和“顶派”首领屈完，竟要一鼓作气，歼灭武林道上、在朝在野和他们对抗的实力！

这一个命令，几使开封府路江湖道上，爆发了武林大战！

京城里黑白二道上的好汉，无不秣马厉兵，招兵买马，各拥山头，各自为战。

大家都很紧张，各向强者靠拢，都不想自己成为给消灭的对象。

这在这一阵风声鹤唳、一触即发的时局里，有一段不大为人所留意的信息：

洛阳太守温晚取道酸岭，在悄然进入开封东途中，遇上了一名老太监和一位少年公子，之后，就再也没有温晚入京的消息了。

然而，当四大名捕和舒元戏为京城各路实力大整合与大对决的紧张布局相告于刚开关出室的诸葛先生，并提出各种布防、联合和奇袭对策时，诸葛

先生第一个反应就是：

“不。”

“为什么？”

“这是假象。”

“假象。”

“真象往往给很多幻象所包围着，偶一失神，就会给误导，以致判断错误。”

“为什么世叔认为这是假象呢？”

“因为契机。”

“契机？”

“京城里的实力的确要面临大整合，而武林中的势力的确也须要大对决——但大整合与大对决的契机仍未到。”

## 七十 契机

“武林势力重新整合的原因有几个：一是新兴势力要与旧有势力对抗。旧有势力逐渐老化，又不许可新起的力量取而代之，故此两种势力必须对决，在这种对抗中必有新的势力抬头冒升，不管是来自新兴的还是旧有的集团。”

“二是大气候、大环境尤其政治上的变化。金兵窥伺江南日久，一定设法颠覆朝廷；此外，主战、主和、主降三派实力始终互埒，而内乱叛逆和各方实力对垒仍频，原有的场面压不住，新的局面必定产生。这危机也就是转机，懂得把握时机的人，自然会出来收拾场面。”

“三是武林中这一段沉寂，其间能人志士辈出，他们自然不甘雌伏，强者自有强旨胜。当年，迷天七圣、六分半堂、金凤细雨楼能三分天下、打下江山，莫不是抱恃了一代新人换旧人的雄心壮志，但而今照样有更新一代换新天的人出来向他们挑战。”

“这大对决是不能或免的，但只是契机未到。”

诸葛先生这样说。

“为什么？”

“因为金人主领阵容，也有变动，他们暂只能伺机，而未有足够实力，全面发动。在武林中，新一代虽然高手涌现，但大都投入战争双方军中，各展所长，为国效力；其他无意功名者，早已退隐红尘，不问世事。这战局使他们变成了为自身功勋、国家利益而战，不合此意者，反而无所作为。宋廷这边，蔡相仍主掌大局，不思求变，对他而言，不变才是最好的局面。现在他还得势，所以决不容大对决、大整合的场面太早出现。契机未到，一切急于求变只是幻象，沉不住气的只有到处碰壁，小不忍大谋则乱。武则天从以‘才人’进宫起，等待机会，一等就是十二年；她伺机称帝，一等又是五十三年。不能等的人，通常也不能得，先得要有恒心、毅力、勤奋与才能，好运气才可以称得上好运道。”

“可是在京里的确在各自召集兵马，杀气腾腾，眼看就是一场大厮杀哩。”

舒无戏这样说。

“那想必是先自‘元神府’里传出来的信息吧？”

冷血道：“京师一路的武林人物，是‘顶派’大哥屈完和‘抬派’老大

智利急驰入京，先引起骚动的。”

追命道：“另外，‘镖局王’的王创魁，也正适时摆明他旗下的镖局人马，完全脱离‘风云镖局’的阵营，投靠蔡相阵里，使各路人马原先平衡势力，重行打乱。”

铁手道：“目下，‘金风细雨楼’的领导层曾陷于严重的内斗中，‘六分半堂’自身须重新整合，‘迷天七圣’的首领们仍迷惘不定，几场在京师里实力的较量，都是‘元神府’中高手触发与救平的。”

无情道：“所以世叔推测得对，一切战端，确系都源自元师叔那儿的。”

诸葛先生道：“所以，是元师弟在整合自己的力量。”

舒无戏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诸葛：“因为他要造成声势。”

舒无戏：“什么声势？”

诸葛：“强者的声势？”

无戏：“他不是伤得很重吗？”

诸葛：“就是因为他伤得的确是很重很重，所以他才要造成一种他很强大很强大的声势。大家没有忘记吧？上次他要出击截杀许师兄前，也虚张声势，似要改朝换代，目的是要我们黏死在宫里，不敢出京，无法救援二师兄。”

舒：“但这次如此做法有什么好处？”

诸葛：“崖余，你们且试说说看。”

无情：“他重伤未愈，正是最弱的时候。他向受蔡京重用，位置几近于御前第一总教头，也等于是钦定的天下第一武林高手，只有世叔您才能与他抗衡，他却不知足；其实他的成就已不知羡煞了多少江湖人。他最知道一旦自己负伤，加上手上弟子伤亡惨重，蔡京必恩耀用其他的人来取代他，而近日蔡京对方应看、白愁飞等又颇为倚重，米公公派系的实力也日渐扩张，他先招兵请将，转守为攻，好让蔡京不致撤换他，一面也巩固自己的声势，使其他派系不敢在他太岁头上打主意。”

诸葛：“这点确然，尤其近日方应看和米公公在酸岭拦截‘洛阳王’温晚率同‘老字号’好手入京，兵不血刃，就解决了大事，元师弟的甜山之战虽弑了二师兄，但损兵折将，相形之下，蔡京确有意使方小侯爷掌握武林势力，取代元十三限。这一如当年惊怖大将军凌落石一旦失势，他就把注意力转移到四大凶徒身上，‘四大皆凶’一旦伏诛，蔡京即行培植重用元师弟。蔡京毕竟一直都需要个替他看着武林势力的管家。略商，你的看法又如何？”

追命：“他以强者的姿势，是要震慑我们，表明他没有伤，或伤得不重，使我们不敢‘轻举妄动’。”

诸葛：“所以相反的，他此举反而说明了他伤重，所以顽强掩饰。游夏，你的意见呢？”

铁手：“元十三限的确借此以扩张他的实力。要名正言顺的让蔡京放权给他，他先得要捣乱京里的武林派系秩序和局面。”

诸葛：“连方应看和白愁飞都收拾不了的乱局，只有他能纵控，让蔡京明白没有他是不行的；他一旦巩固了自己的位置，就连白愁飞、方应看的势力一并解决。凌弃，你呢？”

冷血：“我认为元师叔正在寻觅他的衣钵传人，还有走狗爪牙，以及一切肯为他卖命效力的人。总之，他是在积极建立自己的派系。”

诸葛：“说的也是。元老四手上的六合青龙，已五死一离，傅宗书亦曾

得过他‘拳打脚踢，一招二式’之真传，但也殁于王小石之手。目下，他亲手调练出来的大将，恐怕就只剩‘天下第七’了。”

舒无戏：“到底他为什么要亲手格杀他一手调教的六合青龙呢？”

诸葛：“因为他用了他亲授于弟子的武功。”

舒：“听说‘自在门’的武功要诀在于：创。自在门是最鄙薄抄袭与重复的。是以，一旦复制自己亲手所创的武功，就会受自在门独门心法回噬，除非是杀了已学得这门绝艺的人，否则魔头反扑、难以自控。”

诸葛：“这其实也可以说师父定下规矩，要我们自惕自励，切勿自囿自满、固步自封。一切创造源自模仿，但模仿毕竟与抄袭是不一样的。抄是抄，仿是仿；仿还得必须是一种再创造，而不是一再重复。明眼人一看就出来了，推诿不掉、假装不来、也找不到任何遁辞的。大师是创，学徒是仿，不入流的无耻之徒只抄。最糟的是：抄袭的人还习惯把予他灵感的人一棒打杀，借其师之肩膀得以望远，却一脚将师父踢倒、毁‘师’灭迹，师父是最憎恶这种人的。他可以忍受拟摹，但对抄袭、偷师、欺世盗名深痛恶绝，所以在一脉相承的内功心法中布下了妙着，门徒学了绝艺，可以再创；师父教了徒弟武功，不能再用；否则便遭心魔反噬。一旦受伤，伤重不止；就算不伤，也致痴狂。师父是以此为惕为励，所以一人自在门，就得终生有所创——不然宁可不动武、不为文。”

无戏：“难怪元十三限非得杀掉六合青龙不可了。但他向有创意，恃才做物，为何却又会一再使用他早已授予门徒的绝技呢？”

诸葛：“因为他先学了‘忍辱神功’，又倒练了‘山字经’，等到破悟了‘伤心一箭’之时，他的肉身又和达摩大师的金身结合为一，达摩祖师爷的一生修为处处克制着他原有的绝技和功力，所以，他只好重施故技，用一些较早期的功夫施为，十三绝艺、七十七奇术，他却苦干有多项不能使用。他那时只顾逞强，非杀二师兄不可。他是得逞了，可是他也得付出代价，而且还是极大的代价。”

无情：“听说他也使用‘仇极掌’和‘恨极拳’啊，至于‘伤心一箭’的原理他也曾授予天下第七，习成‘气剑’，他何不也杀了天下第七？”

诸葛叹道：“老四毕竟有过人之能。他已渐可适应魔头回噬之力了。他身边也没啥徒弟可杀了，他自然亟不欲自断手足，对门下弟子赶尽杀绝。他已一口气杀了鲁书一、燕诗二、赵画四、叶棋五、齐文六之后，功力大复，伤势不再恶化，他急返‘元神府’，以‘山字经’里刚破悟的心法，加上自修得成的‘忍辱神功’，勉强可以压得住伤势，可是也十分狼狈。”

铁手：“可是他也没有因而敛狂抑妄。他正处虚弱，却反而大张旗鼓，大肆恣虐，一方面召集各路兵马，一方面派人烧毁白须园、追杀王小石老家、对付江南霹雳堂雷家。这等作为，比从前行事更为嚣狂，江湖上背后现都给他一个绰号：‘疯豪’——他是个疯狂了的豪杰！”

诸葛：“看来，‘自在门’心法反扑，对他的身上伤势尚可罩得住，但那反噬的魔力已侵入他脑子里，恐怕这一点已使他濒临疯狂、难以自控。”

冷血：“我认为要杀掉元十三限，再不容情，他既敢杀了二师怕，咱们也敢杀了他，这叫一报还一报。”

诸葛：“一，我不愿杀他。二，就算他死，我也不愿他死于我手上。三，蔡京就等着我们师兄弟几人自相残杀。四，他而今就算不复昔比，但已透晓‘伤心小箭’，加上蔡京和他自己也知别人必会取他性命，他也必定全神提

防，正等着把这过来杀他的人杀掉！”

舒无戏不以为然：“难道我们就这样眼睁睁的任由他在京里纠众聚强，无法无天不成？！”

诸葛：“非也。我们在等，等一个契机。”

众人都问：“什么契机？”

诸葛先生微笑把眼光投向追命：“他在前天捎来了一个信息。”

追命：“我探得有人正赶往京师来。”

“洛阳温晚？”

“不，他给米公公截回去了。”

“小寒山红袖神尼？”

“小寒山一脉自己也遇上难题了。”

“谁来了？难道是关七？”

“不是他，他已失踪许久了。”

“到底是谁嘛？你少卖关子了！”

“王小石。”追命道，“他回来了。”

“是他？”无情点点头道，“他当年能杀得了傅宗书，这回也有可能杀得了元十二限。”

“可是，”铁手犹有顾虑，“三年了，他再回来，开封府的武林也完全不一样了，何况，元十三限的武功，决非傅宗书可及其背项。”

“只要是人，都有杀他的方法；”无情冷然道，“何况，就算武功再高的人，但瞎了一只眼睛，少了一只胳膊，还疯了半颗脑袋，就算他再强，也不会死不了。”

冷血忽道：“由我杀元师叔吧，王小石这些年来奔波江湖，亡命天下，他也够累的了。”

诸葛：“元十三限杀二师兄，是他以下弑上。我杀他，别人会认为我容不得他之才，你们杀他，也一样是谋弑长上，也对你们的职份名誉相当不利。王小石杀他，那就不一样了。”

追命：“因为他杀了王小石的师父。”

冷血：“王小石也不是捕役。”

铁手：“王小石背上杀傅宗书罪名在先，也不在乎多杀一个元十三限。”

无情：“而王小石的行动，我们却大可暗里相助，使他进退方便。”

诸葛却叹道：“我们是自私些，但也是势所必然的，因为我们不可以像江湖汉、武林人一般，只顾逞一己之快。快意思仇，谁不愜然。只是，咱们还要保存实力，不予政敌曰实，还可以保住朝廷元气，与恶势力周旋到底，这就不得不讲究些方法、手段了。”

他顿了一顿又道：“你们是为了维护正义而勇于牺牲。但就算是为了爱，也不能动辄轻言牺牲，爱国爱民，爱人爱情，爱自由爱正义，应为它而活；命只有一条，轻率牺牲，那国家、民族、爱情、自由，啥都不能再爱了。”

冷血默然。

追命拍了拍冷血肩膀：“我们也是在做。我们可以帮王小石去做。”

铁手道：“对。杀傅宗书那一阵子的风声已过。蔡京也正好假手除掉这逐渐壮大的政敌。王小石回来京城，正好发挥他的才干，大展抱负，大显身手，咱们不该再让他亡命浪荡。”

无情接道：“现下‘金风细雨楼’内斗剧烈，王小石在楼子里很有些影

响力，只要使他能坐上‘风雨楼’的一把交椅，蔡京拉拢他还来不及呢，不见得一定要他在京师不能立足。而他也正好遏制‘金风细雨楼’遂渐受白愁飞纵控的机枢——白愁飞野心太大，他一人夺得大权，对谁来说，都不见得会放心，蔡京亦然。”

诸葛先生负手望天，叹道：“但问题还是有的……”

“例如。”这回是已瞭然全局的舒无戏接道。

“王小石究竟杀不杀得了元十三限呢？”

## 第六篇（最后一篇）元十三限的大限

这故事是告诉我们：

机会像蔗，力榨才会出汁。把握机会，机会会制造更多的机会，但给疏失了的机会则一去不回。

从不失败的人也从不成功，因为他们从不敢去尝试。成功固然值得享受，但失败也是极为珍贵的经验。懂得享受失败的人才资格拥有成功。

## 第一章 公子

### 七十一 天机

王小石乃自咸湖方向二度进入开封府。  
到了冬天，咸湖结成了冰，人可自湖面步行而过。  
但春冰仍薄，一不小心，就会人翻马卧，沉入湖底。  
这是名符其实的：

如履薄冰。

冰薄。

衫更薄。

王小石没有穿上厚衣，因为他正享受冷凉的感觉。

他心热。

所以更喜欢冷。

——也许这样可使一向热心的他冷静下来。

他这一路行来，不断的在练刀、习剑。

在心里学。

看到雪降的时候，他心里思忖：自己那一剑，能不能像雪花一般轻、一般的柔？

遇上春风的时候，他暗里思索：自己的刀，有没有凤一般无形无迹、不可捉摸？

要是不能，他就不停地在练。

要是没有，他便更加苦习。

在心里练习。

初学武时候的他，实在是太艰苦了，但又兴趣浓烈，那是一种苦中作乐的趣味，这趣味决非其他趣味可以比拟。

学已有所得之后的他，实在是太兴奋了，以致成天沉迷在武功里，过目不忘，屡创新意，稍有不明白，即苦思破解，或请示恩师，非钻研通透、誓不甘休。

学已大成的他，仍在学，但却不一定要动手动脚的学，而是在良好的基础上不断追求再创新境，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他依据天时四季的秩序，旭日初升时练晨光之剑，日丽中大时习烈日之刀，日照雷门时练春阳之剑，日落西山时习秋阳之刀；同样，月兔东升乃至月落乌啼各有刀法剑式。

这时，他已学的少，悟的多；习以沉思，悟以力行。

有时候，他甚至已不必再练习刀剑了。

he可以从芽萌枝头春中体悟刀法，自雀飞万里空里领悟剑招，由镜花水月的一刹那间了解刀意，以掬泉洗脸的一瞬间破解剑诀。

有时候，更进一步的武功，还不是从武功上学得的。

可能是从一首诗……

一个情境……

一次交臂之失……

或一句话——

——也就是说，天下万法，都自生活中体悟学得。

所以王小石一路行来，心情虽不见欢快，但他并不放过路上的一切情趣：



包括看美丽的女子，  
或者不美丽的女子，  
一只燕子，  
或一头驴子。

——这些，在在都有不可放过的天籁，不可疏失的天机。

人生的大学问，自应在人的一辈子里学得，别人教，教的只是学识，把学识变成自己的学养，那还得要靠自己体悟、化解、吸收。

王小石很享受步行。

很享受生命。

——包括生命消沉的时候。

生命不尽是愉悦、奋亢的，也难免有消沉的时候，如果只能正视生命昂扬的一面，那么，有时候就难免给生命里阴暗的一面所销毁。

正如失败是成功的反面一样，尝试失败，才能享受成功的愉悦；体悟失败的悲酸，才能有成功欢喜的一天。

王小石对待生命的态度是一种全面的“执著”，所以反而放得开，他深深了悟：

什么该做，

什么不该做，

什么才是该做的不做，

什么却是不该做的做，

——四年后二次重临开封的他，对生命情态又更上一层楼地开了窍。

他默然步行。

安步当车。

行行重行行，思思复思思。

直至这儿。

咸湖。

湖边。

冰上。

忽然有人叫他：

“公子。”

## 七十二 时机

人在车上。

车上有很多人。

一下子看到那么多高手、名人，有的人甚至会吓疯、吓傻、吓坏了。

来的人有：

“铁树开花”：

——“兰花手”张烈心。

——“元指掌”张铁树。

另外还有“八大刀王”：

“惊魂刀”习家庄少庄主习炼天。

“伶仃刀”的蔡小头。

“相见宝刀”衣钵传人孟空空。

“刀王”之女兆兰容。

“大开天”萧煞。

“小辟地”萧白。

“五虎断魂刀”彭家彭尖。

“八方藏刀式”苗八方。

此外还有形貌各异的人，从服饰上可以看出，他们是蒙古、女真、契丹人。

这三人自是高手。

但都只是掌轡的。

“八大刀王”却护在车前后左右、上下高低周围，显然旨在“护法”。

至于“铁树开花、指掌双绝”则只是掀帘、扶搀、端茶、递水的角色。

——至少，对“车上的人”而言，确如是。

就因为这些人，以致这么多人连同马车走在冰上，但冰层并没有因其重量而下陷崩塌。

而就因为来的是这些人，换作旁人，早已给唬住了。

可是王小石没有。

他甚至依然可以清晰听闻：冰下鱼们游动的微响、以及它们的泳姿。

他当他们只是平常人。

因为他有一颗平常心。

在这时代里，“平常心”已几乎给滥用：

有什么问题产生，都因为当事人失去了“平常心”；有什么处理上的失当，也因为没有“平常心”。政治上对权力的制衡，需“平常心”；感情上对理智的调和，也须“平常心”。什么都是“平常心”，以致“平常心”成了政治、经济、社会、良知、乃至一切奇难杂症的万应灵药，一句“平常心”，可以让人超然物外、站在真理的一方，也可使人愧无自容，钉死在黑暗的一面。

但到底什么才是真正的平常心呢？

谁也说不清楚。

不过，对王小石而言，平常心是道。

谁都是自己。

自己谁都是。

他待人处事、处世对物，都像对待自己一样，不偏不倚，非公非私。

所以帝王将相、高手凡人，一如是观。

因此他没有顾碍。

不会见外。

心自如。

人平常。

叫他“公子”的人才是一个真正的公子。

——面如冠玉。

——貌似桃花。

——一身素衣，却显贵气，举手投足，莫不彬彬有礼，而且神态稚嫩，目光深挚，令人易生好感。

王小石认识这个人。

——原来是他，难怪八大刀王、指掌双绝、三族高手，全成了仆人奴才。

是以他也回礼叫了一声：

“公子。”

这人绝对是个公子。

真正的公子。

——来的正是向被人号称为“谈笑袖手剑笑血、翻手为云覆手雨”。“神枪血剑小侯爷”、“神通候”、大侠方歌吟之后方小侯爷方应看！

帘掀开后，露出方应看左边的脸。

帘也只掀开一边。

方应看令人不管是谁，看了他都令人愉快，予人好感。

他举止斯文、有礼、真诚得还带着点稚嫩。

王小石已见识过这个人。

京城里的“公子”，许多汉子都愿为他卖命，许多美女都只求他的青睐，许多权贵都渴求得到他的支持，一般人只希望能见上他一面，已是无上光荣。

——“公子”当然就是方公子。

——也就是这位腰悬“血河神剑”的方应看。

他早已听说过这个人。

——就像战国时的公子，因时而起，风云际会，不但很有办法，也很有入缘，更很有势力。

谁都知道，谁都相信，也谁都能预测：大侠方歌吟的义子方应看，必能做出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作为来！

唯一不可测的也许只是：现在还不知道那是什么“作为”而已——但轰动是必然的。

方应看聪明。

有才干。

且一直都有特殊遇合。

加上他有实力和背景——这已有着一切足可大有作为的条件。

一个人空有大志，在有才学，最怕是生不逢辰，而方应看却可谓崛起得正好对上了时机！

王小石见了他，很有点诧异：不是因为方应看，而是因为他闻到了另一股“异味”：

那是一种奇特的“老人味”。

——这味道又怎会在这年少英侠的方应看身上出现呢？！

方应看招手要他上车。

王小石微笑摇头。

“你，入京？”

方应看试探地问。

“是。”

王小石老实地答。

“上车吧，我载你一程。”

“谢了，我喜欢自己步行。”

方应看说：“其实，我还有事向公子请教。”

王小石说：“不敢，我独行惯了，有什么赐教的，公子可在这儿吩咐。”

方应看道：“公子太见外了。”

王小石道：“我不是公子，你才是公子。”

方应看：“豪杰因时遇合，时机一到，声势一足，阁下岂止于公子，还是英雄、人杰。”

王小石：“我不想当英雄豪杰，就只想做个快快乐乐的平常人。”

方：“乱世之中，有才干的人非大成即大败。其实，懂得如何享受失败的人才真正有资格去获得成功，请恕我直言：你失败过，还被迫离开京城，而今重返，只要你能善于把握时机，以君之材，必有大成。”

王：“成功太辛苦，要不怕失败。我怕失败，所以没意思要成大功立大业，只想做好自己的本分。”

“那也由不得你。只有从不失败的人才会永不成功，因为成功来自不住尝试、受得住打击和不怕挫折。你勇于面对失败，而且善于大败中求大胜，本身就在乱世中必有特别功业、特殊遇合了。你避不了的。”

“成功固然可喜，但失败对我而言也是一种极其珍贵的享受。我没意思要改变过来。我实在是个不长进的人。”

方应看笑了。

“你不是的。”他说，“你只是个有大志而沉得住气，有才干而知谦敛的人。”

王小石也笑了。

“我只是求苟存性命于乱世，故不求闻达于诸侯；船到桥头自然直，人到元求品自高而已。”

“时机，时机很重要；”方应看珍重他说，“你认对了时机，就可以大展所长；你有可靠的支持，就能够为所欲为。时机像甘蔗，大力榨取才有丰富的汁。遇上机会就要把握，因为机会会衍生更多的机会；失去时机便只能叹时不我予、机不复遇。这便是今天我们特别过来相请的目的。”

王小石也谨慎地道：“公子的意思是……”

“过来帮我；”方应看一个字一个字、望着他望定他他说，“我就可以帮你名成利就，志得权高。”

### 七十三 神机

王小石沉默良久。

脚下有冰。

冰很冷。

冰下有鱼吐泡。

——在冰下水里的鱼想必也很冷吧？他们在冰封的水里，有足够的水温和空气吗？

很奇怪，这重大关头，重要关键里，他却想到的是冰、鱼和气泡。

“你重返京师，实力不复，白愁飞对你虎视眈眈，蔡京对你赶尽杀绝；”方应看道，“你现在需要我，我可以帮你。你加入我的‘有桥集团’，我可以让你立杀无十三限，得报杀师大仇。”

王小石犹在沉吟。

“怎么样？”方应看观形察色地道，“像你这等人材、这种身手，我决不会亏待了你。我一向对你们甚善。令师在甜山遇危，元老在京师故布疑阵，诸葛进退两难，就是米公公向先生提示，我为四大名捕困守解围的。可惜仍未能及时救得了令师之劫。”

王小石望着地上。

地上结着冰。

山上铺着雪。

——心呢？

方应看旋即一笑道：“不打紧，我可以给你时间考虑。”

他又把头退入了车内，道：“三天后，我……”

“不必了。”

王小石忽然他说；

方应看防卫地问：“你已决定了？”

王小石歉然道：“我不能加入你的‘有桥集团’。”

“为什么？”

“因为你的目标是取得朝政大权，我不是。我不想无端涉入这我力图避免的漩涡里。你的好意，我心领了。”

“你不是想在京师立足、干一番大事吗？”

“我是想重整京里的江湖势力，希望能将之导善向正。这些年来，白道成了假冒正派的邪恶势力，黑道也只讲钱争权，再也不顾道义。我要重整这个破落的江湖，因为正义的力量，来自民间，我无暇与高高在上的贪官污吏、佞臣权相斗法。要是我自己也不能自立，只能依靠别人的赐予，那我又如何真正‘立足’？”

“你不是要杀元十三限吗？我们可以帮你！”

王小石笑了。

“我恐怕，就算我不加入，你也一样会帮我的……”

“哦！”

“其实你们比我更需切除掉元十三限。”

方应看不动声色，反问：

“为什么？”

“因为你们想取代掉元十三限在京里的武装实力。你们想要有一日在武林实力上足以与蔡京抗衡，就得先除去蔡京身边的第一高手元十三限。”

方应看退回车中。

帘垂了下来。

车外的几个高手；全盯着王小石。

他们似乎只等一声号令。

——号令一下，立即出手。

他们之中，有的人已跟王小石交过手。

王小石知道他们是高手。

他们也深知王小石是劲敌。

所以他们都如临大敌。

王小石再艺高胆大，面对这十二名高手，还有车内的方应看，也自知一旦对决，已难有生机。

良久，车内传出了一个声音。

语音沙哑。

——这当然不是方应看的声音。

“他说的对。”

那人说。

王小石毫不震讶，只问：“米公公果尔在车内。”

车内的人道：“我是米有桥。请恕我有病在身，不能受寒，不能出车外瞻拜少侠风仪。”

王小石道：“米公公这样的话，小石担当不起。说来，要对付元十三限这种绝顶高手，在京里只有两个人可以胜任：一位是诸葛先生，另一位当然就是米公公您。”

米公公嘿声笑道：“那是因为诸葛先生狡似狐狸，而我也老谋深算。不过，这儿的方小侯爷，才是禁宫第一高手，请勿小觑了。”

“方公子是人中龙凤，我早有所闻。”王小石接着便老实不客气他说，“我不加入你们，但我却要杀元十三限，为师父报仇。”

米公公道：“你好像也一直想杀蔡京。可不是吗？”

“可是行刺蔡京太难。——”

“但是要杀元十三限，得先行刺蔡京！”米公公斩钉截铁他说，“你本身也有的是资源，自有人助你。我们也得借重；可是成此大计，你没有我们不行！”

王小石愣了半晌，才问：

“公公妙算神机，晚辈愿闻其详。”

## 第二章 小姐

### 七十四 飞机

“有桥集团”是方小候爷命名的，因为米公公的原名是米有桥。他以对方的大号定下集团的名字，希望米公公对这个集团有归属感，甚至为它而卖命。方应看年龄才不过二十上下，但已很懂得这种人情世故了。

方应看在他的“有桥集团”里，养了许多士和高手。

——士是替他出谋献计的。

——高手是为他打江山的。

高手中有三分之一是死士。

死士是为他卖命的。

——死士中最常见的一种，当然就是：

刺客。

这“刺客”的代号是“小姐”。

他使的是箭，因慕当年一流刺客孟星魂的轶事，故称他的箭法为：

“流星蝴蝶箭”。

他的箭也确比流星还快。

而且一弩双矢，宛似飞蝶翩翩。

方应看一直养他、礼重他、悉心扶植他、供给他一切奢华的照顾。

却没有要求。

所以“小姐”一直在等。

等得很心急了。

他要回报公子。

但一直苦于报答无门。

——终于，今天，他给“投闲置散”但“养尊处优”了四年之后，他等到了任务！

杀一个人！

——不知是谁。

方应看把容貌形容给他听，之后就说：“杀不到也不要紧，只不过，你一定要用箭法射他，万一就擒，也决不要透露主使人是谁，我一定会派人暗中放了你。我只要说一句：‘大胆狂徒’，你就立即脱围，我护着你。”

“我一定不会泄露的！”“小姐”大声且坚决地道，“公子请放心！”

他心里也还有话没说出来。

——我要杀的人，一定能杀到的！

——天底下能逃过我的“流星蝴蝶箭”的，怕没几个人了吧？

他很有信心。

很定。

他觉得“报答”公子的时机到了。

成名立万的时机也到了。

这简直是个“飞来的机会”。

他跟其他同一集团的死士提到这一点时，也戏称这机会为：

“飞机”。

他当然并不知道要杀的是谁。

否则他就不敢想。

甚至去都不敢去了。

——因为这“飞来的机会”简直就是“飞来的横祸”。

“捧派”张显然近来很不开心。

因为他很不得志。

他一向是“左右逢源”的那种人，跟蔡京旗下，在元十三限面前讨功，却把情报出卖给天衣居士，又把天居衣士的机密，一一向元十三限告密。

——这样一来，要是天衣居士跟诸葛先生一旦联上了手，自己也已先卖了个人情，日后不愁没有出路；如果是元十三限杀了许笑一，大权在握，自己一样有功。

可是元十三限却洞悉他所为。

还去相爷面前告了一状。

所以张显然很觉没趣，也备受冷落。

他并不检讨自己，反而觉得非常悲愤。

他不觉得两头出卖、一脚踏二船有啥不好，反正人人都这样做，只是自己运气不好而已！而且，他更觉得元十二限运气比自己好多了，所以才平步青云，自己还得仰其鼻息！他可不知道元十三限对诸葛先生也一样的想法，更不问问自己的实力是不是可与无老相埒，反正，他不甘心，他把不如人处全推咎于运气上，这样，他就可以没有责任了。

这日，方小候爷却召见了她。

他知道这是个大好机会。

——方小候爷近日极受蔡京器重，又与当今天子渊源甚深，眼看日渐当权，现下召见自己，正是表现之时。

殊料，方应看一见他就说：“近日，你给相爷排斥，又受‘元老’诽谤，如果不扭转乾坤的表现，恐怕你就连‘捧派’领袖之位也快保不住了吧！”

张显然一听，心里忐忑：方小候爷结交的都是当朝权贵，跟皇上、诸葛神侯、元老、蔡相都过从甚密，而今这样说法，莫非是得到了什么风声不成？

他连忙跪了下来，要方应看“救命”。

方应看道：“想不想翻身？”

“想。”

“我知道有人意图行弑皇上。”

“什么？！”

“我自有的办法把刺客制服。但他性暴，一定设法突围，我会在适当时机让你进来，只要听我说‘大胆狂徒！你就一刀把他宰了，到时只说：‘是元老派我来的。’这样，相爷既感谢你出手杀敌之恩，元十三限也会承谢你让功之情，这样一来，蔡相、元老，都会重加提擢你的了。”

张显然见有这么好的事，对方应看感激得五体投地，只问如何报答如此大恩大德，方应看只淡淡地道：

“大家都在江湖道上，我只要你欠我一个情，他日好相见而已。”

“他日我一定报答候爷，做牛做马，赴汤蹈火，拼命流血，在所不辞。”张显然如此大声约誓。方应看淡淡地道：“你懂得这样说，那我就放心了。”



于是，方应看放出风声，说蔡相一手培植的一名当了大官的子侄蔡公关，有意要杀蔡京夺权云云。

消息“流到”元十三限那儿。

元十三限得悉蔡京原要请这名子侄一起过冬，于是立即通知蔡京，要他提防小心。

蔡京勃然大怒，逮捕蔡公关，扣押牢里，没收家资，严刑拷问，诛连甚深，却问不出结果来。

不久，米公公又放出“声气”：说王黼有意邀请蔡京到他家去过节，在宴中派人行刺，有意篡取相位。

蔡京半信半疑：他向与王黼交好，可谓“同声共气”，王黼若杀了他，既讨不了好，恐怕还会失势——这做法有什么益处？

尽管如此，蔡京也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心理，依旧赴约，但暗中派高手小心防范，但竟席尽欢，主客间并无不轨之意

蔡京对元十三限的报告，开始生疑。

方应看下足了心机，要的便是这种“效果”。

所以他再行一步：

这一子是“将军”。

——就是“吃”不了蔡相这只“帅”，也得吞下元十三限这颗“将”！

冬至之后，蔡京要为天子监督修葺御花园，又催各路军民运来奇石异石、瑰珍宝物，趁机又大事搜刮一番。

真正剥削民脂民膏的工作，蔡京还是交给朱勔、王黼等人执行，但在春节之前，蔡京还是少不免去巡视一下，看有什么增删修饰、讨帝欢心的，顺便先行冶游一趟、搜刮一番。

这次巡游，负责保安的本来是元十三限。

不过，那一天忽闻诸葛先生要求晋见圣上，请准皇帝对元宵庆祝勿太铺张，以免更加扰民、削弱国库，并要求重新调校宫内戍卫保防事。元十三限生怕诸葛先生借此巩固势力，削弱自己的实力，便也请求面圣请奏。

于是保卫蔡京巡视御花园修建工程一事，便由他自己的得意门生：“天下第七”来执行。

以“天下第七”的能耐，元十三限深信决不会有意外，自己还是集中对付诸葛先生这心腹大患，以免大意失荆州为妙！

他打的是如意算盘。

但却有人比他更有机心。

而且还一早下了心机。

那一天是十二月十六。

蔡京带一众心腹，巡视御花园，其间到“圣贤庙”上香。大家都说：以后圣贤寺里必有蔡相的贤人像，有人则说应是圣人像，更有一人（张显然）说应该是至圣极贤神人像才是。

众皆同意，附和不已。

蔡京也心里高兴。他早就觉得自己功同日月，功逾蜀相；他不是贤人，世间谁是贤人？他不算圣人，天下哪有圣人！

他上香时很虔诚。

虔诚得就像是给自己上香。

他点好了香。

（有人替他点香，他不要，他要亲自点香，以示他的虔诚敬意。）

拜了神。

（拜神祈愿这事，自不能请人代劳，请人做就太没诚意了。）

去插香。

（又有人要代劳，他坚拒：反正就只剩这一道手续了，何不把戏唱完？）

香炉很大。

香火不算盛。

——因为在蔡京插香之前，谁也不敢先行上香。

就算是拜神这回事，也得要按照人的辈份分先后，谁敢悟越，就神仙也救他不活。

大家也不敢先行上香：要是香烟太浓，熏着了相爷，那就菩萨也保不了他的一双招子了。

所以蔡京插的是第一住香。

就在他要把香插进香炉灰里的时候，那座极大的香炉，突然四裂，香灰四扬，一人自香炉里猝然张弩、搭箭、射——

## 七十六 杀机

如果这一箭真能射杀蔡京，历史可真要改写了。

但这一箭几乎真的要了蔡京的命。

——要不是有个“天下第七”。

天下第七倏然转出，面向蔡京，背向来矢！

他竟以背挡这一箭！

——他竟为蔡京如此奋不顾身！

“嗖”！箭射人天下第七的背项。

天下第七并没有应声而倒。

因为他背上肩有一个背包。

包袱。

——那是他的武器！

箭只射人了背囊。

不过，也许连“天下第七”都没测得准：箭有两支。

一支极小。

——只如一片指甲般大。

这才是“小姐”的杀手锏。

长箭吸住敌人的注意力，小矢才是杀着！

小箭射向蔡京。

无声。

无息。

几乎也元影无形。

箭已近。

突然，蔡京背后的二老二少，都蓦然动了一动（蔡京自从折损了“六合青龙”的匡护后，身后一直有这一老汉、一老妇、一少男、一少女这四名白发黑头人）。

蔡京也接着动了。

他双指一夹。

——居然用拇、尾二指及时夹住了这一箭！

大家正在惊叹之余，蔡京忽掷箭大呼：“箭有毒——”

他已变了脸色。

摇摇欲坠。

他身后的二男二女立即为他驱毒涂药。

箭并没有划破手指。

蔡京并没有真个中毒。

但他已吓得变了脸色。

香炉中人一击不着，还待追袭。

但至少已有七名持剑卫士挡住了蔡京。

他们是当年叱咤江湖的剑神、剑仙、剑妖、剑怪、剑鬼、剑魔、“剑”等“七绝剑客”。有他们在，谁也再杀伤不了蔡京。

方应看还一把抓住了刺客。

——在他手上，这刺客似连抵抗的能力也失去了。

蔡京这才定下心来，喝问：“谁派你来行刺我的！？”

这时，混乱中，有人对张显然让开了一条路。

“小姐”态度嚣张，他一点也没把蔡京放在眼里。

方应看清叱了一声：“大胆狂徒——”

“小姐”忽觉自己身上的穴道和绳索均是一松。

他立即一纵而起。

他还正在考虑——要逃还是再试一次看杀不杀得了那童颜鹤发的老家伙时——突然，他刚被解开的穴道又一阵麻。

所以他避不开。

避不开当头的一刀。

刀到。

人头落地。

张显然一刀割下“小姐”的头来。

张显然自以为立了功，得意洋洋。

蔡京沉住了气，问：“谁教你杀他的！？”

张显然立即躬身道：“是元老派我来的。他早知可能有刺客暗算相爷，特派卑下在此救驾。”

“哦？”蔡京哼声道，“他已早知有刺客行凶了么？那么，他今天又因何事没来？”

张显然犹不知好歹，答：“这卑下便知道了。元老可能因已派了天下第七来，他足可放心吧？”

天下第七却道：“我是自荐来保护相爷的，并非受家师指使。家师因怕诸葛老儿在圣上面前进谗而入宫去了。”

蔡京并没有马上发作，只说要回殿里休歇。他才一到殿内，即急召方应看、天下第七、朱月明等聚议。

“张显然这一刀显然砍断了一切线索，你们怎么看？”

方应看道：“恐怕也是内应。”

朱月明只道：“凶手用的是箭法。”

天下第七叹道：“我只希望不是。”

蔡京问：“不是什么？”

天下第七道：“家师的绝学也是箭法。”

蔡京追问：“你们认为该当如何？”

朱月明道：“至少要把张显然逮起来问个水落石出。”

蔡京其实对元十三限大有撤换之心。近日元十三限在京城里搞风搞雨，他也老大不乐意自己的部属借势掌权，加上元十三限数次元中生有，说蔡公关和王黼要暗杀自己，但都查元实事，却在元十三限擅离职守时自己几乎出了事，而且自己此行也只有几个近身要员心腹事先知悉：如果不是有“内鬼”，刺客怎能/会/可以藏身在香炉里！？

这一回，他倒是元十三限动了“杀机”。但他只道：“很好，去抓张显然好好地问问吧！”可怜张显然还满以为即将受重任宠信，不知“杀机”第一个先临其身。

## 七十七 危机

蔡京在御苑露了这么一手，不管之后如何装腔作势，恐箭沾毒，但他原来深藏不露，足以把一向心机深沉的朱月明、方应看、天下第七也唬得惊疑不定。

蔡京次日上朝，着实探听了一下：原来诸葛并元朝见皇帝，倒是元十三限去了一趟。

蔡京心想：好哇，且不管是不是他派人行刺，然后又杀人灭口，此人都不得不防、不可不除。

其实，这段日子以来，蔡说对元十三限也早有提防，也有计划的逐渐褫夺元十三限手上实力，其中一个主因是：一，元十三限的武功实在太强了。二，元十三限居然在杀天衣居士后，又找着了三鞭道人，而且两人还交成了好友：敢不成三鞭道人一早把自己授意故意将“三字经”内文倒错才让元十三限误入魔道的事，全部告诉他了。这样一来，元十三限必不甘心，那更是非铲除不可，否则必成心腹大患！

蔡京本已有杀机。

但当日蔡京又听到张显然元端死于狱中的事。

蔡京心里顿想：端的是狠，我还没下决心，你却先下手为强，先把可能泄露机密的人杀了！要不是元十三限，想在天牢里杀人，岂是轻易？何况，收押张显然的，还是任劳和任怨二大好手！

蔡京已下定决心除元十三限。

所以他决定请元十三限“喝酒”。

可怜元十三限尚不知大难临头。

危机来的时候，往往不见得什么危险的征兆。

——这种危机才真正教人措手不及！

何况元十三限近日也较少理事。

因为他身边多了一位“小姐”。

一位年轻、貌美、样儿甜的无梦女子。

——无梦女。

无梦女眼见过元十三限那一战。

她最后觉得：除非有元十三限那样的绝世武艺，或含她有元十三限这样

的靠山，否则，像她这么一个失去记忆的女子闯荡江湖，只怕也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所以她还是去找元十三限。

元十三限认得她。

也记得她。。

——他知道这女子既不是诸葛小花那边的人，也不是方应看、蔡京这边的人，甚至也不算“自己人”。

但他认为这不是问题。

只要占据了这女子的身子，往往连灵魂也是他的，更何况连身体都占有了，还要劳什子的灵魂来干啥？

重伤后的元十三限，心态已完全变了。

跟以前不一样了。

杀了天衣居士之后，再三败在诸葛先生手上之后，他不知怎么的，生起一种感觉：

——时日无多了。

——何不尽情享受？

于是他放下了武功，继续虚张声势，但只有一条手臂和一只眼睛的元十三限，看上了和拥抱了无梦女；也就是因为只剩下一只手和一只眼，他才特别珍惜生命里仅存和尚存的余烬及余欢。

无梦女也正好选他为“大靠山”。

她知道他有富贵。

她贪图他的武林地位。

她想学他的武功。

——要不然，一个老头子和一个妙龄少女，彼此又全无感情的基础，还能贪图个什么？

元十三限认为这是他一生里的一个重大转机。

但他不知道那是危机。

他的确已找到了三鞭道人。

他要杀三鞭道人。

三鞭惧怕，只好说出前因后果，乃全受蔡京主使。

元十三限十分无奈。

他放了三鞭。

也不想对付蔡京。

——虽然他一生都因错练“山字经”而改变，但这又有何奈？小镜已毁，天衣已死，织女亦亡，自己也练成了“伤心小箭”，一生已走了一大半，手也只剩下一只眼睛也不全了，他又能奈何？

算了吧。

罢了。

他觉得这种想法能令他舒服。

自在。

## 七十八 转机

危机往往蕴含了转机。

转机中必然也有一定的危机。

但转机不是危机。

危机也不是转机。

决不是。

绝不是。

元十三限虽无意为错练“山字经”以致“性情大变”的事报复，对付蔡京，可是蔡京则须防人不仁，何况蔡京认为元十三限已在对付他了，所以他得先除掉这个人。

在平常，一个常人还可以生气一个人而不下毒手，与人结怨而不定下杀手，可是一旦从政，那就由不得你了，你不下手别人可能先下手，你不够毒就得先遭毒手。在战时也一样。

所以掌权愈大，使人变得外表越文，内心越兽。

战争却使人不像人。

元十三限也狠。

但他是武人。

他毕竟不是政治上的人。

所以他不够狠。

——至少狠得不够深刻。

这一天，蔡京派了任劳任怨去“元神府”一趟。

他也请动了方小侯爷“监督”。

随行还有一些人。

他们是来“恭贺”元十三限的。

既然元十三限截杀天衣居士有功，蔡京入禀圣上，皇帝便要下诏封元十三限为“擎天大将军”。

赐金甲蟒袍。

赐银彪盔。

赐美酒。

三杯。

盔甲都可以慢些穿着。

酒却不能不当场喝掉。

元十三限看了看前来“道贺”者的阵容：

“海派”首领言衷虚、“抬派”老大智利、“托派”领导黎井塘、“顶派”领袖屈完、“镖局王”王创魁、“开阖神君”司空残废、“血河小侯爷”方应看。“武状元”张步雷、“落英山庄”叶博识，还有当年曾为了刺杀智高而交过手的“七大剑手”，他就不禁叹了一口气。

——这有什么好“封”的？

——更没有什么好“风光”的！

只怕这一“封”，日后麻烦就更多了。

“恭喜元老，日后必定蒸蒸日上，平步青云，百尺竿头，更进百步了！”方应看却满脸堆笑，如此恭贺，“这是绝好的转机啊，可喜可贺，还不快喝了这一杯圣上赏赐的美酒！”

元十三限只好喝了。

喝了就完了。

至少他自己知道：

他要完了。

## 七十九 有机

喝下了第一杯，没有事。

第二杯，才饮到一半，忽然停了下来。

方应看眯起了眼睛。

七大剑客的手都不由搭在剑愕上。

元十三限却只仰天大叫了一声：“泡泡，你走吧。”

语音远远地传了开去。

当场里，没有多少人知道他的意思。

也不敢问。

因为元十三限还没有喝下三杯酒。

——这个人虽然只剩下一条手臂一只眼，但还是不可小觑的人物。

可不是吗？有些人甚至到了凤烛残年、半残不废，但当政的还是要把他囚在牢里，或严加看管，小心提防，可见世上确有不世也不老之英杰。

元十三限终于喝下了第三杯酒。

发作了。

他们不敢给元十三限喝烈性的毒酒。

可是如果毒性不够烈，也毒不倒元十三限。

所以他们找任劳任怨想办法。

任劳任怨建议只要请动“死字号”的温砂公，那就一定有办法了。

温砂公虽是一流毒手，但却是硬骨头，当年夏侯四十一也请不动他出手。

最后还是劳笑脸刑总朱月明亲去说项，说明：这毒药是用来毒元十三限的。

温砂公这才答允。

因为他也痛恨元十三限。

他一直错以为“大字号”的温帝是元十三限虐杀的。

所以他终于愿意献了毒：

“三杯仙”：

——一杯不醉。

——两杯更醇；

——三杯要命！

是为三杯仙！

——三杯下肚，不作鬼也成仙！

“三杯酒”的毒性是：

第一杯酒，无毒。

无毒的酒，谁也能喝；至多醉，不会死。

第二杯酒，有毒。

剧毒。

但却不会发作。

——不会发作的毒酒，纵连元十三限也喝不出蹊跷来。

第三杯酒，也没有毒，但却能使第一杯酒转化为毒酒，而第二杯的毒性使之激发出来。

这才是最可怕的。  
等人发现不妙时，一切已无救。  
无可药救了。  
所以元十三限中了毒。  
他一发觉中毒，已知不妙，一面用内力强迫住毒力，一面负隅顽抗。  
但所有的人都攻击他，包括一向在他部属里的人，还有他一手栽培的人，更纷纷争功、表态，已不得把他碎尸万段方休，先立首功。  
元十三限早知蔡京容不下他，却不知杀戮却来得如许之快。  
如许突兀。  
如许令人不甘。  
所以元十三限死战到底。  
他情知已难免一死，但他却不愿丧命于这些鼠辈之手。  
他边战边迟，退入“元神府”中。  
——唯一庆幸的，是无梦女果然不在了。  
走了。  
他也安心了。  
因为他把自己最重大的事已交托了她。  
他且战且走。  
受伤多处。  
他已退到房中。  
方应看忽喝止了众人。  
也喝退了一众高手。  
他还下令众人退出房去。  
——莫不是这小子要跟自己单打独挑？  
——这小伙子斗胆竟此！？  
原来不是挑战。  
是交换。  
“你现在还有一个机会；”方应看开出了条件，“你马上写下‘忍辱神功’和‘伤心神箭’的练法，我会让你在可以有有机可趁，乘机突围。”  
“怎么样？”  
这唇红齿白、面如冠玉的年轻人催促道。

## 八十 乘机

不答应。  
元十三限决不答允。  
“你真不识时务。”  
“因为我给了你也没有用，你只会更快的杀掉我。”  
“那好极了，我还真舍不得让你马上就死哩。”  
“你们趁火打劫，乘机敲榨，卑鄙小人，我决不遂你们的心愿！”  
搏战又告开始。  
七大名剑和天下第七都杀人房里来。  
元十三限因剧毒发作，已难久持，一见天下第七也勇奋与自己为敌，也黯然长叹道：“罢了，我有你这样的徒弟，这一生，都决比不上诸葛小花的



了。”

天下第七大不赞同：“我的武功比任何一个狗腿子都强，怎不如他！”

元十三限浩叹道：“但人家教的是门徒，我教的是禽兽。”

天下第七突然不开口了。

但他却以“自在门”的一种特殊的“腹语”与“蚁语传音”说道：“你若把‘伤心箭法’的要诀教我，我念你授艺之恩，暗中保你不死，逃离这里！”

元十三限却哈哈笑道：“把箭法教你，我不如一死！你们这些全是乘机放火、趁乱打劫之徒！”

天下第七老羞成怒，下手再不容情。

元十三限纵有一身武功，但苦于只剩一手一目，内伤未愈，而又中剧毒敌众我寡，再也招架不住了，但他武功盖世，就算能当场格毙他，方应看和“有桥集团”只怕也得付出极大的代价。

忽的一人破瓦而入，大喝：

“住手！”

方应看一见大喜，道：“王小石，你终于来了！这家伙已给我们困住了，你还下来报这杀师之仇！？”

元十三限一听，知道自己确是完了。

——平时他虽不惧王小石这等后辈，但今时今日、此情此境，也轮不到他无惧了。

——莫不是天衣居士在天有灵，指示他的徒弟前来取自己的性命报仇？

却不料的是（不但元十三限意外，连方应看也出乎意料之外）：

王小石却清叱道：“他是个豪杰，虽已半疯，但要杀他也不可以这样杀！他由我负责，如果杀不了他，我这命也不留了！”

方应看啐道：“这儿大局已定，怎容你搅扰！”

王小石却一连发出四颗石子。

不是打人。

打向柱子。

小石头击在柱上，柱椽竟格嘣嘣地往下倒。

房子塌了。

与此同时，外面却喊杀连天，火光冲天，箭如雨发。

方应看生怕中伏，连忙指挥众人，护住自己，但王小石已掩护着元十三限往外冲，以此二人的绝世武功，自是所向披靡，已冲出了“元神府”，落荒而逃。

沿路还有高手设埋伏、发暗器、起伏兵、击锣钱，为他们开路。

方应看心下惊疑不定，着人去闯路查探，忙了好一阵子才知来敌已悄悄撤走。

这时，却来了米公公。

方应看恨恨地道：“我们苦心布置，却不料王小石那厮阵上倒戈，居然救走了与他有杀师大仇的元十三限，坏了大事，真料不着！”

米有桥仔细问了王小石的出现状况、说了什么话和退走情形，才悠悠游哉地道：

“我看不然。王小石太天真了，他救走元十三限是想以英雄的方式和他师叔决一死战，而不是要与他联合并肩。如果他肯和元十三限化干戈为玉帛，这才是个可怕人物。如他不能，却只是个英雄豪杰。英雄的弱点就是逞英雄，

豪杰的病处是太豪情，不足以畏。”

方应看将信将疑：“那么他的伏兵又从何而来……？”

米公公吞下了一颗花生米，喝一口酒，才道：“那是‘发梦二党’的人，以及‘金风细雨楼’以前隶属他的手下，还有一些不是此地的高手——看来，王小石人京复出，确是别有目的，早有预谋，跟以前判若两人，毕竟是江湖阅历多了；虽说少年人仍禁不住逞强恃勇，但确不可轻视。”

方应看这才恢复了冷静和镇定。

“您的意思是……王小石还是会报师之仇的，只不过，他不要以多欺少、乘机打杀而已？”

“便是。”

“他能杀得了元十三限？”

“不一定。”

“那也不打紧。反正，元十三限能杀得王小石，他已中毒负伤，恐怕也活不久了，顺便还替我们除了王小石，少一个障碍。若王小石杀得了他。一切都依计行事，有白愁飞在，王小石成不了器局。”

米公正想说些什么，但忽然给呛住了，一种一波一波的哮喘意喘动，使他一时说不出话来。

他又闻到那种老人味，像一头洪荒时期远古的兽，向他走来。

狺狺地逼迫而来。

眼前是方应看年轻得发亮的眼、颜和脸。

屋外是雪。

还有那在未未时堂而皇之降临的夜色。

暮了。

### 第三章 鸟

#### 八十一 生机

夜。

雪夜。

脚下是冰。

大地苍茫。

然而元十三限却仿似听到有鱼的声音，自王小石的衣袖间传来。

元十三限喜欢夜晚。

因为晚上比较没有生机。

他不喜欢太有生机。

但今天他却强烈的渴望生机、渴求生存的机会。

——因为他已有了一线生机。

他只是没有料到这机会竟是王小石给他的。

他听过王小石。

但没见过。

——就是眼前这个人，一举击杀了位极人臣、手握重权的傅宗书？！

——就是这个小伙子，甫一人京师，就救了一代果雄苏梦枕，曾迅速成为“金风细雨楼”的主帅之一？！

——这就是天衣居士教出来的徒弟？

——为什么自己教出来的门徒，却半个都不似诸葛小花、天衣居士的门人！

这一点，他只好 / 只有 / 只可以怨命！

他已伤重。

毒发。

可是他一点都不低头。

他问：“你为什么要救我？”

——无故示好，不报师仇，必有所图。

王小石答：“我救你是因为我要杀你。”

“什么？”

“我要报你杀我师父之仇。”

元十三限明白了：

这年轻人毕竟是“自在门”的人。

——他可不想自己死得像狗一样！

“就凭你一人，能杀得了我？”

“杀不了也是杀。”

“你不怕我杀了你？”

“怕。”

元十三限冷笑：“怕还要救我？你大可跟那伙人一鼓作气把我扑杀再说。”

“你最错的是：不该在我师父还未恢复功力之前跟他决战，并杀了他；但你在杀他之前毕竟做了一件比较对的事：你先解了他给封的穴道，给他公平一战的机会。”王小石望定他，眼神清而亮，“所以，我也要和你公平决

战。”

元十三限忽然觉得心里有些虚。

他也忽然觉得王小石很有点像：

——像那少年深沉但看去率真可爱的方应看！

有人曾经认为：现在的年轻人已一代不如一代，但在他而今的看法，却是如今的年轻人一代比一代可怕。

他马上抹去心头的恐惧。

他是元十三限。

他元惧。

他无畏。

——到这关头，他也不能有所惧畏。

所以他冷冷他说：“听来，你好像身在老林寺那一役里似的。”

“不。”忽听一人道，“是老衲身在老林寺内。”

元十三限已不必回头。

他知道是谁。

原来王小石出关，人京复回，是把这老秃驴已请出来了。

“好吧，人都来齐了没有？”他深吸一口气，强压下毒力、伤痛，说，“来吧，动手吧，我活得不耐烦了呢！”

## 八十二 趁机

“不。”

王小石决然地说：

“你中了毒，流了血，我先等你驱毒止血，然后再战。”

说罢，他就跌然而坐。

元十三限愕然。

王小石以眉目舒然示意，要元十三限不必顾碍。

元十三限心想：不管你搞什么花样，你要我止毒疗伤，难道我还不**敢不成**！

他真的就坐下来。

盘膝。

打坐。

迫毒。

疗伤。

王小石也缓缓闭上了双目。

他像是养精蓄锐，清心平气，以备不久后的一场大战。

为他们掠阵护法，竟是老林禅师。

元十三限功力深厚。”

毒是可怕的毒，但只要给他回一口气，缓一阵子，他就能够把毒力暂时压下——如果把毒性譬喻为垃圾，身体喻为房子，那就是如同把垃圾扫到不受人注意的角落去，比较不碍眼碍事，但并没有在实际上清除。

他也把伤势暂时压下。若同样把身体喻为房子，伤势比喻为裂缝，那作法如同把裂纹掩饰上漆，但并没有真正彻底重建修葺过来。

然后他就起身，向王小石道：

“你可以动手了。我三招内若杀不了你，你放心，我会解决自己。”

王小石缓缓睁开眼睛。

他宁定地道：“三招太少。”

突然，元十三限大喝一声：“咄！”

一口“气箭”，向王小石急打而至！

王小石猛拔刀。

一刀。

刀贴脸颊。

“气箭”击打在刀面上。

刀面激撞在颊上。

王小石嘴角马上淌出了血丝。

才一招。

王小石反手一刀。

“隔空相思刀”。

他距离元十三限足有丈余远，但这一刀仍犹如当头劈到。

元十三限叫了一声：“好！”

他用手一格。

他的手势犹如使“一线杖”法。

刀风过，衣袂裂。

臂上一道血痕。

交手一招，王小石微咯血，元十三限臂见红，仍然平分秋色。

元十三限正要进攻，忽然，脚下冰裂，一对铁腕已扣住他的足踝，有人在冰下水里大叫：“快，快动手杀他——”

王小石立即反应，并叱：“不可暗算！”而且马上动手。

不是杀他。

他两颗流星迸射，齐打中那扣住元十三限双脚的那对手。

那手一松，一人仓皇拔冰而出、抽身腾起！

元十三限怒吼一声，正要下手，王小石却已飞身到了他身前。

元十三限喝道：“让开！”

他已发现暗算他的人是他的徒弟：

顾铁三。

——只有顾铁三的铁腕才能箍得住他的脚。

但王小石并没有趁人之危。

没有趁机杀他。

元十三限虽明知顾铁三曾眼见他杀害其他几名同门，一定怕他赶尽杀绝，不放过自己，所以趁他和王小石对决之机施暗算，以绝后患，但元十三限还是痛恨他亲手教出来的门人暗算他。

——给自己人暗算，这滋味并不好受。

（如果刚才王小石趁机全力一搏，自己可就难有活命之机了。）

所以他向顾铁三含忿出手。

他的手指一屈一弹，一缕劲风，直袭顾铁三，是为“指箭”！

这全是“伤心箭法”中变化出来的箭式。

——自从通悟“伤心神箭”之后，他整个人已变似一支箭。

举手投足、一招一式，无不是箭。

直射之箭。

怒飞的箭。

这一来，他的胸襟反而坦荡了，为人也直率了，反不似以前的深沉小器。

他成了直性子。

——“山字经”倒错苦练，使他性情大乖；“忍辱神功”咬牙修练，使他性情逆变。但自从破解“伤心一箭”后，他的人就是箭，直道而行，不曲而生。

他现在要杀顾铁三。

可是王小石不让路。

他拔剑。

一怒。

——他拔剑挡这一箭。

凌空。

销魂剑。

### 八十三 动机

雪，又开始下了……

飞旋而降。

细雪。

王小石又接下了元十三限一箭。

两人都陷落于冰淖里。

王小石这次不再是嘴角淌血。

而是吐血。

殷红的血。

但元十三限所处身的冰雪都染红了。

鲜红的血。

两人都受了伤。

伤势不轻。

——虽然谁都还没有击中对方，但伤势已不能谓不重。

顾铁三一击不成，已马上跑了。

他要去通知方应看、天下第七这些人。

老林禅师追了过去。

他要制止顾铁三这么做。

远处有酒旗。

古都城门在望。

隐隐有箫声传来……

其声凄切。

元十三限怒叱：“你为什么要救他！？有什么动机！？”

王小石反问：“你为什么要杀他？”

元十三限：“他是我的徒弟，我要杀便杀！”

王小石：“你只是他的师父，不能要杀就杀！你既可随意杀弟也可以率性杀你！”

元十二限：“那你为啥要救我？”

王小石：“我要杀你，就得公平决战；这是江湖道义，也是武林规身为江湖人，不能不遵守；既是武林人，不可以不义！”

元十三限狂笑了起来。

他全身发劲，运劲于臂。

他的手臂变成了一支箭。

劲箭。

他一箭就向王小石“打”去。

——不是“射”，而是打。

他的“箭法”已冲破了一切界限。

他的“箭”也突破了一切限制。

他的“箭”已无所不在、无处不是。

或者说，他的“箭”已不是传统上的箭，而是他自己的人，和他一切武功、精神、体力及技法的合并。

打酒的人未归。

谁家檐下，有人打马在雪已覆盖了的青石板上路过，蹄印旋即消失于不停而降的雪花里……

酒热了未？

旅人累了没有？

古都城关在望，那儿有没有你的、我的、江湖人的家？

那媚目女子怀里的刃，给体温暖起来了没有？

箫声凄其……

雪地里掠起一只红鹤。

王小石这回刀剑齐出。

刀剑相架。

格住一箭。

——相恩刀和锁魂剑，抵住伤心的一箭。

棵枯树新芽未露。

白茫茫一片雪地真干净……

两人翻身、跌倒。

雪碎。

冰裂。

两人浮在冰上，一时立身不起。

他根本不必站起来。

因为，他整个人变作了一支箭。

一支“伤透了心的箭”。他拟全力一击。全身一搏。他就是箭。箭便是他。

八十四古都、细雪、酒旗、箫声……

就在这时，王小石油里，突然疾掠出一物。

黑影。

黄点。

就在元十三限全神祭起杀着之时；突然，这一物急取他的左眼。

啄。

鲜血四溅。

元十三限狂吼一声。

这时候，他本来可以做一件事。

继续发动，一气搏杀王小石！

但他并没有这样做。

他反而停了下来。

整个人都松弛了下来。

然后反手一掌，击在自己的天灵盖上。

王小石想去扶着他的时候，他已奄奄一息。

王小石把一股内力，输入他的体内，元十三限才能说话。

他说：“……你终于给你师父报了仇。”

王小石：“你刚才大可以最后一击，杀了我的。”

元十三限：“我两目已瞎，众叛亲离，活来何用？自甜山一役，我受诸葛枪击，再误用已授弟子的武功，功力实只剩一半。今天中毒在先，负伤在后，双目失明，活下去，还剩什么？不如一死。反正，我这些个日子，已和元梦女恩爱逾恒，快活过神仙了。你刚才二度救我，予我公平决战之机，而又让我有止血疗毒之机会，我宁可死于你手中。我不是说过的吗？三招杀不了你，我会解决我自己。这对招子瞎了，我心里可清楚得很。”

他逐而长叹道：“我这辈子，都追不上诸葛小花，真是既生诸葛，何生元限！”

王小石一时不知说什么、如何说是好。

元十三限却突然抓着王小石的手，在他手心塞入了一物，道：

“我反正已快要死了，这是我花毕生时间、精力才得到的‘伤心一箭’的练法，你收着吧，好好练，总有用的。”

王小石连忙一挣，急道：“我不能……”

元十三限沉声道：“你是自在门的弟子，我仍是你的师叔，你已报了师仇，我也送了性命，我的意旨，你岂可抗命！？再说，你练伤心之箭，可以除好诛邪，行侠仗义，杀掉那些诸如天下第七那干大逆不义之徒！”

王小石垂下了头。

他忽然感到后悔：

——为啥要报仇？

——何必苦苦报仇？

——眼前这人，真的是该死吗？

——这个师叔，真的是该杀吗？

他很迷茫。

元十三限苦笑道：“别三心两意了，这是门正直的武功，总该传下去的，我只是误入歧途，遭人陷害，错练了它。我把‘忍辱神功’心诀，已传给了无梦女。你找到她，就可以合练这旷古绝今的箭法了……”

王小石见他一口气已缓不过来了，忙道：“是。”

元十三限这才见一丝喜容，隐现在满脸披血间，更为可怖。

忽然，他像又记起什么似的，急道：“……还有‘山字经’，‘伤心神箭’必须……必须还要配合‘忍辱神功’以及……‘山……字……经’才可以……成事……但……山……山……山——”

他说到第三声“山”字之际，突然断了气。

这时，那只曾啄瞎了元十三限两只眼的斑鸠“乖乖”，这才敢飞回王小石的肩上。



这时际，细雪下得更密了。

远处的古都城阙，已几乎望不见。

箫声却转而悲切。

王小石凝神：终于看见风吹雪影中，在枯枝上，遥遥坐着一个女子。

女子稚艳的神容里流露着恨。

还有怨。

她是望着元十三限的骸尸吹箫的，仿佛在为这天地间曾叱咤风云的一代雄豪如此凄寂死去，而奉着挽歌悲曲。

——她就是无梦女吗？

（一个年轻女子，怎会没有梦了呢？）

（自己呢？自己以前初踏足京师时的大梦呢？）

（——那段曾经温柔的梦呢？）

这一瞬间，王小石宛觉自己已过了百年，已梦了百年。

百年如一箭。

且带着少许惊艳。

